

第一章

秋夜，苍白的下弦月，像饱帆的小舟在乌云中飞驰；风在林梢上呐喊，而夜魔的硕大无朋披风，已遮蔽了幽暗阴森的铁家堡，时已三更。

铁家堡是武林重地，建于坡度不大的山坡上，占地三十余亩，堡主铁冠英非但武功显赫一时，与朝中权贵多有来往，这也是他毁誉参半的主要原因。

一阵大风卷起一蓬沙尘，在此同时，一道人箭已自西北角堡墙上掠下，悄然无声，形同鬼魅。

堡内的确戒备森严，叱喝声未毕，人影却已越过数重屋脊而消失。接着，堡中传来了尖锐、凄厉的唢呐声。以唢呐作为告警信号，可以说独此一家。

不久，整个堡中人影幢幢，各就岗位，却绝无声息。是否乌合之众？一目了然。

此刻，在中央西跨院中的牢房内，两个角落的干草上各蜷卧着一人。一个二十多岁三十不到。自他那朴实英挺的面貌上可以看出他的个性和尚未磨光的一头棱角。另一个四十多岁，岁月在他的脸上留下刻度，也为他留下了丰富的经验。

现在一件白色的物体轻轻飘落在他的面前，这人虽闭着眼，却明明知道，但他仍闭目佯作不知，大约半盏茶工夫过去，他才微微睁眼瞄向另一角落。

年轻人似乎睡得很沉，有轻微的鼾声。

中年人倏然坐起，捏起一张纸片，就着通风口的微光好象只看了一眼，纸片上的数十字已尽收眼底。

但最后这样写着：事关机密，勿留只字词组。切记：

中年人把纸片握成一个小纸团往口中一丢就咽了下去，然后倒下。丢纸片的人当然就是那个形同鬼魅的高手了，他仍然在屋顶上窥伺。

任何人都相信，外面的人是来救人或者暗通消息，叫他如何逃走的，但世事实难逆料，中年人躺下不久，嗓中“咯咯”两声，五官抽搐扭曲而移位，七窍流血而亡。

这一幕惊心动魄的景象，年轻人全看到了。尽管他一跃而起，却知道已经太迟了。

他知道是怎么回事，他相信如果现在他能脱出此牢，必能追上这个阴谋灭口的人，他有把握。

“高凌宇，有人来救你？”是堡主铁冠英的口音，道：

“你想走？这未免太天真了吧？”高凌宇道：“铁冠英，贵堡外表看来挺唬人的，却是外强中干，经不住考验，刺客潜入，顺利完成任务，想必已经离去了！”铁冠英漠然道：“刺客的目的是什么？”高凌宇冷冷一笑，道：“请把火折子丢进来。”铁冠英冷笑道：“高凌宇，你不必玩花样，就是有人来答应你，也休想逃出本堡。”高凌宇一字一字地道：“铁冠英，如果你想逮住毒死这个囚犯的凶手，就快点去追，或者把我放出来，我有把握追上他。”

“嘿……”铁冠英冷笑道：“我看你小子能玩出什么花样……”“啪哒”一声，

丢进一件东西。

高凌宇捡起来“嚓”的一声燃起火折子，外面的铁冠英低吼了一声，道：“高凌宇，是你杀了他？”高凌宇冷蔑地道：“姓高的不作这种臭事，我要宰他早就下手了！何必等到现在？真是不通。”铁冠英道：“那他是为何中毒的？”高凌宇说了所见的一切，铁冠英一声不响，他素知高凌宇的为人，他永远不会使毒，更不会施袭。即使是站在敌对的立场，这份信念都不会动摇。

铁冠英也很绝，沉声道：“来人哪？”总管贾飞虹道：“堡主有何吩咐？”“开门放人！”贾虹讷讷道：“高凌宇一旦脱困，等于放虎归山，再想抓他，恐怕就太难了。请堡主三思！”铁冠英道：“高凌宇，你能把刺客交给我？”高凌宇道：“当然，而且如果今夜追不上，可以定在两个月的限期之内。”铁冠英晒然道：“听你的口气，似有绝对的把握，你可知他是……”高凌宇道：“必是已被碟死的魏忠贤的余党王永光、史坤以及高捷的……”“好了！”铁冠英道，“你高凌宇的人格和侠誉已典押在铁某这儿，两个月内，带着刺客到此赎回你所典押的东西。

贾总管，开门……”语音未毕，人已在数丈之外了。

这显示铁冠英的心意已决，就不再更改，贾飞虹愣了一下，取出一根巨大的钥匙开了牢门，道：“高凌宇，你的口才不错，你的运气更不错……”高凌宇腾身而起时，火折子早已熄了，贾飞虹只感觉肩上被点了一下，人影立幻，人家在他肩上着力，他事先居然未能防范。可见主人对此人破例另眼相看是有道理的。本来内心极窝囊，一旦想开了也就置之泰然。刚才人家如果要把他的六阳魁首当球踢，脑袋瓜子早就不在脖子上了。

高凌宇并非那么有把握能追上这个刺客。但在两个月之内，他却有信心能逮住他。

现在他必须正确地猜出刺客所去的方向，如果方向猜对了，他仍有把握追上。

他以为刺客得手之后不会在距此十二里外的镇上投宿，他会趁半个夜晚赶路五七十里，清晨再投店，而他必是由此向南，奔向金陵。

确定了目标，全力施为循快捷方式奔驰。

他的判断果然没有错，在土岗顶端望去，两个人影一前一后向南奔驰；速度已经不太快了，作任何事，判断是十分重要的。也许他们以为不可能有人追来，也无人能猜准他们所去的方向。的确，高的一个四十五六，一张马脸配上一双露白的牛眼，绰号倒也衬配一一“花丛无常”崔森。较为矮胖的三十来岁，额上和左颊各有一道刀疤。他也是武林中凶名久着的人物，武林中哪个不知“邙山三鼠”老二吴天。

崔森在前，吴天在后，到了小径边的嶙峋岩石附近，崔森突然订住。吴天差点撞到他身上。

那岩丛中显然坐着一个人，也许是他们先入为主，以为不会有人追来而疏忽了，崔森阴声道：“什么人？”岩石上的人淡然道：“等人的。”吴天不免有气，道：“入你姊！深更半夜地在此等人，见鬼！”那人道：“你说对了！在下等的正是鬼！”二人缓缓走近，那人低头坐在岩石上，看来年纪不大。

崔森低沉地狞笑了一阵，道：“崔某差点走了眼，原来是一位有心人。那好，自动送上门，倒也省了爷们去找你。”青年人道：“在下刚才说是在此

等鬼，也正是这个意思……”吴天粗暴地道：“什么意思？”青年人道：“这不是很简单吗？设若二位今夜不伸腿瞪眼，在下怎会说在此等鬼？或者，假如在下不停止呼吸，又如何能在此等鬼？”崔、吴二人相视轻蔑地人笑，崔森道：“小吴，这可热闹哩！咱哥儿干老横，胡子都快干白了！居然还有向咱们打闷棍的，你说，这小于是不是有点隔路？”吴天笑起来有刀疤的表情肌形成了不规则的纹路，道：

“我说崔兄，这叫着抽大烟折豆秸……各事各码。江湖上真有一些不知死活的愣头青，为了闯万儿，把个脑袋瓜子掖在裤腰带上打滴溜。”青年人要不是真如吴天所说的愣头青，那一定成竹在胸，面对武林中两个凶人恶煞，硬是沉住气。

崔森毕竟成名较早，虽然侍技自负，这世上为闯万儿而玩命的人毕竟不多，道：“小吴咱们得琢磨琢磨，这小子颇似铁家堡牢中那个同伴，只不过我崔森不信这份邪，这小子能比咱们还快，在这儿等咱们？况且，铁冠英会把他放出来吗？”吴天微微一愣，道：“崔兄，当时我在把风，可没有看到里面还有个人。就凭这副鸟架子，入你姊！能赶在咱们前面，那可真是见了鬼哩……”崔森道：“小吴，但愿是我走了眼。不过，就看他这个谱儿，还真像个滑不留丢，精得出油的货色……”吴天晒然道：“崔兄，不是我们缝瞎人把他瞧扁了！当今武林中有这么年轻的高手，连咱们两个都不怕的吗？崔兄你说说看，就凭他这份德性，是鹰爪(官面)、老合(江湖)还是托线(镖行)的？你把他估高了！快别……”崔森一抬手，打断了吴天的话，道：“盘盘看……”吴天道：“小子，报出名来，这可正是你闯万几的时候哩！”青年人缓缓地抬起头，而且伸了个懒腰，道：“白骨断肠……”仅仅四个字，这两个狂妄的家伙突然动容，像呛了一口西北风。

吴天讷讷地、还有点不信，道：“你就是‘白骨断肠刀’高凌宇？”青年人道：“凭两位在武林中的地位，高凌宇又算得了什么？不过话又说回来，在铁家堡牢中不论是逃出或被放出来，这都不是二位所能想象的事吧？”崔、吴互视一眼，还是崔森见多识广，凡是肚中有货或身怀绝技的人，气度必然不凡。这是装不出来的。

不过事已至此，凭这两个人物，却也不会示弱。吴天道：“姓高的，今夜你送上门，咱哥们正好为道上的朋友们复仇，姓高的，铁家堡固然威风，却也不是龙潭虎穴，要不，咱哥们怎能进去宰人，而你却被关在牢中……”高凌宇冷蔑地笑笑，道：“夏虫不可语冰。有些事对你这匹夫说也是对牛弹琴。这辰光挺凉快，在这儿活动活动筋骨也正是时候。”吴天大声道：“高凌宇、你少在这儿咋唬，吴爷一个人就能收拾你……”别看他身子略肥，弹身撒剑同时进行，眨眼就到。

这工夫高凌宇已下了岩石。撤下了非金非铁，白森森的刀身上泛出淡淡血光的怪刀。

本因为刀是银白色的，而能泛出淡淡的血光，这才名贵哩！

软剑和刀一接，璀璨的晶芒有如千万块冰屑暴溅、人在刀剑劲浪中回环曲折。刀剑在两人的间不容发的距离下呼啸泻过。一个是刀疤与凶睛毒芒映辉，一个是神凝意欲，刀幕绵密，方位与角度的怪异，三七二十一刀在七个方位的数折，弹跳和虚空滚翻中完成。

吴天为三鼠的老二，在黑道上自有他的地位，也许心理上不无怯意，才不过二十招左有，软剑一缓，门户洞开，“喇”地一声，自左肋斜划而下，

一直延伸到胯骨处。

血水立刻透衣而出。吴天凶残成性。还想作困兽之斗，软剑一抖，内力不聚，剑身无法挺直，反而连打三个“塞鸡步”被崔森扶住。

就在这回工夫，吴天的下衣几乎全被鲜血湿透，却仍喘着气道：“姓高的、你……是好样的……咱们再拼……”血像泼了出来、脖子一搭拉，崔森就松了手，刚才还活蹦乱跳的吴天，仆地气绝。

崔森有点后悔，也不能不恨吴天急着动手。道：“高凌宇，你打算……”
“跟我回铁家堡，省点力气，也许在花丛中还见得着你这个风流无常。”崔森晒然道：“凭你‘白骨断肠刀’甘为铁冠英跑腿？”高凌宇傲然一笑，道：“我为他跑腿也好，他为我挎刀也好，这都无关紧要，在你来说。是否能逃过今夜，继续嚼谷才是正题。”崔森色厉内荏地道：“你既然也被关在里面，怎么会出来追我们？”“武林中勾心斗角，尔虞我诈。今日的朋友可能是明天的仇敌，而过去的对头，也可能是今日的伙伴。莽莽武林，谁能有效把握这一点诀窍，谁就能任意纵横。”崔森道：“高凌宇，你该知道我们上面的主儿……”高凌宇笑道：“俗语说：打狗看主面、如不打你们这两头狗，又如何引出你们的主儿？这样解释不也很别致？”崔森马脸一沉，道：“姓崔的见过世面，可没有把你这鬼儿子放在心上。”自腰上撒下乌金鞭，似乎一看到此鞭，信心就好得邪气。好歹这家伙跟着他闻南到北已有二十多年了。

高凌宇柔声道：“崔森、为你为我，都不要一翻两瞪眼玩家伙。”崔森切齿道：“为什么？”高凌宇道：“你想想看，人家铁冠英指名要杀人的凶手，自然是要活蹦乱跳的，万一动手把持不住，撂倒了你，你这个臭皮囊的尺寸又比别人大得多，叫我如何把你弄回铁家堡？”“找死……”崔森声出鞭到，别看他身躯高大，却极灵活，鞭长七尺加上长臂，两丈之内，乌光闪烁绞缠，如万蛇腾跃扑噬，“瞅瞅”鞭啸配上崔森全身骨节暴响，呼吸似乎全提聚在喉头，使人体体会到，性命之存续，全凭一口气了。

“白骨断肠刀”只有在这档口才能体会此名的真意。刀身惨白泛出淡淡血芒，使人感觉唯有白骨皑皑差堪比拟。此时此刻看到刀华如雪崩冰裂，天河暴湍，能不断肠？高凌宇道：“崔森，你是‘五广’还是‘五彪’中的人物？”崔森嗓中有如拉着胡琴，道：“能说出这名家的人，想必也不是外人，你……”高凌宇道：“崔森，那只能让你去猜了！你还不配……”崔森逐渐感到鞭上压力倍增，像在水底挥动。在他出道以来，以及为某方面罗网，从未遭遇到这么大的压力。

“白骨断肠刀”长不过四尺左右，却在乌金鞭的两丈威力范围内填充了每一寸的空间。刀芒不离全身要害，崔森只好以鞭作三节棍来用，一手持鞭柄，一手握鞭梢。

远攻用鞭身抽扫，近攻用鞭柄砸戳。

在崔森的感受上。好象如雪的刀球之中只有刀而没有人，他的视觉已不能有效地分辨刀芒的虚实了。

一个人在被人利用，作牛作马之后，而到了鸟尽弓藏之时，那种落漠和悲伦，是局外人所无法想象的。

“嗷……”凄厉的惨啤破空而起，崔森的马脸已由鼻部以下全被削飞。刀势未尽，把胸骨砍断七八根。

崔森高大的身子，硬生生地倒退了五六步才倒下。

“要留活的，还是让他走了！这要弄回去向铁冠英交差，如何弄法？能

有一辆车或一匹牲口就好了……”对于宰这些货色，他没有什么罪恶感，他亲身体会过这些人的跋扈、蛮横和残酷，对于杀人，他们从不皱皱眉头。

他休息了一个时辰，剥下吴天的裤子套在崔森的头脸上，以免那副死相被人看到，挟起来掉头奔行。

幸好天亮之后，来到一个小村甸，买了一匹毛驴，把尸体放在驴背上。这天晚上又回到铁家堡附近了。

在一片桑林内拴了驴子，再把尸体卸下驴背，让牲口也休息一下。他以为自己守信送回刺客的遗体，铁冠英却未必能对他守信不暗算他。对于人性，他有某种程度的认知。

估计三更将至，看看黑压压的乌云，正是行动的好天气，像铁冠英这个人物，也不能不防他一手的。

此刻，悄无声息地出现了一个人影，自林外走来。

高凌宇坐着不动，他的感觉太灵敏，只凭来人轻灵的步履声，已能猜出此人的身手和份量，经验真是太重要了。

他倚在树上道：“什么人。”来人道：“本应该是代崔森向你索仇的人，想想也就算了！只要你把他的尸体交给我带回去，这笔账一笔勾销如何？”高凌宇道：“你是他的什么人？”来人道：“我是他的师叔。”高凌宇晒然地道：“尊驾是崔森的师叔，身手自比他高出多多，按理应该为他复仇才对。这份息事宁人的作风也未免太过火了吧？”来人道：“本人以为，崔森昔年不听劝导，误上贼船，咎由自取，你为本门清理了门户，自应功过两抵。”高凌宇道：“尊驾的盛情在下心领，但尸体不便交出。”来人是个五旬左右的文士，道：“为什么？”高凌宇道：“在下已向铁冠英许下诺言，要逮到凶手，崔森到铁家堡杀人，在下不能交出活人，也该把尸体交给铁冠英。”本以为这人可能恼羞成怒而硬抢，却未想到这人唱然长叹道：“尊驾能击毙这个叛徒，想必是武林知名之士了？”高凌宇道：“不敢，其实崔森的造诣并不太高。”这人的涵养极佳，道：“此话使在下汗颜无地，阁下可否答应在下一事？”高凌宇摊摊手，道：“请说出来听听。”来人道：“好歹崔森也是本门的子弟，可否让在下看看他的尸体，也好回去报告师兄复命？这也是人情之常吧？”高凌宇点点头干脆地伸手一让，道：“当然可以，请：

但不知大名如何称呼？”来人道：“在下唐继耀，光耀的耀……”说着已缓缓走近尸体边。扯下崔森脸上的裤子看了一下，又喟然套上。

唐继耀把把拳道：“多谢兄台，小可就此回去复命。”高凌宇道：“唐兄自称师侄误上贼船，试问尊驾还知道些什么？”唐继耀道：“在下是局外人，详情去问铁冠英，兄台当能满意。”唐继耀说完就走了。只是走到林边却又稍停了一下道：

“有一事在下不妨直言。”高凌宇道：“在下洗耳恭听……”唐继耀道：“只要是那个圈子里的人，应该知道，已经快到‘免死狗烹’、‘鸟尽弓藏’的时候了，兄台多请珍重唐继耀语含禅机，高凌宇似有所悟。只是他对这人的的处事态度有点怀疑，世上固有大义灭亲的人。却是太少要不。必然是崔森的师门对此门徒深恶痛绝。

高凌宇挟起尸体奔向铁家堡。在堡外，他说明了身份及来意，不久堡门大开，把他接了进去。在花厅中，铁冠英已在等他，还有个留着山羊胡子的中年人作陪。也没介绍。

高凌宇放下尸体，道：“铁堡主，如说对此次嘱托有何缺失之处，可能

是未留活口，只带回一具尸体。铁堡主您多包涵点……”铁冠英道：“是这个人吗？”高凌宇道：“铁堡主，错不了的，他就是‘花丛无常’崔森。”铁冠英微愕一笑，道：“原来是这个凶人。没有助手吗？”高凌宇摊摊手，道：“为他把风的是‘邙山三鼠’老二吴天，也被我挂了点，我想带一个回来给铁堡主过过目也就成了。”铁冠英道：“当然，当然，能宰得了崔森、吴天就没有什么用了。”高凌宇抱拳道：“高某不辱使命，就此告别。”铁冠英道：“想必高老弟还没用饭，今有友人在此，何不共谋一醉……？”高凌宇道：“盛情心领，还是改日吧……”铁冠英冷冷一笑，道：“怎么？你以为铁家堡可以来去自如？”高凌宇眼角一扫，前后院幽暗处人影幢幢，似已包围了花厅，这当然已在他的预料之中，他轻松地笑笑道：“铁冠英，在我看起来，铁家堡并非铜墙铁壁。”铁冠英和那陌生中年人双双站起，陌生人道：“事已至此，我不防告诉你，我来自大漠……”对中原的人物，高凌宇不熟，就以唐继耀来说，说出了名家，高凌宇还是不知道，在中原那可不是一个泛泛之辈。

但自大漠来的人，他就比较熟了。因为他也来自口外，甚至于他为了穷追仇人。也去过一次大漠腹地哩！

高凌宇道：“莫非阁下是‘大漠之狐’毛炎山？”毛炎山摸摸山羊胡子自得地一笑，道：“这比‘白骨断肠刀’如何？”高凌宇道：“应该是名头大得多了！”毛炎山一字一字地道：“那你何不自己走进牢房去？”高凌宇肋肩一笑，道：“如果面前真有那种俏皮的人物，高某不进去又能如何？只可惜高某有个贱毛病，不折腾一番感觉意犹未尽。”毛炎山身子一晃，已在高凌宇四周转了一匝。

一边的铁冠英抚掌激赏道：“好俊的‘狐步’……”毛炎山越发得意，的确，只要见识过他的“狐步”绝学而不叫好的人，那简直是天下至愚至痴之辈了。

高凌宇暗暗点头，每个人都生了两只脚，而大多高手也都练过轻功身法，但只有少数的才能化腐朽为神奇。

那些绝顶高手之所以能出人头地，就是能向天地夺造化，向造化夺胜算。

高凌宇一阵转折，避过毛炎山的一阵急攻。刚才的傲气已消失了大半。他哪知高家的心法正是“狐步”的克星？但毛炎山十来招没占到便宜，一边的铁冠英却道：“毛兄，你来此是客，不劳你动手，我来擒他……”铁冠英一插手，毛炎山自恃身份，只好退下，心中却十分不悦。

铁冠英全力砸出五七掌，高凌宇力接之下，忽然心头一惊，他从未感到血行滞塞不前，真力稍凝即散的怪异现象。而铁冠英边打边注意他的神色，似已了然。

高凌宇已有不支之势，这情况看在毛炎山眼中十分不解，自然不服，他自信铁冠英的身手和他差不多的，为什么铁冠英出手不到三招对方就有点不支了呢？现在只有高凌宇心中雪亮，他已中了毒，只是他弄不清是何时中毒的，如是来此中毒的，这手法太高明了。

高凌宇是有心人，他自己的一套作人处世的方式、绝不充大个死要面子，情况不妙，走为上策，绝不恋战。

铁冠英知池要溜，掌势愈来愈凌厉。高凌宇在内力不继，而且越来越不济之下，还中了两掌。

当他冲出后窗外时，三个持家伙的人自屋顶上泻下。

为了尽快突围，他不能不撤出刀来。

对付这些人物而撤刀，他真为爱刀抱屈。尽管已中毒，在“白骨断肠刀”下，这些护院仍然不敌，他不屑收拾这些货色，杀出一条血路夺门而出。他忽然感觉连视线也有点模糊了。

这是什么地方？他已弄不清。大概是内院的一个跨院。

眼见毛炎山当阶而立，提着一支判官笔，十分笃定。

高凌宇深知他现在实力，但此刻只能进却不能退，道：

“姓毛的，挡我者死……”毛炎山按笔砸下道：“我看是硬闯者死！”“锵”地一声把“白骨断肠刀”荡开，招式不变。笔已自他的左腋下掠过。

尽管高凌宇中毒已深，眼前景物颠倒游移。由于他的身法超绝，还是在惊险万分，拖泥带水之下闪过三笔的猛攻。这三笔落空，毛炎山也不由暗自惊心不已。

当然，毛炎山的迷惑比吃惊更甚，对方既能闪过他的五绝招之二。为何竟接不下铁冠英那儿掌呢？一个人的身法如此高招，内力会恁地脆弱吗？高凌宇道：“毛炎山，爷无暇陪你玩，后会有期……”窜向侧门外，掠过甬道，又进入另一院中，越过两道墙。

他知道已是强弩之末了。四周景物回旋，还感觉恶心欲吐。一个人到此地步就会想到死亡。生死的界限实在太小了、只是谁能勘破“人生本无常，盛衰何可恃”的道理呢？大约有七八个护院之流人物，由总管贾飞虹率领，冲入院中。贾飞虹发现高凌宇摇摇欲倒，不禁豪气大发，道：

“你们都给我退下去！”部下们自然不便掠美，纷纷退后。掠人之美和成人之美的差距太大了。

贾飞虹道：“姓高的，贾某上次可是礼让，并非怕你，既然堡主已下令格杀勿论。

我可就要真正放手大干了高凌宇忽然纵声大笑，道：“姓贾的，真有种！你们贾家的祖坟上大概冒了紫烟，才出了你这么一个个了不起的后代，上……上啊……”贾飞虹也弄不清是怎么回事，姓高的似乎宿醉未醒，他挥舞短戟扑上，高凌宇知道内力消失，任何一个人物都可能把他的兵刃砸飞、只好闪避。“嗤”地一声，肩衣被戟尖划破了个洞。

部下同声喝彩，贾飞虹则仰天大笑。主人都没有逮住的人物，居然一招未到伤在他的戟下，他怎么不得意忘形呢？但高凌宇却趁机奔了出去。他现在跑都不快了；遑论纵跃？而贾飞虹之所以不急于追他，大概是看穿了他已失去还手之力了。

当然，贾飞虹也猜到他为何如此不济的原因了，然而，当他不慌不忙迫出此院时却不见了高凌宇。只是他一点也不耽心，他坚信高凌宇是逃不了的。

原来高凌宇奔到了个十分荒凉的院落中，这儿的花木已被蔓草淹没，到处蛛网尘封，看来甚久无人居住了。

而现在，当他吃力地走到这无人居住的屋子侧面时，实在支持不住了，顺墙滑倒，躺在草中。生命已近尾声了。一旦落入铁冠英之手，死也不能痛快，人类的命运真是不可捉摸，有时候把要求尽量减低，就连死得安乐也奢不可求。

在这短暂的时光中，他一无所求，只感嗓中焦干，希望能喝杯茶或者几口水，如此而已。这不能算是奢侈吧？隐隐地，不知何处飘来浓郁的酒香。

对于酒，他可是个大内行了。这是什么酒香？莲花白？高粱？汾酒？龙翔酒？不，不，似乎也不像是花雕。

好象这些酒都没有这种精纯、甘冽的香味。

“如果现在我能喝这么几杯酒，甚至于一杯……”他不敢想了，这一定是铁冠英招待客人打开了封存多年的名酒，香味随风传来的。

可是他侧头望去，这屋子接近地面处有一个扁型木格小窗。再仔细嗅了几下，香味竟是自这小窗内溢出来的。

“这是什么地方？酒库？不……不可能的……”的确，这么好的酒绝不会放在一个荒芜的院落中。

他伸手一抓一拉，小木格窗由于年久被风雨腐蚀，竟整个被拉了下来。他把头伸进小窗中，垂死的人居然也有“大悦”的心情。

这美酒真的藏在这地窖之中。这是一个地窖。

既然非死不可，他可不愿被人发现。而且在临死之前，再谋一醉不也颇有点凄迷的诗意吗？凡是洞穴或缝隙，只要头部能进去身子就能通过。

高凌宇试了一会，终于跳到地下室内。而且巧得很，只闻“扑通”声，双足踩破了一个大缸上面蒙箍的两层油纸和一层薄薄的木盖子。

他掉落缸中，溅起的酒渍有些溅在他的口鼻处，伸舌一舔，竟是名酒，而此刻他实已到了油尽灯干的时光了。

要是再不喝个够，也许会咽下最后一口气，那才冤枉。于是他双手掬着大缸中的酒往嘴里送。由于双手已不太听指挥，掬起的酒已大部分泻光，只剩少许。

“太妙……在死前能饮此美酒，上天对我高凌宇已算仁慈了……父仇虽未彻底报复……宰的人也不在少数，……”

“天绝于我，夫复何言……”他隐隐感觉这一大缸美酒似乎在逐渐变浅变少，也未在意，地下室内漆黑一片，只感觉脚下软软地不像是踏实在缸底处。

这样连掬饮了二十余次，神智也逐渐不清，最后瘫在大缸之内失去了知觉。

在此同时，铁冠英和毛炎山在一个精致的水榭中小酌，毛炎山道：“铁兄？这‘白骨断肠刀’高某人，虽非传说中那么棘手，却也是晚一辈中的佼佼者，铁兄对他的失踪似乎……”铁冠英举杯道：“毛兄，干一杯！”干了酒，铁冠英矜持地笑笑，又道：“他跑不了的。”毛炎山心中一动：“莫非作了点什么手脚？”铁冠英也不便蒙骗毛炎山，道：“小弟舍下食客中，奇人异士，鸡鸣狗盗之辈应有尽有，这小子手底下的确不含糊，论经验可就不成了！”毛炎山道：“那是自然，那是自然！”他为人老练，反正不出施毒这类点子，也不追问；十足的老油子老江湖作风。

不一会，贾飞虹在水榭门外躬身道：“启禀堡主，有点邪门，姓高的迄未找到。”“再找。”铁冠英头也没抬，只挥挥手。

“是……”贾飞虹离去，堡主没有责怪，他有点纳闷，只好颠着屁股去找。这铁家堡极大，要矩细不遗找遍每个角落，老贾和那护院今夜就别打谱睡啦！

第二章

高凌宇不知道此时何时，此地何地。

他只记得不知多久之前，他掉落巨大酒缸之内，饮了美酒而失去知觉。如今到底是醒了抑是到另一世界呢？首先，他发现这已不是夜晚，这地窖内仍暗，却可以视物。他是半卧在硕大的酒缸中，身下的垫子有点弹性。

酒缸内是什么东西有弹性？像铺了几层俄罗斯毯子？他下意识地摸摸看，不禁猛吃一惊，原式不变，竟上升五六尺高落在巨缸之外。

他忘了自己醉前内力不聚，连个人手掌都不如。

他只是看到巨缸中有一条比杯口还粗的白色巨蛇。白色的蛇本就稀罕，这么大的简直是神话，为了证实是不是醉眼昏花，再次到缸边仔细察看一番。

不错，是一条长约一丈，腹部比杯口粗的雪白大蛇，盘在缸底，显然早已死去，而且缸中本来有酒竟流了一地。

他已知道原因，昨夜他落下来时，无法提聚内力，他身的重量把缸盖踏破，也击穿了两层油纸而把缸身震裂。酒是由这道裂缝中慢慢流失的。

他听人说过这种白蛇名叫“白带子”，奇毒，自己喝了大量的有毒之酒，是否又中了这种怪蛇的毒呢？但是，如果又中了毒，怎会恢复了内力？刚才意念一动，就弹出缸外，这是怎么回事？真的命不该绝抑是铁冠英作了点手脚只想捉活的？就在这时，忽然听到上面有步履声，似乎是两个人，不久停在他掉落的小窗处，甲道：“老李，快看，酒味是从这儿出来的。”乙道：“当然，不过小窗子挡人不挡气味，为什么过去没有浓烈的气味溢出来呢？”“这话也对，会不会有人潜入偷酒喝？”“不会吧：这些酒封存了十五年以上，谁有这个胆子，当初是堡主亲手封缸，也亲手画了他的大印的……”“看看再说……”甲趴下身子伸进头来，看了一会失声道：“老张，不对劲呀！好象地上湿漉漉地都是酒，最大的一缸酒盖子破了丢在一边，你来看看……”乙也趴下看了一会道：“不错，这一缸酒八成全流光了。

缸底是什么东西白森森地？邪门呀！就是有人偷酒，也不必把酒泼在地上呀！”甲道：“我马上去报告堡主，你去找贾总管来。”两人一走，藏在缸缝中的高凌宇就耽不住了。再不走必惹麻烦，他有很多正事要办，实在不必在此逗留。他出了地窖，看看天色，原来又是红日西沉的黄昏时刻，计算时间，自昨夜饮酒到今天醒来，足足有十五六个时辰之久。

他十分惊异，除过齿颊留香外，全身没有一点不适。试运内劲，畅行无阻，且有一种活隆隆的生机。

这工夫他听到了人声，其中之一正是贾飞虹的口音，道：“没有看错吧？就算有人嘴馋偷偷尝鲜，也没有必要把一缸美酒都倒掉呀？他是吃了熊心豹胆不成？”“报告总管，我们没有看错……”高凌宇很快地离开了这个荒芜的院落，宅院太多太大，也不知道东西南北，这时来到一个颇大的偏院中。

他相信这儿住的人儿绝不是下人，看看一些珍奇花木，鱼池水榭，必是铁冠英的家人或者铁冠英的住处之一。他轻轻进入正屋，居然没有人，却刚刚摆上六道菜，一碗汤，还有米饭着匙之属，就是没有酒。菜是刚出锅的，还冒着腾腾热气。

他隐隐听到，这大偏院的后院中一个少女的声音，道：

“小姐……小姐……菜都好哩！用饭哩……”高凌宇心想，原来此处就是铁冠英的女儿的香巢，看来气派果然不同。也只有主人平常才能每餐五六

道菜。他正好饿了，不吃白不吃，吃饱了也好上路，坐下来就猛扒饭大口吃挟菜，真正是鲸吸牛饮，狼吞虎咽。

桌上装了两碗饭加上小盆中还有两三碗全部盆底朝天，六菜一场也差不多见了底。

摸摸肚皮打了个隔，这工夫那小丫头还在后面呼喊道：“小姐……你在哪里？小姐……饭菜都凉哩：我不管……”

你故意躲着我……吃凉菜可别怨我呀！”高凌宇站起来，猛然一回头，只见这正间门口站着

个十分动人的女郎。虽隔一道珠帘，大致也可以看清。

高凌宇摊摊手，道：“你就是大小姐？”女郎点点头。也正在打量他，也许是被他的吃相吓坏了吧？高凌宇道：“倒让姑娘看了笑话。”女郎道：“何出此言？”高凌宇道：“这份吃相不是很寒伦？”哪知女郎淡然道：“一个大男人如果细嚼慢咽地，就更是不能不伦不类了！”高凌宇道：“小姐居然没有怪我无礼，不告而据案大嚼？”女郎淡然道：“一顿粗茶淡饭，何必在意？倒是你说了半天，连个名字也不报出来，这对本姑娘却不大礼貌吧？有名字吗？”高凌宇摊摊手，道：“姑娘如果有，在下当然也有。”“我叫铁梅心。你呢？”“高凌宇。”“啧啧”几声，铁梅心道：“不就是那个‘白骨断肠刀’吗？”高凌宇道：“没错。是不是看起来既无白骨也不断肠？”耸肩笑笑，她道：“看来你并不像传说中那样杀气腾腾的……”高凌宇道：“在你这位可人儿面前，总不能恶行恶状吧？”铁梅心向院中挥挥手，小婢会意，到院外去把风，她撩帘而入，不禁使高凌宇眼前一亮。墨绿色软缎宫装，同色的披肩，当然也是同色的绣花鞋。里着一个耸胸隆臀，充满了青春气息的胴体。黑细柔软的长发，不绾不髻，自然地披散在肩背上，肤白发黑，形成强烈的对比。刘海下的细眉大眼，却使人相信这少女人不那么单纯幼稚。

铁梅心道：“高凌宇，你既然走了又回来干啥？”高凌宇道：“听说铁冠英有个国色天香的女儿，总以为入宝山空手而回未免太不值了！所以又半途折了回来，没想到你老爹是个面善心恶的枭雄，不知用什么手法对我施毒……”肩不晃，衣不飘，铁梅心已滑到他的左侧，一片爪影带起隐隐锐风之声。高凌宇以奇妙的旋转闪了开去，道：

“乖乖，人家说越是可人的女人越狠，真是一点不错。”铁梅心道：“姓高的，你少在本姑娘面前油嘴滑舌的。

你是回来送崔森尸体的，对不对？”高凌宇道：“是啊：不过话又说回来了，要不是想一瞻姑娘的仙姿，我大可把崔森的尸体往堡门外一丢，在他身上留封信扬长而去，犯得着入堡涉险吗？”这话当然有其可信的理由。

赞美人须相当的技巧，而对女人的适当赞美，往往能使一个厌压世的女人恢复盎然的生趣。赞美真是最廉价而广受欢迎的礼物。她笑笑，显示对他的话也部份相信。

铁梅心道：“你既然中了毒……”莫名其妙的耸耸尖，道：“这连我自己都不知道……”撇撇嘴表示不信，道：“这话怎么说？”高凌宇说了在酒窖中的遭遇，铁梅心惊愕了很久很久。

甚至眯着眼打量他，看得他局促不安摊着手道：“铁姑娘，你好象一位古物鉴定家，而我却变成了一件古董了……”她恍然道：“真有那么回事？不是有意潜入地窖中而是无意的？”他作了个无耐的表情，道：“有意无意，其结果都是弄破了酒缸，流失了一缸名酒，对你老爹来说，这有什么分别？”

点一点头，表示可信，她道：“你的命真大，你本来应该归天回位的，那毒酒救了你的命。那是解毒酒，因为你中了‘蚀骨炼形散’。”高凌宇道：“是一种至毒之药？”铁梅心道：“不错，那不是我爹下的毒，你的身手这么高，居然连中原使毒宗匠四川唐门的唐继耀都未听说过？啧啧……”高凌宇一惊，道：“听说过有个四川唐门，却未听说过唐继耀这个名字。我一直在口外，第一次到中原……”铁梅心道：“你是口外人？”摇摇头，他漠然道：“我是中原人，只因到口外去找仇人，深入不毛大漠，连斩二十七首……刚到中原不到半年，所以……”她木然地道：“我听说过。而且我还知道你的另外一个仇人的住处。”就在这时，院外传来贾飞虹的声音道：“小翠，我是奉堡主之命，逐屋察看，据报刺客中毒，可能尚未脱出本堡……所以每一个院落都要搜一下。”小翠道：“怎么，连小姐的住处你也要查？你可真会拿着鸡毛当令箭啊！”贾飞虹道：“小翠，咱们可都是为人作嫁的人，上面怎么吩咐咱们就要怎么作，孩子哭抱给他娘，你说是不是？”小翠道：“贾总管，堡主待你不薄，你却是满腹牢骚。”原来未找到高凌宇，还流失了一缸封存十余年的解毒药酒，损失惨重，贾飞虹被铁冠英骂了一顿。

贾飞虹叹口气苦笑着，道：“小翠，这是公事，请小姐多包涵。”说完挥手叫部下进院。小翠张臂一拦，有个部下打马虎眼，佯作收势不住，想伸“禄山之爪”。哪知小翠是自幼进铁家大门的，已被铁梅心调理成一个相当不错的练家子。

那护院的手还差三四寸就要按上肉球时，一声惨嚎，那护院被一式“骑马毒”蹴中，捂着裆下满地翻滚。

贾飞虹面色一变，沉声道：“小翠，你这是干啥？”小翠露齿一笑，又腰扬头，道：“你问问他，他刚才想干什么？”眼皮子一掬，贾飞虹厉声道：“不管他要干什么，你都不该下毒手。哼！没吃三天素，就想上西天。你大概不知铁梅心也许是毫无所备，或者根本不想规避，竟被他攫个正着，奇的是，她根本不挣扎，更未还击。

微愕中，他讷讷地道：“你明明身手很高，为什么把生死交给命运？”凄然一笑，道：“我从不相信命运，但我们生到这世上来，却不是我们自愿的，而托生到什么家庭之中，那就更非我们之所愿了……”高凌宇似有所悟，这不是暗示她对这个家并不满意，如要她在托生之前选择的话，她绝不会同意成为此家的一份子吗？“铁梅心，可是我不懂……你为什么又向我施毒？”“不久便知……塞翁失马，焉知非福的话是很有意思的。

何况那不是毒，只是使你一度失去知觉，然后你会到达你要找的人身边，利用你的智能，达到你欲达到的目的……”搂紧些，他的口鼻已贴在她的酥胸与颈部之间。他的鼻息和稀疏的胡子碴儿，造成她的奇痒，她颤动着。

他被她那浓郁的体香所陶醉。被那肌肤紧贴造成的温柔、软绵以及勾起敏感的触觉的刺激反应所迷惑。到此地步，他仍有余力杀死她，至少可以同归于尽。

但他没有那意思，信赖往往可以拿生命作赌注的。一手搂着那纤细的楚腰，一手搓揉着荡魂慑魄的左胸。一边吸吮着她的颈部和桃颊……

两人也许都抱着赌命的心情，或者秉持着古人“为鼠常留饭，怜蛾不点灯”的慈悲心情，生死也就居于次要了。

高凌宇的左手以及他的嘴唇，终于自她的左颊上及酥胸前滑下，摇摇欲倒，她抱住了他。看了他一会，把他放在床上。

第三章

一口很大的木箱，自库房中抬了出来。放在一间精舍的地上，这儿只有贾飞虹和铁冠英两人。

看看大箱子，铁冠英神情萧索地道：“这么多的宝物眼巴巴地送给别人花，真是……”甜着脸，谄媚地，贾飞虹道：“堡主，金老爹的身份怎么能和堡主比，留下一部份应该是可以的。”铁冠英挥挥手，道：“不知道的事少多嘴，金老爹当然不比我高，可是他那儿子……好哩！马上送去，要张收据。”贾飞吃力地扛起巨大的箱子，道：“堡主，每次都是你亲自送，这一次……”想了一下，铁冠英道：“放到车上，由你驾车，还是我亲自送去吧！”稍后。一辆双马轿车由铁堡后门驰出，小翠匆匆返回那院落，道：“小姐，一切顺利，我真耽心堡主会打开查看……”铁梅心道：“这只过了一关。还有一关要看他的造化了。

小翠茫然道：“小姐，为什么要这样做？我真不懂？”铁梅心笑笑道：“这种事你不必懂，不懂才是福。”这在小翠听来，自然当作风凉话了。她如何去体会“必无物欲，即是秋空云海；坐有琴书，便成石室丹丘”的道理呢？三更已过，金老爹的田庄中堂屋桌上放着一个大箱子，一灯如豆，微弱的光芒在金老爹那张世故的老脸上跳跃着。

铁冠英坐在客位上，贾飞虹已退到院中。

“金老爹，这是公事，上面交待过，每次令郎金爷完成一件任务，敝庄就援例送上稿赏金一千到二千两。这当然要看角色身份高低而定了。”金老爹正在吮巴着旱烟，烟锅内传来“滋滋”声，一双鼠眼瞄了大箱子一眼，道：“是不是上次我家金旭派出两名杀手，一是‘花丛无常’崔森，一是‘邛山三鼠’老二吴天，到贵堡毒死了‘霹雷指’胡松的事？”铁冠英道：“正是，这次灭口行动，作得颇佳，严丝合缝，已作到了宣传的目的。至少‘白骨断肠刀’高凌宇已认为‘霹雷指’之死，是被外人暗算，接着，在下又激高凌宇追踪崔、吴二人，借刀杀人，一并灭了口了……”金老爹连连点头，敲出烟碴子道：“铁堡主，我家金旭说过，堡主办事牢靠，从无失闪，果然思维周密，面面俱到，这箱内……”铁冠英道：“箱内是两千两纹银，请老爹当面点清给据金老爹接过大箱上的钥匙，正要开锁，突又作罢，他是一个爱财逾命，一毛不拔的人，铁冠英押箱来此，是他的份内职责，但总管贾飞虹是下人，驾车搬箱之劳，开箱之下理应打赏。

金老爹认为，铁冠英绝不敢少给一两银子，道：“铁堡主，老夫信得过你，犬子便信得过你。不必看了，我这就给你一张收据。”取来纸砚立刻开了收据。

送走了铁冠英，金老爹拍拍大箱子，一双鼠眼晶亮发光，他一生别无所好，最爱看黄白之物，也最爱听元宝互相碰撞之声。

他闭上门，开了锁掀开箱盖，骇然疾退两步。

箱内居然不是花花的银子，而是一个人蜷伏在内。金老爹惊魂回窍，心想，铁冠英八成胆子上生了毛，敢对金家的人来这一手……

他喃喃地道：“到底是死人还是活人？莫非这小子要嫁祸金家？”他慢慢走近箱边，箱中人根本不动，不由冷笑道：“铁冠英，你这可打错主意哩！鳖羔子！当初高牧群就因为不乖，隐有反志而被狙杀灭口，尸体喂了野狼，你又不是不知道，居然还敢调皮……”“唰”地一声，有如一只巨大的蚱蜢，蜷伏在大箱内的人蹦了起来，落在金老爹的对面，两人隔桌而立。

金老爹鼠眼中全是惊色，讷讷道：“你……你是什么人？”这人正是高凌宇，他几乎都不知道自己是谁了。当大箱子被放在桌上时他就醒来了，因此听到两人的交谈。

最初，他恨死了铁梅心，竟用这种方式杀他，他相信这是仿曹操借刀杀人的方法，而他们父女下毒的方式也都不露半点痕迹。尚幸箱底有洞透气。

可是当金老爹开了箱子自语而泄露密时，他恍然大悟，对于这种恶作剧式的援手不再放在心上了。甚至认为这种助人复仇的方式是一种奇妙的主意。

高凌宇道：“我不过是铁冠英要出卖的人，我是谁有什么重要，倒是金老爹刚才说昔年高牧群被狙杀灭口的事金爹名叫金震天，昔年是个两手血腥的巨贼。乍闻此言，再仔细一看这小伙子，不由色变，道：“你……你莫非就是高牧群的后代？”高凌宇道：“你还没有回答我的话。”“小鳖羔子！放眼武林，谁敢对金老爹这样说话？”高凌宇道：“老杂碎！我只要看你一眼，就知道你一文不值！快说。”金震天鼠眼一瞪，道：“王八羔子！你可别倚仗自己嫩，嘿嘿！当我金震天踩场子踢门头的辰光，你还在穿开裆裤子哪！”高凌宇轻蔑地一笑，道：“不错，你是多糟蹋了几十年的大米干饭……”语未毕，声未落，隔着一张八仙桌子，眼前一花，人竟到了面前。

金震天这工夫才想到，盛传高凌宇这么一个年轻人的事，而刚才居然没有注意。在对方七掌三指、五膝及五肘之下，金震天手忙脚乱，他的小巧工夫了得，却没见过这么怪异和快速的身法。

他被砸了一肘，退出一丈之外，牛喘不已。

高凌宇喻着一抹残忍的笑意，道：“说不说？”金震天从未被人以这口吻问话。但时候不同，对自己的斤两，平常时可以吹吹牛，在生死关头岂能欺骗自己？金震天道：“小子，手脚挺麻利呀！”高凌宇道：“少和我磨牙，再不说我就要摘你的瓢哩！”金震天冷笑道：“在魏公公没被赐死之前，令尊就有不稳之象，你不知道这组织的严酷，一旦发现任何人有异志，绝不犹豫宽贷……”高凌宇道：“狙击行动都有哪些人？有你一份？”金震天道：“那是极大的机密，我还不配共闻。”高凌宇冷峻地道：“必有你儿子金旭了？”金震天道：“这个我就知道了……”高凌宇道：“老杂碎，你是想死还是乖乖地带我找金旭？”金震天道：“老夫虽然身子骨膀不灵活了！却也不便带你去找他，这是因为他派头很大，身份极高……”高凌宇道：“这么说你要活动活动筋骨罗？”金震天道：“小子，‘白骨断肠刀’名噪武林，我以前不信，现在却必须信了。不过，为了一点虚名，老夫仍要舍命奉陪。”高凌宇道：“如果不敌呢？”金震天苦笑道：“那也只有请你押我前去了！老夫在儿子面前，本就挺不起腰干来，那么一来，老脸就更没处放哩！”金震天自墙上取下一个大包袱，可见他很少用兵刃了。

儿子身份高，谁不开眼敢动金老爹的念头？他的兵刃竟是一对龙虎双环。

高凌宇道：“金震天，如我赤手胜了你，你就告诉我金旭的住处如何？”

金震天一愣，道：“徒手？”高凌宇道：“正是。”金震天咬了一阵牙又喟然道：“罢了，罢了。你这鳖羔子吃定了我。俗语说：技高一着压死人。好吧。反正老夫是威风不起来哩，接着……”双环“错，上三环，下三环，上下左右中一口气就是十五环。工夫小巧，自然要近身相搏。这两手对付一般武林人物，很可能三十二招内对方就会出丑哩！可是高凌宇的身法步法是一绝。在这整个武林中几乎只有一门武功的身法是他的敌手。他在双环的砸、扫、推撞之下，翻、弹、滚、跃，时而蜷成人球，时而扭成麻花，或吸胸瘪腹变成一个扁人、就像是一片纸，或者一个气球，在双环的锐风游涡中随风飘浮转折。

大约二十七招过去，金震天嗓中呜咽着，使出了吃奶的力气，施出了他认为得意的招数。在过去，就凭这几招过五关出风头。但是，突然间伸来一只手。这只手就像长了眼睛，往他的左手钢环上一按，“当”地一声，双环力撞，虎口几乎震裂，双环脱手飞出。

人影一闪，双环已在对方手中了。室内除了金震天的牛喘之声外，落针可闻。他几乎到此地步，还不信世上有这种武技。

高凌宇道：“如果你还不服气……”金震天连连摇手，道：“得，得啦！我认栽，看来我带你去要倒霉，不带你去也要倒霉。那就走吧！姓高的，你这武功是怎么学的？”高凌宇道：“老杂碎，双环还给你，金旭住在什么地方？”金震天走近来接双环，道：“由此往西约二十里，一座比铁家堡更大的庄院就是……”金震天连闪三次没有避过，倒在高凌宇的臂弯之中。他点了他的穴道，把他放入大箱之中。

高凌宇很折服铁梅心，因为这个大箱子十分有用。加上锁，弄了一辆马车往西驰去。

不久之前，他也曾蜷伏在这只大箱子之内。

只是铁梅心的这种帮忙方式有点过份，哈！“白骨断肠刀”竟被人家装在大箱中达一个时辰之久。经常“过五关”的人，偶尔也会“走麦城”的。

但是，当他回忆在铁梅心闺房内，却将不支攫住她的时候，那只左手被有手所嫉妒的艳福，以及嘴唇空前的享受，恍惚间，他不是坐在车轿上而是在云端上。

金旭的住处果然气派，这些开销不都是民脂民膏吗？就是一位进士出身，干过翰林院编修的县知事的私邸，也没有这么大的派场，甚至包括知府大人也不例外。

而金旭，不过是阉货魏忠贤的卵翼走狗而已。时已四更，这大门上的兽环在轻敲之下，声浪极大。

不多久，门内有人喝问，道：“这么晚了！什么人敲门？”高凌宇道：“在下来自铁家堡，有紧急大事求见金爷，请偏劳通报……”“叭哒”一声，隔墙丢进一个元宝。

也许这个元宝产生了功用，门内的人道：“请稍候，主人这时候通常是不见客的。

你贵姓？”高凌宇心念一转，道：“在下来自金陵……”仅说出来处，而未通名道姓，那门内的人掉头入内通报去了。

约两盏茶工夫，门内的人道：“让贵客久等了……”大门开启，见一大箱在车上，急忙上前扛起来引道入内。

高凌宇被引入暖阁中，不久来了一个中年文士，道：“兄台是铁家堡的

人？”高凌宇道：“在下来自金陵，暂住铁家堡……”中年文士道：“大名是……”高凌宇道：“在下车大空。”中年文士，上下打量一阵道：“车大空深夜来此有何贵干？”高凌宇道：“奉上面的密令，送来一箱东西……”文士道：“不知是什么东西？”高凌宇道：“这是机密，不见金旭金爷不能启箱。”文士道：“在下是金爷的心腹，金爷的任何机密大事，不分巨细，皆可共同……”高凌宇道：“既然如此，在下打开让兄台看看也无妨，铁堡主说，这是一箱奇珍异宝，作为组织的活动经费之用。”他开了巨锁，掀開箱盖，那文士惊呼着猛退一步，道：

“这是怎么回事？”高凌宇也惊愣不已道：“这……这是怎么回事，本来是一箱珠宝，怎么会是一个人呢？这可真是邪门到家哩……”文士冷冷地道：“兄台自称车大空，前此却未听说过这个名字……”高凌宇道：“老兄不妨问问金旭，他的同僚极多，有的比他的身份低，有的比他的身份还高，他能认识几个人？又能叫出几个人的名字？”这工夫金旭负手踱了进来，二十八九，或三十一二岁的样子，长发未束而披散着，生了一双鹰眼，道：“怎么回事儿？”文士道：“这位来自金陵的车大空兄，本说箱中是珠宝之属，打开一看，竟是一个死人。”金旭靠近看了箱内一下道：“尊驾叫车大空？不是真名口巴？”高凌宇道：“的确，姓金的，在这圈中的人，你认识几个？”金旭轻蔑地一笑，道：“这么说，你也是一条线上的人物了？”高凌宇点头，道：“金旭，你不想看看这个人是谁吗？”摸摸下巴，金旭叫文士把箱中之人提了出来，往地上一放，面孔朝上，金旭和文士同时一惊。文士厉声道：“你这小子真会扮坏装俊，居然把金老爹放在箱内前来敲诈……”人到匕首到，此人袖内无手，却有装在断腕上的伸缩钢刃，长尺半，锋利无比。

在一片啸声中，晶芒寒气划掠流泻，刀刀不离高凌宇的咽喉和其它要害。大匕首装于腕上，和握在手中不同，装在断腕上用惯了之后，就等于人臂上的一部份。就像挥手去扫去切一样。

更绝的是，这种义手，也就是两腕上的匕首有时会伸长两尺余，有时也会缩到半尺左右。因为远攻时越长越好，如敌人贴上，就必须缩短，反之，必然尾大不掉。

这工夫金震天已醒了过来，乍见儿子站在一边，像老鼠见了猫，讷讷道：“旭儿爹无能……”金旭看也没看他一眼，道：“无能不是罪过，一个人就怕不知道自己有多少斤两。”金震天甜着脸，一副奴颜卑膝之色，道：“旭儿，实在是这人大……”金旭道：“到底是怎么回事儿？”金老爹大致说了一切，金旭的目光移向高凌宇。他知道文士支持不了二十五招。这还是高凌宇收敛了些，故意使旁观者估不出他的实力来。

此刻文士双匕搅起一团银浪，似乎在主人面前与敌借亡也在所不惜。但是，一只手白银浪中插入，抓住了他的左腕猛然一划，“刷”地一声，右臂自肘部一切两开，一截残臂带着匕首飞了出去。

高凌宇手一抖，文士右臂上血雨溅洒，人也被抖出七八步之外。此人正是陕甘一带名气颇大的“阴阳双匕”刁水裕。

这小子也有种，大叫一声：“金爷，有辱使命，生不如死，后会无期……”左手长匕洞穿咽喉，匕身自颈后探出三四寸长。

金震天接住倒下的尸体，轻轻放下，道：“姓高的，你太毒了！”高凌宇冷漠地一笑，道：“金旭，你知道这位为什么要自绝吗？”金旭兀立不动漠然道：“你知我知，天知地知……”高凌宇道：“很好！想必你也该知道，

我来此的目的了？”金旭冷冷地道：“金某并不知道。”高凌宇道：“昔年高牧群高大侠被狙杀，有你们父子一份？”目光一凝，金旭狞视着他，道：“原来你是高家漏网之鱼。”高凌宇摇摇头，道：“这是倒果为因，应该说是上级留了这么一步棋，要我来收拾昔年狙击家父的人。上面这一手很高明。”金旭想了一下，道：“果真如此，的确高明。不过，像你我这种角色，上面就是要消灭证据，使咱们互相残杀而灭口，似乎也太早了些。”高凌宇道：“的确，不过，两虎相斗，未必会同归于尽，活的一个仍可为上级继续利用，清除不稳份子。”金旭道：“这么说，你就是‘白骨断肠刀’了？”高凌宇摊摊手，道：“正是区区。”金旭凝思了一会，道：“这么说你也是身份极高的人物了？是左右拥护吗？依我猜想，这对你来说，身份不能算低了？”高凌宇苦笑一下，不承认也不否认。

金旭道：“看来你和金某的身份差不多了！”高凌宇道：“如果你未参与狙杀家父之举，也请直说。”金旭哈哈狂笑一阵，一字一字地道：“我们父子都曾参加过，凭我金旭，有什么理由否认这件事？你真以为‘白骨断肠刀’已经成了气候？”高凌宇道：“至少，你不是一个窝囊的敌人。你是知道，武林中人，在一生中遇上几个有骨气有份量的对手，也是一件快事。”金旭傲然地仰仰头，道：“不知道你的份量和我能差多少？”高凌宇道：“那要看你是什么身份了，是左右拥护抑是金旭道：“还是手底下见真章吧！”

来人那！取我的兵刃！”不久，两个部下各扛了一只钢环，和他的老爹用的兵刃相同，只是重量相差太多，金旭的各重四十七斤。金震天缓缓走近，道：“旭儿，欲语说：上阵还要父子兵。咱们联手……”金旭冷冷地道：“你永远扮演着可厌的角色……”高凌宇道：“金旭，你们父子应该联手。当初如果我在家父身边，我一定会和父亲联手而共生死的。”金旭冷笑道：“就像你我一样，既是为别人利用，利用完毕，杀之灭口，这种仇不报也罢！”高凌宇冷冷一晒，道：“家父的情况不同，由于他的武技自成一家，阉党急于利用，就以舍弟作人质，家父为了幼子，只好听命虚与委蛇，本想救出舍弟远走边睡，结果既未救出舍弟，他自己也……”金旭漠然道：“姓高的，你有几成胜算？”苦笑着撤下“白骨断肠刀”，道：“姓高的从不如此计算，只要立意对决，对方的结局必然是停止呼吸！”又是一阵狂笑，金旭双环轻击，“锵锵”声中，有如身在巨钟之下震耳欲聋。四十多斤重的龙虎双环交泻飞舞，和云片似的“白骨断肠刀”相比，后者的重量不成比例。

金震天提环旁视，不敢贸然出手。儿子就是他的上司，怕儿子的心情就像他年轻时怕他的老子一样。

双环沉猛，白骨刀迅速诡谲。金旭走过之处，地上青砖粉末飞扬，罡劲震动环身发出“嗡嗡”声。金旭龇牙咧嘴，目红似火。二十招之后，他知道对方和自己的身份和份量了。刀芒雪崩浪滚，仅眨眼工夫，五七刀已自身边或顶上呼啸而过。

双环一味去碰白骨刀，他希望碰飞它，而碰不上刀会消耗内力。老头子在一边观战，金旭希望速决。双环的声势已占了上风，胜利已在望。“彭”地一声，左环在高凌宇的左腰臀之间蹭了一下，白骨刀一缓。双环“嗡嗡”声大盛，闪烁晶芒，烁烁耀目，一重重一叠叠地罩下，高凌宇几乎又被砸中左肩。

金震天赞叹道：“旭儿，爹今夜算是开了眼界哩……”“吟”地一声，右环又在高凌宇的左后肩上砸上一下，衣破肉肿，跟舱格架，似已是强弩之

未了。

金旭冷蔑地挥舞双环，道：“妈的！看你这份德性，像是经得住折腾似的，原来是个软皮鸡蛋，一捏就破……”哪知“白骨断肠刀”路子一紧，好象刀身上散发砭骨的寒气，芒焰如丝，干绕万缠，剪不断，理还乱，视觉已不暇跟踪刀芒，有如织布机上的梭子，本是左右穿射，却又突然上下泻流起来。

“嗖”地一声，一片头皮，带着长发飘出七八步外，金震天一把捞住，发现是儿子头顶的皮肉。

为什么强弩之末还能反客为主，攻势突然凌厉起来呢？这念头还在金震天脑中回旋，如月爆星落，令人眼花缭乱，刀声如嫠妇夜泣，荒郊鬼哭。

“唰”地一声，一只右耳又飞了出去。

金震天走近捡起耳朵一看，鼠目溅出了火星，怪吼着挥环扑上。而在此时同，金旭也伸手摸了右耳一下。不一会自顶上及耳上流下的鲜血在脸上蜿蜒弥漫。他嘶声道：

“姓高的……你使诈……”冷峻地一晒，刀芒中传来了他的回答，道：“像你这等高手，岂不知‘鹰立如睡，虎行似病’，正是它们攫人噬物之手段。所以要聪明不露，才华内蕴，才有肩鸿任巨的力量……”的确，金旭学到了极重要的人生哲学，只是代价太大了。只闻“咯”地一声，金震天喉头一道裂口像西瓜露出了红瓤，血箭随着他临死前的惊悸狂嘶而喷出。

金旭因是不孝逆子，见此景象，总有免死狐悲的震撼。

瞬间的分神，刀芒自钢环中央射入，头额“呱”地一声，如剖开一只不太成熟的椰子，自前额到上唇，一劈两开。

父子俩的尸体交叠呈十字型压在一起。

喘声重浊，高凌宇心情一松，踉跄退倚在墙上。

杀人实非他所愿，说不定有人隐在暗处作出得意而会心的微笑了吧？而这一些杀人戏，却又是绝对难免的。

如果不是铁梅心的安排，今夜这场面就不会发生。“这个小人物，她到底是何居心？难道仅仅是为了助我？不会吧？她难道未想到，我高凌宇一天不死，她的老子总会走上金氏父子这条路？”有人探头看了一下，缩回身子掉头狂奔，当高凌宇离开这片庄院时，连一根人毛也没有了。

第四章

一条羊肠山径在曲折的山林中穿过，有星无月的夜晚，仍将林木的叶影洒落一地。

前面，有个小亭，高凌宇在亭中歇脚。

被金旭砸中的腰臀之间及左后肩上仍然未愈。不过人在江湖中，这点皮肉之痛也就微不足道了。有很多人羡慕他的成就，他看得出那些眼神。但是，久陷江湖的人想退出，身在局外的人又极想进来。这似乎是十分可笑的事。想到这儿，他真的摇头笑了，“这就是人生……”“沙……沙……沙……”极轻微的步履声在夜风中似有似无，但在高凌宇，却无异相当大的声浪敲击

他的耳膜。

游目四顾，不见人影；他相信人在林在。

这小亭在林外约百余步外之地，左边是绝崖，右边是如削的峭壁，只有这小亭四周有五七丈之地较宽敞。再往前，就只有一丈多宽的小径了。

他泰然道：“朋友如果是冲着姓高的来的，别像大姑娘小媳妇，扭扭捏捏地……”突然，弦声“”乍起，如飞蝗似流矢向他集密射来。他射出小亭，“白骨断肠刀”已在手挥舞挡箭。

像这种下三滥的作风简直使他想吐。可是左阻右挡，不太大的箭好象水无休止，也永不灰心的射来。

反应敏捷的高凌宇突然心头一凛，“会不会是一种消耗战的前奏？只要准备几千支箭，或者几万支箭，使十名箭手不停地轮番瞄射，我就得不停地架格而到筋疲力尽盞茶工夫之后，他初步证实了这个想法。

箭是不停地在射，也不知道准备了多少支。

而他又不想且战且走，而且还有个顾虑：返回林中面对四面八方的箭太危险，如果继续向前，万一这条小径越来越窄，只有二三尺的宽度，一边峭壁，一边绝崖，那岂不是自陷绝路？他觉得刚才还以为这些人是下三滥，笨鸟，看来自己倒有些天真了。“他们能有多少箭呢？”箭虽较细较短，却不知有无淬毒。

既然有此顾虑，就不考虑以身试箭，绝不能被射中一支。就这样不断地格架扫砸，继续了约半个时辰。他大约估计，已射了三五千支之多。

“假如他们有二三万支之多，待我力尽，再冲出五七个顶尖高手的话，那可真是磨盘掉落鸡窝里……砸了蛋哩！嘿嘿……我高凌宇四肢虽颇发达，头脑可并不简单哩……”他的格架越来越慢，有时真是险象环生，甚至于，由于体力不继，为了保命而不中箭，他会滚地闪避。

总之，他所想象的不幸全部实现，这时突闻一声沉喝：

“停！”弦声立止，像一天的飞蝗突然离去了。

但九个人影由林中掠出，把他围在核心。有老的、少的、男的和女的，就没有一个人是他以前所见过的。

这些人完成包围就开始抢攻，而且居然是一色的短枪。

枪杆粗逾鸭卵，枪缨中还有小银铃，抖动时铃声会扰乱精神，造成困扰。

高凌宇冷峻地道：“朋友们……你们的身手……谅非泛泛之辈……不该……报上名来吗？朋友……”对方似有默契，各尽其力，绝不浪费精神，似怕开口精神分散，损耗了精力。功败垂成，因为他们夸下了海口。

高凌宇喘息着汗出如浆，马步不稳道：“朋友……反正我是入土一截的人咧……面对……这么一个人……你们都……不……不敢亮出……身份吗？”这话很尖锐，正刺在对方要害上。

九人中唯一的中年女人冷漠地道：“看在你出过风头，叱咤风云一阵子的份上，告诉你也无妨，反正我们也不会让你离开这条鹰愁栈道的。”高凌宇踉跄一下，差点仆倒，五支枪盖房架屋似地罩下，他的噪发出“嘲嘲”声，那是乏力的终极。

中年女人道：“‘九华十八枪’梁氏家族，他们都比我矮一辈……”高凌宇上气不接下气，左支右细，看样子随时都会倒下，道：“梁大嫂……你……你们是奉何人之命来……来的？”梁杏芬道：“金旭杀你，你杀金旭又是奉

何人之命？”高凌宇心照不宣，上面不是要她们来宰他，而只是想借他之手消灭这些过去为阉党出过力，已无多大用处，必须灭口的人物。这实在是可悲的循环！

高凌宇道：“梁大嫂，在你一生之中，为主儿杀了多少无辜？”妇人似乎有意炫耀一番，道：“干了这一行，谁去计算杀了多少？又何必计较被杀的是否无辜？上面交下命令，就是完成，适者生存，命该如此……”高凌宇的情况突然改变，由萎靡变为强壮，由力尽改为生气勃勃。“白骨断肠刀”在十八支短枪中流泻飞舞，人在枪林中弹跃、出没。梁家的人在心理上是必胜的局面，只等敌人累倒躺下。陡然情况大变，心理上无法马上适应。

也可以说，即使可以适应，大概情况也差不多。

“噗噗”两声，白骨刀晶芒略敛，一老一少的腹上及后腰上被戳穿。然后毫芒再盛，疾如烟花进炸，石火倏飞，三声惨噪乍起，两臂一腿已在血雨迸溅暴洒中飞出。

另外四个，包括妇人梁杏芬在内，在这一刹几乎是魂断魄裂，在他们的经验中，人类不会有这么大的耐力，以及这么善于伪装的表演。

总之，一个认为稳操胜算的局面完全改观了。

哀号声催人肝胆，他们虽然杀别人认为是适者生存，命该如此，自己的骨肉血雨横飞，却该例外。在剖爪劈湿柴之声过后，四个人只剩了梁杏芬一个人。

这是“九华十八枪”之首，她体会到死亡和怕死之间的差别滋味，她身心俱颤。四周的断肢残体，触目一片殷红，过去也杀过人，也在危急中讨过生机。却没有这次自心底透出悸怖和对人生的恋栈。

人生是值得留恋的，即使一个忿不欲生的人，只要让他稍息悲绝之气，就可能使那痛不欲生的强烈意念再衰而竭。

高凌宇道：“梁大嫂，你是女流之辈，我给你一次自裁的机会。”梁杏芬木然地凝目天际，天快亮了吧，年逾三十而未嫁，为梁家付出的太多，一定要和他们同归于尽吗？一个人一旦留恋人生，死亡就不再对他有任何吸引力了。她冷冷地道：“你曾有过放生积德的念头吗？”高凌宇冷漠地笑笑，道：“你不打算和他们一道走？”梁杏芬道：“没有那种必要，不知你的意下如何？是不是和我以前一样，不信善有善报，恶有恶报？”高凌宇苦笑道：“善恶一定各有其报，但不必报在眼前。

冥冥中也许另有深意。为善不见其益，如草里冬瓜，自会暗长；为恶不见其损，如庭前春雪，当必潜消。”梁杏芬道：“你既然相信善恶有报，当不会赶尽杀绝吧？”高凌宇面色一寒，道：“除恶如不务尽，而致生灵涂炭，这又岂是真善，那是妇人之仁。

梁杏芬，时间不早，黄泉路上你的晚辈还在等你……”梁杏芬脸上闪过一丝阴毒了之色，快逾闪电，两支短枪一支出手，一支猛戳咽喉，孤注一掷，势不可当。“白骨断肠刀”一阵呼啸，瞬间敛灭垂下。

梁杏芬右手的短枪落地，僵直地退了一步，本来还在肩上的头颅，此刻由于身子后退，突然向后翻落，吊在后背上悠荡不已。

一层皮肉相连，在尸体未倒下之前的一刹那，无头的人几立夜色之中，是人类少见的一种惨象和结局。

虽然他见机得早，洞悉他们的用心，格箭数千支，力战“九华十八枪”，毕竟内力消耗不少。他在尸衣上擦拭刀身，回到小亭中休息。

才不过盞茶工夫，林中有人道：“休息好了没有？”高凌宇微震望去，一个人影倚在树干上，似在吸旱烟，这是个有心人，应该不是“九华十八枪”的同路人吧？高凌宇道：“在下很佩服尊驾的耐心。”那人淡然道：“自古以来，懂得等的艺术的人，十之八九都有点办法，姜子牙直钩而等到文王，诸葛亮高卧隆中，非三顾不纳，三户亡秦是等到了适当时机，而明太祖以一介沙弥的身份能一统天下，击败强元，也是等的艺术。”

等是一门很大的学问，高少侠以为如何？”这人缓缓走近，身躯高大，一脸紫麻子，却穿了一身华服，颇有点暴发户的派头。

高凌宇漠然一笑，道：“尊驾是来捡便宜的吧？”麻子道：“设若在下要捡便宜，大可不必让你休息这么久。”高凌宇冷冷一笑，道：“这点休息时间，在下倒无甚兴趣，贵姓？”麻子道：“‘武夷云烟’陈哲……”高凌宇道：“恕在下见闻不广，前此未听过尊驾大名，不知陈大侠找在下是私人过节抑是另有其它恩怨？”陈哲道：“上面要我去找‘磨刀叟’，在下思考再三，总以为‘磨刀叟’成名已久，找你就比较适合得多，高少侠莫怪。”高凌宇耸耸肩，道：“在下也听说过‘磨刀叟’之名，用一柄生锈铁刀，每逢他磨刀‘霍霍’，那就表示要开杀戒了！”陈哲道：“因此，在下以为咱们二人门当户对。”高凌宇站起来走出小亭，道：“可惜你没有去找‘磨刀索’。”陈哲道：“你的意思是……”高凌宇冷笑道：“如果陈大侠为求速死，早死早托生，你算找对了户头，如果你想多苟活一些时日，你该去找‘磨刀索’的。”陈哲道：“小子不必穷吹，一试便知……”旱烟管三尺多长，烟锅是青铜铸造，烟杆是铁的，粗逾儿臂，也算是外门重兵刃，刀剑之类不宜硬接硬架。

可是高凌宇有点例外，他不回避巨大的烟管，只不过不是硬接硬架，而是贴上就不撒刀，随其攻守进退伺机攻击，用阴柔把“粘”安诀发挥到极致。

白中微微泛红的刀芒，在一片乌云中翻腾，有如一条白蛟，腾滚于乌云之内，忽隐忽现，候盛候敛，有时绵密如光网，有时银芒如丝，不绝如缕。那不可思议的角度和方位，使陈哲心寒，他开始咒骂那个上司了。

本来，派他们去打“磨刀索”，临行前却又暗示“白骨断肠刀”较弱较嫩，于是他们改变了目标来找高凌宇。大烟管如绞在乱麻之中，心余力细之下连中两刀，臀部及胯骨上中刀，流了一裤裆的鲜血。这工夫另外六个高大的汉子自林中奔出。

原来“武夷烟云”共七兄弟，都用一色的旱烟管，正是武夷山“云烟叟”的后代。

这些人本是白道人物，但一入那组织，一切过去的历史和荣誉就完全抹煞改变了。受伤的是老五，已退下疗伤，另外六个齐上。

高凌宇知道这些人为啥找他，也知道他们的上司居心何在。他不宰人，人必宰他，况且，他之自卫保命，绝不仅仅是为了继续苟活，穿衣吃饭，娶妻生子，而是必须看看这些阉党余孽的下场如何。

这七人尽得“云烟叟”的真传，尤其是老二陈礼，为人聪慧、机伶，造诣最高，所以他为主攻，其余为辅。

六根烟管分上中下砸挑扫戳，多少次间不容发的危机，都在闪电中渡过；胆大心细的反应，熟能生巧的破解，几次只攻不守的绝招，连“七窍生烟”救命绝招也被他避过。

高凌宇并不是毫发未伤的，发髻被挑得凌乱，鞋带被划破，左边裤角

被戳了两个洞，小腿肚上在淌血。

但“白骨断肠刀”没有半点颓势，五次翻腾，晶焰暴射回环，在六支烟管上发出震耳的吟鸣。握烟管的手，奇热而微麻。当然，高凌宇也差不多。

又是三个大侧翻，高凌宇跃落在包围圈之外，待他们掉转身子，老四的一只手和那根烟管断得太快，未流滴血，已飞向老大。

而陈老大不知为何物，幻起一蓬乌影，竟把那根烟管砸弯，把这只断手砸成肉浆贴在小亭石柱上。

陈家兄弟有人发出悲恐的嘶吼，玩命已到最后关头，失去一手的一头射来，以血肉的人箭代手足们打头阵。

高凌宇不想弄一身血污而闪开，“嚓”地一声，五支劲扫而来的烟管憎爱分明，一支砸中他的左腋下。稍上一点就会击中“腋渊穴”，稍下则可能砸中“大包穴”。

咧咧嘴，舔舔焦干的嘴唇，高凌宇身形暴旋，寒芒焙目，有如炸开一捧银液向四周溅射。“白骨断肠刀”上发出慑人的金风和悲吟……

两颗首级在血柱中旋丢而出。

有人号叫大哭，有人形同疯狂作孤注一掷，只剩下三支烟管其中一支的烟锅中突然射出一蓬青芒。

高凌宇尽全力旋挪七步之外，当他再次泻回时，老三被劈成两片，由顶至胸，另外两个之一是作手脚射毒针的，“白骨断肠刀”在他肚内扭转一匝，真正名符其实的断肠了。

最后一个只被扫断了三根肋骨，半卧在地上，面孔已扭曲得失去原形。游目四顾，手足们无不个个惨死，他颓丧道：“姓高的，陈家的人必将死光，自有人为我们复仇，只是有件事我不明白……”高凌宇喘息着，他知道自己伤得也不轻，道：“我知道的并不见得比你们多些。”“我们陈家奉命行事，你是否也奉有同样的指命？”高凌宇倾听了一会，相信附近无人，道：“不错。”“天那！我们只作了人家几枚棋子……”高凌宇洒然一笑，道：“老兄，够资格作一枚棋子，你还算幸运，有很多同道，他们只够资格作椅子的把手，甚至于作一个痰盂……”“请问，你的上司是……”高凌宇道：“多此一问……”烟管猛击，自碎天灵而亡。高凌宇擦净了刀，多一刻都不想留下。他要尽快觅地疗伤。腋下那一家伙很重，更不妙的是中了一枚毒针，有点麻麻的感觉。

顺着山径往下走，果然是越走越窄，最窄处只有两尺宽。下临百丈深渊，上面是峭壁干仍。

幸亏刚才没有往下走，要不，死的不是陈家兄弟，必是粉身深渊的高凌宇了。现在他走出栈道，来到一个山谷中。

忽然他感觉视觉有点模糊起来。而中针之处，麻痹的范围开始扩大。他知道是淬毒的针了。

他不得不折回来，他怪自己太疏忽，刚才应该搜搜他们身上有无解药，那一定会有的。可是折回来他楞住了。

七具尸体一个也不见了，不是被人弄走，必是被人丢入百丈深渊中去了。这取尸丢尸的人会是谁呢？再进入森林中找寻，也不见人影，只好找个幽静之处逼毒，听天由命了。再次通过栈道进入谷中，远远望去，在谷的另一边有一幢粉墙红瓦的小房子。

他不想遇上任何人，只想找个山洞什么的，但这谷中没有山洞。现在

他已不支，视觉不清，不久昏倒在大树之下。

醒来时，隐隐地嗅到一股似有似无的幽香。

这是什么地方？不是在大树之下吗？哪来的幽香呢？睁开眼，他几乎不信这是真实的。他躺在鹅绒被中，锦衾绣枕，绛帐雕床，这些年来宿客栈是好的，要不，不是破庙就是守山的草寨了。

为了提防暗算，保护自己，就得牺牲享受。

而现在，他怎么会在温柔乡之中？到处都是香喷喷的。

但是有一点他相信，他中毒一定不轻，才不过是晚秋，他感到瑟瑟的寒意。

想想这几天的杀伐，不过是为了自卫，多少人死在“白骨断肠刀”之下。固然，那些人两手血腥，死有余辜……

这时传来轻灵的步履声，一听就知道是个女子，不一会已到了门外。门帘一撩，探进头来，四目相接，高凌宇眼睛睁得大大的，噫了一声，道：“是……是你！”她走进来，还是那么娇娆动人，笑得令人舒畅。他见过很不错的女人，一直以为女人不足以使他牵肠挂肚，现在他推翻了这想法。眼前这个铁梅心，不论怎么看？从什么角度来品评她，都挑不出毛病来。

她端了一碗什么东西，还冒着腾腾热气，道：“好一点了吗？”多么温婉的叮呼和关切！一个人如果经常沐浴在这等呵护温柔之下，那才不会白混，不会浪掷韶光哩！

“好多了：只是还有点冷，小毛病……”摇摇头，金步摇颤巍巍地晃动，更加动人，道：“盖着鹅绒被，还感到冷，这会是小毛病吗？”的确，他忘了身上有鹅绒被子，不过他仍未在意，道：

“铁梅心，你怎么会在这儿？”坐在床缘上，放下一碗汤药，道：“这本就是我的房子，我为什么不能在这儿？”高凌宇道：“怎么会这么巧？”她不满地道：“怎么？我救人还有什么不良企图不成？”高凌宇叹口气，道：“最难消受美人恩。这份情我报不了！”她端起碗，道：“这是解毒药，趁热喝可以帮助发发汗，出一身大汗才能完全祛毒复原。”已把碗送到他的口边。他正要起身，这才发觉全身是赤裸的，不由一惊道：

“铁姑娘，我的衣服……”娇靥微晕，移开目光，道：“‘武夷烟云’的毒针十分厉害，为了彻底消毒，不至于再受到感染，只好把沾有毒素的衣服丢了。还有……”高凌宇一愕，道：“还有什么？”她不耐地道：“快吃药吧！何必追根究底？”高凌宇道：“你不说我就不吃药。”她站起来负气道：“不吃就算了！又不是我中了毒。”她佯作要走，高凌宇也未留她，她走到门口还是停下来，幽幽地道：“你的毒发作时，冷得牙齿打颤，浑身发抖，全身都起了鸡皮疙瘩。看样子十分痛苦，所以……所以我只好以……以我的身子为你取暖……”高凌宇突然目瞪口呆愣住了。他没有理由认为这是谎言。而一个黄花大闺女，为一个陌生男人以这种方式取暖，这份恩情如何报偿？想到这里，不免愧疚，以前还曾怀疑过她，人际间的信赖真是一门大学问，今后自当警惕。古人说：“信人者，人未必尽诚，己则独诚矣；疑人者，人未必皆诈，己则先诈矣……”他忽然握住了她那修长细嫩的小手道：“铁姑娘，令尊那种人居然会有你这么一位好女儿。”她袖回手，道：“把药吃了吧！你现在还不是一个健康的人……”他喝了药，她为他蒙上鹅绒被。他撩开被子道：“铁梅心，如果我能娶你，我愿意折寿十年。”淡然一笑，道：“世事难料，病好了再说……”高凌宇出了一身汗，毒已全被逼出体外，洗了个澡。

现在，两人对面坐在大餐桌上，面对佳肴美酒和美人，不禁唏嘘感哨地道：“以前我以为命中注定要受苦一生，六亲无靠不会再有任何人会关心我，没想到会遇上你，我的天！”

上天还是仁慈的……”她端着杯子，道：“为了你的康复，咱们干一杯吧！”他端起杯子，道：“慢着，梅心。我想问你一句话。”“问吧！”“你会不会是为了你的老爹而对我示恩……？”她苦笑道：“你是个聪明人，怎么会说出这么傻的话来？如果你要杀我爹，谁也挡不了你，因为那是上面的指令。设若我要阻止这件事，我不救你不就等于救了家父了？”他拍拍前额笑笑，道：“的确，人类有时候会说出十分幼稚的话来。”她喟然道：“不过话又说回来，世上的事又往往不能直觉地去研判，唉！难哪……走一步算一步吧！有时千金难结一时之欢，一饭竟成终身之感。盖爱重反为仇，薄极竟成喜也……”高凌宇道：“真是失敬，看你娇生惯养，喜怒无常，却又美艳动人，大多数人都会对你产生错觉的……”她淡然道：“什么错觉？”高凌宇道：“把你看成是一个没有内涵，虚有美好外壳的女人。”她端起杯子，道：“难道我不是？”他摇摇头，道：“我发现你很有深度。有深度的女人像美丽而有香味的花儿一样，反之有，很多花好看，就是不香。”这顿饭吃得很开心，所谓开心，不仅是指有美酒佳肴，而是有美人在座，谈笑风生，人生能有几次如此美景？她忽然正色道：“从此一别，也许你仍有无尽的灾难和凶险，我恐怕无能为力，而且我要告诉你，咱们缘尽于此。”

下次不论在何处遇上，我如果不理你，你都不要惊奇或忿怒……”高凌宇微微一怔，笑笑道：“我看你绝不是那么无情的人。”她仍然一本正经地道：“切莫把我的话当儿戏，那样才不会过份失望。各有各人应走的路，也就是说，世上没有不散的宴席……”他茫然道：“你怎么啦？有什么……”她喃喃地道：“没有什么，只是人类的际遇不同，走的路子不同。今日在此相聚，也是因缘际会。别后也不可执着……”

他灌了一大口酒，道：“你是说，从此一别，永无再见之日了？”她又摇摇头，道：“不能如此解释这句话，我只能告诉你，下次遇上，如果我不理你了，必有我自己的理由，请勿深责。”他静静地晚着她，这半日相聚，他对她真有说不出的倾慕，上天的安排为人所诟病的是，往往该成不成，该聚的不能聚，犹如空樽对月，煞尽风景。人生能有几次这种机缘呢？她凄然一笑，道：“像你这样特立独行，拿得起放得下的大男人，就不能洒洒脱脱地分手吗？”他站起来道：“两次援手救命，怎能忘恩？”又连连摇头，道：“此恩大可不必放在心上，因为你我之间，恩仇了了，谁也算不清那笔账，倒是如果有一天，为了某种原因非拼个你死我活时，希望你能看开点……”他愣愣地望着她，道：“会有那么一天吗？”她笑笑，道：“但愿没有那么一天，但世事难以预料，真有那一天，也不必把今日之相聚放在心上，有时我们活着，也不一定是为了自己。”他们在无限依恋，惆怅中分手了。他不大相信她的话，不过他猜到一点，也许她为了呵护她的父亲，以为有一天会和他兵戎相见吧？总之，她除了美之外，还有点和其它女人不同之处，也许她所能吸引他的地方，正是这种不同之处吧？

第五章

满山红叶，像熊熊的烈火在燃烧着。

这种景色在伤心渡看来，那就使人的感受不同。绝不会兴起“停车坐爱枫林晚，霜叶红于二月花”的诗情画意。

它给人的感受是肃煞、苍凉和一些使人难以忘怀的不幸。这儿曾是大内高手追缉要犯的厮杀之地。

此渡也曾是东厂拦截忠贞不屈之士的屠场。

渡头荒凉，一衣带水，雨泛之季，河水宽不过一百五七十丈，旱季时三五十丈宽，只要撑上几篙子就到了对岸。

河的两岸杂生着虬杉和枝干曲突的枣林，另外就是一大片的荆棘了。像这样一个野渡，一天当中不过五七个过河的人，那家茅草搭建的小店却仍然存在。

秋的傍晚，日头还在枣林梢上留连不去，在这茅屋后崎岖不平的山径上却传来了单调的铃声。

不一会，自松林中转出了两匹毛驴。前面驴上是一个瘦弱的老头，约在七十以上，后面驴上是个一身着土布衣衫的大姑娘。不入时的衣衫掩不住她的婀娜身段，胭脂不施，反而更显得她的娇靥不是伪装出来的。

老的背了个包袱，少女驴背上放了个简单的行李捆。

一老一少在茅店门前下了驴背，这小店由叔侄两人经营，年轻人叫孙楞子，十六七岁的人哩。鼻尖中还有两通鼻涕伸缩不已。他接过缰绳拴了牲口，嚷嚷着道：“老大爷和这位大妹子是打尖还是住店？”老头向内瞄了一眼，道：“随便弄点吃的，马上过河。”这茅店外观不怎么样，里面还相当宽敞，有七八张没探漆过的八仙桌子，擦洗得挺干净地，予人好感！孙掌柜的五十左右，扁扁的脸，世故地瞄了这一老一少一眼，他算是眼皮子极杂的人，这些年来由比经过的三教九流，啥人没有，只要瞄上一眼就能猜个八九不离十。只是这对老少他还真估不透，老人也不土，还有一份悠闲之气，而姑娘虽是布衣布裙，却也不显得伦浴。

老少入内坐在靠近后窗处，这儿可以看到通往伤心渡的唯一山径。窗上挂了一大串红辣椒、大蒜，还有些干菜或腊鸭什么的。

孙楞子道：“老大爷，吃点什么呀？”老人道：“随便来两个什么面吧！有大卤面吧？”孙楞子道：“有有，不来两个火烧吗？本店的钢炉头可是很出名呀！到了小店不尝尝我们的钢炉头，可真是乡熊咧！”老人道：“就来两个钢炉头吧！”孙楞子扯着嗓门吆喝道：“钢炉头两个，大卤面两碗那就在这时，又鱼贯走进三个人，老人似乎对那姑娘低声说了两句话。这三人之中，一个徐娘最抢眼。紫红披风，鲜红紧身衣，把胸臀清晰凸浮地勾勒出来。

她擦了不少的粉，在干燥的秋风中，脂粉最易剥落。如果早嫁，可能已有资格作奶奶了，却穿了一双酱紫绣花鞋，鞋面上绣的是鸳鸯戏水。

在江湖上走动的人，很少不认识这娘们的。她从不讳言，一生中不惯独眠；她就是常干吃嫩草倒采花的女飞贼阴丽桃。

紧跟在她后面的汉子，三旬上下，红红的脸，却穿了一身绿袍，活像绿叶衬配中的一颗熟透的大草莓。

当然，也像一只红头苍蝇。

在黑道武林中，此人颇有名气，谁不知道“大罗手”毛华廷？他以前不穿绿袍，据说是为了阴丽桃，因为毛华廷是她的第一面首。自他发现她又和第二个第三个男人有一腿时，一怒下改穿绿袍哩。

最后面一个，也是四十左右，络腮胡子像龙须菜似的，只露出了眉眼口鼻，身上有阵阵恶臭。他就是凶名远播的“猎头人魔”曾不凡。

孙愣子额着屁股上前招呼，抹着桌子道：“大婶，三位是打尖还是……”“啪”地一个大耳光，把孙愣子打出三步以外，原地转了一匝差点栽倒。

口角淌着血渍，左颊火红一片，孙愣子有点晕头转向吆呼着，道：“他奶奶的！你怎么打人咧？”曾不凡冷冷地道：“妈的！你也半大不小哩！又整天接待客人，就连这点风水也看不出来？叫一声‘姑娘’不就啥事也没有了？”倒抽一口冷气，孙愣子讷讷道：“姑……姑娘？”心中暗骂：他奶奶个熊！俺孙愣子难道没见过姑娘？他妈的！姑娘的奶奶还差不多。她是姑娘，那边和老头子坐在一起的姑娘算什么？孙掌柜的在大灶上，向孙愣子使了个眼色。孙愣子只好将就着。只不过，他怎么端量，这个骚娘们不是个半掩门，也必是个卖火坑的货色。他搔着头皮，道：“姑……姑娘……来点什么？”阴丽桃道：“捡最可口的往上端，捡姑娘最爱听的出口，那就没有错。儿子，姑娘第一个开怀的男人，比你还小一两岁哩！”孙愣子心中直嘀咕：你他奶奶的脸皮之厚，做鞋底可以穿上五年。像你这种臭鱼烂虾，到徐州骡马市去零卖，恐怕也只有把头、长工和骡夫之类货色会照顾你哩……

孙愣子退下，一边的毛华廷低声道：“你就不能少说几句？今天是什么日子？”鼻孔一掀，一脸不屑之色，阴丽桃冷峻地道：“伯什么？姑娘我就是这种德性，用不着装模作样地装节烈女，至于说今天是什么日子，大家心照不宣，谁能活着离开伤心渡，谁就能继续糟蹋粮食。”曾不凡道：“姑娘这话挺顺耳的，今天这日子一定很热闹，看！

不是又有人来了？”这工夫门外又有两人走进来，都是三十郎当岁，一身乡熊打扮，只不过提着沉重的包袱，身份已十分明显，招风耳是他们的注册商标，看来必是一个“模子”出来的。两人打量了一下，捡个前后可以兼顾的座位坐下来，阴丽桃洒然道：“望乡台上又要添新鬼了。”毛华廷道：“看样子不像是什么有头有脸的人物。”曾不凡道：“那还用说，咱们出场，龙套自然要亮相随行罗！”孙愣子又上去张罗，道：“两位大叔，小店没有什么好吃的，只有家常面点、锅饼火烧、花生、卤肉什么的，贵客多包涵那！”身材较高的道：“伙计，有可口的尽管往上端，银子有多少在这儿花多少，离了这个村，不知还有没有这店。至于说话嘛，老弟，只要是实话，你爱说什么就说什么，不要尽捡好听的说。”孙愣子一点也不愣，立刻向阴丽桃那边望去。

阴丽桃霍然站起，但被曾不凡扯下入座，曾不凡道：

“阴大妹子，老实说，奈何桥上有他们不多，没他们不少，就凭‘怒山双笔’那两套，在今天这场面上，跑龙套还差了点……”“怒山双笔”相视大笑，似也没有把阴丽桃等人放在心上。俗语说：孩子是自己的好，老婆是人家的。也可以说：文章是自己的好，老婆是人家的。其实又何尝可以说武功是自己的好呢？人类有掩饰自己的缺点，夸大自己的优点的通病，如果说是由于对自己太了解，对别人不了解所致，那也许是正好相反，了解自己往往比了解别人更难。掩耳盗铃，往往使自己的视觉不清，而造成对自己观察的错觉。

对于这种旁若无人的大笑，阴丽桃又忍不住要动手，这次毛华廷扯了她一下，道：“丽桃，到了时候。他想笑也笑不出来了！何必呢？”孙愣子来到大灶边，孙掌柜的道：“份子，今天晚上恐怕有戏看哩！”孙愣子摸摸火

烫的左颊，道：“王八旦打杂种，打死一个少一个！”孙掌柜晒然一笑，道：“别说傻话哩！这些人没有个好惹的，一旦干上了，咱们能置身事外吗？看吧：这是一大出戏，还有些角色没到哩！”吸入两通清涕，孙愣子道：“掌柜的，他们到这兔子不拉屎的地方干啥呀？”孙掌柜在大灶上掀着菜勺，溜三鲜在勺中翻起升空，然后落入勺中，发出“哗哗”之声，看来不愧为名掌勺的，手脚伶俐熟捻，挺带架地，低声道：“等着瞧吧：总不是到这儿来凉快的吧？”把溜三鲜刮入盘内，孙掌柜的勺子在锅边上有板有眼地，先疾后徐地敲了七八下，孙愣子端到阴丽桃等人的桌上。

夕阳最后的一抹残红也消失了，河的对岸一片苍漠，秋风在枣树上吹着尖利的口哨。

伤心渡的风貌，随着夜的来临，已逐渐展露出来了。

这时候，静静地，不慌不忙地进一个二十来岁，三十不到，打扮朴素，神色安祥，看来像个绸缎庄站柜台的年轻人。

孙愣子哈着腰走上来，年轻人道：“一壶酒，切一盘卤菜就成了。”目光流盼，打量着店内所有的人。当他的目光扫到老人身边的姑娘身上时，突然一亮，就像灯蕊突然捻长了些似的，几乎想举手订招呼。

他毕竟没有打招呼，因为这位姑娘看了他一眼，那完全是陌生人的眼神，所以他收回了欲招呼的手。但他不能不在内心嘶呼着：这不就是她吗？她为什么故作不认识我？她来干什么？毛华廷低声道：“曾兄，这个小子见过吗？”曾不凡微微地摇头，道：“毛兄，看他的包袱，必也是武林中人。不过我只要瞄他一眼。妈的：八成是无名小卒。

稀松……”阴丽桃皱皱眉头没有出声。

他不会同意曾不凡的看法，伤心渡这不祥之地，常人不是有千万火急的事，绝不冒险抄这小路，而这年轻人虽然打扮朴素，英华内蕴，就凭这份消闲悠静之气，常人就作不到。

只不过要阴丽桃视他为今夜的大戏中的主角之一，却又不大甘心。这就是人类的劣根性。

店内暗下来，孙愣子点了两盏孔明灯，挂在梁上垂下的挂钩上。灯光幽暗，映在不同的面孔上，像一些牛鬼蛇神都显了原形似的。

此刻，黑黝黝的门外又晃进一人，五旬以内，光长骨头不长肉，瘦得像只风鸡，一件洗浆得泛白的蓝布长衫，有如隔夜馊了的稀饭；留着稀疏的山羊胡子。肩上有个钱褡子，钱格子后面袋中露出了半截生锈的三尖两刃刀。

一双黄澄澄的眼珠子四下扫描了一阵，“砰”地一声把钱褡子丢在桌上。孙愣子已上来打招呼道：“大叔，您老是打尖还是住店？”老头挥挥手道：“慢着……”又压低声音道：“小子，能不有给我找个卖的？赶了几天的路，火气很大，老夫知道，摆火的最好办法是找个卖的折腾一番……”孙愣子茫然摊着手道：“大叔，您要卖什么？”小老头颤动着双手、似想找个适当而又能使孙愣子懂的词句说出来，一时却又想不出来。

他讷讷地道：“就是……

就是卖‘荷包’的……”孙愣子可没听说过这些双关的下流话，只是荷包他见过，端午节时小孩子身上会戴上几个，内有香包。他苦笑道：“大叔，这儿只卖家常便饭……再就是摆渡，可不卖荷包……大叔……你到底要吃什么？”小老头猴眼疾翻，连连合着下颚，指向阴丽桃那边，道：

“就是那玩艺儿……”可惜孙愣子会错了意，拍拍前额道：“大叔，您要

溜三鲜、咕老肉，还有红烧樟脯是不是，这好办，小店还能凑出这几道菜来……”小老头道：“你这小子是不是装了一脑子浆糊？有十六七了吧？老夫在你这年纪，早就到勾栏院去关门拉铺咧这工夫孙掌柜见愣子和客人缠夹不清，大声道：“愣子，客人叫什么菜你自管呛呼出来，咱们有的当然供应，没有的也请贵客多包涵，山村野店，不敢准备太多的材料孙愣子讷讷道：“掌柜的，这位大叔要的我听不大懂，先是说要卖的，又说要‘荷包’，最后又指指阴姑娘那边，说是就是那玩艺儿……”孙掌柜的是过来人，立刻会意，道：“贵客，四十里外的刘家集上有，您过了河，急赶一点，大约三更稍过，可以到达刘家集……”小老头道：“掌柜的，贵不贵？”孙掌柜的道：“刘家集不是个什么大地方、凡是住户较多的地方，都有干这个的，只不过没有什么养眼的货色。乡熊粉头嘛，也贵不起来，听说‘随便’三钱银子，‘关门’五钱，‘过夜’八钱到一两……”小老头道：“掌柜的，远水救不了近火，有现成的，你能不能给张罗张罗？虽然老了点，没有鱼嘛，虾也凑合哩孙掌柜的讷讷道：“这……这……你老多包涵……”阴丽桃再也忍不住了，忿然离座，指着老头道：“老杂碎，你看上了老娘是不是。来，我管你个够。”小老头装着没听见，却对孙愣子道：“小子，你们都有什么吃的呀？”孙愣子道：“包子、饺子、面条子、疙瘩汤、火烧子。”

要啥有啥，活人脑子现炸！”小老头道：“小子，就来个酥炸活人脑子吧！”搔搔头皮，孙愣子道：“大叔，您别开胃哩！”小老头道：“不是要啥有啥，活人脑子现炸吗？”孙愣子“呼噜”一声，吸着鼻涕道：“大叔，这不过一时贫嘴，哪有炸活人脑子的？”龇牙一笑，小老头道：“别的时候当然不成，今天晚上要吃活人脑子可就不缺货啦：小子，这几天大鱼大肉吃腻了，就来点清淡的吧：碗加料阳春面。”孙愣子道：“加料阳春面……”小老头扬声道：“加料阳春面都不懂吗？真是他妈寿头寿脑地，一窍不通。加料阳春面就是两个阳春面合二为一。”这工夫阴丽桃忿然坐下，狠声道：“先别咋唬，你那颗‘鸟头’先在你肩上借寄会。”孙份子对孙掌柜的道：“我虽不知道他们是干啥的，却知道他们一个也不想过河。掌柜的，依你看，这些人都是干什么的？”孙掌柜的道：“这些人都是摆设，主角就是讨债和还债的。在这场面上越是咋咋唬唬的人越没有什么，闷声不响的，反倒要特别注意了……”孙愣子本能地向一老一少及那年轻人望去，而那年轻人正在边吃边望着那个动人的姑娘。一壶酒干了，又要了壶。

“怒山双笔”林氏兄弟也在边吃边低声交换意见，他们二人的注意力，显然全投注在阴丽桃等三人身上，对那老人、少女以及那个年轻人，似乎不太在意。

最早到达，声言吃点东西就要过河的人，也没有意思急欲过河哩：这工夫孙愣子为小老头端上一大碗双料阳春面，小老头还要了胡椒、醋及酱油等，花钱不多谱儿可不小。

就在这时，门外马嘶声甚为喧嚣，孙愣子出去照料马匹又拥进十二个汉子，个人高马大，虎背熊腰。

“怒山双笔”林老二道：“老大，是‘十二生肖’到了林老大瞄了一眼道：“人多未必有用，实力却没有曾不凡等人深厚。”“十二行肖”是十二兄弟，老大邹忠叫了现成的包子馒头，切了大盘卤肉和一大盆的酸辣汤。这一桌对吃比较马虎，个个蓝布包头，一副化外之民的样子。

只是他们包袱中的兵刃十分沉重。

这工夫那个消闲安详的年轻人已吃完，负手走过那一老一少的桌边，向少女点点头道：“梅心，久违了……”他的声音很低，别人都未注意，因为近二十匹牲口在外面嘶叫，声浪极大。可是这位女郎只看了他一眼而未作声。

年轻人也未在意，一直踱到大灶附近。中间隔了一道齐腰的栏柜，至于住宿之处在后院中，用毛竹搭了些棚子，约能容纳十来个人。

掌柜的切好了一盘拼盘，交孙愣子端去，道：“这位老弟还要点什么？”年轻人道：“不要了，掌柜的，把灶封了吧！”孙掌柜的道：“老弟是说……”年轻人道：“这么晚了，也不会有客人来哩！每天晚上不都要封灶吗？”这种大灶都燃煤球，把炉口用泥巴封上，只留一个小孔，可保炉火不灭，明天姚开不必再生火省了麻烦。

孙掌柜的道：“老弟，在平常，这辰光往往还有人过河打尖。反正到这儿来的必有紧三火四的急事，没有急事的也不会来。”这工夫阴丽桃忽然插上嘴，道：“掌柜的，人已经够了！”

为你为大家着想，太热闹了也不是什么好事。要来的已经来了，不来的就是用八抬轿子去接也不会来。把灶挑了吧！”孙掌柜的道：“挑……挑灶？我说这位姑……娘，小店一年三百六十五天，只有腊月三十日祭天地以后才挑灶，因为过年没人过河咧！其余的日子封灶而不挑灶呀！”阴丽桃道：“掌柜的，如果还有明天，你就是重生炉火也累不着你呀！你说对不对？”孙掌柜的道：“是……姑……姑娘说的也是……”好象这“姑娘”二字说出来十分绕口吃力似的。掌柜的很听话，把灶挑了。

年轻人正要走开，掌柜的道：“老弟。贵姓大名……”年轻人道：“敝姓叶……”孙掌柜的觉得这年轻人说话平平淡淡，不文不火，却往往有无尚的威仪，使人不忍也不敢违抗，听阴丽桃的话，不过是不愿招惹而已。

姓叶的回座时，在那娇娆的少女桌边站了一下，低声道：“两次援手之情，在下实在不便或忘，不过姑娘说过，下次不论在何处遇上，你如果不理我。我都不要惊奇或忿怒。老实说，我不会忿怒，但永远不忘那山谷中的一日之聚……”姑娘冷冷地瞪了他一眼，似乎根本不承认有那回事似的。叶姓年轻人回座，那老人却连看也不看他一眼。姓叶的微微皱眉，不免犯疑，这姑娘应该是铁梅心，虽然上次分手时她曾交待过，难道就如此绝情吗？或者，她故作不识有她不得已之苦衷？这工夫除了阴丽桃那桌，由于叫的菜多，还要细嚼慢咽，其余的也都风卷残云似的吃完了。这是因为，他们心里都清楚，正如阴丽桃所说的“如果还有明天，再生炉火也累不着”，这不是暗示今夜来此的人没有几人把握离开这伤心渡吗？小老头的双料阳春面早吃完了，摸摸肚皮道：“掌柜的，有磨刀石没有？”他这么嚷嚷着，已自钱褡子中抽出了生锈的三尖两刃刀，真是人的名树的影儿，在场诸人都知道了此人的身份，大多微微色变。阴丽桃却道：“我道是谁，原来是‘磨刀叟’那个老不死的……”孙份子道：“大叔，你要磨刀石是不是？当然有。

要大的还是小的？看你的锈刀，八成是要用最大的磨刀石罗？”“磨刀叟”道：“对对！”

越大越好，顺使用碗盛些清水来。”“磨刀叟”把巨大的磨石放在长凳上，撩上水，就“霍霍霍霍”地磨了起来，一边磨还一边哼着风流小调。这声音使在座大多数人心头上酥酥痒痒地。

武林中人只要听说过“磨刀叟”之名，必然也听说过此人一旦公开磨

刀，必有一场腥风血雨近在眼前了。现在，大家都吃饱了，要作的事也不能永远再瞒下去。

曾不凡回头看了那老头和女郎一眼。由于他这一打量，“怒山双笔”也开始注意了。

接着，“十二生肖”也像是竖起了翎毛的公鸡。那‘老一少还是老样子，好象这些人和他们无关，而明眼人一看就知道，这些人来此和他们绝对是有密切关联的。

掌柜的和孙愣子交换了一个眼色，要到后院去。毛华廷冷峻地道：“掌柜的，戏就要开锣哩：怎么，不看戏要溜啊！”孙掌柜的道：“贵……贵客……小可什么都不怕……就是怕刀光剑影和血腥气味，贵客你就高抬贵手，让我们到外面去，要是贵客有什么需要，吆呼一声就成了。”毛华廷木然地挥挥手，道：“给我坐在大灶旁边，看不看是你们自己的事，谁也没有勉强你们看，只是今夜在此的人，谁也不能离开。”说着，向曾不凡一眨眼，二人像饭后散步似的向老少二人那边踱去。

“怒山双笔”正要行动。“十二生肖”三个人抢了先，立刻迎了上去。他们以四维八德为名，这三人是邹义、邹和及邹平。他们全用双斧。只是斧的斤两按各人的臂力大小不同而已。还在斧背后上铸上了他们的生肖如子鼠、丑牛等等。

毛、曾二人自然没有把这两人放在心上。交换了个轻蔑的目光，毛华廷负手道：“曾兄，是你偏劳还是由我亲自动手？”曾不凡吐了口唾沫，淡然道：“毛兄，你看着办，年头不好，别让他们糟蹋粮食。”二人一问一答，极尽轻视之能事，“十二生肖”虽来自边睡，却也不是文盲，不由暴怒。三人吼叫着扑上。

三柄黑白两色的板斧，就像三张黑脸上怒龇着白牙一样，择人而噬。在幽暗的灯光下，银蛇腾飞，金风盈耳，绞划出千万道银线向毛、曾二人缠绕。

今夜来此的人大多都是来自卫的。但在另一角度上看来，他们大多都是来送死的。

也许有人以为，他们不来不是可逃此劫吗？当然不。并非迷信，只要是榜上有名的人，在劫难逃。

毛华廷号称“大罗手”，他不用兵刃，曾不凡虽用兵刃，可能是因为吹了半天牛，以二对三也不好意思亮出来。

两人的身子如萧瑟的秋风中的两片败叶，有时冉升，有时迂回转折，在漫天鱼鳞似的晶芒中脱出斧阵之外。阴丽桃吸了一口酒道：“干得好！”三人六柄板斧呼啸着再次罩下，“嗡嗡”声显示着使斧者的臂力和速度，叠叠斧浪迭番推压，两片人影在光焰隙缝中飞泻，偶尔会发出吼啸。

其实这是毛、曾二人的连络暗语，他们要同时下煞手，果然，三声惨嚎中，六柄板斧向不同方向飞射，三个身子摔出，被“十二生肖”其余诸人接住。

被毛华廷击毙的两个，不见外伤，仅口鼻中微见血丝，心脉已断，被曾不凡砸死的人，头颅扁而碎裂。

店内出奇地静，只有河水在夜风中呜咽。

另外就是“霍霍霍霍”的磨刀声了。似乎“磨刀叟”除了磨他的锈刀之外，其余的事都可不闻不问了。

在此时同，嘶吼声中，“十二生肖”另外五个又扑了上去。其中四人人到斧到，另一个凌空腾起，两柄斧之一的斧柄是活的，带有钢链。“啾啾”声中交织着阴寒的光网。

五人十柄斧，分不出经纬线。只交织成银灿灿的巨茧，网住了毛、曾二人。

第六章

阴丽桃目不转睛，“怒山双笔”全神贯注。而孙掌柜的和孙愣子似乎随时都想开溜，他们见过太多的杀伐场面，只是这次更惨烈不同些罢了。

叶姓青年人时而看看现场搏杀，时而向那姑娘瞄上一眼，这一老一少还蘑菇着不走，大概等待命运裁决吧？“霍霍”磨刀声一直不停，阴丽桃烦躁地大声道：“老不死的，你要磨到什么时候？讨人嫌！”“磨刀叟”自言自语地道：“俗语说：刀快不伯脖子粗。

刀当然是越快越好，磨到锋利处，可以任意控制，要在脖子上留几寸的膘，都可能分毫不差……”阴丽桃也无暇和他磨牙。毛、曾是她的跟屁虫，这两人如果不敌，她就落了单，失去了有力的屏障哩：毛、曾二人是死要面子活受罪，硬是不亮家伙，这当然也是阴丽桃在一边的缘故，这娘们在别人眼中不值钱，在毛华廷和曾不凡的心目中仍然是鲜桃哩！

“嗤嗤”声中，毛、曾二人肩上及背上飞出两片衣屑，还带了一片皮肉，曾不凡咧咧嘴，不吭一声。但几乎在此同时，毛、曾两人心意相通，在不可思议的角度上，砸出不可臆测的两记重手。

如山的掌浪把交织的晶芒之网无情撕裂，斧阵已开始顾此失彼，杂乱无章了。在这刹那，这三人已知自己的命运了。

惨烈的号噪乍起即断。在血雨进射狂喷中，五个人摔出三个，另外两个，如狂风中的飞絮踉跄退向另外四个“十二生肖”身旁而被扶住。

先摔出的三人之一的头颅，已被用阴柔手法按入胸腔之中，只露出半个额头在外，而颅骨却未摔裂，这就是“大罗手”的绝招。

被另外四个扶住的二人之一，口中冒着血泡，道：“老大……不必看了……东西必然在那一老一少的身上……留得青山在……不伯没柴烧……我们走吧……”一柄扳斧和一柄链斧刹入梁柱中，链子还是晃动。

但此人说完，脖子搭拉下来。另一个也差不多奄奄一息，因为背后肋骨有六七根已折成数段透肉突出。不过盏茶工夫，“十二生肖”已去其八。只是这么血淋淋的场面，并没有任何在场中人皱皱眉头。包括一老一少在内，像是在欣赏演戏或看驴皮影一样。

最后四人之三形同疯狂，又要扑上，但老大拦住了，低声道：“不错，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我们暂时认了。”这工夫“怒山双笔”之一开了腔道：“想走吗？不大上路吧？”邹老大道：“怎么？就恁你这份龇牙咧嘴的护食德性，也要插上一腿？”林老大道：“姓邹的，老实说，今夜来此的人，除了挑大梁的主角之外，就没有一个聪明人。

咱们根本就不该来，而既然来了，反正伸头一刀，缩头也是一刀，走

啊，那多泄气？”邹老大目光一扫，果然这场面上的人没有一个对他们有同情或支持的神色，的确，事前有欠考虑，来干什么呢？设若名单上有他们兄弟之名，虽迟早难逃一死，也不必送上门来。他惨笑一阵，道：“兄弟们，干……”这是搏命，也是对一个恶势力的无言抗拒。

虽然知道后果会如何，人在未到绝望时，总以为希望是伸手可及的。

阴丽桃使个眼色把毛、曾二人叫回，两人也受了伤，她为他们上药包扎。“怒山双笔”林氏兄弟挡住了邹氏兄弟。

“双笔”二林力战邹氏四兄弟，势道差不多，一方面是把杀兄弟之仇全加在二林身上，二林则要以四邹的溅血显示他们的份量。

二林笔上的工夫极具火候，论臂力也不及这四个“十二生肖”残余，招术却有过之。

他们都是来此看名单的人，实在没有互相残杀的必要。是不是他们的上司叫他们如此做呢？“霍霍霍霍”磨刀声一直不断，加上风声掠过小店屋顶茅草，夜又凉了几许，血腥气味充塞于整个茅店中。

邹氏兄弟豁出去了，他们不能独活，除非干掉对方。现在，这种可能性连对成的把握都没有。人在明知不可为而又非为之不可的情况下，其情可悯无复堪怜。

“嗽……”惨啤乍起，邹氏兄弟之一捂着肚子后退三四步就倒地不起，但伤人的林老二也在四柄板斧的七八次劈扫下，一个纵跃稍迟那么一瞬，一只左脚被齐踩砸断。

林老大不顾一切，在一片笔浪中扑到，只攻不守。

光焰闪烁，锐风呼啸盘旋。一片耳朵飞出，正落在“磨刀叟”的身边，他捡起来看了一下，顺手一丢，正好落在“猎头人魔”曾不凡的酱醋瓷碟中。

曾不凡不愧为人魔，夹起来丢入口中吞下去。

又是数声惨啤，“怒山双笔”老大摇晃着向门口走去，一脸血污，双目暴睁，在阴丽桃身边站住。

毛华廷用一根筷子轻轻一戳他的肩头，倒地而死。

而“十二生肖”最后四人只剩下一个，而且重伤，倚在壁上望着惨死的手足兄弟，不断地呕血而死。

风声和河水呜咽声，越显得茅店内死寂无声。“磨刀叟”似乎非把刀磨快了不可，还在磨个不停。

毛华廷低声道：“你们以为哪一个堪与咱们拼一下？”曾不凡游目四顾，道：“那老骨头绝不是个练家子，那个养眼的妞也不像，姓叶的就算有两手，就让他从娘胎中就开始练好哩！说来说去还是那个……”阴丽桃吐了口唾沫，道：“你是说‘磨刀叟’那个老不死的？”曾不凡道：“在目前，那老不死的不是羊栏里的驴吗？”阴丽桃微微摇头道：“传说中的那些奇特人物，绝不是‘磨也叟’可比。”毛华廷低声道：“是不是指‘盘古旋’和‘轩辕斩’？”阴丽桃没出声，尽管她未轻估姓叶的这年轻人，却又不愿相信姓叶的是那几个人物之一。回头望去，姓叶的又要了些咸花生，正在剥食着。

“霍……”磨刀声真烦人，阴丽桃厉声道：“老杂碎！别磨了成不成？够利的了！”

吵死人了哩……”就在这时，又来了两个，一看他们的兵刃，就猜出了他们的身份——“太行金钩”郭氏兄弟。一进门老二就扯着嗓子嚷嚷，道：

“店家，有没有吃的？”孙愣子道：“只有肉包和大饼，别的没有咧！”

郭老大道：“小二，包子大饼也成。端上来吧！”阴丽桃衡量情势，毛、曾二人都受了点伤，“磨刀叟”的刀已经磨快了，行将动手，至于那一老一少和姓叶的，更是高深莫测，她却不像毛、曾二人那么自负。至于后面是否还有人来，谁也不敢保证。

至少她相信，他们三个，绝对没有资格作今天这出戏的压轴角色，所以阴丽桃向郭老大露齿一笑。

郭老大自然认识阴丽桃这个女人，他虽不是“能吃仙桃一口，不吃烂杏一筐”的人，像这骚货，他却毫无胃口，但是他很清楚今夜这局面，这满地的尸体就是证明，先找几个人联手，必要时不至于孤立无助。

“磨刀叟”用拇指刮刮刀刃，道：“骚娘们，你们似乎低估了这个局面。”阴丽桃冷冷地道：“我是骚娘们，我勾引过你爷爷还是你爹？”“磨刀叟”自语道：“刀是够利哩！老夫一碗双料阳春面下肚，总要活动活动筋骨……”站起来伸了个懒腰，走向那一老一少。

姓叶的年轻人伸手一拦，道：“磨刀老兄，怎么样你才能不伤害这祖孙二人？”“磨刀叟”道：“那很简单，你小子只要能接下我十招。”姓叶的年轻人淡然一笑，道：“磨刀老兄，久闻大名，今夜有缘一见，是否名实相符，还要看你老兄的表现……”他嘴唇掀动，却以蚁语传音道：“阴丽桃刚才向‘太行金钩’老大眨眼，双方似已取得默契，你如果能接下他们五人二十招，今夜你就是挑大梁的角色，我们再联手对付这一老一少……”“磨刀叟”也以传音入密道：“你是说这一老一少身上有东西？”姓叶的年轻人道：“他们身上必有灭口令，这还用问吗？”“磨刀叟”衡量情势，虽知叶姓青年似有利用他先除去异己之意，但考虑之下，阴、毛、曾三人，没有一个好东西，“太行金钩”兄弟，也都是善恶不分之辈。所以要联手，还是这年轻人较为可靠。当然他还另有秘密。

“磨刀叟”当然更不是好货色，但自己不正，却也景慕正人君子，这也正是正邪之间的消长，虽说不可以貌取人，这叶姓年轻人怎么看都不像个坏蛋。

“磨刀叟”道：“就这么办，老弟，我来掂掂他们的斤两……”他立即掉转了方向，又赴向“太行金钩”郭氏兄弟。

郭玄和郭奇双双离座，金钩在手。郭老大却望着阴而桃。意思是要联手就要守信，如果他们倒下了阴某会遭到更大的压力。

但“磨刀叟”却尖声道：“怎么？就当毛大侠的面，你们就眉来眼去地调起情来哩！这也未免太不象话了吧？我说毛大侠，大丈夫难免妻不贤，你可要看开点那……”“太行金钩”郭玄“嗡”地扫出一钩，郭奇在对方中下盘上一口气递出二十一‘钩，他们的身份比“怒山双笔”和“十二生肖”高出多多。

别看“磨刀叟”一身骨头，玩起命来却是锐不可当。三尖两刃刀拨出一堵堵的刀罡，在两柄金钩之间翻腾穿掠，明眼人一看就知道他的刀势咄咄逼人，立刻占了上风。

阴丽桃不能袖手旁观，这正是合则两受益，各自为战会被各个击破的局面。阴丽桃站了起来，决定出手相助。

“磨刀叟”更滑，不待她出手，招式突变，三尖两刃刀路子一变，全走偏锋，刀芒大盛，晶炎逼人，闷哼声中，郭老二的金钩竟脱手飞出。

他不脱手就要贴上一只右手。

阴丽桃走了过来，“磨刀叟”收刀不攻，他已掂出了“太行双钩”的实力，似对阴丽桃的实力也不太陌生。

郭老二含羞带愧地捡回了金钩。阴丽桃亮出了两柄短剑，道：“老不死的：你能活到这把年纪也不容易，何必呢，及时收手，可以乐享天年，落个寿终正寝呀！”“磨刀叟”暧昧地一笑，道：“骚货，在今天这局面之中，你们三个，还不是收网的人，可别不知愁。两个小公鸡已经挂了彩，识趣的趁早走吧！”阴丽桃也知道这一点，郭老大道：“我看今夜之局，也数不着你老兄吧？”“磨刀叟”嘎然怪笑，道：“姓郭的，不是老夫口德不修。你们兄弟有几根骨头我都数得一清二楚，何必为这个烂货卖命？”郭老二道：“姓郭的不会为谁卖命，谁想架梁，就得露几手。”“磨刀叟”笃定地胁肩奸笑，他现在所考虑的倒不是这三个人，而是在整个局面中，他自己这么做到底对不对呢？阴丽桃道：“怎么样，老不死的，酌量好了没有？要知道，在这荒郊野店，死了连个收尸的都没有。”“磨刀空”轻蔑地一笑，道：“道上的朋友哪个不知？能接下我三七二十一刀的人为数不多。所以老夫早已混了个‘二十一空’的绰号。”吐口唾沫，郭老大道：“依在下看来，你的二十一刀未必有你那张嘴厉害。”阴丽桃一使眼色，郭氏兄弟先发动，互相掩护，合起来攻出三十余钩，月，以梅死间竹方式蹂扫一十三腿。“磨刀叟”的刀幕如百丈巨瀑，沛然而下，势烈劲猛，连绵不绝，冷芒暴涨倏敛，忽隐忽现。忽而中锋，忽而偏锋，无论什么，一走偏锋，虽不登大雅，却是不易对付的。

钩林刀幕。互相排压包围，阴丽桃抽冷攻出一二剑，都是狠招，三人搭配得不差，却仍攻不进刀幕之中。

阴丽桃并非全靠女人的原始本钱蛊惑男人，她天生媚骨，颇有几分姿色，虽已徐娘，年华老去，但那天生磁性的嗓音，却仍具有不可抗拒之力。

她那带钩的桃花眼，就连“磨刀叟”也不能完全免疫。

人类的所谓“外鸩”不外“声色”二字，声由耳入，色由眼睛进入意识，意识一受干扰，动作就会走样。

但她忽略了一点，连“磨刀叟”这等高手都会受影响，“太行金钩”哪能幸免？其实这不仅是她声带磁音，而是后天又受过“姥女魔音”训练，能勾起人类最原始的意马心猿。

“涓涓”三钩，自“磨刀叟”耳边扫过，这老小子心头一寒，立刻收摄心神，但三七二十一刀的晶网瞬间又再暴涨，又到了第十七刀。

扭转、滑步、收发和运劲，一些精妙内外劲道揉和在一起，三尖两刃在高速中所造成人类视觉的极限下幻成光雾，带着血雨，挑飞了郭老大的一条右膀，和阴丽桃的胸衣。

郭老大的金钩已随膀子和血雨抛出，人却去势未变，以血肉之躯为他的手足及阴丽桃制造机会。

但是，这工夫正好遇上“磨刀叟”完成了二十一刀的整数，寒芒倏涨突收，“嚓”地一声，郭老二的脸和头被劈去三分之一，而以身子扑上的郭老大被自膀间劈切而上，直达脐部，阴丽桃见机较早，捂着大腿迟到毛、曾桌边，下衣裂开，细皮白肉一片血红。

但不过是皮肉之伤。

店内又陷入了死寂。只有河声、风声和牲口的喷气声。

“磨刀叟”：“老夫并非言之不预。事先早已订过招呼，现在收手还来得及。”得意地擎刀观看，旁若无人地道：

“英雄，宝刀，相得益彰，这英雄岁月，高处不胜寒的心情，又岂是你们这些小人物所能体会于万一……”叶姓青年心中暗笑，听这口气，颇似大奸魏宗贤的口气，他生前竟然接纳了部下的建议，大建生词，配享孔子。

连皇帝老爷还要向他的家奴膜拜那！

毛华廷在为阴丽桃上药，三人不久前那份顾盼自雄，舍我其谁的威风也不知到哪里去了，真是莫大讽刺。

“磨刀叟”再次走向那一老一少，叶姓年轻人又是拦，道：“磨刀老兄，这两个点子飞不了！我给你看着。依我看，场子不清出来，总会碍手碍脚地……”“磨刀叟”“嘿嘿”狞笑一阵，道：“小老弟，如果你的招子够亮，应该看清了刚才的阵仗，可不要掂错了自己的斤两，那可就是抱着香炉打喷嚏……一脸灰哩！”叶姓青年道：“磨刀老兄，对付我一个二四流货色，有损你这位渡过半生英雄岁月的英雄形象，有本事就亮出第二十二刀来，试问，在刚才你施出第二十一刀，死的死伤的伤的之下，万一仍有一个不信邪全力反扑，你这‘二十一空’是否要改名了？”这话明是讽刺“磨刀叟”，骨子里却是提醒尚未失去抗拒力的诸人，联手再来一次决定性的搏杀。

这局面很微妙，不除掉“磨刀叟”，谁也接近不了这一老一少，但除去了他，是否还有比“磨刀叟”更棘手的人物呢？由此证明，这些人的最终目标还是在老头和少女。

叶姓青年明明是唯恐天下不乱，挑拨他们两败俱伤，却似又势在必行。但“磨刀叟”阴笑道：“小老弟，如意算盘谁都会拨，可别走了眼，不过老夫已经沾了两手血腥，杀得性起，也不怕你动什么脑筋……”孙掌柜的在栏柜内搓着手陪笑道：“各位爷……小店本轻利薄……多年来兢兢业业……省吃简用……才有今天这个局面……要是这样砸下去……小的就不用混了……可否请各位移驾店外解决？”没有人听他的，反倒是阴丽桃向其余诸人交换眼色，缓缓移动，把“磨刀叟”困在核心。“磨刀叟”杀出了信心，他以为这三人都受了点伤，认真动手，照样摆平他们，道：

“总算这刀没有白磨，三位一体，同心一意，必能发挥至大威力。就算死在这儿，也很值得，至少毛大侠也不必再穿绿袍，听那些风言风语哩！”毛华廷冷峻地道：“老贼，我看你也是白忙活，你是走还是躺在这儿，我们也留你一条后路，要不，你也该先掂掂那小子的斤两。免得被人家废物利用了！”“磨刀叟”看了姓叶的一眼，道：“老夫心意已决，还是先摆平了你们比较放心些。你们这些缺德带冒烟的货色未停止呼吸之前，老夫有后顾之忧。”这工夫一老一少突然弄开了后窗，正要窜出，叶姓年轻人道：“这怎么成？二位不是压轴主角，也必是举足轻重的配角，还是乖乖地在这儿候着吧……”少女被截回，老头子被拎着衣领捉了回来，道：“磨刀老兄，你尽管放手去干，这些鸡毛蒜皮的事儿，小弟应付起来绰绰有余。保证滴水不漏。”在场诸人，甚至包括“磨刀叟”在内，简直摸不透这小子是吃几碗米干饭的，只是“磨刀叟”知道的多一点，这小于绝非他所表现的那么二五眼。

如果他不是个见过大场面的人，刚才的腥风血雨，肉靡骨残的场面，腿肚不抽筋那才是怪事哩！

那么这一老一少的身手又如何呢？如果他们想走，在“磨刀叟”搏杀时那正是最有利的时机。他们为什么不走？难道连反抗的能力也没有，会是传达灭口令的人？这次动上手，“磨刀叟”是先攻其弱点。曾不凡又亮出了戈，这三人中二人是短剑和徒手，戈也不是长兵刃，所以上手就缠得很紧，

贴得很近。

“磨刀叟”力战这三个悍不畏死，阴诈刁滑的老油子，所受的压力自己心里清楚。

三尖两刃刀绕身挥绕，像要使他自已变成一个蛹似的，刀焰已够绵密，劲道也够凶猛，但毛华廷的怪手偶尔也会突破这重重劲网。曾不凡的饿沉重无比，三尖两刃刀还要忌惮三分。

这工夫孙掌柜的低声对叶姓青年道：“这位小哥，你手底下如果有两下子嘛，就过去把这局面结束一下，要是没有这份雄心，又何必在这儿涉险？护着这位老先生和姑娘离开，不也是功德一件吗？”姓叶的向那姑娘眨眨眼，道：“掌柜的，我这人很现实，哪一边胜了我站在哪一边？”孙掌柜的道：“小哥，磨刀大侠一旦摆干了那三位，你的处境……”姓叶的似乎正在注视现场，没有听到他的话。此刻阴丽桃等三人在三尖两刃刀的光环雷雾中跃腾翻泻，虽然每一瞬都有杀身之祸，却就是硬贴硬上而不退。

二十一刀用完的当口，毛华廷的额角连皮带向还有一片骨屑被削去一块。血流如注，几乎睁不开眼，但那无所不在的爪子，仍然威胁着三面受敌的“磨刀叟”。

而曾不凡也在这一刀之下，锁骨及左肩上也各中了一刀。阴丽桃刁滑无比，她技巧地保持着自己的实力。

她以为“二十一叟”的绝活只有二十一刀，用完后必然周而复始，从头另来，那就没有什么威力了。

事实上，毛、曾二人也都这么想着，所以二人虽然又挂了彩，却以为对方已技尽于此。笃定的阴笑，刚刚喻上嘴角，寒芒疾闪，第二十二刀居然出手。

毛、曾二人魂飞胆裂，毛华廷本是一脸血污，一鹤冲天，三尖两刃刀自他脚下掠过，不差一寸。曾不凡想以戈去砸刀，在时间上已迟了一步。

阴丽桃此时只能施出“咤女魔音”，这声音如野猫叫春，饿狗护食，又如嫠妇在凄冷枕寒，凄念丛生之下的婉转娇啼。

只要有过男女肌肤之亲经验的人，除非功力深厚，无人能不受其浪声软语的冲激而心身律动悸颤。

当然，一定会有人例外的。

当“磨也空”第二十三刀施出时，曾不凡怎么闪都闪不过，而且在这闪电一瞬之间，忽然闪过可怖的念头。

但一切都太迟了，“磨刀叟”的三尖两刃刀如闪电奔雷，曾不凡的一条腿在刀芒中飞了出去，把桌上杯盘砸得飞起。

而“一鹤冲天”正在下落的毛华廷也看出不妙，半空大吼着道：“淫妇……”妇字甫落，三尖两刃刀已自他的小腹戳入，“砰”然摔下，血花崩射，杀人者也变成血人了。

曾不凡还没有死，他失去一腿，知道不会有任何奇迹出现，他素日和毛华廷交情不错，非常同情他对这淫妇的委屈求全。现在当他发现这女人吃里扒外，忍着奇大的痛苦和绝望，单腿用力，戈前人后射向阴丽桃。

阴丽桃闪了开去，“磨刀叟”手起刀落，曾不凡另一腿也离开了他的身子。这简直是一个屠场，却未见任何人掩面，甚至于皱皱眉头。

曾不凡的身子像一段枯木滚出五七步外，人还没有死，发出失去了人味的尖啸。他的双臂及双手还在，在临死前，集无边的狠劲和所有残余力道，

在地上一撑，再次倒射向阴丽桃。

人类的体力潜能是不可思议的，乍看起来也是不大可能的。阴丽桃毫不留情，闪身的同时短剑剑尖向上一划，血水和心肝五脏全泼在地上。

她和“磨刀叟”都变成了血人。

事先谁会知道阴丽桃和“磨刀吏”是一鼻孔出气的？当“磨刀叟”出现时，他们在嘴皮子上还毫不留情地互咒互骂，这种突变谁能适应？谁会相信呢？人际关系诡谲无常，有时是很滑稽的。

至少叶姓青年有这种看法和想法。

到目前为止孙掌柜的和孙愣子还没有吓跑，也没有发抖，已可证明他们见得太多了二十来个人，个个死得奇惨，没见过世面的人不昏过去才怪哩。2 伤心渡这名字真是取得太恰当了。

“磨刀吏”又在磨刀，刀上的血浆已凝，砍杀太多刀锋又钝了。今夜的杀伐才刚开始，他要保持锋利的兵刃。

“霍霍”声是这店内唯一的声音。

阴丽桃休息了一会，移到姓叶的年轻人桌子附近道：

“我说这位叶小弟，俗语说：三分锣鼓七分唱，你到底唱的白脸还是黑脸的呀？看你的台风可真不赖呀！”姓叶的摊手一笑，道：“依你看呢？”真像个生意人，和气生财，予人好感。

阴丽桃一向是以滑与诈出了名的，遇上这么一个不痛不痒的人，非但估不透，还真拿他没有力、法哩！这是由于没听说武林中有姓叶的高手，更未听说有这么年轻的厉害人物。却绝对相信，敢在这儿拉联儿，不知是哪座庙里的神呢！

阴丽桃媚笑着，道：“叶小弟可真是真人不露相啊！”世故地笑笑，他道：“哪里，哪里……”阴丽桃撇撇嘴道：“要不是清官骑瘦马，有钱不扎挂，叶小弟，今夜这个场面，跑恐怕都来不及哩！还会坐在这儿剥花生看蚂蚁上树吗？”昨姓青年道：“阴女士，今儿晚上的事，不是和尚头上的虱子……明摆着的吗？孙掌柜的主仆被软禁在这儿，不许离开，要过河的人过不了河，不在这儿泡又有什么办法呢？”阴丽桃道：“哟……我说叶小弟，你可真会倒打一耙呀！”

“你要过河吗？”叶姓青年道：“当然，不过在下私事，不劳别人多余操心！”孙丽桃道：“叶小弟，这当口可要表明身份哩：你是站在哪一边啊？”叶姓青年道：“阴女士，你如果不健忘的话，应该记得我刚说过，在下没有什么大毛病，就是有点势力眼，哪边的腿粗我抱哪一边的……”故作轻松地，她道：“叶小弟，你看哪一边的腿粗呀？”叶姓青年道：“当然是你们这边罗！”阴丽桃道：“我们？我现在可是寡妇死孩子……干净利落呀！”小叶晒然一笑，道：“客气 2 阴女士和磨刀老兄的默契，可真是天衣无缝，滴水不漏呀！俗语说：二人同心，其利断金。这大腿还不够粗吗？”阴丽桃不知克死了多少面首，从没掉一滴眼泪，今天毛华廷就是例子，甚至于有预谋杀夫之嫌呢！不过凡事都有个初因，这女人十四岁被山贼强暴，十六岁被郎中拐带，十八又被海贼所劫。就在十八这年，遇上了她的师父“东海女娟”，她离开师门之后就开始报复了。

她的师父充耳不闻，似乎有意让她在男人身上把失去的贞操和尊严再收回来。因为“东海女娟”也不是正派人物。

在阴丽桃来说，死了旧的换新户头真是易如反掌折枝。

她也许会错了意，表错了情，以为这是一条活蹦乱跳、肉细味美的大鱼，只要她假以词色，煎、炒、烹、炸全由她作主了。

她所以这么想，实在是她的石榴裙下有太多的不贰之臣，像她这年纪和丰富的经验，是很少犯错的。当然，一旦犯了错就不可收拾。

阴丽桃道：“好小子：你倒是长了一张伶牙俐齿哪！”叶姓青年道：“过奖，过奖！”阴丽桃道：“看了这半天，你八成看出一点门道了吧？”叶姓青年道：“我所看出来只有这么一点，不过到了这辰光，我要是再不表明态度，我不就和他们一样要伸腿瞪眼了？”阴丽桃的一双色眼飞出了可以译读的表情和无声的语言，这表情“磨刀登”没看到，因为他还在磨刀。

不过，如果说明丽桃是回锅油条，“磨刀叟”已经是发了黑都几乎咬不动嚼不烂的老油条哩！世上没有绝对聪明的人，所以才有“智者千虑必有一失，愚者千虑必有一得”的名言。而一些失算的聪明人，十之八九都因为他们知道自己是聪明人。

而不会善用聪明的人，聪明本身就是一个陷阱。

阴丽桃又作了几个心照不宣的表情，却踏着春风俏步来到“磨刀叟”身边。“桃花眼、水蛇腰、坐摇膝、行悬踵”，女人犯其一种，必犯私淫，而阴丽桃居然都全了。她道：“怎么样？老搭档，可以动手了吧？有些事是必须亲手料理的。折腾了半夜，也该谈谈正题了吧？”“磨刀叟”道：“也差不多了！其实你不知道，我磨刀并非为了刀快杀人不太用力，我是另有目的，但知道的人不多。”阴丽桃道：“临阵磨枪，不亮也光。”“磨刀叟”摇摇头，道：“我之磨刀，不过是趁机思考，以便使头脑冷静下来，处理大事。所以，我是很少磨刀的，懂了吗？”阴丽桃的童年仇恨，加上她那师父所施予的教育，全是仇视男人的不正常心态，她不知情感和道义为何物，为达目的是不择手段的。

何况，这年轻人笑起来十分养眼。

就在“磨刀叟”正要站起时，一蓬细如牛毛的毒针呈扇面型射向“磨刀叟”。这正是她极少用的“咤女毒芒”。

这淬毒细针是风磨钢打造，比绣花针还细，每发射一次就是五七十枚。什么人用什么暗器，这不足为奇。她抽冷来这一手，根本就没有打谱给他还手的机会。何况还要加上一双短剑的凌厉袭击。

等到毒芒到达，双剑也到了“磨刀叟”的要害之处。

但世上没有绝对的事，几乎在这半瞬之间，“磨刀叟”虾干似的身子突然向侧面疾射，同时变成一个晶焰耀目的刀球。

一阵细微的“铮铮”声之后，金针自刀球上反射而出，这些被反震回来的毒针是不走正路的。而且范围之大，简直闪无可闪，避无可避。阴丽桃在笃定情况下以为手到擒来，而有此意外，嗓中发出一声“嘎”音，立刻挥舞短剑疾退。

她真希望自己也变成一个刀球，可以把反震回来的毒芒反震回去，但她稍迟了一步而且在兵刃上的招式造诣自不能和“磨刀叟”相比。在低哼声中，她整整退了七步。

她现在才体会到“不是猛龙不过江”，盛名之下，果无虚士的说法。在这场合，光是玩假的那怎么成？此刻，“磨刀叟”已坐一边，若无其事地欣赏阴丽桃的丑态。他和毛、曾以及其余的人不同，经验告诉他，武林中没有永久的朋友，也无永久的仇敌。尤其是和她这种女人合作。

阴丽桃瑟索颤栗着，她恨自己幼稚，却仍不以为对毛、曾二人太绝情，她也不屑去想，如不出卖他们，此刻自己不会有此下场。

她向姓叶青年人望去，还是笑得那么引入，只不过，她这一刻知道，这是一只可望而不可即的小公鸡，而且现在才知道，此人才真是最后收网的压轴人物。她估计，至少身上已中了七八枚淬毒细针。

她虽有解药，毕竟也要尽快起出毒针，且要内外用药才行。她发现就连孙掌柜的主仆脸上也有幸灾乐祸之色。

这不过是一念之间的事，她趁中针后退未停之势，扭头向外疾窜。她的反应不谓不快，速度也够；可惜她遇上了猎狐的老手。

当她听到背后“嗡”地一声时，根本还来不及闪身回头，那三尖两刃刀戳入她的背心之中，力道太大，阴丽桃前冲五六步，仆倒在门口。

这一手很惹眼，真正作到了“干净利落”四字的要诀。

但是，道上有个不成文的规定，兵刃是不可以出手的。

也许“磨刀叟”很自负，况且，也不会再有人来了，这儿的人，也已大致颠出斤两。

而他又距被杀的人最近。然而，就在他正要走过去取自己的兵刃时，忽见黑黝黝的门外又出现了一个人。

“磨刀叟”不由微愕！这人高高瘦瘦，一脸风尘，想必也是紧三火四赶来参加这次盛会的；他不认识这个人。

现在“磨刀叟”有点后悔了！为什么要出手兵刃呢？他是那种老谋深算的人，居然也会犯这种错误。要宰阴丽桃不过是举手之劳。真他娘的是木匠戴枷……自做自受啊“磨刀叟”向前走了三五步，眼见这人顺手自阴丽桃背上拔下三尖两刃刀。不由心头一跳，道：“这位兄台，小老儿这把破刀上血污不少，可别污染了兄台的手。……”缓缓走去，似想伸手接过自己的刀。

哪知这高瘦中年男子也很绝，抖手一甩，那柄三尖两刃刀带着啸声，向河中飞去，隐隐听到“扑通”一声。敢情，刀已落入河中沉入河底了。

这一手简直把“磨刀叟”惊愣了也气炸了。

他的绝活全在刀上，他极不习惯徒手相搏。

在场诸人都曾看到，这人就那么轻轻一甩，不小于十五六斤重的三尖两刃刀就飞出二四十丈以外落入河中，这份臂力是十分惊人的。

气极而口不择言，“磨刀叟”厉声道：“操你妈：你是什么东西，敢丢掉老夫的兵刃？”这人大马金刀地走进来，打量一下满地的尸体，道：

“掌柜的，有什么狗剩端上来，填饱肚子也好干活！”掌柜的道：“贵客，只有锅饼，别的可就没有哩！”这中年人道“也成。”坐下来，淡然道：“我说磨刀大侠，在下是什么东西？老实说和你差不多，说出来也不是什么光彩的事。这局面已经十分清楚，要想接近那一老一少，你总要和这位小弟折腾一下。人家空着手，你也不要使用刀，所以在下代你丢了，以免损了你的一世侠名。”“磨刀叟”的眼珠子都被气得发蓝了，他知道，这人不是易与之辈，却走向这人。道：“看你这鸟架子，不是青皮无赖，嘎杂子琉璃球，也不是什么洒俐的角色，想来抽老夫的线头，操你妈！包你竖着进来横着出去！”这高瘦的中年人道：“磨刀老贼，你的用心无非是先利用阴丽桃除去一切障碍，再除去阴丽桃，要不是阴丽桃提早向你施袭，你还要利用她对付这位老弟，对不对？只可惜这女人天生淫贱，见一个爱一个……”叶姓青年人道：“我说这位仁兄，‘磨刀叟’那柄三尖两刃刀虽是经常生锈，却是他赖以成

名的称手兵刃，而仁兄不问青红皂白丢入河中，难怪他恨你了！”食物送到，此人大口吞着锅饼。“磨刀叟”勾勾指头，道：“狗娘养的，给我滚过来。”中年汉子道：“别忙：今夜到这儿来的，也没打谱闲着，填饱了肚子，我会等候你的。你就在一边凉快凉快吧这工夫后窗边的一老一少，又向窗上窜去，姓叶的一手一个拎下来掼在座位上，而且点了他们的穴道。

中年人点一点头道：“老弟，手脚挺麻俐嘛！”姓叶的道：“好说，好说！反正大家都是为他们而来的，干别的不成，看守人质嘛：还凑合……还凑合……”中年人龇牙一笑，道：“老弟的台甫怎么称呼？”姓叶的道：“在下叶青。”中年人道：“不知是什么名门正派的高足？”叶青道：“家师是‘铁掌开碑水上漂八步赶贍燕子飞’张得功……”中年人漫应着，显然不信，猛啃他的锅饼。这工夫“磨刀叟”已忍无可忍，虎吼着扑了上去。一抓落空，中年人竟移到另一桌上去了；妙的是凳子像吸在他的屁股上似的。

面色一变，“磨刀叟”道：“少卖狂！你就是铁的，老夫也要把你砸成扁的。”他双臂伸缩“呼呼”有声，瞬间抓了七八次之多。

中年人坐在凳子上左右前后摇晃，每一抓都堪堪擦身而过。识货的人当然知道这一手叫着“喜鹊闹枝”，铁板桥上工夫到了炉火纯青的境界才能做到。

“磨刀叟”此刻是羞刀难入鞘，刚才对付那些货色的洒脱劲早就不见了，瘦细的脖子上青筋暴起，手掌雨点似地罩落，中年人居然没有离座。

“磨刀叟”似乎应该知难而退了。武林中人到此地步是很可悲的，既不能战也不能退，当然也不能和。

不知是什么身法，“磨刀叟”的拳掌全部落空，中年人已到了他的左后侧，掌拍下砰然有声。

“嗷……”“磨刀空”倒在他原先磨刀的地方。

第七章

中年人看了叶青一眼，目光中有棱有角，道：“老弟，这就难怪阴丽桃和‘磨刀叟’等人走眼哩！”叶青道：“这位仁兄的意思是……？”中年人道：“以老弟这点年纪，居然作到了宠辱不惊的境界，他们的败亡也就没有什么可说的了！老弟，你真行！”叶青摊手一笑，道：“仁兄误会了！在下是局外人，一直没有出手。”中年人晒然道：“兵法云：攻心为上，攻城次之。老弟事实上早已出手了，只是他们那些蠢货有眼无珠罢了叶青摇头苦笑，道：“这位仁兄可能对在下看走眼哩！贵姓啊？”中年人漠然道：“贱姓姜。”叶青道：“姜兄武功盖世，在下开了眼界。”中年人道：“老弟，姜某的作风一向是胡同赶羊，直来直往，所以交了不少的朋友，姜某不喜欢说话转弯抹角。”叶青抚掌道：“在下也是一样，作人作事一向干脆，可是这些人心狠手辣，杀人如麻，姜兄为武林除害，真是大快人心。”姓姜的道：“像‘磨刀叟’这种人，在武林中作孽不少，可以说死有余辜，相信在下不来，老弟也绝不会放过他的。”叶青道：“姜兄把在下估高了！这些人齐集伤心河畔，一定有所图谋，姜兄必知其中原因。不知在下可否与闻？”姓姜的道：“老弟太谦虚了

吧？相信你比姜某更清楚嘴巴？”叶青茫然道：“在下只听说这些人要在此劫一件暗镖，这暗镖价值连城，如此而已，莫非暗镖就在这一老一少二人身上？”姓姜的冷笑道：“老弟年纪不大，说谎的工夫却是高人等。”叶青茫然道：“姜兄的意思是……”姓姜的冷峻地道：“姜某听说这些人齐集此处，都是为了自身的利害，而不是为了什么暗镖。老弟明明知道这一点的。”叶青连连摇头，道：“不知这些人来此到底为了什么？”姓姜的眼珠疾转一阵，道：“老弟可知道……”叶青道：“姜兄为什么不说了？”略一思索，道：“其实事到如今，也不是什么不能说的大秘密了。何况在场的人也都是有心人，说不定有人比我还清楚呐！”叶青道：“姜兄有话自管说，相信你也不会让秘密泄漏的。”姓姜的仰头凝思一阵，道：“老弟一定也知道，明熹宗大背之后，庄烈帝即位，奸宦魏宗贤获罪磔死的事吧？”叶青淡然道：“当然，这是天下人共知的快事。”姓姜的卖弄似的，道：“可是魏宗贤的余党未除，后患无穷。”叶青点点头道：“姜兄是指王水光、高捷和史坤者流？”姓姜的喟然长叹，道：“不错，这些恶宦太监，该死了名将熊廷弼，如今忠贞的大将袁崇焕也被诬陷赐死，因此叶青道：“尽人皆知，熊、袁二位名将，功在国家，而朝廷竟未念其汗马功劳，动辄处死，大明的江山怕是不会长久了。”姓姜的连连点头，道：“老弟，你说的虽是句句实话，若在有心人面前说出来，伯有诛灭九族之祸吧？不过，老弟总是个志同道合的人，这一点不容置疑。”叶青忿然道：“事实如此，姜兄莫非认为熊、袁二位罪有应得不成？”姓姜的傲然一笑，道：“在这方面，姜某知道的可能比老弟要多一点。”叶青抚掌抱拳道：“长夜无聊，姜兄何不谈谈这些鲜为人知的秘闻？”晒然一笑，姓姜的明知叶青在套他的话，却也不在乎，凡是到此地步，还活得很自在的人，都有点道行，他道：

“如说大明江山难以长久，熊、袁二位忠良之死是近因，而远因，却是大明皇室自己搬砖打脚……”叶青道：“愿闻高见秘辛。”姓姜的凝思一会道：“老弟应该知道，明成祖篡位，求助于清，那时清兵尚未入关，大将冗良哈，放叶朵颜三卫、辽东及寅大两重镇，而使中间隔绝，彼此不能呼应的事吧？”叶青道：“曾有所闻……”“砰”地一声，姓姜的拍了桌子一下，道：“如果大明必亡，这是远因，也是最大的致命伤。”叶青作恍然大悟状，道：“莫……莫非今夜来此送死的各路人物都是昔日魏宗贤的‘东厂’、‘西厂’、‘左右拥护’、‘五厂’、‘五彪’、‘十孩儿’及‘四十孩儿’中的人物？”姓姜的长长地吁口气，道：“老弟，以在下阅人的经验，总以为你不是为非作歹，为虎作张的人，仪表堂堂，英华内蕴，所以在下有些话也不忌讳你……”叶青有点感佩地道：“多谢姜兄的推心置腹……而在下也不忌讳姜兄。”姓姜的似乎等的就是他这句话，道：“那么老弟的来历是……？”叶青神色一肃，道：“在下只是个看热闹的人，但相信姜兄不会满意。”姓姜的自然不会满意，所以也不会挑明自己的身份，却笑笑道：“老弟，虽然你对姜某未能推心置腹，甚至一直在玩弄小聪明，可是姓姜的并不怪你。”

如说你只是个看热闹的人，老弟真是艺高胆大了！”叶青道：“据说魏老奸害死的忠良不少，如忠臣杨涟、左光斗等人，就是阉党以‘东林党’之罪名捕杀的。另外还有‘六君子’及‘七君子’也是阉党屠刀下的牺牲者。”“嘿……”姓姜的冷笑道，“老弟，你大概知道，凡是参与今夜这个盛会的人，一个也不能活着离开伤心渡。老弟，如果你真是一个置身事外，只为了看热闹的人，这又何苦？”叶青摊手道：“姜兄，这我就不懂。为何会有这

次血腥的杀伐？”这小子说话总是避重就轻，不着边际，滑不留手地。

姓姜的道：“因为有道‘灭口令’……”叶青微惊道：“不知道‘灭口令’是何人发出的，都要消灭哪些人？更不知道，所谓‘不能离开的人’是否也包括你自己在内？”姓姜的暧昧地一笑，道：“那就要看你的斤两了……”姓姜的正要离座，叶青扬手按了一下，道：“姜兄，你先别急，反正今夜的盛会总会有个结局的。”姓姜的冷冷一笑，道：“不错，而且行将结束。”叶青道：“那么我想请问谁是发号施令的人？”姓姜的道：“老弟，尽管你直在明知故问，姜某还是有问必答。发布‘灭口令’的人，谅必是魏老奸的余党。”叶青不解地摇摇头，道：“为什么要发‘灭口令’？”姓姜的道：“这不是很简单吗，过去魏老奸在位时，上欺国君下压重臣，结党营私，贿赂公行。这些余党爪牙为老奸作过太多的坏事，老奸一死，这些人怕被株连，只有消灭这些爪牙烟灭证据了……”叶青恍然道：“原来如此，那么，这些人互相拼搏致死。

必是阉党余孽一石两鸟，设计要他们互拼，姜兄也必是姓姜的不答反问。道：“老弟你呢？”叶青耸肩摇头，道：“小弟说过，只是个看热闹的人。”姓姜的道：“叶青，我说过，今夜来此的人，都要认命，如果你还不想认命，自诩为例外的人物，就准备自卫吧！”叶青悠闲地道：“就连一个看热闹的局外人也容不得吗？”冷峻地一笑，道：“除非你能说出自己的真正身份来。”叶青晒然而冷漠地道：“姜兄，你是不是也是‘灭口令’下被消灭的目标之一？”姓姜的目光中凶芒一闪，道：“也可以这么说，所以必须自保。”姓姜的又道：“叶青，姜某一直没有轻估你，只是以你的年纪，不大可能是执行‘灭口令’的人。然而，阉党手下的杀手派别众多，指挥者也难免不隐藏一二杀手奇兵，以便紧急时派派用场……”叶青大笑道：“姜兄这么瞧得起在下，真是感激万分，如果在下是执行‘灭口令’的人，这一老一少两位又是干啥的？”姓姜的道：“依我猜想，他们是传达‘灭口令’的人，但只负责传达，不负责执行。必要时可能只会从旁协助。”叶青道：“姜兄多心了……”姓姜的受尽了叶青的揶揄和调侃，即使在言谈技巧上也尽落下风，忍无可忍，一按桌子横击过来。此人路子刚猛，但刚猛中又不失为灵活、柔软。这明明是武当派“棉里藏针”技法。

叶青在这瞬间，已改变了一个看热闹者的形象。他必须硬接这铁杠似的臂腿，也必须提防软绵绵的拳掌中的硬手。在拳幕腿阵中，桌椅散开飞泻，在姓姜的心目中，叶青高过“磨刀叟”多多。

这真是出乎意料的事。叶青在拳山掌浪中，曲折如蛇，蜿蜒如鳗，轻如飞絮，捷如穿梭流矢。但姓姜的攻势太凌厉，他几乎不给人闪避、喘息，甚至于眨眼的机会。

“啪啪”两声，叶青被扫了两掌，虽非要害，也感到气血翻涌，但此时此刻不容他呼痛，也不容他退缩。他不但善攻，也能挨打。有时能挨也许比善打更重要些。

叶青咧咧嘴道：“姓姜的，你是执行‘灭口令’的人？”森厉地一笑，道：“就算你是，姓姜的也没放在心上。”叶青连连七个转折，闪过一片腿浪和雨点似的拳掌，道：“姓姜的，你以为我够资格执行‘灭口令’吗？”姓姜的道：“是否负有这个使命和够不够资格完全是两回事。或者执行灭口及被灭口，都可能是上面的策略运用。

到了最后，恐怕也只有发号施令之人才是真正执行‘灭口令’的人。”

叶青为这些话感到警惕，姓姜的也许只是无心的话，事实却极可能。执行灭口令者表面上看来似是上面的心腹，但消灭失去利用价值的人物，就像玉兰花苞一样，一层一层地脱落最后才会见到绽放的花朵。

“砰”地一声，叶青腰上又中了一拳，软塌塌的力道中有如利锥刺骨，痛彻心脾。

姓姜的道：“小子，你是年轻一辈中的佼佼者，但执行‘灭口令’还差一点。小子，今天晚上，你必须认命，而且不会太久了！”叶青有点手忙脚乱，道：“我在未失去最后的希望之前，从不轻言认命。姓姜的，你知道谁是执行‘灭口令’的人吗？”姓姜的道：“告诉你也无妨，‘盘古旋’和‘轩辕斩’两者之一。但我不以为你是前述的两派人物之一。姓叶的对吗？”叶青道：“你既非执行‘灭口令’的人，也非发号施令的人，谅必和我一样，也是蛆上之肉，等待被人灭口的罗？”姓姜的道：“也许。”叶青哈哈一笑，道：“知道这一老一少是干啥的吗？”“砰啪”两声，叶青又挨了两下，咧咧嘴退出三四步，姓姜的再接再厉，其狂猛如雷神肆虐，惊涛拍岸，低吼着扑上再补上一脚。

叶青滚出十来米，闪过盘石、钢柱似的拳腿才跃了起来。

姓姜的已有了信心，道：“现在我就告诉你也无防，这一老一少之中有一人是递送‘灭口令’的人，被灭口的名单就在他们的身上。”姓姜的猛吸一口气，全身骨节一阵暴响，瞬间作了七次腿攻，九次拳掌和诡诈无比的肘部奇袭，一气呵成。

十分邪门，也绝对意外，叶青明明是在措手不及之下被砸中一拳，却像砸入粘浓的胶液中，竟被吸住了一下，仅是这么半瞬的迟滞，待他收回拳头时，脸上、两腋及小腹上像雨点似地中了几拳、几肘及三膝。

此人的脸本是马长的，瞬间变成扁的了。两腋下的肋骨被捣砸了两个洞，血柱自口中狂喷，每退后一步，地上必有一个寸许的足印。退到墙边，双目裂开，淌下血丝而吃力地道：“小……小子……你……好诈……”顺墙滑下，抽搐一阵而亡。此人真是一发如雷，一败如灰。兵法上明明说：战术不过奇正，奇正之变不可胜穷也。而姓姜的居然未能洞悉这“战术”二字的深意。

孙掌柜的和孙愣子交换一个凛然的眼神，今夜这么多的凶神恶煞，居然都栽在这个年轻人的手中，想不到吧？夜已经深了，夜风更厉更凉。沙子被吹打在茅屋上“沙沙”作响。叶青喘息了一会，冷冷地道：“起来吧：别再继续装蒜哩！”突见原先被他点了穴道的一老一少忽然缓缓地自地上爬了起来。这真是大出意料，似乎这年轻人真正地控制了一切。孙愣子摇着头道：“掌柜的，这是啥门道？”孙掌柜的低声道：“八成点穴是假的，而一老一少配合得天衣无缝，反正好戏必在后头，压轴戏就要上场，等着瞧吧！”叶青道：“请过来吧：”一老一少互视一眼，缓缓走近。叶青一直很注意这个娇娆动人，玉骨冰肌的女郎，他实在不能相信这不是铁梅心。就算铁梅心说过下次遇上不一定会相认，叶青……高凌宇总以为有点怪。好象她根本不认识他。道：“铁姑娘，我以为事已至此，你也不必如此绝情。”美艳少女道：“谁是铁姑娘？认错人了吧？”高凌宇苦笑着，道：“尽管你不久之前说过，下次遇上也许会成陌路，似乎是已有预谋，算定会在此相遇似的。但在下两次受恩于你，岂能不报……”少女木然道：“如果我换了别人，大可顺水推舟，蒙混一番，你说我姓铁就姓铁，反正不是真正改姓，虚与委蛇一番，可是本

姑娘不作这种事。”高凌宇上下打量了一阵。连连摇头，感到不解，世上不会有这么酷似的人吧？但此刻对方不承认是铁梅心，也不便硬要谈这件事。他道：“二位身上有名单是吧？”老少你看你我看你，似乎知道，事到如今不承认是不成的。高凌宇冷冷地道：“我的时间已经浪费了很多，耽误我的时间视同找我的麻烦，挡我的路，姓姜的等人不是很好的例子？”女郎向老人点点头，老人脱下一只鞋子，撕开鞋面，取出一块油布，上面有些人名：姜风、“磨刀叟”娄七、“怒山双笔”、“太行金钩”兄弟、阴丽桃、毛华廷、曾不凡及“十二生肖”等。还有个姓倪的，不知是何人，更不知有没有来。

高凌宇道：“只有这名单吗？似乎还差得多吧？”老人道：“老朽也不知道，老朽只是听命行事，一切由姑娘作主。”移过目光，高凌宇对这姑娘道：“姑娘的芳名是……”姑娘漠然道：“张培兰。不知叶少侠是……”高凌宇道：“不必多此一问。若非在下及时出现，两位岂能活到现在？可别骗我，当真没有其它的名单子？说谎可没有什么好处的。”张培兰道：“没有了。”高凌宇自然不信，别人不知道，他却知道自己是应该榜上有名的，所以他突然发动迅雷闪电似的攻击向老人。

尽管他紧急收招，老人慌张后退，无论如何，这是个不懂武功的人，想要根本不碰到对方，已不可能，老人被碰倒滚出两三步外。

张培兰上前去扶他，悲声道：“王老爹……你不碍事吧？”王老头道：“培兰姑娘……我……还好……只是腰闪了一下……”张培兰道：“姓叶的，王老爹是个真正不懂武功的人。”高凌宇摇头苦笑着，道：“这不能怪我，换了任何人，都不会相信这老人一点武功都不会，甚至到现在为止，我还是不大相信。”张培兰冷冷一笑，道：“你当然不相信，要不，怎么会是今夜收网的人？”高凌宇晒然道：“恐怕收网的人不是我吧？张姑娘你呢？也是一点武功也不会吧？”张培兰道：“但愿我会武功……”高凌宇这次出手更快，而且攻击的又是“日月”大穴，此穴在“斯门穴”下方。

无独有偶，张培兰踉跄后退。看神色和步法，又是一个不懂武功的人，也由此证明，她不是铁梅心姑娘。

她差点倒下，却狠狠地瞪着他道：“今夜，你杀了这么多的人，也不差我们两个。”高凌宇茫然地挥手，道：“二位一直在现场没有离开过。”

我只杀了一个姓姜的，姑娘说话可要多加考虑。可是我绝对想不通，那发号施令的人会派两个不会武功的人来此传递‘灭口令’？”张培兰道：“信不信由你，其实越是会武功的人作这件事越危险，就像越是带刀的人越容易被别人杀死的道理一样。

不论是什么高手作这件事都有危险，因为你的身手愈高，遭遇的对手就愈高。”高凌宇道：“这话乍听起来似乎有点道理，但还是不可能。”张培兰道：“不可能又如何？你不防挑明了说，干脆就是不许有一个人活着离开这伤心渡荒郊野店对不对？”高凌宇冷冷一笑，道：“这话可不是我说的。好吧！我们走！孙掌柜的，一共是多少银子？把账算一算……”孙掌柜的陪笑道：“叶少侠，这要看您仅是为你和这二位会账，还是手包办，把今夜在此吃喝的所有欠账统统算清，包括桌椅的赔偿在内了，这……这当然是过份了些高凌宇淡然一笑，道：“孙掌柜的，我发现你虽是个生意人，在这杀机四伏，血腥满地情况下的表现，却是个假利巴真行家。不知别人对你的看法如何。”哈腰一笑，孙掌柜的谄笑道：“叶少侠，今夜我们叔侄是捡了两条命，这也是因为末了收拾残局的是您，要是换了‘磨刀叟’或姓姜的，妈拉

个巴子，我们早就伸腿瞪眼哩。既然命大嘛！俗语说：善财难舍，小的叔侄好不容易省吃俭用地张罗了这么个局面……”高凌宇道：“孙掌柜的，你的要求并不过份，在哪儿丢的在哪儿收回来。唠！接着……”丢出十两银子道：“够不够？”眉开眼笑地，孙掌柜的道：“够！够了！叶少侠，像您这样大方仁慈的贵客，我们还真不舍得让您走了呢：真谢谢您哩……”

第八章

高凌宇领先来到门外，不由一怔。世事变幻之奇之快，真是难以捉摸。

直以哀兵姿态，可怜今今地以被害者身份作壁上观的孙掌柜的叔侄，衣衫已经束扎得利利落落，各握了一条十三节亮银鞭挡在门外。

“哈哈……”孙掌柜的笑声已超出了和气生财那种味道，颇似看穿一切，心安笃定的架势。而所有的牲口，都早已倒毙，居然没有弄出半点声息。

高凌宇微怔之后，颇为欣赏地摇头道：“差点走了眼，二位是……”挑挑眉，孙掌柜的此刻是声大气粗。真有收拾残局主角儿的谱儿。道：“老弟，你不是曾经怀疑黑名单上另外一个人吧？嘿嘿，凡是应劫的一个也不少了，这你还不明白吗？”欣赏地，高凌宇耸耸肩。道：“莫非你是那个……”“倪超正是区区在下……”今夜这出戏真是精彩极了，几乎任何一个角色都很称职，本来这两人应该是扮演龙套角色，或者是小丑。

可是在京戏中，丑的身份并不低，当家须生、净或者当家青衣花旦等的戏箱除了本人谁也不敢坐，只有丑可以，尤其是武丑。

而这出戏似已近尾声，但压轴戏一定是精彩的。现在还不是最高潮吧？打量叔侄二人一眼，高凌宇道：“二位不是姓孙吗？”孙掌柜的道：“你自称叶青，你真叫叶青吗？”笑笑，高凌宇道：“驳得有理，尊驾就是名单上最末的一位，倪超？”倪超道：“孙者，人之儿也。明白了吗？”高凌宇爽朗地大笑一阵，道：“真正是一个比一个灵光，一个比一个高明，倪超！咱们真是有缘哩！”叔侄相视而笑，倪超道：“叶青，我刚刚不是说过，像你这么大的贵客，我们还真舍不得你离开呢！”高凌宇道：“姓倪的，你是黑名单上的人物，也就是被灭口的人物之一，你打算干什么？吃了八顿饭没事作，想趁机扬名立万？或者以为姓叶的好调理，高兴怎么摆弄就怎么摆弄？”笃定地笑笑，倪超道：“想看看真的名单！”高凌宇道：“不必了！我刚看过，上面有你的大名。”倪超道：“我相信一老一少身上必然另有一张名单。”冷冷一笑，高凌宇道：“何以见得？”成竹在胸地，倪超长长地吁了口气，道：“我相信你姓叶的既非负责灭口的人，你的名字也该在这黑名单之内，但却没有你，所以毫无疑问，另有一张名单。要不，你必是那负责灭口的人。”高凌宇道：“我如果是负责灭口的人，和这一老一少早就有默契而取得联络了。为何要施加压力，他们才肯出示名单？”哈哈大笑，倪超道：“你大概还要继续演戏。由此推断，这盛会虽近尾声，可能仍有精彩的重头戏还在后头呢！所以照今晚你的一切行为看来，你的身份极高。”高凌宇道：“我老实告诉你，我也不是执行灭口令的人。”倪超道：“此话如果当真，另一张黑名单上必然有你的名字。听说比‘四十孩’、‘十孩儿’、‘十狗’、‘五彪’、‘五广’等杀手，及‘左右拥护’更高的锦衣卫中，还有三个身份更高，身手更

高绝的年轻供奉……”高凌宇道：“在下太荣幸了……姓倪的，你如果非看名单不可，我已告诉你了，至少你已是榜上有名的人物，你为何击毙了所有的牲口？”暧昧地一笑，倪超道：“名单上的人全死在这儿，只我一人逃生也没有意思，也可以说他们也不可能让我单独飞了。所以干脆，就请你连我也一并成全了吧？”冷峻地一哼，高凌宇道：“倪超，这伤心河野渡，十年当中发生类似杀伐事件不下于五七次，据说你一直是这儿看眼儿的人，是不？”倪超道：“不错。”高凌宇道：“就凭这一项历史，你已经是杀头两次也有余了。你可真是见过大风大浪的老油子，你的装态扮相不好，工夫交关到家。”仰仰头，倪超傲然道：“过奖！”倪超已开了门户，孙愣子当然也算上一份，庵党组织严密，像这些人居然都不知道对方的身份。正因为如此，被诱来此，才会像一些龇牙咧嘴的饿狗，同归于尽。

想想这些，高凌宇也不禁一股寒意汀心底升起。倪超道：“姓叶的，你是‘盘古旋’，还是‘轩辕斩’？”高凌宇淡然一笑道：“你看我够料吗？”倪超道：“姓叶的。如果你承认是二者之一，我们叔侄马上认命。算来算去，你八成是灭口令的执行者。”摇摇头，高凌宇道：“这话已经重复很多次了，俗语说：

好话说三遍，狗也不喜见。你们叔侄二人架式都摆好了！何不以真凭实学来证明这件事？”孙愣子粗声大气地道：“姓叶的，我看你只有七斤的猪头，八斤的嘴，就会动嘴皮子。他奶奶的！我就不信你是个吃生米的货色，你的命运和他们一样……”吸口气，高凌宇道：“俗语说：命中只有八合米，走遍天下不受升。到了今天这地步，孙愣子，我劝你们大可不必太相信命运，还是由自己来决定一切吧！”两人眼色一交，两根十三节亮银鞭，一软一硬攻了上来，软的是孙愣子，鞭梢银蛇点点，如万蛇攒动；硬的是倪超的鞭，横扫直戳，有如一根银棍或银枪。冷厉的眸子互相瞄射，透过一重重的银墙光浪，瞄着对方的要害。鞭芒中人影交泻，人影中有鞭影缠绕。十三节鞭难使更难精，初练者往往会砸到自己，但练精之后，可软可硬，可作近袭远攻，也可作枪、棍、矛、戟兵刃用，更可取代流星或链子架。

这叔侄二人鞭上的造诣非凡，攻守配合紧密，心意相通，默契自然良好。高凌宇感到压力无情，仅倪超一人，就比姓姜的高出甚多。

屋外就是沙滩。深夜无星无月，溅起的沙尘在夜风中飞旋暴洒，除了“噗噗”衣袖声，那就是白骨断肠刀和鞭的破空之声了。

喘着气，倪超道：“姓叶的，你似乎是两者之一……”高凌宇懒得理他，不过他自付：这些年来为报父仇，远去关外，足迹曾及大漠，闯出了名堂，也宰了不少的仇人。

然而，如今想来，还不是被人利用，除去了异己？而他自己还沾沾自喜呢！

固然，他杀的都是仇人，也是坏人。但就杀人本身来说，这又和姓姜的及“磨刀叟”等人有什么分别？他也相信，这一老一少身上必然另有名单，也必然另有绝世高手在等着他，这不就是恶性的循环吗？世事有成必有败，有生必有死、如能领悟此点，求成就不要操之过急，求之太坚。对于寿命，当顺其自然以终天年，不必过虑生死。

这正是所谓一字不识而有诗意者，得诗家真趣；一偈不参，而有禅味者，悟禅教玄机。高凌宇虽在气血，未定之年，凡事却也能深入去看去想。

这可能就是他知己知彼，立于不败之地的主因了吧？双鞭劲浪密集排

压，刀焰晶芒如罗网天幕，无所不包，滴水不透。然而鞭花如蛟龙出海、毒蛇出洞，有孔必入，居然能在高凌宇的衣衫上穿上三五个洞。

倪氏叔侄十分震惊高凌宇的身法，认为是平生仅见，是造化之奇，速度之最。却又沾沾自喜，居然仍能在对方衣上穿上几个洞。

这证明了一件事，这个对手硬，却并非办不到的事。这也许就是危机的开始吧？人类最大的缺点和不幸，就是不能把自己由痛苦中获得的经验转移给别人。

因为真正的危机，往往像病入膏肓、回光返照一样，使人有一种兴奋。而喜色刚上叔侄二人的眉梢，绝对意外地，两根鞭梢同时被揪住了。

有这种可能吗？使不可能变为可能，也就是危机逼在眉睫，而不自觉的原因。两人微怔，高凌宇闪电似的一旋，造成了视觉上的考验，他们的鞭已缠在他们自己的脖子上。

白骨断肠刀来自诡异的方位，银蛇似的在二人腰上旋了一匝。血水竟像磨石四周，沟道中流出的豆浆似的，只不过这是红色浆液而已。

孙愣子只感腰上四周一凉，退了两步低头观看，倪超不会这么愣，人在绝望中是心态落实的时刻：自老视少，可以消除奔驰角逐之心；自瘁视荣，可以绝粉华靡丽之念。

而人在生命途程的尽头，万念俱灰时，往往会反扑归真，找回自我。

倪超惨笑道：“我并非不知道……自己也在……在劫难逃……只是希望……能死在名家手下……如今我已如愿以偿，你……你大概是‘盘古旋’吧？……”腰的四周真像水磨四周疾淌的液浆，却仍然想支撑不倒，但眼珠已翻白。孙份子早已仆下，他的本名叫倪虎，叔侄二人一同上了路。

高凌宇一贯的作风是先给敌人甜头，然后再出煞着。

而老少二人一点也不惊奇，似乎知道倪氏叔侄也不过是多折腾一会而已。

高凌宇又退回屋中，道：“应该还有一个人在候机而动。

八成是倪超的同路人，可能知道凶多吉少，才把舢板弄到对岸去的，我们不出去，他不见动静，必然会回来察看。”张培兰道：“如果他一夜不回来呢？”高凌宇道：“咱们就等他一夜。”午夜又过，夜风料峭，屋内血腥味浓重，高凌宇盘膝坐在桌上，道：“老丈贵姓？”老人道：“老朽万来喜，是姑娘的家奴。”微微一晒，高凌宇道：“万老先生既然不会武功，怎么会被派来担任这么重要的任务？”万来喜道：“本来老朽也想不通，稍后还是想通了高凌宇道：“请说说看。”万来喜道：“不会武功的不惹人眼，可以蒙混过去。”高凌宇道：“这的确是一次大胆的尝试。”万来喜道：“但还不是失败了！”不以为然地，高凌宇道：“其实这不是失败，而是一次成功的诱敌计谋，如果你们不被认出来，或者说不被怀疑，这些人怎么会自相残杀，而我又怎么会以逸待劳呢？”张培兰道：“乍看是姓姜的和‘磨刀叟’等人狠毒险诈，也许你才是最最险诈的人。”苦笑一下，高凌宇闭目道：“我不能承认这一点，甚至我也可以告诉你们，我也算是阉党的人，咱们该是同路人。

只是心态不同而已。”张培兰道：“既是同路人，为什么毫不留情？”高凌宇晒然道：“张姑娘是真的不知还是明知故问？试想。我不杀姓姜的和倪氏叔侄，他们也必死在别人手中。他们都已在阎王爷的应卯簿上登记了，逃不掉的。”张培兰道：“任何一个凶手。都有他不得不杀人的理由。”微微摇头，高凌宇道：“这你就是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了：刚才你还说我狠毒

险诈，试问派你们来送名单的人毒不毒？而你们老少二人，自头至尾眼见数十人溅血野店，居然没有皱皱眉头。这算不算狠毒？”张培兰道：“到目前为止，是不是灭口行动，也只是猜测，还没有证实呢：人却杀了 一堆，你不以为有干天和吗？”实在忍不住。他胁肩笑了很久，道：“张姑娘，人都有工于责人，惮于责己的通病，请问你和万老头到这荒郊野店中来干啥呀？你仍然坚持不会武功吗？”负气地，张培兰道：“干脆，就算我会武功好了！”高凌宇道：“怎么说都无所谓，二位来此，负有什么任务，心照不宣，总不能不说，灭口行动和二位绝对无关吧？”张培兰道：“你反正要杀我们，何不趁早动手？”高凌宇冷笑道：“说得最直截了当些，我就是杀人，也要有杀人的理由。相信二位必欲杀我，而我却又不便在未弄清二位的身份之前下手，所以我总是吃亏的……”夜更深了，除了河水呜咽声，什么声音也没有了。

高凌宇在坐桌上调息，一老一少伏在另一边桌上睡了！

他战姜风及倪超叔侄也消耗了体力，他当然知道，灾难和危机并未过去。

现在，他隐隐地听到了声音。高手的听觉非比寻常，尤其在夜深人静，阒无人声的时候，当一股疾风袭到时，他坐着原式不变，上升四尺左右，堪堪避过老人一掌。

老人双手挥到，空气中有撕裂之声，屋内太暗，隐隐可见老人十指上泛起淡淡的青蓝色微芒，两蓬爪影轮番攻向高凌宇的下盘。

高凌宇觉得这老东西很可恶，有甚于倪姓叔侄，因为他们是凭真本事挑明了干，这老贼就不是，所以就不再隐蔽他的身法。

老人真能装，不久前高凌宇那样试探，居然不露痕迹。

由此可见；张培兰也不会武功就更不可信了。

只要他不隐藏自己的长处，这老人指上虽各套了一个根四五寸长的乌亮金属管，爪上的活儿别具一格，毕竟还比倪、姜诸人略逊一筹。

就那么实实的一脚踏在万来喜的面门上，这张老脸本来线条分明，现在却是一马平坡，甚至鼻梁也凹了进去。

万来喜没出声，身子倒飞两丈外。而高凌宇正要跳下桌面，桌下又冒出一个汉子，“举火燎天”，动作比老人可就火爆多了。

这人分明和万来喜有点默契，利用老人弄出了声音才藏在桌下的。高凌宇身上外力已用尽，双臂一抖，吐气开声，往斜刺再闪出两三步。

此人似也料到这种可能，可见他们再也不敢低估高凌宇了。如影随形，在他未落下之前，又凌空攻出两脚。这工夫伏在一边桌上的张培兰也站起来了。

这些人都具备这等身手，张培兰应该更高才对。所以她的站起，高凌宇多少会分散点精神。哪知道人第一脚踏空，第二脚眼看踩中，高凌宇的一腿有如巨大的章鱼腿把他的腿缠住了。

这人似又估计错误，大惊之下也就豁出去了，放弃撤腿的打算，攒出了凌厉的“竹叶手”。

这是少林的硬功散手之一，被戳上必然是骨碎肉糜，两人拆了二五招，都快得不可思议，而且未离桌面。

好象较上了劲，谁被逼下桌面就算输了。

最后那汉子右手被揪住往上一掰，一连“格巴”声中，四指立断。这汉子也够狠，硬是不吭一声，竟以头部猛撞高凌宇前胸。

“啪”的一声，那声音即使闭上眼睛也能猜出来，被高凌宇将前额抓了五个血洞。

两人面对面，一口血箭喷来。由于张培兰一直还站在那儿，所以高凌宇有点笃定，心情不免松懈，心情稍松，速度也就大受影响，而真正的危机现在才到。

地上一具尸体像一条活鲤蹦起，持起三尖两刃刀，“嗡”地一声扫向高凌宇的双足，由于他被那汉子喷了一脸的鲜血，听到“嗡”然刀声，知道不能全身而退了。

在这刹那，问题是如何使他自己不会被摆平。伤得不太重，也就不至于功败垂成了！

他不能让这种人得手。

急切中蹬开那汉子的尸体，借一蹬之力，身子回旋向左后方内窜了五六尺，本来已闪过一刀，但这刀一来一回，第二刀在他的腰臀处划了一道约七八寸长的血槽。

由于是三尖两刃刀，自然是“磨刀叟”罗！

今夜若论装态演戏，唱作俱佳，自然要推此人和姜风的搭挡了；真正作到了维妙维肖的地步。当然，这种联手和默契，本就可能出现于敌对的双方，只是要提防它，辨认它就太难了。

他把腰带扎了一下，且稍往上移，止住流血，道：“是‘磨刀叟’吗？”“磨刀叟”嘎声道：“正是我这个老不死的。”森厉地一笑，高凌宇道：“这一手玩得不赖呀！”“磨刀空”道：“可惜得很，一击成功的事，终于功亏一篑！”高凌宇一字一字地道：“算你说对了！一击不成，你等于白忙一场，只不过把你这鸟头多寄在你的肩上一两个时辰罢了！你倒是挺有耐心呀！”怪笑一声，“磨刀叟”道：“应付大敌不忍耐怎么成？他妈的！你小子要掠倒老夫，恐怕也要把吃奶的力气，使出来才能办到。”“嘿嘿！”高凌宇道：“你一出现就扮演了可厌的角色，对你这种人，我一向是手下不会留情的。

老贼，你想留几寸膘？”“磨刀叟”表面咋唬，内心却是雪亮，这小子能压轴，非但玩艺儿道地，心智也高人一等，不由忐忑道：“小子，可别说你胖你又喘起来了，老夫吃的盐比你吃的大米还多。”高凌宇冷峻地道：“说吧！这也是你最后可以要求的唯一权利。”所谓“膘子”是指古时砍头时，刽子手在犯人脖子上留几寸的皮肉，有些缺德的老资格刽子手，可以接受死罪犯家属的贿赂，而在犯人脖子上正中砍下，以便缝合在一起再入殓。要是刽子手使坏，故意太靠上，不留出半寸的膘子，而人死后那皮肉又会很快地收缩，简直无法缝合。所以开玩笑时往往会说：你的刀口长得正是地方。或者：将来要我给你留几寸的膘子等等……。

白骨断肠刀雪崩山压，向“磨刀叟”狂罩而下。不留余地，不再藏私，和不久前对付姜风不同，那时他还不想露出独家的身法与步法。

同样是刀，杀法也都够猛烈狂暴。但是，白骨断肠刀形同铁壁铜墙；三尖两刃刀根本递不进去，况那奇特的回旋身法，在极暗的屋内施展，“磨刀叟”突然体会到脖子上的刀口在挣刹刹那的感受了。

就那么怪怪的一刀，自怪怪的角度上挑来，像卖肉的老手，切肉刀一切一挑，离肌肉也就脱开骨头了。“昧”地一声，黑暗中飞出了一件东西。

接着，尸体在半倒中喷出血泉。

张培兰一直没有动，这使他有点莫测高深。高凌宇摸摸腰臀之间的刀

伤，道：“你到底要在什么时候出手？刚才不是很有利吗？”她双臂交叉胸前，道：“还不到时候，看着那个讨人嫌的老杂碎身首异处，也是一件大快人心的事！果然不愧为名家呀！”他苦笑着道：“惭愧！刚才若非心神稍懈，这一刀也是不必挨的。”张培兰道：“这也很不简单了，在这种场合上唱压轴戏，除了武功，还要有点头脑，这两者你都具备了，只是有点可惜……”微微一愣，高凌宇道：“什么可惜？”她淡然道：“这当口还谈这些干啥？倒是你的伤……”她走过来要去弄他的伤口。但他疾退三步，轻蔑地道：

“张培兰，就算受了伤，你的如意算盘也打得太早了！何况我的伤还不至于把我撂倒……”她冷冷地道：“你以为我要暗算你？”高凌宇道：“那么说未免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但至少你是可以在为我敷药疗伤之便，看看我的伤势如何，再作打算的。”她又走近点道：“穷紧张什么，刚才我没插手，现在就更不会。”冷然地，高凌宇道：“你要干什么？”她柔声道：“你可能伤得不轻，必须尽快止血。要不，这样倒下和被敌人击倒又有什么分别？”高凌宇道：“这是我的事，走到一边去。”她沉声道：“这伤在后侧，你自己不能弄。”摊摊手，高凌宇道：“不见得！张培兰，除非你对我说实话，你就是铁梅心对不？”张培兰看了他一会，屋中极黑，也看不清她的表情，也许她在考虑，是不是应该说实话吧！

她漠然道：“是又如何？不是又如何？”高凌宇道：“如果你是梅心，我还怕你干什么？”张培兰道：“如果我不是，而诡称是她……”高凌宇道：“你的表演功夫真到了家，要我对你产生信心，这怎么可能？你想刀不见血刃地搏倒我，恐怕没有那么容易吧？因为同样的把戏玩久了就不灵哩！”有点不耐地，张培兰道：“请问现场上这些死去的人是上了男人的当，还是女人……”高凌宇道：“你为什么不承认是铁梅心？其实这儿没有别人，你大可不必怕漏了风声，而泄露了身份，我会为您保密的。”张培兰道：“好吧！我承认是铁梅心，这成了吧？”高凌宇道：“请说说你的家世，以及我们认识的经过如何？”冷冷一笑，张培兰道：“你这人可真会疑神疑鬼地，我说了实话，你又不信了。你到底要我怎么样？这有点娘儿们的作风吧？”苦笑着，高凌宇道：“是姑娘先造成了别人的不信任，你如果真是铁梅心，把家世及与我认识的经过说说，对你也不会有什么害处。”张培兰道：“好吧！家父铁冠英，是个半江湖半官方的武学世家，他奉命囚禁了你，没想到有人潜入，表面上是去救人，骨子里却去杀人的，以一张淬毒纸条……”高凌宇道：“这一点没错，关于我们二人的认识方面呢？”张培兰道：“你本来中了毒，但你命大，掉落有毒蛇的酒缸内，以毒攻毒，居然捡回一命，稍后你误打误闯，进入我的住处，偷吃了我的饭菜……”高凌宇道：“慢着，你说我是中了什么毒？”张培兰道：“四川唐门唐继耀的‘蚀骨炼形散’，他是在尸体上下了毒，也就是在他察看尸体时下了毒的。然后，我又着了点手脚，使你暂时受执，找到了你的仇人……”高凌宇下意识地打量她，说她是铁梅心吧，有那么点不太像；如说不是，世上却未必有这么酷肖的人吧？于是他不再怀疑，要她为他疗伤。她用手比量了一下，道：“这道血槽，足有六七寸长，失血不少。”高凌宇道：“在武林中晃荡，这点小灾难算不了什么。”

不过，当时要不是我的反应够快，恐怕已被开膛破肚，也就不必劳你的驾，为我疗伤了！”她先为他清洗创口，似乎携来了不少的罕见药物，仅是这种洗涤创口的药水，他以前就未曾见过。两人靠得极近，阵阵幽香，真叫人沉醉而忘了疼痛。

张培兰道：“你猜‘磨刀叟’怎会死而复活？那三尖两刃刀明明已被姜风丢入河中，怎么会在他手中了呢？”晒然一笑，高凌宇道：“死而复活是藏眼法，他和姜风早有默契，表面上是以姜风为主，‘磨刀叟’为副，被姜风砸毙，等于安排了一支伏兵。”点点头，张培兰道：“然后呢？”高凌宇道：“他们的妙着在于姜风把‘磨刀叟’的刀丢入河中，而兵刃出手，也造成了‘磨刀叟’身份偏低的印象。”张培兰道：“不错，兵刃出于，犯了兵家大忌。”苦笑着，他道：“‘磨刀叟’的骤然发难，对我造成极大的震撼，而你当时又在一边虎视眈眈，所以我只有这一道七寸的创口，已经很不错了。”张培兰道：“他的三尖两刃刀明明听到‘通’一声被丢入河中，为什么又在他手中呢？这不有点太玄了吗？”高凌宇道：“无论什么事，在想通之后也就不以为太难了。”

当姜风捡起他的刀时，船夫已在船上准备，适时接住，然后再把一块大石丢入河中，发出‘通’之声。”激赏地，张培兰道：“你的思考力不错。”高凌宇咧嘴道：“为什么很痛？你是不是想弄死我？”淡然地，张培兰道：“我要弄死你，可不必费这么多的手脚。”高凌宇道：“不对……上药不会这么痛……又不是浓疮要把烂肉剂去，你到底在怎么整我？”他扭身察看，他发现她手中有针，不禁大奇，道：“你……你这是干啥？拿我的皮肉当作鞋面鞋底，穿来刺去地？你快停止，我不要你弄了……”哧哧一笑，她道：“可是我已弄了。”高凌宇冷峻地道：“你在动什么歪念头？”张培兰道：“我呀：把创口撕开，把一只最罕见的毒虫放进去再缝起来……”高凌宇撩出一掌，斜掠五七步外。

张培兰一直在笑，这丫头本就动人，笑起来更加艳丽可人。只不过，当她冷漠时，也真有另一种美态。

高凌宇道：“你到底作了什么手脚？”张培兰正色道：“我是在以新的疗伤方法救你，期能使你在最短时间内痊愈。你信不信，可能危机还没有完全过去呢！”高凌宇道：“我信，不过这疗伤方式是……”张培兰道：“有些事并非我们懂得比蛮夷之邦多些，就以医疗术来说，红毛国的方式及药物就比我们高明。”高凌宇道：“这个我知道，由蛮夷之邦传来的火器及算术，咱们就大不如人。”张培兰道：“对了！他们的医疗方式有新的构想，经过试验，果然有效，且比我们的古老医药提早一半时间愈合。”茫然地，高凌宇道：“你用的针线是……”张培兰道：“这正是他们的新构想的具体表现，创口面积过大时，极不易愈合，必须缝合才能提早收口，而且痊愈之后不会有太大的疤痕。”有点惊奇地，他道：“不是信口胡扯吧？”苦笑着，张培兰道：“这就是少见多怪了！”

当然，这种医术是由蛮夷之邦的传教士带来的，大多数人还没见过，甚至根本未听说过，有很多人都和你一样，如果事先告诉你，你一定不会接受的。”摇摇头，高凌宇苦笑道：“这倒是一门新颖的医术，真的有此奇妙效果吗？”张培兰摊摊手，道：“话已经说清楚了：信不信由你，我要是想害你，就从这创口用手指一戳，一定能在你的腰子上戳个透明窟窿，对不对？”的确，所以他又走回来，打量那些以前未见过的药物及医疗工具，最后他还是接受了她的治疗。

弄好之后，天也快亮了。张培兰道：“你要尽可能多休息，尽快把伤养好，也许还未等你痊愈，另一拨人又到了！”

伤口裂开就不好治哩！”眯着眼，高凌宇道：“你似乎手中扯了一条线，

一切都在你的掌握之中。”含蓄地一笑，她道：“你这是夸大，我还没有那么大的甩头。”高凌宇道：“你能说今夜的一切不是早在你的预料之中？”她笑笑道：“你还是到后面找个床躺下吧！属于你的时间并不多了。再勇猛的人，也不能带伤搏杀呀！”高凌宇往后走，又回头道：“你不会是‘轩辕斩’或‘盘古旋’吧？”她摇摇头道：“我也想问你，武林中除了‘盘古旋’和‘轩辕斩’之外，是否还有一家可与上述两家相领颀的武功？”略一凝思，高凌宇道：“好象有，但不知其名，未见其人，有人说那是谣传，也有人说不是空穴来风。总之，见过的人绝无仅有。”她笑笑，挥挥手道：“去休息吧！饭好了我会叫你，如果有人来了，你也不要出来。总之，你要利用这不长的宝贵时间，养精蓄锐。”高凌宇道：“你似乎颇精于岐黄。”自嘲地摊摊手，她说：“这话如果是指家祖父，那就当之无愧了！”微愕，他道：“令祖父大名是……”张培兰道：“回春居士铁雨耕。”高凌宇为之动容，道：“果然是鼎鼎大名，首屈一指的名医。而且他的一百零八式‘回春刀法’在武林中与医术同享盛名。”长长吁了口气，张培兰道：“那已是我们铁家的断代史了……”他愕然道：“这话怎说？”摇摇头，她道：“交浅不言深，你去休息吧！”高凌宇道：“如果你确是铁冠英的女儿铁梅心，这‘交浅不言深’之词能用得上吗？请问，是不是还有一张黑名单？”她漠然地道：“你是聪明人，应该找到答案的。”高凌宇道：“必然在你的身上了！”冷冷一笑，她道：“也许，但你是找不到的。”哼了一声，高凌宇不服地道：“为什么如此肯定？”张培兰道：“当然，对你是肯定的，对别人则否。”眉一挑，高凌宇道：“你就把我看得那么无能？”张培兰向门外走去，道：“在某一角度来说，也不是无能。在另一方面来说，也许是你缺乏勇气。”

好了！你已经浪掷了大好的时光，快去睡吧！”高凌宇并不太信任她，可是在这情况下，不信任她又如何？自己身上有伤，又疲累不堪，他需要休养，不能拼搏。的确，她要暗算他，应该早已下手了。

但是，他却相信，他是他的大敌，不知在等什么。

后面用原竹编造成七八间小茅屋，可留客十来位，床榻也很单纯，都是用原竹编成再铺上稻草的，上面有一层粗布床单。

他躺在床上，并不觉得太简陋，稻草垫子不软也不太硬，对一个极需休息的人，已经很不错了！

这时她走进来，把一条薄被子盖在他身上，走了出去。

高凌宇以为，不管要发生什么事，至少这一刻已享受一个有家室之人的乐趣了。人类的欲望实在没有一定的标准，能知足那就是幸福了。

第九章

高凌宇一觉醒来，虽未睁开眼，已能感觉太阳照进小窗，屋子里亮亮的，而且隐隐嗅到幽香气味。

是张培兰站在床前，托了个粗制的木盘，上有两个大馒头，一盘酱牛肉，还有一碗酸辣汤。

愕了一阵，高凌宇道：“这景象几乎使我产生错觉，以为我已经成了家

哩！”她木然地道：“你最好不要想得那么多。轻轻坐起来吃饭，不要碰坏了创口，现在你要特别小心，除非你不想早好。”高凌宇坐起来，道：“真谢谢你了！是什么时候了？”张培兰道：“快到酉时哩！”把盘子放在他的腿上。

高凌宇大口吞着馒头，道：“我几乎睡了一整天。”她往外走着，道：“吃完了，我给你换药，你还要继续睡。”高凌宇道：“铁姑娘，不要走，我们聊聊好不好？”回头冷漠地看了他一眼，张培兰道：“你似乎以为自己还能活得很久来享受人生似的。”大口吞着酱牛肉，道：“就算时日不多吧，不是更该珍惜这一段短暂的人生吗？”她在门外道：“外面没有人照料不大好，有空再谈吃完他把盘子端到前面，发现尸体已不见，地上血污都已洗刷干净，一切都恢复了旧观。道：“真难为你，全部弄清爽了！”她自个儿坐在一张八仙桌边吃饭，道：“不收拾怎么成？被鹰爪们看到，背这黑锅可划不来。

我说过，你最好不要走动，要多休息才行。”他坐在她的对面，道：“令祖一生救人无算，你却上了贼船，是怎么回事？”漠然地一笑，她道：“你还不是不一样？相信你们祖上也不是天生的碱胚子吧？”他自嘲地笑笑，道：“我曾企图反抗，像那次落入铁冠英手中，就是中了他的圈套。但我作得不太成功，你可知道被囚于铁家牢中而被毒死的人是谁？”张培兰道：“‘霹雷指’胡松。高凌宇，你可知道背叛他们的人该受何刑？”冷然一晒，高凌宇道：“听说是剥皮刑。”张培兰道：“不错，那是明太祖创立的酷刑，凡是贪渎六千两以上的官吏，不但枭首示众，还要剥皮，然后把人皮中塞满了草，挂在公厅两侧，以儆效尤。衙门右侧建立一庙，名为‘皮场庙’，也就是剥皮刑场。阉党刘瑾和魏忠贤也都私设刑场。你知道剥皮的技术吗？”面色一沉，高凌宇切齿道：“听说过，剥光了衣服，洒上沥青，然后用椎全身殴打，全身的皮就脱光了，就像蝉蜕及蛇蜕一样。”她冷冷地道：“看来你也不外行。弄法如此残酷，仍有人以身试法，你说贱不贱？”高凌宇道：“所谓人心似铁，官法如炉。这话未必是金科玉律吧？背叛他们的人前仆后继，并未被酷刑吓住。”白天有人过河，张培兰就客串摆渡送人过河。

五天过去了，高凌宇已大有起色。但就在这天傍晚，后面小径中蹄声“得得”来了一人。这人约二十六七岁，猿臂蜂腰，穿得相当华美，顾盼自若，目光炯炯，一看就知道不是等闲人物，至少不会是普通的过客，骑了一匹枣红色蒙古种骏马。

此人一下马就吆呼着道：“有人吗？”张培兰出来应付，道：“客官要过河？”这年轻人道：“河总是要过的，只有姑娘一个人吗？”叹口气，她搓着手道：“本来这儿还有我爹和我的大哥照料着，前天有些人在这儿火并，很多人受了伤，就把我爹和大哥拉去抬伤患的人，说是两三天就回来。”这人自行拴了马，进门就猛嗅了一阵，道：“不仅是伤了几个人口巴？死的人都埋在什么地方呀？”白他一眼，张培兰道：“死人嘛！当天晚上乱糟糟地，那场面谁敢看？就算埋过死人八成也不是埋在附近。怎么，客人府上死了人？”年轻人道：“这是什么话！在下只是凭经验猜出，这野店中血腥气十分浓重，恐怕死了不少的人哩！要是谋财害命的黑店……”一投身就退入门内，张培兰道：“客官说话可要多斟酌点，再说，你如果怀疑这是黑店，不如趁天色未黑及早过河，以免连小命也送上了。”年轻人负手笑着踱进来，道：“常出远门的人，可不伯什么黑店，只是明明死了很多人，却又不说出来，就透着蹊跷。我说姑娘，人命关天，要是六扇门中的人找上门，可就不好摆弄哩！”张培兰冷冷地道：“这么说你是六扇门中的鹰爪了？”笑笑坐下，

年轻人道：“这是什么话？姑娘看我像个六扇门中的人吗？”冷冷一笑，张培兰道：“谁知道你是干什么的。”笑笑，年轻人道：“依姑娘看呢？我像干什么的？”张培兰不假思索地道：“四不像。”年轻人胁肩笑了一阵，道：“姑娘，有什么可口的东西？”张培兰道：“荒郊野店，哪会有什么可口的食物，我看不如趁天还没黑，送你过河，四十里外有个小镇，要吃什么就有什么。”年轻人道：“怎么，这不是个店？这儿不留客人住宿？”漠然地，张培兰道：“我父兄在时，有些不嫌本店简陋的人。可以留宿。可是我父兄不在家，只小女子一人可就不大方便了……”世故地笑笑，年轻人道：“姑娘大可放心，在下虽然未必能作到‘暗室不欺’的境界，一般的女子，在下还看不上眼。再说开店的人，大多见过世面，大可不必耽心这个……”张培兰道：“听口气，客官不嫌这儿简陋，也不在乎睡在原竹编的床上，稻草床垫上，不怕跳骚咬了？”年轻人道：“出门在外，有时候不迁就怎么成？姑娘，有酒吗？”张培兰道：“酒是有，是辣嗓子的劣酒。”年轻人道：“菜呢？能张罗几样可口的菜吗？”冷冷一笑，她道：“要吃可口的菜，最好回家去，这儿可以炒的只有鸡蛋，还有点卤牛肉和鱼干，没有别的东西了！”年轻人道：“既然别人能将就，我为什么不能将就？好吧！偏劳姑娘马上准备，赶了大半天的路，也真有点饿了。”张培兰道：“这么说客官不再摆谱，端上什么就吃什么了？”年轻人道：“出门在外，哪能样样称心如意？好在有一位秀色可餐的姑娘陪伴在侧，就算酒菜粗劣些也将就了。”张培兰去准备吃的，年轻人东张西望地道：“姑娘，前天晚上此地火并，大概是什么时候？”张培兰道：“大概是二更左右。”年轻人道：“一共有几拨人？”张培兰道：“一共有二三十个，详细数字弄不清楚他再问，张培兰就懒得回答。不久就端上了一盘炸鱼干、一盘酱牛肉、一斤黄酒和三个馒头。

年轻人道：“在下柳半楼，姑娘的芳名可以见告吗？”张培兰道：“我叫张培兰，莫非火并的人和柳先生有关？”柳半楼道：“也可以这么说，可能其中有几人，是在下的亲叔。”伸了一拦，又道：“姑娘别走，请坐下来陪我谈谈如何？”张培兰道：“笑话！本姑娘又不是酒家女。”柳半楼道：“就算是酒家女，也得在下看得上眼。姑娘胜过酒家女多矣！看来姑娘真不像一位荒郊野店的女小东呀！”张培兰冷冷地道：“我倒要请问，什么样子才像个野店的女小东？”咽下一口酒，柳半楼道：“野店的女小东，手指不会如此细嫩，肌肤也不会如此白净，成年累月在炉下掌理膳事，身上必有油烟气味……”的确，这家伙年纪不大，却处处表现了世故和老练。这次伤心渡的生死集会，似乎年轻的比年老的厉害多多。

柳半楼又道：“张姑娘，可否说是些什么人物吗？”张培兰道：“我当时不太注意他们的交谈，尤其他们南腔北调地，也听不大懂，好象有个叫‘磨刀里’的，一来就借磨刀石磨他的锈刀。”连连点头，柳半楼道：“喂！不错，一定有那个老小子，还有呢？”张培兰道：“另外有个三十来岁脸上的粉像涂墙似的女人，好象姓阴，和一个姓毛的及姓曾的，似乎是一伙的。”柳半楼道：“应该还有很多人才对。”张培兰道：“怎么？你是在问口供？”柳半楼笑笑道：“不敢：反正闲着没事可做……”想了一下，张培兰道：“还有什么‘十二生肖’、‘怒山双笔’等等。”柳半楼道：“最后是什么人收拾残局的？”张培兰道：“大概是一个姓姜的吧！”柳半楼笑笑道：“有没有一个比‘磨刀叟’及姓姜的更厉害的人物呢？”张培兰道：“当时在做菜，没有注意。再说对他们的血腥砍杀也不敢看，那简直不是在杀人，而是在杀鸡宰鸭。”

耸肩一笑，柳半楼道：“张姑娘太客气了吧？我看姑娘的胆子够大的了！”张培兰道：“怎见得？”柳半楼道：“自在下来此，就只有姑娘一人在此，三五十里之内渺无人迹，单男独女离群独处，姑娘却一直未显示畏惧的样子，可见张姑娘太过自谦了……”仰仰头，她道：“随便你怎么说！”柳半楼道：“张姑娘，在下决定留宿一夜，请姑娘给准备一个房间。现在就请姑娘带我去看看房间如何？”张培兰故意带他绕路走，以免他发现这些竹子搭成的简陋小茅屋中，还有其它客人居住着。她把他带到距高凌宇较远的一间，而且到前面去不须经过高凌宇那间的门外。

她推开竹胚编成的门，道：“就是这一间吧！通通一样，也不必挑捡了！”哪知柳半楼看了一下道：“张姑娘，话可不能这么说，在下花了钱住房间，当然要选一间自己当意的，这一间太靠后边，不大安全。”冷冷一笑，张培兰道：“原来柳大侠的胆子也很有限哩！”柳半楼道：“不怕你见笑，在下虽是个大男人，胆子却很小，这可能和自幼被父母溺爱，以及姊妹太多，常在女孩堆中有关。”他逐屋打量，来到这一间撩开门帘，道：“张姑娘，这一间多个门帘，苍蝇及蚊蚋不得而入，而且比较接近前面，我看就选择这一间好了！”说着探进头来，和高凌宇四目一接，道：“这位兄台是高凌宇倚在床上道：“在下今天晌午来此，由于受了点风寒，只好在此休养一二日待身子复原了再走，兄台也是住店的？”眼珠疾转，柳半楼道：“小弟本要过河，到百里外的表舅家去探亲，因牲口太疲累，不忍再继续赶路，只好在此迁就一夜。”高凌宇不再说什么，因为门外的张培兰在催着道：“柳大侠，你这人也未免太自来熟了吧！这位客人需要休息，你还是回到自己的房中去吧！”柳半楼道：“这位兄台贵姓大名？”高凌宇道：“小弟高凌宇。”柳半楼道：“莫非就是武林盛传的‘白骨断肠刀’？”高凌宇道：“正是区区，不过武林中人对一个人或一件事的大肆渲染，往往言过其实，可是这种事当事人已不便出面匡正或否认。兄台的大名是？”柳半楼道：“小弟柳半楼。我还以为高兄台躬逢盛会了呢！”微怔，高凌宇道：“不知是什么盛会？”柳半楼晒然一笑，道：“高兄和张姑娘是亲戚？”高凌宇道：“不是。”柳半楼道：“是朋友？”摇摇头表示猜错了。

柳半楼道：“这就未免有点厚此薄彼了吧！”高凌宇茫然道：“柳兄是说……”柳半楼道：“同样花钱住店，张姑娘本想在下睡在拼起的八仙桌子上，却又使这些小房间闲着，这真叫人想不通呀！”高凌宇笑笑道：“在下来此时，也受到同样的待遇。后来由于在下受了风寒发烧，才承张姑娘特许到这儿来。想必是姑娘家一人留守在此，不得不小心点吧！”柳半楼道：“兄台可真会为张姑娘缓颊，难道说在下脸上写了‘恶棍’二字？她不怕兄台却只怕小弟不成吗？”他打量屋中，还深深地嗅了一阵，才告退缩回身子。

午夜，极静。

高凌宇本已昏昏欲睡，却听到比猫还轻灵的脚步声已到了门外，是柳半楼吧？或者张培兰？也许他们是一伙的也说不定。

江湖中人心险诈，仅是在这伤心渡的一夜之间，就看到了多少不同的嘴脸，和诡谲无常的变幻，而使人眼花缭舌。

也许任何一个，不必两人联手，都够他忙活的了。

他现在伤势略有起色，只要用力过猛就会使创口再次撕裂，这后果就可想而知了。

他握住了刀柄，躺着不动、出声嘛，就等于告诉对方，他具有如此高

的听力。如果不出声，而待对方进了屋子，那就必须拼命自卫了。

门被轻轻推开，人像一片败叶飘了进来。

高凌宇知道，对方如要施袭，而张培兰又故作睡着不知的话，他的情况就很危险，必须浴血抵抗。

哪知这时忽然听到张培兰大声道：“柳大少……柳大少……是你吗？”柳半楼还在犹豫，张培兰已走了过来，道：“柳大少，人家高少侠都已经睡了，要聊天也要等到天亮了以后呀！一个人总不能老是扮演可厌角色，你说是不是？”“暖……暖……”柳半楼退出门外道：“不瞞二位，小弟长了这么大，还没睡过稻草，所以老是无法入梦，本想找高兄下盘棋，以消永夜。既如如此……”高凌宇这才坐起，道：“是柳兄吗？明天小弟一定奉陪。”柳半楼道：“高兄，深夜打扰，小弟无状，就此告退柳半楼走后，张培兰也没有进来，高凌宇心想：张培兰到底安着什么心，她应该是传达“灭口令”的人，怎么会关心抗拒灭口令的人呢？这个柳半楼身手了得，莫非他就是……”

为了早日康复，只有时时小心，提高警觉。

在早餐桌上，三人一起吃饭，柳半楼故意对张培兰表示殷勤。

张培兰道：“请问二位，今天过不过河？”柳半楼望着高凌宇，高凌宇道：“在下的风寒好得多了！”

但长途跋涉加之又无脚力牲口，总是不好，所以我想不如此多休养一天……”柳半楼道：“那好极了！本来高兄若不留下，立即过河上路，小弟也不愿单独留下。我那牲口是蒙古名种，且是友人的宠物。昨天赶多了路，应该让它多休息几天，所以有机会和高兄多盘桓几日，那是再好也没有了！”张培兰道：“既然两位今天还不想走，河上摆渡不能无人照料，而我又要照应这小店，请问二位谁愿偏劳？”柳半楼低头吃饭故作未闻。张培兰道：“二人之中总要有位要偏劳的。”傲然一笑，柳半楼道：“在下生于富豪之家，仆从如云，恕我从未作过这种营生，心虽有余而力有未逮，抱歉！抱歉！”撇撇嘴，张培兰道：“富豪之家的子弟就等于废人吗？摇摇橹，撑撑竹篙子也不会吗？这也未免太可笑了吧？”柳半楼道：“的确欠学，说来惭愧！”张培兰向高凌宇道：“高先生也是出身富豪之家吗？”高凌宇道：“在下出身寒微，家严是手艺人……”张培兰道：“高先生可以弄弄摆渡吗？”高凌宇道：“虽不敢说可以应付，我想还不至于把舢板弄翻吧！只是风寒未愈，不知能否胜任愉快，但可一试的。”张培兰道：“高先生，那就偏劳你了，如果过河的人多，我可以抽空帮你。唠！现在不就来了过河的客人了？”这工夫来了一男一女，男的跛足，女的瞎眼，男的以一根竹杖引路，拉着女的一手，两人都在三旬以上。男的道：“姑娘，这会儿可以过河吗？”张培兰道：“如果二位有急事，就马上送二位过河，原则上是凑足四位才过河。”女的道：“姑娘，我们也没有什么急事，就在舢板上等一会也无防。只伯等了半天仍然等不到一个，那怎么办？”张培兰道：“两个时辰之内没有人来，我们就送二位过河。”张培兰说完走向小店。

跛子扶着瞎女上了舢板，坐在船头上。高凌宇坐在后躺处。舢板前半部在水中，后半部还在岸上。

跛子道：“小哥，听说这儿前两天曾有一次盛会？”微微一愣，高凌宇道：“老兄是指什么……”瞎女人道：“小哥何必装蒜，请问小哥是何时来的？”高凌宇道：“在下昨天晌午来此，因风寒留下，不得不盘桓一两天，待好了再走。”跛子道：“原来小哥也没赶上那次盛会。在下夫妇二人有位堂

兄，听说参与了那次盛会，不知吉凶如何，真叫人耽心。”高凌宇道：“在下听说数日前有人在此玩命，曾有死伤，未死的已过河而去。不知这些未死之人是否有令堂兄在内？”跛子道：“但愿在内。”此刻柳半楼坐在小店门迎门的八仙桌边，张培兰倚在门外凉篷的支柱上，柳半楼道：“张姑娘，你是负有使命而来的吧？”张培兰道：“什么使命啊？你倒说说看。”冷冷一笑，柳半楼道：“你不是来传达灭口令的人？”晒然一笑，她道：“原来你也和那些人物同样地无聊。”

这么看起来你来此也绝非一个普通过河的客人了？我没有猜错吧？”耸耸肩，柳半楼道：“我也没有说绝对和那件事没有关连吧？”晒然地，张培兰道：“说说看，你是‘盘古旋’，还是‘轩辕斩’？”摇摇头，柳半楼道：“都不是。”张培兰道：“你是来应劫的，还是来灭口的？”柳半楼道：“你是传达灭口的人，这不是多此一问吗？”张培兰知道套不出来，事实上她大致能猜出来。看看河边，由于是顺风，隐隐听到一跛一瞎两个中年人正在和高凌宇交谈，内容也正是在谈前几天夜里杀伐的事。

因而张培兰深信这也不是两个普通的过客，立即走向河边，对高凌宇道：“你没驶过船，这第一次还是由我帮你吧！”二人把船推下水，张培兰跳上船，把橹母放在橹公上摇了起来。

高凌宇不由暗暗惊奇，也暗暗警惕，她什么都会，包括演戏在内。如果不信她是杀人能手，可能错得太离谱了吧！

格声“咿咿呀呀”，土布衣衫里着苗条的胴体，摇橹时转动腰身的姿态，实在令人退思，销魂。

跛子道：“我说船家姑娘，前两天这儿有过火爆事件？”张培兰淡然道：“有这么一回事。”跛子道：“结果如何？”张培兰道：“两败俱伤。”瞎子道：“所谓两败，都是哪方面的人哩？”张培兰道：“这……我怎么知道？只知道有好几拨人，一个个神秘今今地，后来动起手来，分成了两派，大致如此……”跛子道：“人呢？我是说活着的。”张培兰道：“走了！”瞎子道：“我说这位姑娘，你在这次斯杀中扮演什么角色呀？”张培兰道：“有人在家门口厮杀，当然是看戏的罗！”瞎子道：“这野店是姑娘的家吗？”张培兰以为，反正那夜在此的人，除了她和高凌宇外，其余的都到阴间应卯去了，这两人不会知道的，她道：“当然罗！”瞎子冷笑道：“太谦虚了！姑娘出身大家闺秀，自幼酷爱练武，大了之后被阉党利用，身在‘左右拥护’之上，令祖‘回春居士’一世英名全断送在你的手中。”面色一冷，张培兰道：“原来二位也是参与盛会的狂妄地一笑，跛子道：“可惜稍迟了一步，不过还不算太晚。”张培兰道：“这话怎么说？”跛子道：“姑娘是干啥的？咱们是心照不宣。死了那么多人，姑娘居然还好端端的，想必身手了得，还有帮手了！”瞎子一字一字地道：“跛哥，咱们不必管那么多，上面怎么交待，咱们就怎么干，用不着动嘴皮子磨牙……”张培兰大声道：“慢着！你们八成是‘长白二残’，看在你们素行还不太差，我必须警告你们，上面派你们来灭口，就等于让别人灭你们的口……”然而，跛子已是人随声至，身子疾射后舱。高凌宇闪过破子一击，瞎子接踵而至，肋贩长度不过两丈二三，宽不及一丈，连一匹高大的马匹，都无法载运过河。在舢板上拼命需要特别的技巧和经验。

这一跛一瞎在摇晃不定的舢板上联手合击，拳掌交泻，形成钢铁般的劲墙。但是，他们遇上了硬手，远超出他们的想象。

当然，在那盛会之后来此的人物，身手之高不难想象。

原来所谓破、瞎都是轻微的，他们既不跛也不瞎。高凌宇可不是袖手旁观保存实力，他主要是不敢太用力，而拉开伤口，同时想看看张培兰到底有多大道行。

此刻高凌宇显得手忙脚乱地闪过跛子连环五脚，似乎他们要对付张培兰，把她当作了主要的大敌或仇人。一个上腾如怒隼翻掠，在滚动中的奇妙角度上完成七掌及一十二腿的扫砸。而攻下盘的瞎妇，短拐竟在挫身攻守中撤出，嗓中挤出狠极的呜咽声，拐影绕着张培兰交织着光焰晶网，寒气砭骨，锐啸盈耳，舢板在水上跳跃，人在跳跃的船上纵跃，森厉的杀机在他们的嘴角上闪耀。

在凌厉的攻击下，张培兰似乎招架不住而落水。破、瞎二人也入水不见，河水并不太深，中央约一丈七八，有点湍流而且混浊，水性不高的人，在水底的视界极近。

第十章

张培兰在陆上的身手如何，还看不出来，显然在水中不怎么出色。她只能看到五六尺外景物，如果对方在水中用长兵刃，她就会措手不及。

但跛、瞎两人却是水战能手，这就可以知道他们为什么不在陆上，而等到上了船，而且船到河心才动手的原因了。

天早已黑了下来，在野店中的柳半楼看不清舢板上的打斗情况，但却隐隐看出舢板已随波漂向下游，船上的人已不见了。

就在这时，身后微响，回头望去，未掌灯的屋内极暗，似乎是个女郎站在五七步之外，柳半楼打量了一下道：“你不是张培兰张姑娘？”她冷冷的道：“谁说我不是？”茫然地，柳半楼道：“你刚才不是在摇橹送客人到彼岸去了？”张培兰道：“不错，但我潜了回来。让高凌宇以一敌二，对付那一破一瞎二人，他胜了表示他阳寿未终，败了也就不必劳你的驾了！”愕然地，柳半楼道：“我？”晒然一笑，张培兰道：“怎么？还要顾左右而言他？不承认你是来灭口的人？”柳半楼道：“那么你呢！正是传达灭口令的人罗？”她点点头道：“正是。”柳半楼道：“张姑娘，你是传达命令的人，大致可信，但此事非同小可，请出示信物或任何证明，我才能接令行事。”张培兰稍微犹豫了一下，立刻点起了灯，而且解开了上衣的扣子，突然转过身来。柳半楼的目光在她的酥胸上溅起了火花。

这是他所见到的女人最动人的胸部，双峰坚挺，白如脂玉，新剥鸡头颤巍巍地震撼着他的心弦和视觉。

然后，她轻轻托起右乳，在乳根下部，有淡紫色刺字，刺着：“盘古旋斩，功高震主。”字样。

很快地，她背过身去，把衣衫弄好，向门口走去，道：

“不会再怀疑我的身份了吧？”柳半楼的戏戏谑神色收起，道：“看清了！可是还有一点我不明白，高凌宇他是……”张培兰已没入夜色之中，大概是帮高凌宇弄舢板去了。

他的心头“怦怦”跳着，绝对没有想到，她传达命令是以这种旖旎的

方式，这大概是上级独出心裁，贿赂部下眼睛的一种方式吧！太好了，不是亲眼所见，不知世上竟有这么完美的酥胸，因而恍惚间，跟前重重叠叠都是颤巍巍的双峰波浪。

在水底动手的人，此刻已到紧要关头。在水中动手，全看视力远近而定，看得越远胜算愈大。

当然，在水底呆得越久，换气的技术越高也是致胜之道。事实上换气技巧和持久力是不可分的，不会换气如何能在水底呆得久呢？跛、瞎二人一前一后夹击张培兰，由于二人能看到七八尺外的景物，加上跛子用的又是分水蛾眉刺，张培兰就险象环生了。

张培兰的衣衫已被挑破多处，她知道时间一久，恐怕要葬身伤心河底。急中生智，双足在河地一刮一扬，方圆二三丈以内一片乌黑。

这像是乌贼的隐形墨汁，她已身出三丈以外。但这样不会持久，而且善于水战的人对这一手并不陌生，不久，二人又找到了她。

她再次运用这一手，捉了一会迷藏。已不灵光了。因为河底不全是烂泥，也有白沙地带，跛、瞎二人把她逼到没有烂泥的地带。

她发现上当，已现了原形。

如果在陆上，她有信心收拾他们，但此刻，有几次都差点被瞎子的拐及跛子的蛾眉刺戳中，她的衣服又有多处被挑开。

杀机逐渐逼近，跛子诱敌，瞎妇施袭，利用水底较优的视力一下子揪住了张培兰的头发，在水底动手，最好把长发咬在口中，一旦散开易为敌人所逞。

张培兰知道危在一发，急忙掉转身子以双足攻击揪住她长发的瞎妇。但瞎妇揪住不放，仍可趋避，即使被踢中也不松手。

这是为了生存而挣扎，跛、瞎二人知道她是传达灭口令或负责灭口的人，杀了她即可暂时保住性命。

在水中踢人或打人，只有水面上七八分之一的力道。

跛子以蛾眉刺向张培兰的小腹上猛戳，而在张培兰的方位和角度上，还未觉察这要命的一击，然而，另外一条人影，如一片黑云当头罩下。

在水中有此速度，有些鱼类都办不到。他是受伤初愈。

佯作不会驶船、不会摇橹，自然也不谙水性了。但他此刻却首先一掌按在跛子头上一扭。

跛子的脖子立断，头部搭拉下来，七窍流血。来人借这一按之力又射向瞎妇，而瞎妇的短拐尖端距张培兰的肋部已不足五寸，她的手腕突被抓住。

瞎妇有如一只被困的大章鱼，瞬间攻出几脚，却硬是无法脱困。现在她才知道，他们严重犯了轻敌的大错。原来这些年轻人都不好惹，不论是传送灭口令或负责灭口的人物，哪会有一个庸手？为什么这么老练的人居然要在生死一线时才会明白这一点……

她手中的短拐被扭转过来，戳入她自己的腰上，血水像墨汁在水中氤氲弥漫，舒散开来。

张培兰被弄上舢板时，这舢板已流到一里外彼岸的林荫下竹丛中被挡住了，她已喝饱了水，昏迷不醒。

首先，他要弄出她腹中的水，他发现她的衣服已无法蔽体，胸部大部分裸程出来。

他的手无意中触及到那坚实而又软滑的双峰，整个身心都震动了。他

急忙扯扯她的破衣，想把她的双峰掩住，哪知破衣一勒，双峰上翘，触目处见双峰之下各有一行浅紫色的刺字。右乳根处刺着：“盘古旋”功高震主；左乳下是“轩辕斩”桀骜不驯。

现在他已证实了她的身份，她的确是传达灭口令，也可以说是制造火并，使一干失去利用价值的人同归于尽的人。所以也可以说，她才是执行灭口的人。

如果现在要弄死她，或者不救她，她又如何执行灭口呢？当然，以他们的关系，他不会那么作。他挤出了她腹中的水，推拿了一阵，她才悠悠醒来。惊愕地道：“是……”

“是你救了我？”拿手掩住胸部。

高凌宇道：“你救我，我再救你，一报一还，两不相欠。”张培兰道：“两个中年人呢？”高凌宇道：“到河神处报到去了！”张培兰坐起来扯扯衣服，真正是捉襟见肘，这破衣已难以遮羞了，她面色一变瞪着他道：“你看到了我的身体？”高凌宇笑笑道：“那看是指什么部位了。”张培兰美眸一寒，道：“当然是紧要部位了！”摊摊手他苦笑道：“你的衣服破得太厉害，除非眼睛闭起来，不然会看不到吗？再说，像你这么美好的人的胴体，我只要居心光明，我看几眼这也是人性之常呀！况且咱们以前……”她凝视他一会，见他并没有暧昧之色，相信他没有侵犯她。一个人再老练，要是问心有愧是会形诸于色的。她年纪不大，经验却十分丰富。

更重要的是，她的重要部位不能被看到而泄漏了秘密，这关系她的长辈的生命安危，非同小可。

他会是一个大邪若正，善于伪装的人吗？她不以为他是那种人，她这次和他相处虽只有一二日，但在这两日之间，却有巨大的变迁，她冷眼旁观，对他已有较深的了解。

他是一个聪明人，也是一个老练而世故的年轻人，但能有所不为吧！因为女人大多知道自己有多大的魅力，一个不疑不傻，身心正常的男人，看了女人的美好胴体而能神态自若者，就能证明他心地光明。

只不过一丝因钦佩而产生的绮念，稍显就被她扼杀了，因为有一千、一百个理由，都不允许她有此非份之想。她深深地吁了口气，高凌宇道：“张姑娘有没有内伤？”她试运内力，道：“没有。”高凌宇道：“不知你刚刚为何叹气？”她喃喃地道：“如今休去便休去，若觅了时无了时”他也不去研究她的感慨，道：“你的衣服最好脱下来弄干，我们回去吧！”张培兰道：“还是回去再换吧！”由于她衣不蔽体不能摇橹，他只好自己操作，逆流而上。

高凌宇道：“依你之见，柳半楼是什么来路？”她想了一下，道：“大概是和姜风及‘磨刀受’、倪氏叔侄以及‘长白双残’是同路的，希望杀死灭口的人而改变他们的命运。”不以为然的，高凌宇道：“他还在等什么？”她淡然道：“你这不是明知故问吗？”高凌宇道：“想弄清我的身份？”张培兰淡然道：“你现在不该让他知道一切，尤其是在康复以前。”高凌宇道：“谢谢你对我的关切，这么说你已知道他的身份？”她淡然道：“这并不难猜。”他不再问了，摇着橹，打量着她，遐思自是不免，那白霜赛雪的肌肤，坚挺而又腻软的肉球，和那芳兰竟体的阵阵幽香，这真是个尤物啊！况且又有过一度春风。

张培兰着：“高凌宇，你的伤口似乎已经好了吧？”高凌宇道：“不错，但仍未敢尽量施为，以免缝隙的创口再度裂开，所以在你们最初的拼斗中，

我根本不打算插手。”凝视着他的张培兰又道：“你刚才在想什么？”他摇着头，道：“没有想什么……”她显然不信，道：“不！你刚才一定在想什么奇妙的事。”高凌宇道：“就算有，你也猜不出来，我也不会告诉你她那清澈的眸子睨了他一会，似有所悟，却又长长地叹了口气，似有无限的心事，而不便直言。

高凌宇道：“你一连叹了好几口气，一定有心事吧？”张培兰道：“人生是一连串的无奈，曹孟德的诗可以作证：人生几何，对酒当歌，譬如朝露，去日若多……”晒然一笑，高凌宇道：“可是你对酒不歌，并未珍惜这蜉蝣人生，是些什么无奈，我可以与以闻吗？”张培兰仿他的语气道：“很抱歉！我也不能告诉你。”舳板在附近靠岸，张培兰自后门绕过进入屋中换了衣服，然后二人先后自店外走了进来，柳半楼道：“两位似乎遇上了麻烦。”张培兰道：“那两个客人想对我们不利，幸亏他们不谙水性，没敢玩命，我们把他们送到彼岸，还没拢岸，就动上手了。”柳半楼道：“折腾了半天才打发了吗？”高凌宇道：“顺流而下，不知死活。”柳半楼道：“姓高的，把你的来路交待一下吧！”高凌宇道：“你的来路呢？”柳半楼道：“你先交待了，我自会告诉你。”高凌宇轻蔑地一笑，道：“就像是比别人高一头，长一辈似的，真是‘长虫戴草帽……混充细高挑’哩！”傲慢地一笑，柳半楼道：“姓高的，是谁借给你的胆子敢如此对我说话？”冷蔑地一笑，高凌宇仰头而入，道：“爷们这会儿没有这份闲工夫逗着你玩……”柳半楼正要有所行动，张培兰道：“怎么，柳大侠，你要否定你是个君子吗？”柳半楼笑笑道：“不会的，淑女！我当然是个君子……”

只不过，该来的非来不可，不如趁早料理清算一下，你说是不是？”冷冷一笑，张培兰道：“姓柳的，不论是君子还是英雄，都不该占人家的便宜，人家风寒尚未痊愈，而且刚才又摇橹及动手消耗了体力，现在办事，不是趁人之危是什么？”柳半楼道：“张姑娘，你是传达灭口令的人，怎么可以和他站在一边？会不会到时候和他联手对付我一个人？”张培兰漠然道：“如果你确实是上面派来灭口的人，多一个人，也该绰绰有余吧！……”另一个彩霞满天的天的傍晚，张培兰把所有的食物都做了，凡是好吃的一点也不留，都端上了桌面。

有点意外地，柳半楼道：“今天是什么日子，做了这么多的菜？”张培兰道：“二位应该知道，我把所有能吃能喝的都搬上桌面的用意吧？”冷静地一笑，高凌宇道：“是不是过了今夜，已不再需要这些食物了？”张培兰点点头，然后斟了三杯酒，道：“我们要吃饱喝足，来争这最后的机会。”柳半楼道：“什么机会？”张培兰道：“生存的机会。”柳半楼道：“为什么？”张培兰神色肃然道：“因为你们就是我等的两个人，一个是‘轩辕斩’，一个是‘盘古旋’，没有错吧？请挑明了身份。”二人一齐点头，但眼睛中多少有点惊奇之色。

高凌宇道：“这本来已不是什么秘密了，但事关重大，请详加说明一切，以昭郑重。”她于了一杯酒，深深地吸口气，道：“魏老奸被磔死之初，人心惶惶，虽然事过半年有余，未见株连同党，但王永光、史坤及高捷等人为了自身的安全，自然会耽心过去这些曾由他们指挥过的杀手有天会坏事连累他们……”高、柳二人都不再说话，把肚子填饱。

只是他们都吃到七八分饱即不再吃喝，太饱或太饿对玩命都很不利。

他们也都想到了一点，以他们二人的功力，即使某一方面略胜一筹，

最后仍然逃不过她的全力一击，这就是所谓不可为而为之的事情吧！

三人同时离桌，她走到远远的一边，道：“应该是时候了……”“呛呛”两声，一个使出了“白骨断肠刀”，一个是外门兵刃，三尺长的乌金镰。由于把手可伸缩。所以藏在身上很不显眼。

天已暗了下来，入夜无风，河水低吟，如泣如诉。二人向张培兰望去，她双手交叉胸前，正在等待一场肉搏的开始。而他们，都在不同的情况下，欣赏过她的酥胸，为她而战也好，为保命而战也好，在他们的心情上，似乎她不是站在他们对立的立场上。

二人开始移动，约半盏茶工夫，一个由徐而疾地旋转，有如在猛抽几下的大陀螺，另一个在这旋转的大陀螺中斩劈了二十七镰。

人在旋，白骨断肠刀也在翻飞旋转，“盘古旋”是寓攻于守的绝学，着重于身法与步法，轻功冠绝武林。“轩辕斩”以攻击见长，却是寓守于攻。两人都有极丰富的搏杀经验，生死存亡间不容发。

张培兰几立不动，有如一尊石像，只是一只眼珠随着黑暗中的人影和光焰转动，她的心情极复杂，她知道自己不能希求哪一个人胜，应该是两败俱伤，而造成她兵不血刃的预谋。

两人一个是执行一些大奸祸首的灭口命令，一个是在灭口行动中身份高高在上的被灭口高手，而两人所争的是什么？不过是先死与后死之别而已。

乌金镰的砍削能充分表现“轩辕斩”的绝学路数和风格，乌溜溜珠晶炎在黑暗中造成腾蛇似的闪电，撕裂着黑缎似的夜幕。

白骨断肠刀如月华下的粼粼波涛，但飞旋的路子无迹轨可寻，有时人在刀下，或刀在人上，千丝万缕，晶丝芒线，细绕密缠，似想把对方变成一个巨茧。

搏杀由酉时开始，一直继续到亥时。

两人衣服全被汗水湿透，或者血、汗不分。头上冒着腾腾蒸汽，高凌宇伤势初愈，不无影响，已被乌金镰伤了五处，且被踩倒了两次。

柳半楼也未全占便宜，白骨刀在他的颊上划了一道三寸多长的口子，大腿上也中了一刀，被那旋风似的腿浪扫倒过一次。

但柳半楼看出自己略占上风，也看出对方的体力不如自己充沛，杀了高凌宇之后，估计对付这个尤物应无多大问题。想到这儿，那颤巍巍的双峰又在眼前晃动起来。

他对女人算是见过世面的人，正是“曾经沧海难为水”，一般的女人他看不上眼，送上门他都不要，一旦看上了，就非到手不可。

柳半楼并未太低估对方，但他却不知对方有个不为人知的对敌之法，那就是高凌宇经常是先弱后强，先衰后盛，总会造成对方的错觉。

而柳半楼占了上风之后，偶尔会扫视张培兰一眼，那眼神的内涵并不难解释，所以锐不可当的反击在瞬间发动。

“叭叭”两脚，柳半楼的左肩及右腮帮子上各挨了一脚，才退了一步，正要打叠精神还以颜色，没想到“盘古旋”是以守代攻，而且往往旋转的方式不是自右向左，或自左向右，而是忽左忽右，或半左半有的捉摸不定。

柳半楼尚未反击，左眼及小腹上又中了一脚及一膝。而白骨断肠刀，光焰熠熠，寒气慑人，在那乌金镰的啸声中，“删喇”……高凌宇的腋下及裤角已被扫裂，腿上也挂了彩。

两人的步伐都有点不稳了，但一个旋跃而起，一个跃起凌空下击，“呛呛”一溜火花飞溅，看来高凌宇在“轩辕斩”的砍劈下十分不利。

但张培兰动也未动一下，也许在她看来，这只是两头牛，甚至于两只蟋蟀在恶斗，谁死谁活实在与她无关。

出乎意料地，“盘古旋”是一门以静制动的武学，当他不攻也不守，就那么不规则地一旋滑出一步之外时，柳半楼自信一击必中，全力以出，下泻之速、用力之猛，连他自己都收势不住。

“啪”地一声，竟损在地上。然而，就在他自知已无法幸免时，仍然施出怪怪的，疾如闪电的一镰，在高凌宇的后侧腰臀之间划了一镰。

柳半楼的头颅四分五裂，高凌宇踉跄后退，他的警觉不谓不快，意念刚动，警告自己此刻危机没有过去，应防另一窥伺在侧的人。但人影已凌空泻到，他只迟了这么一瞬的时间后头及背上各中了一脚。

上涌的血箭喷出的同时，张培兰打铁趁热，又贴了上来，高凌宇也许是力尽，或者自知不免，竟然放弃了自卫。

眼见张培兰的寒匕送向他的心窝处，她的脸上没有一丝怜悯或不忍之色。这一点才是使他吃惊的主要原因。他在河底救过她一命，似乎她从从不记那种帐的，只知道绝对服从，完成上面交付的任务及早回去复命交差。

这一匕是万万避不过的，她甚至可以看出高凌宇眼神中的绝望和惊悸。这对她仍然不足以造成震撼，尽管她不愿眼见这一匕直贯心脏，所以她闭上了眼。

但就在她刚闭眼的刹那，他又是那么一旋，寒匕旁胸而过，把腋下皮肉挑开，而她却被一掌按了出去，若非留情，白骨断肠刀足以把她一切两段。

尽管她曾否认是铁梅心，而且看她的作风也不大像她，铁梅心应该不会对他如此狠毒，就算铁梅心以前暗示过下次遇上可能变成陌路，也不例外，他还是把她当作了铁梅心。

张培兰像一片败叶，在绝对稳操胜算之下，胸腹之间被按了那一掌，已使她内伤极重，摔出六七步之远。高凌宇倚在墙上喘气，张培兰坐起来，口鼻中血丝隐现。她当然知道，他居然还对她手下留情的原因。

河水呜咽，夜枭悲鸣，死了这么多的人，伤心河还是伤心河，并没有一丝一毫的改变。而刚才的柳半楼，还自诩为一世之雄，唯我独尊，现已挺尸在地。哗哗的河水，倒像是无数的鬼魂在窃笑呢！

第十一章

他坐下来包扎创伤，张培兰吃力地道：“这是一次意外，不过事实就是事实，不能不认，你似乎还有余力送我上路，那就尽快动手吧！……”冷冷一笑，高凌宇不屑地道：“在下本以为你是一个聪明绝顶，算无遗策的人。”她抹去口鼻中的血渍，道：“世上根本就……就不会有那种人的……”高凌宇一字一字地道：“你居然没有想到，当你顺利完成灭口任务之后，还会发生什么事？”她怔然地，似乎未想到他要说而未说出的下文，道：

“什……什么事？”冷冷地看了她一眼，高凌宇道：“你是王永光、史坤

及高捷的亲戚？”她洒然道：“当然不是。”高凌宇道：“上一代和他们交情不泛泛？”她摇摇头道：“也不是。”他气极而笑了几声，道：“既然你和他们没有任何较近的关系，你凭什么相信在你为他们完成了任务之后，他们会留你的活口？”沉默了一会，她冷冷地道：“你以为我连这一点也未想到？”高凌宇冷峻地道：“既然想到了这一点，为什么至死不悟？”张培兰漠然道：“当然有其原因，你可知我们上一代有仇？我的父亲死在你爹手中？”陡然一愣，高凌宇道：“家父被阉党的走狗爪牙追杀合击而死，你爹……”她喃喃地道：“不错，就在那次追杀行动中，家父死在你父亲之手。而且死得极惨，开膛破肚，极尽残酷之能事晒然一笑，高凌宇扶墙站起来，道：“那是自卫，有何仇恨可言？张培兰，我要走了！你对他们既有信心，也许阉党真的不会杀你。但依我估计，来收拾你的人也应该快要到了……”张培兰道：“高凌宇，你自以为英雄侠士，知道杀人杀死，救人救活的道理，你走之前，请补我一掌吧！”高凌宇道：“如果我要杀你，刚才用刀比用掌要有用此”她凝视着他，道：“你为什么不能？”喟然一叹，高凌宇道：“只因为你像一个人，触景伤情，心有未忍。尽管在心地方面，你和她是截然不同，相差悬殊的。”张培兰道：“就是你说的铁梅心吗？”他点点头道：“正是她，在心地方面，你有她一半好，那该有多好。如果你是铁梅心，铁冠英应该是你的父亲，为什么你说父亲死了？”一个淡淡的人影一闪而至，站在门口。高、张二人同时望去，这人穿的大概是灰色或淡黄色衣服，在黑暗中几乎看不出来。

张培兰道：“什么人？”来人以低沉微沙的嗓音道：“结帐的人。”张培兰道：“干脆就是收拾残局人的对不？”来人道：“这么说也没有什么不对。”张培兰道：“你是找谁的？”来人木然道：“本来是找你一个人的，没想到计划和事实的演变略有出入，该走的居然还没有走，所以应该说我是来找你们二位的。”高凌宇打破了沉默，道：“尊驾身负重责，斩草除根，必非泛泛之辈了？”此人嗓音低沉，不疾不徐地道：“这种两败俱伤的残局，不须高手，在下是无名小卒。”张培兰不信，高凌宇更不信，在张培兰来说，他不免后悔，没有及时相信高凌宇的话，这人来得正是时候。

冷冷一笑，张培兰道：“你的名字就叫无名小卒吗？”此人道：“在下‘宇宙风’韦天爵。”二人既未听说过这绰号，也未听过这名字，谅是随便找了个假名假绰号。

韦天爵道：“二位是自己动手，还是要在下代劳？”张培兰道：“姓韦的，前此我也没有想到，自己也会是别人灭口的对象，你现在是否想到在你完成使命之后，也有人会在等你？……”洒脱地一笑，韦天爵道：“未来的事在下不愿多想，眼前的事先了结再说，这位是‘盘古旋’的传人‘白骨断肠刀’高凌宇吧？”高凌宇道：“正是在下，韦大侠能被阉党选为最后灭口之人，可见倚重之殷，身份之高，但有张姑娘的前车之鉴，在下不能不说几句话：图未就之功，不如保已成之业；悔既往之失，不如防将来之非。

韦大侠，如你和阉党无特殊亲密关系，难道所有被利用过的人一口不留，独能让韦大侠例外吗？”低沉地笑了一阵，韦天爵道：“高凌宇，尊驾的口才不错，只可惜我一向是遵守自己的原则作事。这么说是要在下动手罗？”韦天爵退出屋外，似乎怕在屋中施展不开。

高凌宇蚁语传音对张培兰道：“张姑娘，你知道此人的来历？”张培兰也以传音入密道：“不知道，但我曾想到一个人。

他可能就是和‘盘古旋’及‘轩辕斩’齐名的神秘人物或其门下。”高

凌宇道：“可能，待会搏杀尽量向河边移动，但愿他是个旱鸭子，或者略通水性。咱们还有机会，不敌时尽快自水中逃走。”张培兰道：“如果咱们的运气不佳，他也是个水中高手呢？”高凌宇道：“那是天绝于你我，只好认命。但我们已负伤，不可力拼，反之，即使他不谙水性，到时候咱们下了水他也无法施展了！”张培兰站了起，道：“我同意你的计划，在目前也只有这么干了……”高凌宇领先走出野店，外面就是沙滩，他现在相信，如果在危急时她还不施毒，已可证明她绝非铁梅心了。

到了外面，他们隐隐看出，此人三十左右，中等身材，双目深陷，手中已握了一柄巨剑，足有四尺多长。

高凌宇掂掂白骨断肠刀，眼见张培兰自腰上取下了飞抓，抓如小儿手掌，黑黝黝地不知是何物打造，但可看出，抓上五爪可以放松，伸缩自如。

张培兰甩起双爪，候机进攻，白骨断肠刀已幻起重重光流卷了上去。他负伤颇重，知道内力大减，不能久战。

巨剑搅起“嗡嗡”巨大声响，形成一重重的钢墙，飞爪递不进去，白骨断肠刀由于内力受损极大也不敢硬接。

高手过招不须一二十招，就知道对方的斤两，高凌宇以为，此人不必施展什么绝招，只要来一次消耗战，缠斗上半个时辰，两人绝对支持不住。

两人心意相通，张培兰边打边向河边移动，高凌宇只守不攻，他估计即使不受伤，要击败此人也不容易。韦天爵挥着巨剑道：“二位此刻自行了断，在下仍然给予机会……”吐了口唾沫，张培兰道：“如果你真是一号人物，等我们伤愈之后再一见高下，那才是男子汉大丈夫。趁人之危，这算什么？”韦天爵道：“在下说过是无名小卒，哪敢自诩为大丈夫？”二人退到河边附近，韦天爵攻势一缓，二人猛然合击一招，一掠入水钻入河底。

韦天爵哈哈一笑道：“大爷干了一辈子驴经纪，还不知道驴子的脾气？嘿！不下水还要折腾半天，下了水正合大爷之意……”“扑通”一声也钻入水中。

高、张二人本已在水底向对岸潜了二三十丈，哪知高凌宇突然扯了她一下，指指后面。原来韦天爵已经追到，而且自他们顶上射过，迎面拦住。

他们的运气的确不佳，此人正是个水中高手。

韦天爵作出大笑之状，似乎手到擒来，二人到此地步，也只有尽力一拼了。但是，二人都受了重伤，加之此人水性高超，视力极佳，二人立刻陷于绝境，险象环生。

他们二人都要在盞茶工夫出水换气，但对方却不需要。

对方的实力如此消长，胜负立见。因为在水中任何动作要比水上多用数倍的力气才有水上的速度。

这韦天爵在水底对付二人，真是游刃有余，连巨剑也收了起来，不到盞茶工夫已砸了张培兰两掌，跺了高凌宇一脚。

当二人喝足了水，被此人挟着浮出水面时，只见舢板就在附近，上面有个竹竿似的人物摇着橹道：“这位客官，要不要帮忙？”韦天爵踏水而行，道：“在下应付得了，谢了！”瘦子手上一使劲，舢板如箭射来。韦天爵挟着两个人，又是踏水而行，不过是凭一口真气。知道这家伙是有所为而来，本想施展他的不俗水中功夫向左边横移二三尺避过，哪知这人摇橹的功夫到家，船速如箭射到。

如果不立刻下沉，就会被舢板底部撞到，这人不肯逞强，再说为两个

半死的人冒这份险也划不来。立刻下沉，而且在水底松手，放下高、张二人。

韦天爵不由光火，非逮住这人不可，立即凭过人的水中视物本领潜至舢板下，原来舢板也正在逃避他。

韦天爵心想，我要是不把你淹个半死就跟你姓。在水下抓住尾部，施展“蜉蝣撼树”奇功，把舢板翻了过来。

然而，当他搜遍了这方圆十丈之地也未见到那竹竿似的汉子时，突叫一声：“不妙！”他钻出水面，把舢板弄过来上船四下张望很久，未见到人影，知道上了人家的当。

真正是人上有人，天上有天。他在舢板上一直不停地打量，就未见冒出一个人影来，深夜月色极好，能见度可及一里左右，他知道遇上了一个水性比他还好的人。

不错，这瘦子在水底挟着二人游动，比鱼还快，他自知道韦天爵的斤两，绝对不敢被他发现，所以不敢就近潜到对岸，而是潜向上游约一里半之外，在对岸上了岸。

而他这样作，主要是怕韦天爵追赶，而他要是追赶，必然顺流而下，因为依韦天爵的估计，瘦子的水性就算不错，要想游出他的能见度以外才出水，必然是往下游潜去。

这一次韦天爵又猜错了，所以他向下游追去。

竹竿似的人约四旬年纪，如果韦天爵知道他的身份，也就不敢如此低估了。

他探头水面的水草中打量了一阵，这才把二人挟上岸，奔出里许，在林中把二人腹中的水弄出，又推拿了一会，二人才先后醒来。

张培兰想坐起来，哼了一声又倒下了，道：“你不是韦天爵吗？”竹竿似的中年人道：“谁叫韦天爵？那八成是假名，因为这名字我第一次听到。”张培兰道：“以韦天爵的高明水性，你是怎么救了我们的？”瘦子笑笑道：“姑娘要知道在下是谁，也就不会这么说了……”高凌宇缓缓坐起，他感觉在水底时间久了，内外伤都重了些，道：“若非尊驾援手，我俩绝难逃过今夜，在下猜想，尊驾必是深谙水性的知名人物，恕在下眼拙。”同样的话，会说的人说出来，听起来就好听。瘦子道：

“老弟这话也不假，若不是我‘鱼鹰’江振禄，在水中能救二位出来的人，可就少之又少，屈指可数了。”高凌宇抱拳道：“原来是江前辈，果然是水中第一高手……”江振禄道：“江某不敢妄自尊大，学无止境，既济未济，世上实无第一这种事物，只是人类硬要为某事某人戴上个第一头衔而已。”高凌宇道：“过去常听家父提及前辈的大名。”江振禄道：“老弟大名是……”高凌宇道：“在下高凌宇……”江振禄微微一震，道：“老弟就是‘白骨断肠刀’吧？”高凌宇道：“徒有虚名，说来惭愧！”脸色一整，江振禄道：“令尊想必是武林中举足轻重的人物了？”高凌宇道：“不敢！家父高牧群……”江振禄神色一肃，抱拳道：“原来是恩公的哲嗣，这真是上苍的巧妙安排，才会有此奇遇。昔年在下还只有二十五六岁时，在关洛道上被地头蛇三十余人所困，且身负重伤，幸恩公路过，展技吓退群鬼救了我。那时恩公也不过二十左右，想不到一晃就是二十多年，不知恩公他老人家高凌宇泫然道：“家父数年前被阉党爪牙狙击，已经谢世了……”江振禄泪下如雨，跪下来向南方恭恭敬敬地叩了三个头，仍然悲泪不已，道：“好人总是不长命，正是天道不易被人来信的主因。老弟，你的伤势不轻，先疗伤要紧。”高凌宇道：“江

前辈，这位张姑娘也受伤不轻，偏劳你先为她治疗，晚辈的内伤可以自疗，至于外伤，待你为她弄好了之后再治疗不迟。”江振禄道：“那样也好……”于是江振禄为张培兰动功疗伤，高凌宇自行动功疗治。

虽然江振禄年已不惑，论内功却不如高凌宇深厚，因为他的心法是属于“盘古旋”这门奇学，而不是高家所传授的。

所以不到两时辰，高凌宇已复原，至于外伤，他并不在乎。不过，正如江振禄所说这是一次奇妙的遇合，若非遇上他，也许遇上其他任何一位高手都是枉然。

这不能不说是五行有救，命不该绝。即使韦天爵并不立刻杀他们，只要内伤延迟二三日治疗，他们也可能元气大伤，甚至变成废人。

高凌宇双目微微开启，坐在他正面约七八步外的张培兰并未闭眼，而且精神十足，眼珠疾转。但坐在她身后正为她疗伤的江振禄却已十分委顿，一头一脸的虚汗。

高凌宇不禁心念起疑，张培兰的表情似有暧昧之色。他真想不通，此时此刻，她的伤势在别人舍身援手，不顾自身利害之下治愈，怎么会有此神色。

要是换了涉世深的老江湖，就可能有所警觉，也就在他思索的当儿，张培兰突然原式不变的跃起，身在三五尺的空中向江振禄的左胸跺出一脚。

江振禄也正准备收手自行调息，他可以感觉出来，这位姑娘已经大致康复了，所以在张培兰突然跃起发难时，他惊愕之下闪避已稍迟一步，但总是避过了要害，肩下中了一脚。

这一脚是在他尚未提气完成之际，立受内伤，身子翻滚中已是口鼻见血。而高凌宇已疾弹而起，凌空抓向张培兰，也恨透了这个恩将仇报的毒女。

张培兰正置身子下落之时，力已用老，她以为高凌宇的内伤未愈，所以未加提防。

但她虽悬半空，仍然尽力一弓身子然后一弹。勉强横移尺余，高凌宇的一抓仅仅抓裂了她的肩衣。

张培兰的轻功了得，比之“盘古旋”虽远，比其他门派却高明多多。而高凌宇关心江振禄的伤势，精神不能集中，也就让张培兰脱逃了。

“前辈……你感觉怎么样了……？”高凌宇发觉江振禄坐在地上，以惶惑怀疑的神色望着他。

是的，在江振禄来说，施恩并不望报，却绝不希望以怨报德。由于他并不太清楚高、张两人的关系，他不能不怀疑高凌宇是否和张培兰有合谋之嫌。

高凌宇切齿道：“这女人出尔反尔，首鼠两端，受恩不思图报，居然下此毒手，以后别被我遇上，我是绝对不会放过她的。”江振禄道：“老弟！你和她是什么关系？”高凌宇长叹一声，道：“说起来一言难尽……”他把伤心渡的事说了一了遍，似乎这女人对忘恩负义不当一回事，高凌宇也救过她。

江振禄道：“原来是阉党的爪牙，这就不足为怪了。”高凌宇道：“前辈，你已受了内伤，让晚辈为你疗伤。”江振禄道：“老弟，昔年令尊救我之后，我一直以晚辈身份与恩公往还，所以今后我们要以同辈论交，别叫我长辈，我担当不起。”高凌宇道：“好吧！江大哥，我这就为你运功疗伤！”两人刚刚坐下，而高凌宇也刚刚伸出双手按在江振禄的背上时，破空之声疾射而至，而且来自高凌宇的背后。

这声音连江振禄都听到了，二人几乎同时蹿起，而高凌宇在弹起的同时，身子奇妙地旋转，来人的星月双轮已斩向他的左右肩。

高凌宇再一旋，对方的双环在他的耳边呼啸而过，而高凌宇的一掌已砸向来人的肩下“天泉穴”。哪知江振禄突然大声道：“老弟，手下留情，他是……”高凌宇的攻势如电掣，要完全撤招已不可能，急切中收回六七成力道：“啪”地一声把这年轻人砸出三步以外，右手中的星环“当”的一声落地。

高凌宇望着江振禄道：“江大哥，这是怎么回事？他要向你我施袭，而且是趁人之危，居心至毒呀！为什么阻止小弟教训他？”江振禄已被来人扶住，苦笑道：“老弟，他是我的师弟‘飞鱼’李乾，大概是发生误会，以为老弟和张培兰共谋欲对我不利……”苦笑摇头，高凌宇道：“原来如此。”他打量这李乾，年纪和他相若，矮胖头很大，小鼻细眼，有一双八字眉，样子有点滑稽。

江振禄道：“李乾，快向高少侠道歉，高少侠是师兄恩公的哲嗣。”李乾道：“俺要不是看在师兄的恩人的儿子份上，他奶奶个熊！俺要是不把你的蛋黄捏出来就不姓李！”江振禄道：“李乾，你敢无礼？”李乾这才抱抱拳道：“姓高的，你那两套真不赖，奶奶的！在半空中能随便扭身子，俺可没见过这种邪门武功哩！操！”江振禄怒声道：“李乾，对高少侠不可如此无礼，还不向人家赔礼？”李乾道：“师兄，俺刚才正好看到那个坏女人向你们下手，俺以为他们是一伙的，八成想对师兄不利。师兄，俺可见过不少会装蒜的人哩！”叹口气，江振禄道：“给我住口！”李乾再次抱拳，八字眉挑了两下道：“高大哥，你是大人不见小人怪。俺这个鸟人就这份德性，大拉酥一个，师兄老是说俺半朝蛮驾地……”高凌宇道：“李兄，你是一个心直口快的大好人。武林中人都像你这样，也就不会杀伐不断，拼得你死我活哩！”稍后，高凌宇为江振禄运功疗伤，两个时辰之后。他自行调息，由江振禄师兄二人护法。

第十二章

酒很热也很香，高凌宇已喝了三壶，就在他要叫第四壶时，有人一屁股坐在他的左边道：“高凌宇，要喝，咱们待会去喝青梅煮酒，当年曹某人和刘备煮酒论英雄，成为千古佳话。你我也不该后人，但必须在一见高下之后还能活着才行。”高凌宇望着意气飞扬的韦天爵，道：“我看你有点阴魂不散。”耸耸肩，韦天爵道：“怎么样？凭你‘盘古旋’的后人，谅不至怯战吧？”冷冷一笑，高凌宇道：“你的身手虽不错，却是个十足的小人，我没兴趣。”韦天爵道：“如果你的心上人铁梅心届时会在一边观战呢？你是去不去？如果错过这次机会，离了这个村，可就没有这个店哩！”高凌宇冷漠地凝视着这个比柳半楼还狂的年轻人，那天在负伤之下动手，尚不能估出此人的实力，但相信此人比柳半楼又高出甚多。他道：“在什么地方？”韦天爵道：“此镇西北约三里外一座荒废的三官厅。如果你怕有什么安排，吃了暗亏，你也可以另找合适的地方。”高凌宇道：“到时候铁梅心一定在那儿吗？”晒然一笑，

韦天爵傲然道：“本人虽非一言九鼎，却不会言不由衷，而且还要告诉你，和你动手，在下可以预先定下时限，如果超过时胜了你，就算平手。至于铁梅心，你大可放心，她好端端地，我也不容任何人动她一根汗毛的。”听这语气，高凌宇难免有点酸溜溜的感觉。道：“什么时候？”韦天爵道：“就是现在如何？”高凌宇丢下饭资，道：“姓韦的，带路！”两人走出饭馆，已是暮色苍茫，秋风刮起街上的泥尘，有浓烈的驴屎马尿气味。这种气味，应该是包括在乡土气息之内的。来自乡下的人，并不太讨厌这种气味。

三官庙在山坡上，正因为地处荒僻才会香火不盛，膜拜的善男信女，大多不愿多走路浪费时间。

二人到达门外，自内走出二人，一个正是铁梅心，另一个汉子三十多岁，似乎是监视铁梅心的人。

高凌宇道：“铁姑娘，你怎么会落在他们的手中？”铁梅心木然的表情，显示她并不认识高凌宇。

高凌宇道：“铁姑娘，他们没有虐待你，侵犯你？”铁梅心冷冷地道：“我们素昧平生，你是在和什么人说话？”高凌宇心想，她以前交待过，下次遇上也许会成为陌路，莫非她是为了某种原因故作不识吗？那么她会不会是张培兰？她们二人实在不易分辨出来的。

韦天爵道：“铁姑娘不认识你，不知是你自作多情，抑是铁姑娘翻脸不认人？这事待会儿自好解决，如果我败了或者溅血于此，铁姑娘由你带走，如果你不敌而……”高凌宇道：“人就是你的了！但要由她自己作主。”铁梅心不出声，好像即将发生的血搏与她毫无干系似的。

高凌宇尝过张培兰的无情手段，对女人已生戒心。

韦天爵“呛”地一声，撤出巨剑，道：“高凌宇，是时候了吧？”踱了几步，他漠然道：“韦天爵，你的灭口任务还有多少没有完成？”轻松地耸肩一笑，道：“大约已完成了一大半，但是剩下的一小部份，却都是些顶尖的高于。而你就是其中的使使者……”白骨断肠刀撤出时，巨剑如经天长虹狂啸而下。高凌宇在五个方位上旋了十七次，其中有一剑居然差点砍中他的左肩。

“盘古旋”真正遇上了劲敌克星，白骨断肠刀随着旋转不定，忽正忽反的方向幻出五七尺直径的光球，在剑尖芒雾中矫捷地飞泻流溅。

这是“盘古旋”在高凌宇身上第一次遭遇硬手，以往那种先衰后盛，善葆真茹的打法，根本就行不通了。他必须全力以赴，不能有一瞬的松懈。

铁梅心就像张培兰一样，木然地凝视着现场上的杀伐，很难看出她会为这二人任何一人牵肠挂肚。

韦天爵由巨剑上发出的罡劲，暗潮汹涌，似在逐步增长而毫无减轻之象。高凌宇不能不吃惊，只是他以为，此人必是天赋神力，并非他的武功比“盘古旋”更精妙些。

力搏由一更开始，快到三更时，两人又是大汗淋漓，身上片缕不干，巨剑在高凌宇胸、颈处晃了几下，连连在他的臂衣上挑破了两个洞。

白骨断肠刀洒出叠叠光浪，如一排排森森的白牙。但是，无法陷入巨剑的晶网之内，只在韦天爵的袖口上挑了个裂口。但另外一团芒焰瞬间泻至，“嗤嗤”两声，在高凌宇的大腿裤子上戳了两个洞。

血已透裤而出，皮开肉绽。他不能不承认自己败了，这和上次不同，上次他负了内外伤，有所借口，这一次他在良好的体能之下，人家的确技高

一筹。

而更使他伤心的是，他是为了铁梅心而战，她居然没有一丝关切之情，真正是形同陌路。他不再作殊死的拼斗，他不是那种死不认输的赖皮人物。

他离开了现场，拼命的窜掠，本来韦天爵追过他两箭之地，但“盘古旋”的轻功少有人能及，他未追上。高凌宇不停地狂奔，腿上的血已凝于，头发散乱，有些被汗水粘在脸上。

不知奔出多远，来到另一个镇上，这次一口气喝了十六壶酒，他醉了，他不知道是如何走出这家酒楼的。他一生没有败得如此之惨，而且连一个自己所喜欢的女人都保不住，尽管这女人像是根本不认识他。

当他醒来时，他根本不知道身在何处。

只知道，他是躺在软绵绵、香喷喷的床上，锦衾绣枕，绛帐雕榻，他是在绛红色的温柔乡之中。

也几乎同时，他发现自己是赤裸的。

在他的一生的记忆中，自长大以后，还没有完全赤裸着睡觉。所以第一件事是去找衣服，他感到惊怒。

然而，他没有摸到衣服，却触碰到溜光水滑，柔若无骨的胴体。现在他才算是完全清醒了，他看到一个很动人的女人，而她居然也身无片缕。

那肌肤像软缎，但软缎不会有香味。

而她，正是张培兰，或是铁梅心。到目前为止，他还没能确定铁、张二女是不是同一个人。他不信世上有那么酷肖的人，也不相信一个人有那么截然不同的性格。

高凌宇急忙把身体盖好，道：“你怎么可以在我的床上？”俏皮地一笑，张培兰道：“这是我的床，不是你的，为什么不能躺在这儿？”怔然地移开目光，高凌宇道：“我怎么会在这里？”又俏皮地笑笑，她道：“别的不知道，总该知道你自己喝醉了吧？”高凌宇道：“如果连这个都不知道，我不是白长了这么大？”张培兰道：“一个酒醉乱性的人，什么事做不出来？”陡然一惊，高凌宇道：“发生了什么事？”张培兰道：“虽然还未发生，可是男女授受不亲……”想了一会，不得要领，高凌宇道：“你这个出尔反尔，恩将仇报的人说的话怎么能信？我问你，江振禄与你素昧平生，却不惜耗损真力，甚至冒着被人施袭的危险为你运功疗伤，你为什么要以怨报德，反而把他击伤，甚至想杀死他，你有没有良心？”张培兰眯着梦幻似的美眸道：“你在说什么呀？我怎么一句也听不懂？”他揪住她的头发，切齿道：“你少在我面前打马虎眼，你这个贱人。”挣回头发，张培兰道：“你到底在说什么？我作过的事，什么时候不承认过？”高凌宇道：“你到底是铁梅心还是张培兰？”她眨着美眸道：“你把我当作什么人？”冷漠地一笑，他道：“看你的作风，当然是恩将仇报的张培兰！”她拨开他的手，道：“你想想看，我要是那个没有良心的张培兰，会让你占我的便宜，好端端地活到现在毫发未伤吗？”这句话的确有理，不过，在他心目中的铁梅心，应该不会作出知恩不报，翻脸无情的事来。

他冷笑道：“这么说是我侵犯你自动跑到你的床上来了？甚至于你我一丝不挂也是我的错，你是一点也不知道了？”脸色一寒，张培兰道：“如果不是这样，你以为我铁梅心是有猪头送不上庙门，自甘下流把你请到我的床上来的？”在他印象中的铁梅心，当然不是这种女人。

他道：“铁梅心，果真如此，我向你郑重道歉认错。这可以说是我一生

中第一次酒后作出连自己都莫名其妙的事。”她的脸色一缓，道：“只要你认错就行，反正我是没有脸嫁人了！”高凌宇惭然道：“梅心，只要你不嫌我，我是求之不得，愿负一切责任的。”撇撇嘴，她转过身去，道：“男人的话要打对折才行，谁知道你是喜不喜欢我”这简直是多余耽心，高凌宇对她可算是一见钟情，他把她的身子扳过来，道：“梅心要我……我怎么说呢？其实我第一次遇上你就喜欢你了……你难道一点也看不出来吗？”她闭上眼喃喃地道：“怎么能证明你的话贴心？”高凌宇道：“我发重誓好了……”撇撇嘴，她晒然道：“发重誓又有什么用，动嘴皮子总没有行动来得实在吧！”高凌宇道：“实际行动？”他突然抱住了她，两团火在一起燃烧，他发觉揭开人生第一页，竟是如此的奇妙销魂。也许他们都一样，她像每一根骨头都软化得像面条一样了……

两个时辰之后，销魂后一度小睡醒来，高凌宇对她无限地爱怜，道：“梅心，我总以为你很神秘，全身都是谜。”她幽幽地道：“我也不否认这一点，反之，我也无法明哲保身，更谈不上保护你了！你只知道阉党在消灭异己，大肆灭口，还有更奇险的事，你却未必知道。”高凌宇道：“我知道一点，但不太多，似乎还有个邪恶帮会，派出大批高手吸收或偷取各门派的武学精英。”她点点头，道：“你知道的只有这么多？”高凌宇道：“我曾在无意中听到两个陌生汉子交谈，一个自称鱼钩，另一个自称鱼线，不知这暗语代表什么？”铁梅心道：“我知道的比你多，这帮会名叫‘渔帮’，你无意中发现的两个陌生人，一个自称是‘渔钩’，另一个是‘渔线’，那不过是基层人物，再往上还有‘浮标’和‘渔竿’，最上面就是‘渔翁’了。”高凌宇道：“这‘渔翁’是什么人？他们的最终目的是什么？”铁梅心想一下，道：“世上没有绝对的事，看一个人或一件事最好不要从一个角度去看。这个‘渔帮’实在不能算是邪恶的帮会。”高凌宇道：“目前阉党正在大举清除异己，这‘渔帮’到底是阉党的对头还是同路人，我以为很可能是一伙的。”她摇摇头，道：“好像此帮和阉党也势不两立。”高凌宇道：“根据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的说法，这‘渔帮’也许不能算是白道武林之敌。”铁梅心道：“应该这么说，如果没有‘渔帮’制衡，阉党的杀戮会更猖獗疯狂的。”高凌宇道：“你似乎对阉党及‘渔帮’的事都很清楚。”她笑笑不答。

高凌宇道：“好像阉党并未向‘渔帮’下手，是不是忌惮‘渔帮’？”铁梅心想了一下，道：“我听说有几位白道人物过去因受制于阉党，而暂时妥协，也有些因得罪了‘渔帮’而投靠了阉党，作为靠山。还有一种说法，是有些正大门派的负责人，昔年作了一件对不起‘渔帮’主人的事……”微微一份，高凌宇道：“是什么事？”铁梅心道：“这我就知道了，但有一点我不妨告诉你，大概令尊也包括在内。”陡然一怔，高凌宇道：“家父早已过世，而且是被阉党胁迫，曾一度受制，在逃亡反击中不幸被群殴而伤重不治的。”铁梅心道：“昔年‘渔帮’与各大门派主人有一笔帐，如追根究底，这数大门派的掌门人等于作错了一件事大力摇头，高凌宇道：“我不信家父曾作过什么见不得人的事。”铁梅心道：“最初我也不信，但弄清之后，事实俱在，又不能不信。除了圣人之外，往往伟大的人偶尔也会作点错事；而卑鄙的人，也往往会作出一件不平凡的事。二十五年前，白道数大门派，欠了‘渔翁’上一代一笔债，欠债的人有几位尚健在，听说已在‘渔帮’的手中。”

高凌宇愣了一阵，道：“都有哪几个门派？”屈指一数，铁梅心道：“华山、点苍、昆仑、终南及令尊。”分手时，她送他一个十分精巧的锦囊，道：

“阿宇，如果你信任我，离开这儿之后，立刻打开锦囊，依计行事。因为‘渔帮’也在进行，要救那些掌门人，以及对付阉党高手，就全靠这锦囊了。”但高凌宇不信父亲犯过不可告人的过错，或者欠过别人一笔债，拖了二十五年之久而不还债，他绝对不信。

到底是一笔什么债？他本不屑打开锦囊，但好奇心是不易抗拒的。再说，他信任铁梅心的话，于是他打开看了。

锦囊中有张纸条，密密麻麻写了很多字，原来事情是这样的：昔年“渔翁”之父是个亦正亦邪的人物，各大门派掌门人为了调查一件武林疑案，找到了“渔翁”之父，正好他带了个青楼女子，而该女子不愿随行，五大门派掌门人对他本就轻视，于是决议要杀他除害。事实上那青楼女子骗了他数百两金子倒贴一个小白脸，所以“渔翁”之父把她带走作为补偿，却也不便深责。但是正派人物有时也会矫枉过正，非杀他不可。为了保命，“渔翁”之父竟把刚得到的一部秘籍献了出来。而这些掌门人看在这秘籍份上，居然没有杀死他，而把秘籍分了。

高凌宇简直不相信会有这种事发生在那几位掌门人身上，以及他的父亲身上，但铁梅心编造这谎言似乎也没有必要吧！

设身处地想想，他自己固然不会作这种事，但也不敢保证那几位长辈不会作这种事。

武林中人视秘籍比什么都重要，没有名师及秘籍，苦练一辈子也不会有什么成就的。

这一段说明之后，另有各门派的精粹武学各二三十招，并且在后面附注：该帮也正在苦研五大门派的绝学，你要救他们以及对付阉党灭口的人，应立刻找一幽秘之处苦研，使之成为一种“集锦武学”……

要不是他和铁梅心有那种深厚的关系，他绝对不信，也不会依计行事。因为学别派的武功有伤自尊，但他相信她能得到各派的武学精英，必有深意，或者与各派极有渊源。

高凌宇带足了食物和药物，找到一个十分僻静，人迹罕至的山坳中，这儿有原始森林，还有一条小溪穿林而过。

最吸引他的是附近有一座山洞，虽不太深也不太高，一个人可以直着身子进入，深七八丈，宽约两丈。他抱着当年王阳明“格竹子”的心情，苦思了二天三夜。

像王阳明一样，他失败了，这些武学精华要拼凑一起而发挥至大的威力，这岂是一件容易的事？他几乎心灰意冷，要放弃而离开这儿。

但第四天他还是回心转意，收摄心神，静坐冥想，一口气就是十二天过去。自第十三天开始，半天静坐，半天实地演练想出的招式。

就在第二十一天深夜，万籁俱寂时，他发觉有人向这边移动，估计还在一里之外。

这人的轻功不弱，再近些，听出是两个人。

来人竟有一个是唐继耀，对高凌宇来说，永不能忘。不久前在林中他要求看看一具尸体，没想到他在尸体上下了毒，而使高凌宇在不知不觉中中了毒。

很可能此人还以为高凌宇仍被蒙在鼓里呢，所以一出现就略现惊喜地道：“这位弟台，咱们似乎在哪里见过吧？”冷峻地一笑，高凌宇道：“你老贼的记性还不坏，你虽是使毒名家，居然没有毒死我，到现在还没停止吸吸

唐继耀道：“这位弟台是……”吐了口唾沫，高凌宇道：“别装蒜啦：四川唐门本应该用毒的一代宗匠，却原来是见不得人的宵小行径，真叫人恶心！”唐继耀面色微变，道：“高凌宇，你逃过那一次，可逃不过今夜，不知是什么人给你的解药？”得意地一笑，高凌宇道：“你的毒还不够看，大爷根本不须解药，仍然活蹦乱跳地继续嚼谷，糟蹋粮食，你信不信？”“嘿嘿！”唐继耀笃定地笑道，“相信给你解药的人必和本门有极深的渊源……”高凌宇缓缓地移到上风头，道：“使毒的人就没有一个好东西，姓唐的，你今夜不用毒，凭真本事试试看，你的骨头会不会被拆开来？”另一个三十左右的汉子喝一声，道：“姓高的，要玩毒把你搏倒，还用不着我师叔出手，鬼儿子！你认了吧！这儿的风水不错啦！看刀……”这人也用刀，蓝森森地一看就知道淬了毒。高凌宇最讨厌兵刃上淬毒的人，所以他也撤出了刀，下了决心绝不给对方挥出十刀。

的确，白骨断肠刀在他的冷厉目光之下，涌出一叠刀浪，势道之猛，速度之快，未过五招，已使对方深深感觉他的脑袋瓜子像挂在裤带上一样，随时都会掉落下来。

刀浪再加速，就不是浪而是飓风下的白色水雾了。唐继耀一看不妙，他的师侄连施毒的时间都没有，他决定亲自下手施毒。

但他这想法高凌宇也能猜到，所以他的身子一动，白骨断肠刀就下了煞手，白雾中血珠喷洒，一柄淬毒刀在尸体抛出时飞上半空。

所以高凌宇以为有充裕的时间打发这个毒人，使他在未施手脚之前和他的师侄走上同一条路。

刀芒焰焰，在风雷声中狂卷而上。唐门以使毒出名，历代掌门都不精于技击。唐继耀也用刀，本想抢占上风头，但轻功却比高凌宇差一大截。

“呛哪哪”声中，刀被荡开，差点脱手，几乎同时，闪电似的一脚已踩在唐继耀的小腹上，他摔得比他的师侄还匹。

高凌宇走近道：“这可能是你一生中唯一的一次使毒不成弄得灰头土脸吧？过去我也听说过，唐门还要在施毒前有所选择及慎重考虑，不想却是一些心狠手黑，草菅人命的败类……”心头一惊，高凌宇以刀拄地打了个跟舱，道：“老杂碎……你……还是作了手脚？”“嗤”地一笑，唐继耀龇牙咧嘴地爬了起来，刚才那一脚，也使他受了内伤，道：“白骨断肠刀是否也是有生第一次栽得如此之惨？姓高的，你知道你的命运会悲惨到什么程度吗？”他感觉头晕脑胀，且想呕吐，眼前的唐继耀的面孔扭曲变大，五官都离开原位，他自己像是站在浪颠上。完了！他告诉自己，这次真的完了，这唐继耀必是阉党的人，一旦落入阉党之手，后果不难想像。

现在唯一能收回本钱的办法是同归于尽，不暇思考，立即发动。但是，白骨断肠刀重逾千斤，竟挥不起来，反因用力过猛，使他自己坐在地上。

“嘿嘿！”唐继耀提刀向他走近，道：“姓高的，我不会让你死，对你来说，还有比死更有意思的办法，格老子！你得有耐心慢慢地品尝……”唐继耀的影子像个巨人向他走近，他的视觉越来越不济，却隐约看到另一个人影自唐继耀身后射到。

醒来时，视觉仍有点模糊，渐渐地，他看出竟是个女人坐在他的身边，是铁梅心？或者是张培兰？他道：“你是梅心还是张培兰？”木然地，女郎道：“你为什么老是说我像张培兰？”心情一松，高凌宇道：“梅心，我实在是被那些反复无常的人搞怕了！”

梅心，唐继耀呢？我本以为这次必是万劫不复了……”“他本已受了伤。”铁梅心道，“被我一连急攻，不敌而逃。”高凌宇道：“他居然没有向你下毒，哦！我知道了。也许他知道你会解毒吧！上次你不是也向我施过手脚？”摇摇头，铁梅心道：“那倒不是，主要是因为他受了伤。”他坐起来、头还有点晕，道：“我体内还有毒，是不是？”她笑笑道：“如果那毒仍在你体内未清除的话。你早就完了！凌宇，你在这儿干什么？不会是在这里游山玩水吧！”基于逢人只说三分话的处世要诀，虽然已和她有过肌肤之亲，却因她和张培兰太像了，简直分不出真假。况且，在此苦研武学，也是为了拯救数大门派的掌门人。任务重大，非同小可，不敢直说。

约一个时辰之后，高凌宇已感体力恢复，昏晕的感觉消失，道：“梅心，我们走吧！”

你要去哪里？留个落脚之处，两个月之后我去找你，我们也不该再各自东西了。”蛾眉一皱，望着他有点责备之意，道：“怎么？到现在你还把我当作外人？”高凌宇道：“梅心！我一直不把你当作外人，尤其是我们有了那一次之后，今生今世我已不再考虑其他的女人了！”铁梅心道：“既然如此，我们怎么可以再分手各自东西呢？”高凌宇暗叫一声“糟”，她的话也没什么不对，可是事关重大，有她在身边十分不妥。再说，多少也会影响他的心情，分散他的精神。可是又如何能拒绝她呢？冷哼了一声，铁梅心道：“怎么？才一次就腻了？也未免太快了吧？”苦笑着摊摊手，高凌宇道：“梅心，你这是什么话？我高凌宇绝不是那种始乱终弃的人，再说我无法形容对你的喜爱，你千万不要多心。”铁梅心道：“可是你却没有新婚燕尔如胶似漆那股子劲儿。”喟然一叹，高凌宇道：“梅心，你不能了解我的处境，正如你说的，阎党在不断地追杀我灭口，而五大门派掌门人又在‘渔帮’手中，我不知道此事则已，既然知道了就不能袖手……”铁梅心道：“不能袖手，又如何？”神情肃索地，高凌宇道：“由于第二次和韦天爵动手，老实说，我不是他的敌手，若非‘盘古旋’在轻功上有独特之处，这第二次很可能栽得很惨。所以我要在此苦练一段时间，最好不受干扰。”铁梅心道：“我说你见外你还不承认，你要在此苦研武功，自然要一个护法的人，试问还有什么人比我更恰当的？”他实在无法辩驳，在苦修时，有个可靠的护法，比什么都重要。尽管这事要绝对保密。

然而，铁梅心已算是他的妻子，只是尚未经正式举行婚仪而已，似也不必回避她。

于是他答应她留下来。

可是他只带了他自己用的寝具，时已深秋，在这深山原始森林的古洞中非常阴寒，高凌宇把一件皮褥子铺在地上叫她使用。

铁梅心也没有和他客气，躺下就睡了。也许是太疲倦了，她睡得很沉。侧着身子，曲线动人，高凌宇呆了一阵，心想：有她在此，的确会影响苦研的进度。

午夜寒气砭骨，他把唯一的一件薄被轻轻盖在她的身上。他是一个独来独往的人，承她不嫌而委身，不免感激在心。她有个富庶的家，呼奴唤婢，锦衣玉食，大可不必在这儿过原始生活。

定定神，他走到另一边，他要研习艰涩难学的武功，这些武功有根本不同的路子。

原来昔年五大门派掌门人分得“渔帮”上一代的秘籍之后，各自把本

门的精粹加入揉在一起，本是来自同一源路的武功，竟然路数迥异。

好在他对易经曾下过功夫，不论是亡父高牧群和他的师父“盘古旋”的创始人“还刀里”，都为他打下了易经的深厚基础。

相传黄帝轩辕氏根据易理创造了文字，甲子时数，计算日历时辰。又创造了舟车玄矢及武器和衣裳等流传到后代，名称改变，夏代叫“连山”、商代叫“归藏”。都已失传，只留下了周代的易经，所以称为周易，于是文王除研究易经，还作了卦辞，周公作了爻辞。

高凌宇把这些武功招式先行归类，再由太极、两仪、四象、八卦予以排派：乾、兑、离、震、巽、坎、艮、坤。再配上：天、泽、火、雷、风、水、山、地。如此繁衍下去，渐入佳境，那些招式一招招；一式式地自脑中闪过，相生相克，相辅相成，逐渐有了眉目。

于是他不敢怠慢，急忙出洞，距洞较远处开始演练他由灵感中串连而成的奇招。

直到凌晨卯时才回洞，躺在于草上蜷身入睡。

醒来时阳光有点刺眼，事实上在原始森林的洞中即使白昼太阳光也不强烈，只是因为晚上太暗，白天有一点阳光就感到炫目了。他发现那条薄被盖在他自己的身上。

而一边的铁梅心姥卧在皮褥子上，身上没有盖东西，心有不忍，又把薄被盖在她的身上，希望她能多睡一会儿。

哪那知她已经醒了，道：“凌宇……”高凌宇道：“是我把你弄醒了吧？那薄被本来盖在你的身上，为什么又为我盖上了？我比你耐寒，可不要冻坏了身子。”情深款款地一笑，铁梅心道：“凌宇，你说，我不关照你，谁会……”高凌宇走近抱起她，吸吮着她的粉颈道：“梅心，我真想不通，为什么大多数的男人向往成家，而成了家的人又希望自己是从未成亲的光棍儿？”铁梅心有点发抖，道：“还……还不是喜新厌旧……”亲吻之余，继之以进一步的动作，道：“梅心，这儿才是名符其实的洞房哩！虽然目前我在研习武功，应该尽量避免色欲，可是我们是夫妻呀……”“啪”地一声，他挨了一个清脆的耳光。

这耳光虽然并不是很用力，却是他有生第一次吃耳光，而且是最不应该打他的人打的。他们已有过销魂蚀骨的事，刚才的爱抚那又算什么呢？高凌宇一惊，道：“梅心，你——你怎么哩？”铁梅心姣好而略显冷漠的脸上闪过一丝狠意之色，道：

“你怎么可以这样？”摸摸被掴的面颊，苦笑道：“梅心！咱们虽未经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却是两心相印，终生不渝。古人张敞曾说过：‘洞房之私有甚于画眉者。’难道我们不如古人？”铁梅心推开他，道：“那一次只是因为双方的糊涂而造成，在成亲之前，咱们不可以再有过的动作，你记住了没有？”有点愣愣地看了她一会，高凌宇道：“梅心，这要求虽然有点残酷，我想也是基于你的一份善意，我会记住。不过山居枯寂无聊，只你我二人……”似无转变余地，她道：“这要忍耐，你不能不尊重我！”天亮后二人吃了干粮和水果，铁梅心道：“凌宇，脏衣服给我，我到溪边去洗。”高凌宇暗暗摇头，女人被古人与小人并列为难养者，不能说没有点道理。也说不一定，女人能被男人百爱不厌之处，正是在此吧！

晚上，高凌宇在练武，她说要到溪中去洗澡，不可以偷看。

高凌宇道：“梅心，你大可放心，我不会作那种无聊的事。”铁梅心道：

“你们男人就是这样，发誓有什么用？”小溪穿林而过，溪中还有鱼，水清见底，水草浮沉，在此隐居，也是个相当不错的地方，溪水很凉，她有点发抖。

高凌宇在洞中边想边练，他总觉得到了某种限度，要进一步突破就很难了。而对方也就是“渔帮”，也在研拟各派武功，谁能突破，谁就是最后的胜利者。

如不能胜过“渔帮”，五大门派之中的掌门人就无法救出来，就在这时，他忽然听到惊呼救命的声音。

高凌宇窜出洞外，循声奔去。正是小溪的下游，自林梢泻下的微弱星光，隐约可见铁梅心浮在水面上，顺着溪水流向下游。

看样子似乎已昏死过去，或者已经死了。高凌宇一跃入水，水深齐腰，把她抱了起来这才发现她是赤裸的。

抱着个白羊脂玉，高凌宇倒无非非之想，而是担心她是否有救。一摸心口处，似乎有脉搏，这才放了心，到岸上去找她的衣服，却未找到。

就在这时她忽然醒来，一看自己赤着，“啪”地一声，又是一个耳光。道：“快放下我，你是个色狼……你不是好人……”高凌宇被打迷糊了，一个女人把与生俱来的贞操都交给了一个男人，用得着这样小题大作吗？这不是矫枉过正吗？一负气，他把她放下来，道：“梅心，我真不明白，你把与生俱来的都交给我了，为什么又在这些小节骨眼上斤斤计较呢？我真不懂。”铁梅心在一棵树叉中找到她的衣服穿着，道：“你不懂就算了！反正我们女人总是吃亏，在没有成亲以前，甜头被你们尝多了，还不是我们女人倒媚？”这论调有点强词夺理，却也不便驳斥。道：“梅心，你刚才呼救是为了什么？”余悸犹在地，她道：“一条杯口粗的黑色水蛇，在我身边游了过去。”高凌宇道：“会不会是一条鱼，这溪中可能有鳊鱼或鳙鱼之类……”冷冷一笑，她道：“这溪中可能有鳊鱼或鳙鱼吗？”摊摊手，高凌宇道：“的确没有，那一定是水蛇了！以后洗澡最好是白天来洗，可以老远就看清楚，被毒蛇咬到可就麻烦了。”铁梅心道：“白天来洗，你要是偷看就方便了。”无奈地摊摊手，高凌宇道：“这是什么话？你为什么到现在还不信任我？我们都已经那个了！固然你的服体百看不厌，但我来此旨在研习武功，也不许可我心有旁骛呀！”铁梅心穿好了衣服，径自回洞去了。

第十三章

有过缱绻缠绵，而又是远离尘嚣，两个年轻人亲热一下又有何妨？但她不许他碰她，他现在才看出她是个很怪的女人。

研拟的武功进境非常缓慢，甚至他以为没有进境。

深夜在洞外隐秘之处练功回来，发现她的睡姿十分惹火，这不是“慢藏诲盗”吗？为什么不检点一下呢？他躺下来刚刚要睡，她忽然尖叫起来。高凌宇一跃而起，却发现她坐了起来，并没有发生什么事。

高凌宇道：“又怎么哩？”双手抱肩，铁梅心道：“我……我作了个噩梦……一个色狼侵犯我……”高凌宇躺下来，晒然道：“那色狼是谁呀？认

识吗？”低头想了一下，铁梅心道：“奇怪！好像是你呀！”心头一烦就懒得理她了，当初不该告诉她要在此研究武功，应该设法甩掉她，待研好了之后，再去找她。躺了很久，刚刚蒙龙欲睡，她忽然又大声咳嗽起来。高凌宇坐起来，道：“怎么样？受了风寒吧？”她捏着喉头，道：“只感觉嗓子很痒，忍不住要咳。”高凌宇道：“可惜我没有治咳嗽的药物，酶！我的觉就没法睡了！我真不明白，为什么你就不能体谅我的苦衷。”铁梅心冷冷地道：“怎么？是不是嫌我累赘了？我说男人喜新厌旧，寡情重欲，你还不服气哩！我才咳嗽了几声，你就烦了！要是成了亲，朝夕相对。岂不更厌更烦了？”连连摇头，高凌宇道：“梅心，不要报怨了！我们都需要休息哩！”她大声道：“我又没有掀开你的眼皮，不许你睡。睡呀！放心，我尽量忍耐不咳就是了！真是的，连咳嗽都不行。”高凌宇心想，绝未想到她是这样的女人，了解一个人真难，为了救人必须珍惜这段时间，和她在一起，又不能定下心研究，要是不告而别，又怕她遇上歹人……

最后当然还是忍下了。

每当他在用心静坐或演练武功时，她总会有事，今天他在洞中跌坐，她在洞外哼哼，而且声音越来越大。他真后悔，惹火上身，耽误了大事。他冲出洞外厉声道：“你又有什么毛病啦？这不是整人吗？”铁梅心倚在大树上，一手抚着肚子，道：“我的肚子痛……你要是嫌我……你……你就离开这儿到别处去研究吧？我……我高攀不上……”甩甩头，高凌宇道：“我要是有那意思，也不须你来教我，早就走了。你到底是怎么回事？你过去没有这么多的毛病呀？简直是折腾人嘛！”铁梅心的样子很痛苦，道：“肚子痛。”高凌宇道：“肚子痛八成是肠胃不好，我这儿有药。”他正要回洞取药，铁梅心道：“你不必出馊主意，我……”

我只是那……那个毛病……不能乱吃药……哎哟……我快死了……”高凌宇额上见汗，道：“那个毛病？是什么毛病呀？”铁梅心哼着，道：“是……是经痛……”叹了口气，高凌宇道：“这种药我可没有，那怎么办呢？”铁梅心道：“要吃药……不吃就不会好……四十里外的小镇上有药铺子……可是我一个人不能去……万一在路上遇见淫徒怎么办？”长叹一声，高凌宇道：“好吧！我陪你去抓药。唉……”

女人……”她走了不远，似要支持不住，道：“我……我痛得厉害……我走不动了……”高凌宇蹲下来，道：“我来背你吧！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她又光火了，大声道：“你是不是有‘湿手插在面缸里’的感受？好：你走吧：一切我都能自理……不敢劳驾你了……再说让你背着，被人看到，还以为我是偷人养汉的女人啦！”气得大力拨手，发出一阵“格巴”声，高凌宇忿然道：

“请你告诉我好不好？我到底应该怎么作？怎么作才能使你满意？也好有所遵循，不至于再使你光火生气了。”她淌着泪，似乎受了很大的委屈，高凌宇以为，她是女人，又何必和她一般见识？又蹲了下来，道：“走吧！我来背你，到了有人的地方你再下来。”她的泪眼倏张，悲声道：“怎么？你背着我这个女人嫌丢人现眼，到了有人的地方还要下来，以免指指点点，往你脸上抹灰吗？我早就知道，你没有什么诚意，不过是一时冲动需要，也只有我这种单纯的女人才会把心掏给你高凌宇急怒交集，一头大汗，道：“你到底还是去不去？我可没有闲工夫和你磨菇，这辰光我为你已经虚掷了不少的时间，这样下去……”结果她还是要他背着出了原始森林，道：“凌宇，你

累不累？”他简直不想回答，看在她有病份上，道：“我是苦命人，累一点也只好将就了……”铁梅心道：“凌宇，我要是语言上有过火之处，请不要生气，我只是一想起那件事心里就烦，一烦就要发脾气。”冷冷地，高凌宇道：“不知是什么惊天地泣鬼神的大事，会使你如此心烦？”在他的肩上擂了一粉拳，而且清了一下鼻涕，手指在他的衣服上揩干净，道：“不就是那件事吗？万一有了怎么办？要是亲人朋友和邻居知道我未婚而有了孕，哼！

每人吐口唾沫，也能把我淹死呀！”说的也是，男人在一度风流之后，只留下了甜蜜的回忆，而女人所留下来的就不只这些。万一有了，作了未婚母亲，那可真叫人扼腕……

想到这儿，心也就软了下来，道：“梅心，我希望不会那么巧，一箭就中的……”铁梅心道：“我也是这么想呀！可是巴望不发生的事，可不会尽如人意，凌宇哥，你要是我，你怎么办呢？你说呀！”高凌宇道：“梅心，我想也许不会那么糟，万一不幸发生了，反正今生我是非你不娶，你也是非我不嫁，找个地方把孩子生下来，然后再设法征得你长辈的同意……”铁梅心道：“我的长辈恐怕不会同意的。”高凌宇不想再说什么了，却不能不想，既知如此，当初何必主动……。当然，这也不能全埋怨她，青春年少，两情缱绻，哪会管什么后果问题？到了小镇上她说还痛，不能下来走，他只得背着，引得路人驻足观看，有的女人甚至暗骂这对男女没正经，不要脸。

由于女的长得好看，男的也颇英挺，围观的人越来越多。小孩子跟在后面，有的还在呛呼着：“都来看哩！……”

都来看哩！……”高凌宇直冒汗，他这辈子可没遭遇这种尴尬的事。终于找到了这小镇上唯一的一家药铺，把她放在柜台前的长凳上，门口已挤满了人。

高凌宇擦擦汗，对柜台内的掌柜的道：“掌柜的，坐堂先生不在家？”一般药房往往为了病人方便，请一位坐堂先生，也就是一位中医坐在柜台外待命，有病人上门且须请教医生的，就是坐堂先生的生意上门了。

掌柜的道：“本铺没有坐堂先生，五里外大镇上有一位名医。”高凌宇低声道：“掌柜的，其实我这个……”实在无法称呼，幸亏一边的铁梅心向他眨眨眼，他立即会意道：“在下这个堂客有个老毛病……经痛……”世故地笑笑，掌柜的道：“这方子有现成的，如果确是这毛病，保证一剂药就会好的，……我说这位小哥，要不要抓一剂试试看？”高凌宇道：“那就一切仰仗了！”抓好了药付了帐，高凌宇低声道：“梅心，如果你能支持得住，还是自己走好些，免得一些乡愚像看耍猴子似的哪知她脸一寒，大声道：“怎么？能把我背来，就不能背回去吗？既然知道那都是一些未见过世面的乡愚，又何必在乎他们的讥笑？”没办法，他也不愿在此和她争执，只好再背起来，走出药铺子，向镇外急走。

哪知铁梅心又道：“凌宇，既然到镇上来了，何不在这儿吃顿饭？一天到晚啃干粮，可真受够了，找家像样的馆子好吗？”他是被她搅昏了头，才没有想到这一点，其实他也该好好地吃一顿了。因而，他立刻嗅到了菜香和酒香哩，因为不远处就有一家客栈兼营饮食呢！

进入客栈前厅放下她，门外又挤满了看热闹的人，伙计立刻上来招呼，她也不客气，叫了五六样菜，还有名酒。

这光景高凌宇才注意到，她根本不像是有病的样子，却也懒得问她，只觉得她是个很难捉摸的女人。

两人叫了三壶酒，她喝了足有两壶，看来还没有过瘾，若非高凌宇适可而止，没有再叫，她一定奉陪到底。

吃完之后，高凌宇付了帐，道：“梅心，我看你不像是很痛的样子，还是自己走吧！”

我倒不怕累，而是让人家看笑话不大方便……”铁梅心道：“我只是强自忍耐，不愿显示我很痛苦罢了！”

怎么，你似乎以为我在装病，可真是笑话呀！”高凌宇摊摊手道：“我可没有那意思，既然不能走，就再背回去吧！”铁梅心道：“凌宇，这药要煎才能服用是不是？山洞中可没有煎药的罐子，我看不如在这儿住一夜，可以叫客栈给我们买个药罐子，明天顺便带回去。”高凌宇没有理由驳她，也就落了店，找了个上房，小二忙活着为铁梅心弄了三盆洗脸水，才梳洗完毕，当她把最后一盆洗脸水泼出门外时，正好有个人经过甬路，被泼了一身。

这人扯着嗓门猛吆喝道：“他奶奶的！是哪个鸟人乱泼脏水，弄了俺一身？”铁梅心一听这个人满口脏话，探出头来一看，似曾相识，道：“谁叫你没把眼珠子带出来活该！”这小子八字眉一挑，细眼怒睁，道：“凶什么，臭娘们！”

是什么人为你撑腰啊？是不是以为你自己长得痒眼，价码标准很高，奇货可居？呸！

大爷走南闯北，老的少的、胖的瘦的、黑的白的，像木头一样的，活蹦乱跳，满床飞的，什么样的没见过？他奶奶个熊！金陵秦淮河上的小金翠可比你长得好看多哩！爷们只不过用十两金子，就睡了她三天三夜哩！”一个人出现在铁梅心身后，门外的人讷讷道：“高大哥，你……你也在这儿？这……这可真是想不到的事，想必这个粉头是你刚叫的……像这个兔子不拉屎的小镇上……居然有这么顺眼的货色……”高凌宇苦笑着挥手阻止了他的话，道：“李乾兄，这是在下的女友，不是……”李乾一愣，连连打恭道：“你看我这个人有多混！他奶奶的！我还以为你临时叫了个半掩门，卖的哩！”铁梅心火气可大了，窜出来说要掴他，李乾和他的师兄差不多，水中功夫可以说天下少有，离开水就不怎么在行了。他被逼得手忙脚乱，窘态毕现，嚷嚷道：“高兄……”

高兄……快帮个忙，俺这人说话没分寸，可不是有意开她的胃哩！”高凌宇道：“梅心，这不是外人，他是‘渔鹰’江振禄老哥哥的师弟李乾，心直口快，不尚虚伪，这只是一次误会。”

铁梅心怒道：“管他是谁的师弟，这家伙粗卑下流，满口喷粪，大概是他的爹娘死得早，没有人教训他，我是他的姑妈，我不教训他谁教训他……”

“啪”的一掌，李乾挨了个耳光，正要再跺他一脚让他躺下，高凌宇当中一站，把她的腿拨开了。道：“梅心，算了！你胡乱泼水弄了人家一身，其错在先，也不能苛责人家口出不逊，要是说声‘对不起’，不就没事了？”好歹摆平，高凌宇道：“李兄，振禄兄现在何处？没有和你在一起吗？”摸摸面颊，李乾道：“高兄，家师兄叫俺来找你，有事相告，在下住在西偏院中，高兄有空请过来一下，再谈如何……”这工夫铁梅心已入屋，李乾向他作了个手势，高凌宇道：“小弟现在无事，这就过去一趟。”铁梅心在屋中道：“你和那个下流胚子磨菇什么？忘了我们还没有吃饭吗？你是怎么回事儿，连好人和坏人都分不清？”高凌宇道：“我这就叫小二把饭菜送来，我去去就来。”他和李乾先到前厅叫了饭菜，正要回屋，李乾示意，二人上了街，顺着大街

向镇外走去。

李乾道：“高兄，家师兄说，有些事很邪门，他说你身边的女人要提防些，她的来历很难说，师兄还没有弄清楚。”淡然一笑，道：“江大哥既然还没有弄清楚，怎么说她的来历……”李乾搔搔头皮，道：“俺师兄可不像俺有什么说什么，他说这女人好像有两个，他奶奶的！俺问他怎么会有两个，他也说不出来。”拍拍李乾的肩胛，道：“李兄，江兄这份善意我会放在心上，李兄是否还有别的事见告？”李乾道：“当然有……”四下看看，这工夫已到了镇郊，续道：“高兄，家师兄说，四大门派掌门人在‘渔帮’手中限期到十月底，过此时期他们就会自绝，一切都迟了。”陡然一惊，高凌宇道：“‘渔帮’不是个邪恶帮派吧？所谓自绝，想必是该帮杀人的借口，我不信四大门派掌门人会自绝。”李乾正色道：“俺也不清楚，可是师兄说，那是因为四大门派掌门人当初到‘渔帮’赴会，而被留下软禁，据说有人会去救他们，如救不出来，时限一到即自行了断。”四大掌门人和高牧群都有深交，高凌宇以为，救这四位长辈义不容辞。但是，对昔年那件事却又不以为然。也就是说，“渔帮”下一代之报复行为也无可厚非。

高凌宇道：“十月底时限距今只有一个月左右，‘渔帮’的总巢穴在何处，还不知道。再说我的武功还没有到达自以为有把握的境界。”李乾道：“师兄说‘渔帮’的老巢在普陀山，也就是在浙东海外。但师兄说高大哥的武功未圆熟之前，切勿前去涉险，以免误了大事，因为目前有能力也肯为四大门派掌门人效力的人，也只有高大哥你一个人了。我们师兄弟当然也算一份，可惜他奶奶的我们师兄弟两个不大中用。”高凌宇心事重重地道：“李兄客气了！以二位的高超水性来说，武林中恐怕再也找不出第三位了。

难能可贵的是这份不畏强权的勇气和义气。”李乾搔搔头皮，道：“高大哥，师兄说：‘功名一时，气节……气节……’。”一时竟想不出下文来，急得脸红脖子粗，看来十分有趣。

高凌宇道：“是不是‘功名一时，气节千秋’？”大力拍着后颈，李乾道：“他奶奶的，俺这个鸟头里装了些什么东西！对对。就是这两句话，师兄说，作人一定要有气节，没有气节的人，就像没有舵的船一样，随时都会翻哩！至少是不能到达目的地的。”激赏地点点头，高凌宇道：“李兄，这话真是至理名言，为人处世若无气节作支柱，什么都谈不上了。也就是所谓：

‘不能养德，终归末节’。”李乾道：“高兄，你研究的武功如何？”长长的吁口气，高凌宇道：“本来大有进境，获益不浅，可惜有她在一边干扰，这几天来简直就谈不上进境，浪掷了光阴。”小眼怒睁，八字眉又挑了起来，李乾道：“高兄，既然你对这个女人也摸不透底细，何不把她甩了！找个清静的地方苦研一个月，还来得及呀！”自嘲地苦笑着，高凌宇道：“李兄，世上有些事真叫人无可奈何……”茫然不解地，李乾道：“高兄，俺就不信凭你‘白骨断肠刀’会在乎一个女人？他奶奶个熊，那可就是邪门哩！”高凌宇道：“回告江大哥，我有苦衷，他必会谅解，在这一个月当中，我会尽一切努力，使我的武功造诣更上层楼。”二人分手后高凌宇返回客栈，发现铁梅心都快吃完了。

就算她很饿了吧，也该等他一会，这是作人的礼貌。她似乎连这点起码的礼貌也不顾了，甚至还冷冷地道：

“你到哪里去了？”高凌宇本想另叫个简单的面食吃一下算了，他实在不屑吃别人剩下的“接罗”。但为了节俭也只好迁就了，道：

“我到哪里去，还要向你告假报备不成？”筷子一摔，杯盘乱响，她大声道：“怎么？看你这副神气，我真像是你花钱叫来的半掩门似的，高兴怎么摆弄就怎么摆弄，是不是？”冷冷一笑，高凌宇道：“你的作风如何，该有自知之明，依我看，你有病是假的，只是不惯山居的清苦生活，想到镇上来好好吃几顿，舒坦一下罢了！”她大声道：“就算这样，也没有有什么不对吧？”冷静严肃地，高凌宇道：“在你来说，的确不必在山野中过野人生活，你可以回家，或者住在这客栈中，待我事毕再来接你。”她望着他，道：“不是想用我？”“要用你早就用了，用不着拖到如今。”她大声道：“别作梦哩！

要用我可没有那么容易。如果不信这份邪，我就到处宣扬说你是色中饿鬼，始乱终弃。

使你在武林中，永远抬不起头来。”暗暗咬牙，高凌宇却没有说什么，自作孽不可活，自己的眼睛没有开光，当初居然没有仔细看清她。

这又能怪谁呢？铁梅心淡然道：“好吧！我在这儿等你，要多久才能来找？”不假思索地道：“一月左右。”于是他一个人又回到山野中，无人干扰，无牵无挂，很快地就定下心来。但是，才不过五六天之后的深夜，高凌宇豁然开朗，正在研练新招，忽闻溪的下游隐隐传来了谈话声。

他以为必是错觉，或者夜枭悲或狐鼯的声音，停下来听了一下，的确是入声，不禁大奇。

原来是个女人在溪中洗澡，黑暗的莽林，潺潺溪流中，有个红中透白，白里泛红的躯体，她对岸上的人道：“凌宇，我就知道你会来窥浴的，也罢！这也不能全怪你，男女之间就是这么回事儿……”哪知溪边的人影冷蔑地道：“你把自己估高了！你的狐媚下流手段没有什么用处，人家是君子，不是饥不择食的色狼，你枉费心机了。”溪中的女人切齿道：“你才是个色狼，你……你是什么人？”岸上的男人道：“我是‘渔竿’，你连我的口音都听不出来了！可见你是个花心女人，贞操荡然，只可惜送上门的猪头，人家都没有胃口。”溪中的女人，当然又是铁梅心，道：“‘渔竿’……你别误会，我只是想为本帮作点事，消弭未来的危机，不是你想像中，那么脏的女人。”“呸”地一声吐了一口唾沫，道：“人心隔肚皮，谁知道你在想什么？”铁梅心道：“我是真的在本帮做事，却又出力不讨好。”“渔竿”冷笑道：“你就算真有此意，也大错特错了！”

‘渔翁’许下诺言，在十月底以前，给他机会让他苦练钻研，然后再予他自卫的机会，而你却剥夺了他将近一半的大好时光，你以为‘渔翁’会感激你？”铁梅心讷讷的道：“‘渔竿’，不管怎么样，我是一番好意。这么说来，‘渔翁’是有恃无恐，不在乎他苦研武学下”“渔竿”冷哼一声，道：“如果我不是顾虑‘渔翁’的禁令，早就找他决一死战了，还会让他在此过清闲日子？”说完，身影向林中疾射而去。

铁梅心叫着：“‘渔竿’……等等我……等等我嘛……”她匆匆出溪穿上衣衫，跟踪而去。

这一阵对白，高凌宇听到了十之八九。

女的，当然听出是铁梅心的口音，她明明说要在镇上客栈内等他，却偷偷来此洗澡，谅必要施展蛊惑手段，干扰他的苦研，或者偷窥他的新研武功。

至于那个被称为“渔竿”的人，由于相距太远，闻声而不见其人，但那声音很熟，他觉得很像韦天爵的口音。

铁梅心洗澡之处在下游很远处，加之又是逆风，她以为高凌宇正在苦练，绝不会出洞更不会听到或看到，事实上她不但要来干扰他，使他无法专心研练，也想窥伺他研成的奇学。但她绝未想到“渔翁”特准高凌宇苦练苦研，而“渔竿”也会谨遵此一令渝，不可有所擅越。

韦天爵明明是阉党中负责灭口的人，又怎么会是“渔帮”中仅次于“渔翁”的人物“渔竿”呢？可是这个世界本就有太多难以逆料的事。在伤心渡那一场混战，事前也没有几个人知道会有那种结局吧！最使高凌宇想不通的，铁梅心已和他有肌肤之亲，一个女人真能为了上面交待的任务而付出一切，或者，像江振禄所怀疑的，有两个铁梅心吗？世上哪有这么酷肖的人？除非是孪生姊妹。

那么，和高凌宇一度春风的是这个“渔帮”中的，抑是阉党头头铁冠英的女儿？依他猜测，是铁冠英的之女那个成份大些。

莫非阉党和“渔帮”暗通声气？或者阉党的人在“渔帮”中卧底插旗？一月时间不能全消磨在此，还要留出六七天时间，以便前往“渔帮”浙东海外普陀山所在地。据普陀山志记载：

五代朱桑时，有慧镒大师，由五台携铜观音像欲归东京，至此舟胶不发，始行开山。

在这二十余天内，他的成就非凡，要不是铁梅心干扰，成就更大。他是和“渔鹰”师兄弟一道来的。

普陀山全山有三百八十寺，以观音大士灵迹最为僧众所乐道。这儿怪石灵岩多不胜数，而古洞最著名者有四，那就是梵音洞、古佛洞、潮音洞及观音洞。

午时正，高、江等到达法雨寺附近，在一片紫竹林旁的平坦地处，已有数十人在等候。

这等于是一次论剑大会，只不过来者几乎全是四大门派中人，其他武林人物极少，即使有也是在道义上来此声援四大门派的。

不像论剑大会，凡是武林中人，不计身份，不论武功高低强弱，都趋之若鹜，以偿平生之愿。

在这块平坦之地的两边都是大海，惊涛拍岸，如万马奔腾。其中有一面是绝崖，不下三五十丈。只有一边有小径相通，地势险峻。

靠近海边那边有些粗陋的坐位及桌子，置有茶点，在坐者有华山派掌门人青萍居士、点苍派掌门人“大力神”雍和、昆仑派掌门“千手华陀”罗光及终南派掌门“不归先生”刘岐。

看样子人是好端端地，未受到暗算或虐待，有些“渔帮”的人在照料着，其余的人大多为四大门派的门人。

另外有两个人十分惹眼，一是“大漠之狐”毛炎山和四川唐门唐继耀，高凌宇上前和四大门派门人见礼。“渔鹰”江振禄也算是一号人物，和四大门派都有来往，尤其是点苍派的“大力神”雍和，他上前低声说了高凌宇的一切。

四位掌门人当然很感激，也不免耽心，这位故友的后人，身手到底如何。他们深知“渔翁”的身手，如果不成，今天就是他们自绝之期了。

此刻高凌宇坐在终南“不归先生”身边，因为在高牧群生前，此人与高牧群交情最厚，高凌宇也见过好多次。

放低了声音，高凌宇道：“刘前辈，昔年几位前辈到底和‘渔帮’有什

么过节？这‘渔帮’又怎能使武技凌驾数大门派之上？”长长地吁了口气，不归先生无限感慨道：“人的一生中，往往在逆境中反而能平安渡过，却在顺境中出了纰漏。人在有权势时，时时想以武力去制服别人，却很少有人会想到自己也有时乖运的时候，而且贪婪之念与日俱增，正是猛兽易伏，人心难降；溪壑易填，人心难满……”凄然长叹，续道：“昔年有个黑道人物宫奇，因在洛阳青楼中被一妓女所骗，损失黄金数十两，他带走该妓女作为补偿，正好被我们五大门派掌门人碰上了……”高凌宇暗暗一叹，有时人的行为是会夸大而失去理性的，因而就会掩过自己的缺点，夸大别人的缺点。而愈是强调别人的缺点，似乎就愈能提高自己的身份，或减少自己的缺点了。

世上的人，谁敢说不犯这种毛病呢？“不归先生”道：“当时不知道是谁问那妓女，她哭哭啼啼地说是宫奇劫持了她，至于金子，只是嫖客和妓女之间的交易，不能算是诈欺。于是有人提议除去那个武林败类，在那情况下，很少会有人反对的。就在要动手时，宫奇为了保命，拿出了他刚得自南海岛的一部奇书。愿以该秘籍换取残生，就这样他才得以苟活。哪知他拿出的秘籍只是一套书的八本之五，他本人比五大门派多了三本。加之他研习了奇学之后，又派出门人到各派去卧底偷艺，武功在五年之内突飞猛进，已是无人能敌，他的后代不忘先人的奇耻大辱，劫持了四大门派掌门人，限时三月，派一高手来此较技，如有人能胜‘渔翁’一招半式，我等四人即可离去。反之，即要当众自绝谢罪，以多欺少的罪。”高凌宇知道自己的责任重大，当然也想到，当年宫奇偷留下了三本秘籍，他所学的多出五大门派很多；加之又到各派去偷其原有武学精英，等于摸清了五大门派的底细，所以才敢大方地限时三月，让五大门派的人来此较技救人。对方若无百分之百的把握，哪会这么仁慈爽利？就在这时，小径那边林中传来丝竹之声，十余乐师引导两乘轿子及十来个汉子向这边走来。

“不归先生”道：“那轿中想必是‘渔帮’主人‘渔翁’了，此人叫宫不屈，武功高绝，当初制住我等就是他亲自动手的。”轿子在四大门派座位对面场边停下，乐声一停，主轿中的人道：“参与今日盛会的主客到了没有？”“不归先生”使个眼色，高凌宇道：“高凌宇在此。这位可是‘渔帮’帮主吗？”主轿中的人道：“正是，弟兄们，为主客献上茶点！”不久，高凌宇被请上另外特设座位上，还上了茶点。

这工失“渔帮”帮主又道：“大会开始，‘渔竿’二号何在？”“属下在。”轿后闪出一人，三十左右，手持雁翅刀。来到现场向四大门派这边抱拳道：“哪位掌门人赐教？”高凌宇心想：也未免太狂了吧！“渔竿”二号就能对付四大门派掌门人吗？但想想另一“渔竿”可能是韦天爵这件事，又不能轻视这“渔竿”二号了。

青萍居士应声而出，道：“在下接你几招……”长剑才出鞘，这“渔竿”二号闪电砍出十来刀，看来平实无奇，但十分管用，青萍居士似有点措手不及，守多于攻的态势。

才不过三四十招，高凌宇已经有数，人家派出这“渔竿”二号，已有把握打赢这一场了。

果然，未出一百招，青萍居士的长衫前面下摆被削断五寸多长，腿上还受了伤，不得不认输退下。

第二个出场是点苍派的掌门“大力神”雍和，他的铍铁杆重六十余斤，施展开虎虎生风，哪知“渔帮”却派出了“浮标”一号出场，似乎反而降了

一级。

其实倒不一定是降级，而是人家派人出场，知人善任，这“浮标”一号也是力大无穷，使用独脚铜人，重八十三斤。

两人的兵刃一接，“当”地一声，雍和的杆被砸齐，虎口发热，知道人家早已摸清了他们四个的底细，也早已安排好了出场的人选，十拿九稳。

雍和已是五旬的人，和一个三十岁的壮年人比臂力，兵刃本身又轻了二十斤，自然吃亏。于是他不再硬接，想以数十年的实战经验取胜，哪知技高一着压死人，“渔帮”的技击几乎是四大门派武技精华总和，有些奇妙招式，见所未见，加之臂力不足，还要处处回避对方的独脚铜人，苦撑了七十多招，被独脚铜人乘机震飞了镔铁杵。

兵刃出手，败得更无话可说。今夜之战，看来全看这最后两边主脑人物的对决了。

而四位掌门人的大限，就在他们的两人的对决中判定。

第三个出场的是昆仑派的“干手华陀”罗光，用剑，而“渔帮”这边出手的又是“渔竿”二号，可以看出，昆仑派的剑法有其佳妙处及韧性，“渔竿”的奇招怪式层出不穷，也未能在百招内取胜。

原因是罗光深谙“知退一步之法，加让三分之功”的道理，不求有功但求无过，今日之战，凶多吉少，以“渔翁”的渊博，高凌宇似乎和他的差距不仅是一点点，人在这种情况之下，反倒能平心静气地面对一切了。

但在一百二十余招时，雁翅刀晶芒进射，金铁交鸣，罗光的剑势稍缓，刀焰如水银泻地，无所不在，罗光本有“干手华陀”的美誉，也未能搪过一百五十招，“唰唰”声中，胸衣裂开，已伤及皮肉。

“渔竿”二号胜了即不再进击，反正这四大掌门人的命运不一会就见分晓，实在不必假他们“渔帮”之手来杀死这四个人。

罗光神色木然地退下，“不归先生”刘歧来到场中。

“渔翁”道：“‘渔竿’二号退下休息，左护法何在？”有人应声而出，道：“卑职接下终南派掌门人……”哪知此刻另一人挺身而出，道：“请‘渔翁’收回成命，收拾终南掌门人，实不必越级劳动左护法，有卑职‘渔竿’一号足可应付了……”渔翁”沉默考虑了一下，道：“这样也好，左护法先退下，不过本座有言在先，此番较技点到为止，不得侍技伤人或杀人……”

“渔竿”一号道：“卑职谨遵帮主令渝……”此人正是韦天爵，竟在“渔帮”中干了一名“渔竿”一号，如以帮主、护法、“渔竿”一、二号排列下去，他只是第三流人物。由此可见“渔帮”实力之强，人才济济了。

刘歧用笔，面对手持巨剑的韦天爵，毫无惧色，这两个刚接上手实力相当，剑不避笔，笔也不怕剑，硬砸硬接，互不相让。

巨剑长四尺余，光环绵密，造成“猎猎”的罡风，整个光体直径约一丈，上下浮沉升降，混猛无涛。魁星笔虽仅长三尺半，却重逾三十余斤，也算是重兵刃，“嗡嗡”呼啸，幻起一团团、一卷卷的乌金线球，与剑浪争抢一席之地，互较短长。

四大门派掌门，的确不是等闲，尤其是“不归先生”刘歧和“干手华陀”罗光二人较为出色。但是，正如“渔翁”所预料的，这都无法改变一个事实，刘歧支持了一百六十拍，发髻被挑散，左臂被砍伤，退出场外。

四大掌门之战已告结束，所以要他们出手而不由“渔翁”和高凌宇二人提早对决，无非是想让四大门派中人看看自己的掌门和“渔帮”比起来，

到底有多大差距？也好让他们心服口服，自然也有折辱之意。报仇的方式很多，在让他们自绝之前先折辱一番，等于利上加利。

高凌宇出而搀扶，刘岐没有让他搀扶，道：“高贤侄，老夫不碍事，主要是看你的放手一搏了！唉！老夫活了六十多岁，没想到有一天会由别人的决斗胜负来决定自己的命运！哈哈……”这阵自嘲或悲忿的敞笑，使这场面上增添了不少的壮烈和绝望气氛。

高凌宇肃然道：“刘前辈，不知是哪位推荐晚辈当此重任？晚辈固然义不容辞，却自知技微艺薄，诚惶诚恐，胜了固好，万一……”这工夫罗光道：“这是我等四人会议后公推贤侄你出手的，事实上放眼当今武林，技艺与品德都堪担当此任者，非你莫属。

昔年吾等五人未能以德衔才，因一时暧昧而恃才伤德，如今思之，咎由自取，悔之已晚。

贤侄明知此事出力而不讨好，且万一力有未逮而造成终身遗憾，却仍然不顾一切前来，这种德在人先，利居人后的君子作风，老朽们感佩莫名，为了使贤侄自管放手而战，不必患得患失，老朽们鸣琴助之，以示心平气和，置生死于度外……”这工夫刘岐鼓掌三声，“渔帮”小斯取来古筝二架及古琴二架放在四人桌上，还各焚了一炉伽楠香。

“阳春白雪”奏起“渔翁”已自轿中走出。三十左右，比高凌宇略长二三岁，身材适中，浓眉大眼，神色肃穆冷漠，自护法手中接过了一柄古刀。

而后面那乘轿子里的人，仅撩开轿帘一角向外看了一下。高凌宇此刻已无暇多看多想，不知轿中何人，江振禄和李乾却相顾一震，神色冷漠。李乾甚至差点骂出口，被江振禄止住。

“渔翁”宫不屈道：“高凌宇，你决定要一肩承担他们四人的生死，也豁上你自己的一命了？”漠然一笑，高凌宇道：“宫帮主，在下和四位掌门人之间的默契，刚才已由刘、罗二位前辈当众交待过，宫帮主不必赘述。”宫不屈淡然道：“高大侠既然决心为朋友两肋插刀，在下除了敬佩之外，也就没什么可说的了。不过一件事在发生在前与发生之后，对自己与别人的影响是截然不同的。”吁了口气，喟然地，高凌宇道：“宫帮主说的也是，设若易地而处，帮主又该如何？”一阵爽朗的敞笑，面色一肃，道：“高大侠，就凭这几句话，今日之战如在下侥幸承让，本帮对高大侠也必将以贵宾相待，请赐招。”到此已不必再客套，白骨断肠刀涛天巨浪般地推出，在对方的古刀绞缠下，二十三刀一气呵成的刀海，立刻由惊涛骇浪而变为风平浪静。

这固然不是高凌宇的拿手绝活，而且尚未密切配合“盘古旋”绝学施出。然而，行家一出手，便知有没有，旁观者心弦一紧，像是连呼吸都停止了。

高凌宇以背水一战的心情，也心照不宣，如果四位掌门人非自绝不可，他也不能独活。古刀如天外飞来的精灵，似能无中生有，看似在前，忽忽在后，观之在上，忽然自上盘攻到。翻身、转折、移位、变招，都是那么怪异而不可思议。白骨断肠刀如狂飚中的雪雾飞溅，冰屑狂进激射，“盘古旋”尽量搭配之下，也有七刀在他的耳边、腋下及肩头扫过，两片衣屑，在不到六十招时已随古刀劲浪飞出。

场内场外不下五七十人似已停止了呼吸，即使在“渔帮”这边，对帮主信心十足，此时此刻，也忘了这份信心。

三个转折加上七次移位变招，宫不屈仍未能绝对化解这三七二十一刀

的危机，左腿裤管上一片布屑在刀芒中如败叶飞出。几乎同时，白骨断肠刀不按常理收招，变向及转弯，诡异地斜切狂扫宫不屈的左肋。

四大掌门除了五内悬吊，心弦紧崩之外，也不能不心服口服，一代掌门，哪一样堪与这些年轻人相提并论？宫不屈刚才多少有点轻敌，在这干钧一发，快如电光石火之下，一个“张飞骗马”加上奇特的“铁板桥”，硬是逃过这鬼门关口的一刀，但宫不屈也不免捏了一把冷汗。

这工夫“渔帮”中人才像是死而复活开始呼吸，四大掌门人互视一眼，擦着手心及鼻尖上的冷汗。场中才刚过了百招，但由刚才这惊险万分的一幕看来，也许在两百招之内会有决定性的变化。这决定能立判四大掌门人的生死，到时候没有一个会贪生怕死，犹豫而不决。

生死之搏在眨眼间就能立见生死的速度下进行，一百五十招之后，谁也看不出胜败的端倪，一个是招式博杂诡奇，一个是时出新招，搭配古怪的飘旋身法，往往能在颓势化险为夷，或进而威胁对方。

但在第两百招时，高凌宇的发髻也被挑开，衣袖破碎，连右腕上也被挑了一道血槽。

宫不屈除了发髻及衣上被斩掉几片布屑外，并未再失手。

似乎胜负之联兆已隐隐可见，四位掌门人虽不怕死，在这大限辰光逐渐逼近之下，又怎能要求他们置之泰然？三百招将近时，高凌宇感到对方加重了压力，他内心很难过，自己一败，即将断送四条人命，从此武林将会永久传说这件大事，千百年而不辍。

就在这时，宫不屈的刀罡凌厉无匹，狮子吼声中，大翻身小挪位，刃雾中洒出寒星万点，夹杂着“嗤嗤”声不断。高凌宇也在“盘古旋”的拯救下施出在莽林古洞中苦研的精粹一招。

两人由分而合，再一合即分，各自跃退五步。

场内外除了潮声，真正是万籁无声，落针可闻。喘息声显示他们的喉管不够宽敞，汗水流溅满面，于是场外传来了惊呼。

宫不屈的左颊上有一道血痕，前胸上被挑破两处，已见血渍。但高凌宇的颈部接近咽喉处有一道血痕，前胸重要部位被挑破了七个洞，长衫上碎片在夜风中“噗噗”飘展。

凄然地一笑，高凌宇向宫不屈及四大掌门人抱拳道：

“在下郑重声明，技逊一筹，败得心服……”这几句话无异宣布了四大掌门人的死刑，老实说，不论英雄豪杰，能勘破生死者能有几人？在这刹那，死亡的阴影闪过四位掌门人的脸上，刘岐已领先站了起来，肃然道：“高少侠今日一战，虽略逊半筹，可谓虽败犹荣，老朽等万分折服，昔年的事，曲直是非，也不必再作解释，大丈夫一言既出，如白染皂，生死不足畏，只想在临去时说几句话：处世让一步为高，退一步海阔天空；待人宽一分是福，利人实利己之根。尖酸苛薄，得理不让，必为后世留下恶果。我四人与‘渔帮’帮主约定如此，生其何欢，死其何惧，刘某这就先走一步，以了结这段怨嫌……”说毕挥笔向天灵上猛砸，在这四人中，因而可见此人言行如一，说了就作，绝不拖泥带水。

此时此刻乃是无可奈何之际，眼睁睁地要看着四位掌门人自绝于当场，而最最难过的，应属高凌宇了。但是在这时，突然有人大喝一声：“且慢！”声音来得陡然，而刘岐死意已坚，这一砸自然不会事先留有余力，闻言急忙全力撤劲收笔，却仍然不能全部收回，“叭”地一声，皮破血出，流溅满面，

门下中人急忙上前扶持。

有此意外变化，所有的人都目注大喝的人，原来“渔鹰”江振禄站起抱拳作了个罗圈揖，道：“宫帮主，有件事江某心有不平，必须弄清，试问帮主轿后那乘小轿之中是什么人？可以当众见告吗？”宫不屈回头望去，冷冷一笑，道：“那是本帮中的一位女眷，你是何人敢在紧要关头搅局？”夷然不惧，江振禄道：“今日之局面，谁也不敢搅局，如果没有什么不方便，区区‘渔鹰’江振禄敢请这位女眷出轿一见？”这一手震住了所有的人，连高凌宇也莫名其妙，以为他不过是想拖延时间而已。

十分不悦而冷漠地一笑，宫不屈道：“有什么特殊理由吗？”哪知“飞鱼”李乾扯着嗓门道：“理由当然有。如果俺没有看走眼，不久前见过这位娘们，她还作过有损‘渔帮’帮誉之事，只不过贵帮现在已经胜了，说起话来嗓大气粗，他奶奶个熊！帮主是否肯把她出来亮亮相，可就拿不准哩！”宫不屈当然瞧不起这师兄弟二人，加之李乾口出不逊，满口脏字儿，但要不叫轿中人亮亮相，还真不能使在场中人释疑，大昭于天下，立即向那小轿道：“莲花，出来！”哪知轿中有女声道：“大哥，你是一帮帮主，何必受人威胁，而且这和他们自绝根本无关，为了不至弱了大哥的名头，小妹绝不出轿。”宫不屈大喝一声道：“给我出来！”少停，轿帘轻撩，有个如花似玉的姑娘走了出来，高凌宇脸色骤变，江振禄师兄弟立刻得理不让人吼了起来。

第十四章

“渔帮”帮主轿后的便轿轿帘一撩，走出一位劲装美艳少女，高凌宇脸色陡变，江振禄师兄弟得理不让人，大声哗叫嚷嚷，李乾扯着破锣嗓子道：“我说大帮主，这位姑娘是你的什么人哪？”冷厉地环视一匝，目光落在江振禄师兄弟身上，道：

“她是舍妹，这和你有什么关系？”李乾大声道：“这可热闹哩：他奶奶个熊！帮主大方地要人来此较技对决，表现了快快大度，以便沽名……沽名忘了词，搔着头皮望着师兄江振禄，江振禄道：“是‘沽名钓誉’吧？”李乾道：“对对！是沽名钓誉，背后却来这一套二五眼，派他的妹子去勾引高大哥，使他在研究武功时不得安宁，无法定下心来。三个月的时间有一半是白费了力气，这他奶奶的算什么玩艺儿？充壳子，摆噱头也不是这样整法呀！”冷漠地一晒，宫不屈道：“姓李的，你们今日在本帮大会上咆哮捣乱，本座一再忍让只是看在你们无知，不知天高地厚。如果你不把话交待清楚，要想活着离开紫竹坪，嘿嘿……”拍拍胸膛，李乾大声道：“就是不说清楚了，你姓宫的能踩着俺的肚子，把俺的老二拔下来当横笛吹吗？”此言一出有人大笑，也有人哗然议论，李乾在这场合上说这种话是太粗直了些。宫不屈目光如刃，他身后的部下忍无可忍，正要出手教训李乾，宫不屈张臂一拦，道：

“姓李的，你今天口出不逊，事了之后，本座教训于你。”双手叉腰，李乾向师兄眨眨眼道：“师兄，你听到了没有？人家完全是长辈的口气，要教训咱们，就像是咱们没爹没娘没有教养的孩子一样！”江振禄淡然一笑，道：

“李乾，在这场合上最好少出风头。就算待会脚底揩油，逃过今天，武林只有这么大，以后遇上也是麻烦。”宫不屈道：“姓李的，先把话交待清楚，舍妹犯了什么过错？有什么把柄在你们手中？”“哧哧”一笑，李乾搔搔头皮，道：“我说宫帮主，在这么多的武林同道面前，说出这种狗皮倒灶的臭事，不要说帮主脸上挂不住，就连俺李乾也像被人家在脸上踢了两脚似的，奶奶的！这不妥吧！”漠然一笑，宫不屈道：“不妨，本帮的事，没有什么不可以公开的。”江振禄摇摇头，李乾这才不再饶舌，江振禄道：“宫帮主，昔年令尊和五大门派掌门人的恩怨，在下人微言轻不便多嘴，据说贵帮为了报复昔年令尊被辱之仇，软禁了四大门派的掌门人，要他们在三月之内，派一位武功高强的人来此较技，如果胜了，前事一笔勾销，立放四位掌门人离去；如果不敌，四位掌门人立绝当场。事情真象可是如此？”冷静地点点头，宫不屈道：“大致如此。”喟然一叹，江振禄又道：“宫帮主是否早知高少侠被推为较技代表？且给他三月时限作为准备，苦练武技作为任重道远的决斗？”宫不屈道：“不错。”嚷嚷着，李乾大声道：“他奶奶的，这不结了……”江振禄瞪他一眼，接道：“宫帮主，如果我出面证明，令妹曾去纠缠高少侠，使他无法安心练武，大半天虚掷，以致造成今日些微的挫败，你信不信？”目光寒凛逼人，转身面对宫莲花道：“小妹，会有这种事吗？”所有的目光全集中在宫莲花身上，在高凌宇来说，除了宫家的人，在座在场诸人，就没有人对宫莲花更熟的人了。可是他无法确定这女郎到底是不是到古洞中，冒充铁梅心的女人。

或者她就是张培兰，又以张培兰的身份冒充铁梅心。总之，这姑娘必是铁梅心或张培兰二女之一应无疑问。宫莲花一接触到宫不屈的目光，立刻就低下头去，讷讷道：“是……是有么回事……”此言一出，众人哗，宫不屈张臂按按手，道：“各位请肃静一下，本座也必定把此事弄个水落石出，向各位有个交待。”场内静了下来，李乾又要嚷嚷，被江振禄止住了。

宫不屈冷峻地道：“说，一字不能漏，说出你这么做的理由。”不安地扭着指头，宫莲花微微抬头看了韦天爵一眼，道：“大哥，小妹这么作，都是为了一个人，那个人就是大哥。”冰锥似的目光却落在“渔竿”一号身上，但韦天爵的态度甚为泰然，宫不屈道：“为什么要为我作这件事？你都为我作了些什么事？”在众目睽睽之下，一个少女说出手足循私是需要勇气的。她犹豫良久，却仍然勾着粉颈，道：“大哥，由于韦天爵表示过大哥和高凌宇势不两立的事，小妹挺欣赏……他，所以希望干扰高凌宇练功，使他艺业不能有进境，而败于大哥。当然，小妹也知道，韦天爵另有居心。”这话显然临时编的，旨在要韦天爵背黑锅。

木然而冷漠地仰视天际，宫不屈道：“是什么居心？”讷讷地仍搭拉着脖子，道：“他表面上并未说恨高凌宇入骨，骨子里他是的……”目注天际，兀立不动，宫不屈道：“‘渔竿’一号，为什么要仇视高凌宇？这总该有特殊理由吧？”韦天爵和莲花交换了一次眼色，莲花正在斟酌对答之词，那知李乾扯着破锣嗓子道：“宫帮主，她不说俺来说，这档子事嘛，他奶奶的，没不比俺和师兄更清楚的了，令妹冒充铁梅心，在伤心渡挑起火并……”江振禄打断了他的话，抱拳道：“宫帮主，这件事并不如家师弟所说的那么简单，高少侠认识铁冠英之女，而奇的是，令妹和铁女十分酷肖，简直认不出谁是谁来？在下只知道令妹可能在伤心渡那场火并中扮演了一个角色。另外，在下也亲眼见到令妹冒铁梅心名去接近高少侠，百般干扰，以期使他无法钻

研……”冷冷一笑，宫不屈道：“尊驾既然对此事如此清楚，而且又是高少侠的朋友，当时为何不出面揭穿或制止？难道尊驾不知道一旦决斗失败，关系四大掌门人的命运吗？”淡然一笑，江振禄和李乾可不一样，紧要关头颇能沉着应付，道：“在下当然知道，可是问题的症结宫帮主可能还没有听清楚，令妹是冒充铁梅心的身份，而铁梅心又和高少侠私交甚好，在那情况下，又有第三者不便出现的忌讳，在下怎可……”收回目光，顷注在江振禄的脸上，宫不屈道：“是什么忌讳？”江振禄搓着手为难地道：“宫帮主，此话在此谈甚不方便，可否私下谈谈？”真正是一成不变，面不改色。宫不屈道：“尊驾不必介意，即使是最最见不得人的事，本座也不在乎。正是所谓：

书有未曾经我读，事无不可对人言。尊驾自管直说。”面色一整，江振禄只好说了，道：“只举一例好了 2 令妹在那练功的原始森林小溪中洗澡，佯称被水蛇吓昏，全身赤裸，而被高大侠所救，但高大侠真正作到了‘暗室不欺’的境界……”微眯着冷电似的眸子，望着宫莲花，宫不屈道：“有这件事吗？”宫莲花道：“大……大哥……这件事有点夸大。”江振禄续道：“宫帮主，江某技薄艺浅，在武林中谈不上地位，但认识我们师兄弟的人，敢说没有人说一句二五眼的话，令妹否认此事也在意料之中。”踱了几步，宫不屈冷然道：“江大侠可能找到了人证、物证，证明舍妹确曾作过那种见不得人的事吗？”稍一凝思，正要说话，李乾道：“宫帮主，俺能找到证人。有一天你妹子诡称肚子痛，他奶奶的，就好像快要凉了蛋似的，一定要高大侠背她到三四十里外的小镇上去抓药治疗。反正高大侠遇上这娘们也就没有咒念哩，只好背着她入镇。奶奶个熊，这可热闹哩，男女老幼，大姑娘、小媳妇都出来围观，就像是争着看卖膏药耍猴子似的……”挥挥手，江振禄又阻止了李乾说下去，接道：“宫帮主，这件事千真万确，原来令妹是要到镇上去好好吃几顿，稳稳地睡一觉的。因为在莽林古洞中既冷又饿，只能啃干粮、喝溪水。要找这件事的见证人可以凑足三五百人之多。”冷冷一笑，宫不屈道：“一个人有病而不能走路，要人背着，似应比照‘嫂溺援以手’的权宜之计，这不该苛责吧？”点点头，江振禄道：“那是自然，在下不才，还不至于食古不化，充假道学，一头撞到墙上不知道转弯吧？”漠然地，宫不屈道：“希望如此！”江振禄道：“还有一件事在下要附带说说，当二人到小镇上抓了药住进客栈后，令妹喝的酒比高大侠还多，根本不像有病的样子。这且不说，要不是这位‘渔竿’一号把她自小溪中叫起，在下深信今日之战，高大侠会受更大的挫折。所以在下说句公道话，高大侠若未受到干扰，苦研三个月，今日之战在下敢说他会全胜，至少不会落败，尽管双方相差得如此之微……”负手兀立的宫不屈，缓缓转身目注韦天爵，道：“‘渔竿’一号，本座早就怀疑你的身份了，只是不知道你在本帮中潜伏的动机而已，现在，你可以交待一下了吧？”韦天爵笑得自然而笃定，除非他问心无愧，反之，那就表示他估量自己的斤两，不至于败给宫不屈手下，或者三五招之内不会现丑，道：“在下来此，是为了弄清一件事的。”冷冷地背向韦天爵，宫不屈道：“是什么事？”泰然地笑笑，始终不以为身在绝地，他道：“帮主听了这半天，应该听出问题症结所在，是由于两位姑娘十分配肖，甚至连高凌字都弄不清……”微微点头，宫不屈道：“本座懂了！是要弄清两个姑娘，来自不同的家世，为何如此相像，是不是这样？”韦天爵道：“正是如此。”宫不屈走近几步，道：“你暗中调查的结果如何？”眼珠疾转一阵，韦天爵道：“尚未弄清楚。”一阵阴霾陡然笼罩了宫不屈的脸，冷峻地道：“韦天爵，你

还负有其他任务，若不直说，这儿可不是说来就来，爱去就去的地方吧？”这工夫江振禄抱拳道：“宫帮主，据在下所知，他是阉党的得力爪牙，在伤心渡灭口行动之中唱的是压轴戏韦天爵距宫不屈约五七步远，突然身子倒射，一掠就是七八丈以外，身子刚沾地，道：“如果姓韦的不能来去自如，上面也不会派我来的……”在此同时，左右护法已双双扑出。

“渔竿”一号的身份在护法之下，两位护法去拦截，应该不会被她跑了。但是，两盏茶工夫之后，两护法回来报告，说是韦天爵自水中溜了，且向帮主请罪。

宫不屈挥手，道：“本座知道他会溜掉的，二位不必引咎自责。”然后向高凌宇道：“高大侠，本座监督不严，以致使你练功受扰，本座决定不计此次之胜败，半年后仍在此地作一了断。四位掌门人的安全，至少在半年内无虞。如不介意，请到帮内饮杯水酒。”高凌宇抱拳道：“宫帮主的磊落胸襟，高某心折不已，在下还有很多俗事待办，日后如有机缘必定叨扰。”说毕招呼江、李师兄弟二人即要离去。

宫不屈道：“且慢！这位李大侠数次口出不逊，已犯了本帮规律，应自摺谢罪，以维本帮帮规。”李乾大声道：“笑话！俺又不是你们这个鸟帮中的人，什么他奶奶的帮规？俺才不吃这一套啦……”冷冷一笑，宫不屈负手踱向李乾，道：“本座如不能叫你当场谢罪，那就……”哪知李乾说话满口脏字，反应也不慢，他急速后退，还嚷嚷着道：“各位看到没有？他的宝贝妹子当场出丑，给他脸上抹了灰，他想拿俺出气垫底。世上哪有这种事儿？”宫不屈道：“拿下！”“渔竿”二号应声而出，快得有如热锅中的爆豆疾射而出，人家估量对方的实力从未弄错，以“渔竿”二号的身手，制服李乾绰绰有余。

“渔竿”二号心里驾定，未想到李乾会有什么退路，必然是手到擒来。哪知李乾向后疾退十二多丈，当“渔竿”的手指堪堪抓到他的肩头时，“扑通”声中，李乾竟钻入海中去了。

所谓“渔帮”，不过是因为住在离大海不远之处，且由上而下的暗语代说，以“渔翁”、“渔竿”、“渔线”等名之，可不是因为他们会打鱼，或者他们个个都是水中高手。

而这“渔竿”二号恰巧就是个不谙水性的旱鸭子，一时之间抓耳摸腮，回头看看帮主再看看大海。手足无措。

哼了一声，挥挥手，宫不屈道：“算了！此人口头上虽然粗卑，看来倒不失为一条血性汉子，让他去吧！”这工夫宫不屈望着高凌宇嘴唇微动，以蚁语音道：“高大侠，刚刚属下二护法去追韦天爵，据护法报，有一年轻人，面貌与高大侠极似，出手架梁施袭，事出猝然，二护法差点受伤，乃被韦天爵脱逃。据二护法说，那酷肖高大侠者的身手不在韦天爵之下……”陡然一惊，高凌宇怔了一下，也以蚁语传音，道：“宫帮主，此事出自贵帮部下及宫帮主之口，在下不能不信，但在下一时也想不出此人是谁，当暗暗注意此事，半年之期到达在下也许能使宫帮主获得满意的答案。”他来到四大掌门人面前，四人都是泪光闪闪，因为他们能再活半年，全由高凌宇所赐，尽管他略逊半筹，若非有人干扰，这一战的优劣就难以逆料了。他道：“四位前辈请多保重，晚辈当尽量利用这半年之期，使前辈恢复自由。

刘前辈头上伤势不碍事吧？”惭然苦笑，刘歧摸摸头上，已上了药包扎过的伤痕，道：

“这是皮毛之伤，不碍事的。我等若非看准了人，此刻恐怕已是幽明永隔了……”抱抱拳，高凌宇道：“各位前辈珍重，半年后再见。”向宫不屈一抱拳，腾身而起，几个起落就消失了人影。而四位掌门人的部下，全含泪跪拜送行……

第十五章

离开普陀山之后，李乾也就和高凌宇及江振禄在一起了。

卸掉沉重的担子，高凌宇语重心长地道：“肩负四条人命之战，这种感受二位恐怕无法体会……。”搔搔头皮，李乾道：“是啊！要是换了俺，恐怕连‘渔标’也打不过，奶奶的，四个老家伙早就伸腿瞪眼啦！”江振禄瞪他一眼，道：“你再口头上没遮拦，迟早会吃大亏的。”转而又对高凌宇道：“高老弟，在离开紫竹坪之前，我发现宫不屈以传音入密和你交谈，不知我们师兄二人可否与闻？”高凌宇道：“江兄，自小弟入关闯荡以来，树敌不少，交到的朋友却不多，又有何事不能对二位说呢？此番到紫竹坪，事前谁也不敢保证没有凶险，二人若非瞧得起在下，何必前去涉险？所谓：交友须带三分侠气，作人要有一点素心，也就是这个道理。”话题一转，江振禄道：“好朋友，还讲这些干啥？倒是二位护法去追韦天爵，居然未曾追上，这小于真不可轻视呀！”长长地吁口气，高凌宇又长眉紧蹙，道：“这也正是我和宫不屈当时所谈的一部份，据二护法回报，有一年轻人和小弟一模一样，向二护法施袭，暗助韦天爵逃走，功力之高，似不在韦天爵之下。”江、李二人一愣，凛然互视一眼，江振禄道：“这又是什么人？能助韦天爵逃走，手底下又不逊于韦天爵。”似有所悟地苦笑着，道：“此人即使不比韦天爵高明些，也相差无几。至于他极像小弟，我有个十分可怕的念头……”李乾又要插嘴，江振禄一瞪眼就给挡了回去，江振禄讷讷地道：“莫非……莫非就是在阉党手中作人质的……”一抹萧煞，悲戚之情，闪过高凌宇的面孔，很久之后，他才吃力地点点头，道：“江兄，我们所极不愿发生的事，它发生的可能性却又特别高了。”江振禄道：“也许不是，而是另有其人……。”高凌宇萧索落漠地摇摇头，他的心情很坏。在外人看来，他和宫不屈之战，胜败之差极微，但他怀疑，宫不屈并未全力以赴。

果真如此，要估计对方的实力就很难了。

半年时间不能算短，但是他必须设法弄清一件事。那个酷肖他的人，是不是在阉党中作人质的弟弟高凌云。

“清理了一下鼻涕，李乾小心翼翼地道：“高大哥，到底哪一个是铁梅心？哪一个是张培兰？而哪一个又是宫莲花呢？他奶奶的……这三个小娘们，可把俺弄昏了头哩！”自嘲地耸耸肩，高凌宇拍了李乾的肩胛一下，道：“李兄，不要说你，连我这个当事人也被弄糊涂了！不过我事后凝思，应该是伤心渡那个张培兰是铁梅心，在莽林古洞中那个是宫莲花，所以根本就没有一个张培兰，那是铁梅心的化身。”不解地搓着手，江振禄道：“老弟，铁姑娘和你有那么深的交情，她真会负有减口之责，而且心如铁石，连你也未放过，又思将仇报，施袭砸伤了我？”沉默了很久，高凌宇道：“江兄，那时的张培兰，我以为又不是铁梅心，而是宫莲花了。梅心虽狠，那不过是奉命行事，

且可能也有亲人在阉党手中作人质。宫莲花之狠，就是本性的问题了。”略有所悟地，江振禄道：“我想起来了！如果在莽林古洞中那个不是宫莲花，而是铁梅心的话，老弟稍一亲近她，绝不会连续吃耳光的……”“哈哈……”李乾大笑起来，见二人没有笑，知道又失态了，道：“高兄，俺这个鸟人就是这副德性，你别见怪。”高凌宇道：“李兄，我觉得为人处世保留少许纯真，当哭则哭，该笑则笑，未尝不是一件好事。在武林中这个大染缸呆久了，有几个能不迷失本色的？”李乾有点受宠若惊地道：“高兄，所有认识俺的人，可没有一个这么说的，都说俺是乡熊、大拉酥一个。俺也承认俺土，可绝不承认是坏种哩！”正色地，他拍拍李乾的后颈，道：“李兄，你绝不是坏种，更不是大拉酥……”你如果去过金陵，或者仅仅是慕名金陵这六朝金粉之地吧，你绝不会没听说过迷离烟水的秦淮：“商女不知亡国恨，隔岸犹唱后庭花。”也正是隔着秦淮之岸呀！

高凌宇等人来到了金陵，也进了酒家，只是，高凌宇为了行动方便，不至打草惊蛇，化装成个壮年人模样，有了抬头纹和鱼尾纹，还粘上一些络腮胡子。

刚刚叫了菜，还没有送上来，楼下来了两个三十来岁，都长了一副野兽似的响体，衣着华丽的汉子。两只贼眼在宽敞的琼华楼上一梭溜，其中之一就开了腔，道：“你们听清了，马公子要在此会友宴客，马上要重行打扫清洗一下，快快走开……”马公子何许人有这么大的甩头？在别处或许未必人人人心照不宣，但在金陵，马士英和阮大钱之流炙手可热的人物哪个不知？提起马公子，可要谈谈马士英的威风了。庄烈带十七年，流寇李白成攻陷北京，传到江南，兵部尚书史可法起誓勤王，渡江刚到浦口，北京已破，福王由崧及潞王南奔到淮安。南京诸大臣会议立君，张慎言、吕大器及姜日广等商议：福王有贪淫、酗酒、不孝、暴虐、不读书、干预讼事等七大劣迹，不如立潞王。当时凤阳总督马士英同魏奸余党阮大戌贪福王昏庸，可以控制利用，密结武人黄得功、刘良佐、刘泽清及高杰等发兵护福王到仪真。史可法为了顾全大局，只好勉强迎入金陵。后来马士英把史可法及张慎言等人说福王七不可立的信札奏上，拥兵入朝，于是福王即帝位，马士英入阁……

一听马公子要来宴客，一般的客人有的还没吃完，有的叫了菜还没送到，统统颠着屁股下楼而去。

不到半盏茶工夫，走得光光地。

只剩下临窗一桌的高凌宇、江振禄和李乾等三人。他们的确并不知道马公子何许人，却知道必是赫赫有名的人物，想留下看看。

两个汉子一看这三人根本没有走意，那个高的偏着头，眯着一双鸳鸯眼对另一个道：“我说老张，在这地面上，居然还有这种楞头青，连这点风水也看不出来。喏！你看，和咱哥哥泡上哩！你说够意思吧！”姓张的正要上前，伙计托着盘子，上有两个菜和一壶酒走了上来，正要送到高凌宇这桌上来。

姓张的道：“小三子，弄你格妈妈地？你看不出来，所有的客人都走了？只有这三个吃生米的家伙大概是在秦淮一带踩场子、踢门头，扬名立万，光祖耀宗，也没有看看他们祖坟上冒的是黑烟还是紫烟。”另一个道：“据说猪八戒他老娘是俊死的。小三子，把酒菜端下去！”伙计甜着脸向高凌宇这边歉意地笑笑，哈着腰道：“是……大爷……这就端下去……”小三子正要下楼，高凌宇道：“小二哥，菜做好了端下去怎么成？生意人嘛！将本求利，

叫你们凭空损失可于心不忍哪！端过来吧！”小三子为难地讷讷道：“我说贵客，小店有贵人要在这儿请客，三位就迁就点，另换一家也是一样……”小三子边说边向三人眨眼示意。

勾勾手指，高凌宇道：“小二哥，你的好意我们心领了。”

把酒菜给我端上来，不要怕，你只是作了你本份的事。”小三子看看两个汉子，再看看高凌宇等三人，他在这琼华楼干了八九年的跑堂，什么人没见过？敢在这儿吹胡子瞪眼，不理马公子的碴儿，不是活够了，那就是成了气候的人物了。

可是小三子仍然不敢端上酒菜。

就在这时楼下车马声传来，鞭声盈耳，似乎停在琼华楼门外，这是一家客栈，也是一家酒楼。设备好，费用高，一般商旅住不起。

两个汉子之一奔下楼去，另一个走近道：“马公子来了，快走！快走！别自找倒楣。”

我是为你们好，可别不知好歹！在这地盘上招惹马公子，那可就要吃不了兜着走了哩！”这工夫高凌宇向窗外街心望去，正好见一辆豪华马车内走出一个衣着华丽、意气昂扬的年轻人，此人手执一根马鞭，对车外的躬身的部下连眼皮子也未撩一下。

那汉子还在一边罗苏，似想动手把他们撵出去。李乾道：“你他奶奶地在这儿联噪个什么劲儿？马公子来了就要统统让出来？你告诉他，俺是牛公子，‘牛马’‘牛马’，对不对？俺在他的上面，去告诉他，他的长辈在这儿，叫他回避到一边凉快去！”那汉子忍无可忍，一脚踹来。江振禄自然不主张动武，但对方这一脚至狠至毒，他伸手一抓一送，这汉子单腿跳退，滚下楼去。

而现在，正好这琼华楼门外又来了辆马车，走出一位二十七八，三十不到，艳光照人，丰腴白皙的美妇，一小婢扶着往里走。

原先那位马公子乍见这艳妇，目光直勾勾地，魂儿出了窍似地。这时一个三十来岁，鼠目削腮的龇片似的汉子哈腰走近，在马公子耳边说了几句话，马公子又对那汉子交待了几句，就进了琼华楼的大门。

而那龇片型的汉子却招呼四五个差弃模样的人物，上了马向西边疾驰而去，在这一刻，也就是自高凌宇看清了这位马公子的面貌时，唯一的感觉是心窝上被戳了千万刀，正在淌血。

他木然的目注街心，却是什么也没看到。最初他不能相信这是事实，没有那种可能，但是骨肉手足，哪有不认识之理？江振禄推推他，道：“老弟……老弟……”自懵懂怔忡中醒来，理理思绪，高凌宇道：“江兄，偏劳你立刻径奔雨花台附近的码头，去阻止一件害人的勾当这些话对江振禄来说，真是没头没尾。但高凌宇立刻在他耳边低声说了一阵。江振禄愕了一下，立刻离去。

这是琼华楼客栈的前楼，还有些所谓单间雅座，大凡到这儿来的富商巨贾，纯吃喝的很少，大多是醉翁之意不在酒。总不外乎叫条子、出堂差，玩玩女人罢了。

这工夫琼华楼管司的前面引路，下面是那位艳光照人的美妇，被小婢搀扶着上了楼，进入单间之中。

小三子也跟上来，道：“这位夫人先点菜好不好？”只闻那小婢道：“先等一等，我家老爷不久就到，人到齐了再点不迟……”小三子颠着屁股退

出来去张罗茶水，却连看高凌宇等人一眼也不敢。他以为，看这三人的样子，不会笨得连危机迫在眉睫都不知道的，怕惹麻烦，急忙下楼。

一个五短身材的汉子走到高凌宇桌边，道：“二位大概是刚来这京绕之地吧？这也难怪，不是本地人，自然不知道马公子的身份，他的义父就是当今一人之下，千万人之上，当朝一品的马大人。而他就是马大人的义子马凌云。今天在这儿宴客，客人太多，所以只好请二位多包涵，到别家去吧！改日我孙七好好请请两位。”李乾又要嚷嚷，高凌宇扯了他一下，道：“孙兄的意思我们当然明白，不过我们来此在先，而且约定在此等人，如果离开，就可能和等待的人无法碰面，所以……”孙七陪笑道：“其实这也很简单，隔壁的松竹楼也很气派，不过是一门之隔，只要这位老弟说明贵友是何人，什么样子，来了之后在下叫他到隔壁去找你就成了，你看如何？”这人总是面带笑容，倒像个和气生财的买卖人，而且颇有点耐性，不愿弄得太僵，也不抬出马公子吓人。歉意地笑笑，高凌宇道：“孙兄，真抱歉。在下与友人约定在此会面，有急事相商，实在不便挪动，不过我猜想他马上就会到。孙兄你是知道，我们叫的酒菜，有位仁兄都不许小二端上来，为了息事宁人也就算了！只是约会事关重大，不能不遵守。”和气生财似的笑容已经褪色，孙七仍然不死心，道：

“二位贵姓？”高凌宇道：“在下复姓宇文，这位友人姓李。”孙七道：“宇文老弟，你太年轻，尚不能体会人类的休咎祸福。所谓祸福无门，唯人自招。一时的忍让，可避免多少麻烦。宇文老弟，请再三思。”忍无可忍，李乾的涵养可没有这么好，他大声道：“我们不走就是不走！体他奶奶地像地瓜油一样，粘上就揭不下来，求爷爷告奶奶的，在这儿穷罗苏个什么劲儿？你再不走，俺就赏你一顿火腿熊掌！”冷森轻蔑地一笑，道：“光棍只打九九，不打加一。好话说尽，可别怪我，你先给我滚下去……”孙七伸手去捏李乾肩后的“乘风穴”，快得比眼珠子转动还利落，李乾的反应自然没有这么敏捷。但高凌宇一拉李乾，脚在桌下一蹴，在此人的“犊鼻”上蹭了一下。孙七的腿一弯，差点跪下。骇然退了两步，冷冷一笑，目中冷若闪电，道：“朋友，姓孙的可是好话说绝，仁至义尽，就算有那么两手，要在这金陵地面上咋唬，斤两还不够吧？”李乾道：“你也别咋唬！爷们三条腿的瞻没见过，两条腿的大活人可见多哩！奶奶个熊！”

还是那句话，等的人到了，二话不说，马上走人！人没到，绝不走人！”孙七吆喝了一声道：“哥们，庙小神大，不大好侍候哪……”不久自楼下冒上三个，都是三十多四十不到，有心人不必动手，只要瞄一眼就知道，不是易与之辈。

加上孙七一共是四个，真正是二话不说，马上动手。

李乾身手极有限，高凌宇道：“到我身后去，看着点，不必动手。”说话工夫孙七已砸出两拳，另外三个之二，一人跺出五脚，一个在背后放冷箭劈出三掌。在江山险危，局势飘摇的辰光，作威作福的情况更加不可遏止，就像是世界末日即将来临，玩一天是一天似的。因而欺压良民，贪脏枉法，上下包庇之事随时可见。就像这四个人，如果在此杀了人，把尸体移走，一点纰漏都没有。

高凌宇由于原先听到了那鼍片人物对马公子说的话，以及马公子交待的话，他内心悲怒不已。此刻一动上手，不知不觉就把那股子义忿宣泄到这人身上来了。

“盘古旋”七旋八转，一连闪过二十余人次拳、掌、腿和肘的狂攻，这四人个个出手狠辣，绝不招呼不关痛痒的部位。他们不知道什么叫不忍，什么叫心软，往往为主子逼债，敲烂了债户的手和脚，再放入盐水中泡上一个时辰。

这样的事，他们唯一的感受就是有趣。

所以遇上这两个不开眼的倒楣鬼，他们早就打好了谱，想好了点子，一旦逮住，有他们的好看。其中一人凌空踹出三脚，道：“我说三位……有没有新点子折腾这两个家伙？”三人之一龇着一口獠牙，道：“在他们那话儿上涂上蜂蜜，然后杆在蚂蚁窝上……”四人大笑声未毕，一只神来之手揪住了他的头发一抖，“嗖”地一声，高凌宇手中竟有一束长发和头皮。那人头上白森森地冒出了一头血珠。原来高凌宇恨他们下流阴毒，手上蓄满了内力把他的头发全部连根拔下。

当这人摸摸自己的头，粘粘地、滑滑的，而且血珠汇成血流淌满脸时，发出了没有人味儿的嗥叫。

另外三人被这惨烈景象惊得微愕，拳山腿浪山压而至，一个家伙的脸被砸成不等边三角形，另一个的双腿断了三截，除了死的，都昏了过去。只有孙七只挨了一腿，滚到墙角，像一只巨猫爪下漏掉的耗子，眸子中尽是震惊神色。

李乾要上去找补几下，微微伸手一拦，高凌宇道：“算了，这家伙是四人之中，比较稍有人性的一个，放他一马。”孙七扶墙站起来，抱拳道：“宇文大侠，我相信你也许不是姓宇文。因为在下从未听到过这名字，以尊驾的身手，也只有我们马公子也许还能应付。今承手下留情，姓孙的会永远放在心上，候机图报，二位如有事找我，可到下关孙破子杂纸铺子去，他是家兄……”孙七下楼，江振禄一头大汗的上了楼来，在高凌宇耳边道：“老弟，老哥哥差劲，稍迟了一步，那个富商已经淹死在江边，据船家说，是他不小心失足江中的，老弟，我当然不信。”暗暗磨切牙齿，高凌宇道：“派去那几个人呢？”摊摊手，江振禄苦笑道：“总之，老哥哥迟了一步，不幸已造成，没见过那几个派去的汉子，八成是偷偷摸摸上船把人弄昏损入江中，或者那富商已上了岸，被他们丢入江中淹死立刻逸去。总之，不可能那富商自己失足落水的。”站起来，高凌宇道：“我们要设法暗示这位不幸的未亡人，叫她赶紧设法趋避。”李乾搔搔头皮，道：“师兄，到底是什么事？别他奶奶的神秘今今地，怕我泄了你们的底似的。”挥挥手，江振禄道：“不说话人家也不会把你当哑巴卖掉。事了之后再告诉你……”就在这时楼梯上传来了很多人的脚步声，首先上来的竟是那个神采飞扬，英挺中略带阴鸷之气的马凌云。

他的身后跟了七八个汉子，其中三人就是不久前派到江边去害人的人。孙七站在最后，似在使眼色，叫他们速走。

马公子负手走近，仰着脸，眼光向下看，扫瞄了三人一眼，“啧啧”连声，颇有欣赏的意味，道：“金陵是天子脚下藏龙卧虎之地，能人奇士一定不少，只是人各有志，有人宁为龙之潜、豹之隐，而不愿为朝廷所用，实在可惜。就以这位仁兄来说，身手之高实属少见，本公子十分欣赏。置身乱世之中，只要有真才实学，飞黄腾达往往是一夕之间的事。而这位兄台如果愿为朝廷效力，本公子保证力荐，弄个三四品的前程，岁入万把两银子，那可是稀松平常之事高凌宇还坐在那儿，面向窗外道：“马公子这番盛意，在下太不敢当了！村野匹夫，庄稼功夫，实在难登大雅。再说浪荡惯了，也享不

了那种官老爷的福……”爽朗潇洒地一笑，马公子道：“兄台不必客气，将相本无种，男儿当自强。为人处世，就怕没有真本事，只要有真货，总是不会埋没的，怎么样？兄台……”高凌宇始终没有转过头来，淡然道：“男儿当自强是对的，但别忘了，藜口苳肠者，多冰清玉洁；衮衣玉食者，甘婢膝奴颜。志以詹澹泊明，节从肥甘丧，正是所谓澹泊明志，甘肥丧节……”微微一笑，那种神采和笑意就收敛多了，马公子道：

“兄台志节高超，更是朝廷急需的人才，机缘稍纵即逝，何不随本公子回去，改变这种漂荡流浪生活？”那篔片人物在马公子身后道：“这位少侠，这正是你转运时机，必须抓牢，不可意气用事。我们公子能看上你，可算是天大的造化。再说，撇开官职不谈，岁入万余两，相当于一位尚书的年俸，眼珠是黑的，银子是白的……老兄，你可要好好的酌量酌量呀！”终于他缓缓地站起，高凌宇道：“如此位高俸厚的差事，谁不动心？但在下一生作事，极重视原则，如果援引在下的人本身就不光明正派，俸禄愈高岂不更加危险？”尖喝一声，那篔片怒声道：“大胆的刁民，马公子不过是爱才如渴，对你百般忍让，居然敢言语轻浮不敬……”冷冷一笑，高凌宇道：“请问马公子，就在今日，你可曾作过问心有愧的事，呢？”他突然面对马公子，目光如电凝视着他。

马公子这半天都只见高凌宇说话而未见其面孔全貌，此刻一看，高凌宇虽已化妆，但面部轮廓，尤其是永远无法化妆更改的眼神，是无法改变的。

他们兄弟分别才不过六七年左右，这点时间，无法冲淡兄弟之间的情感或那灵犀一点。因而目光一交接，马公子如中电殛，几乎失态，道：“你……你……”高凌宇绝对不在此刻揭开身份，却又收回目光移向街心，道：“如果我没有说错，先把那件问心有愧的事解决了再说。”马公子多少有点错愕，不久前那种消闲镇定之色已经不见了，道：“这……这……”再度把目光移回马公子的脸上，一字一字地道：“作过坏事的人，最怕人揭穿，这点羞恶之心，至少还存有一点善念‘相反的，作了点善事而唯恐人家不知的人，就是醉心名利，在他的所谓善中已埋藏了恶根。”篔片和其部下自然听得出高凌宇语含讥消，但也蕴含哲理，篔片虾着腰谄笑道，“公子，要不要拿下，这人太不知好歹了！”不耐地挥挥手，马公子道：“走开！”像篔片这种帮衬人物，在这种纸醉金迷的金陵重地，自有他们生存的环境，他们大多善解人意，且会出点馊主意，如果受点委屈，不论轻重也能蒙受下来。

篔片狠琐地迟下，高凌宇离开桌子，以蚁语传音道：

“如你还愿念这份情谊，就放掉那个女人，妥为安抚，明天傍晚在玄武湖上见……”马公子没有回答，却拦住了部下不许他们动手，让高、江等人离去。

下关有一家安寓客商的小客栈，高凌宇等人就寄居在这儿。为了证明孙七的话，吃完晚饭后上街。果然找到了那家杂纸铺，屋子不大，到处放满、挂满了纸人和纸马。

就在这光景，有人在他们身后低声道：“三位稀客既然来了，没有过门不入的道理。

快请进来，在下还有些话要说。”回头一看，正是今日在琼华楼吃亏最轻，表示感激的孙七，首先带路进入杂纸店。高凌宇点点头，江、李二人随同高凌宇进入，且进入后院中的小屋内。

孙七并未引见他的兄长，他说他的哥哥既聋又哑，却叫他哥哥准备菜

点。孙七神色肃穆地道：“不知宇文大侠和马公子有什么渊源？”江振禄颇老练，急忙接过，道：“孙兄怎知宇文老弟和显赫一时的马公子会有什么渊源呢？”神色一整，孙七道：“依在下跟随马公子一年多的经验，如果宇文大侠和他没有渊源，仅是敬佩宇文大侠的身手而甘被讥消、训斥，在下以为绝对不可能。”点头笑笑，高凌宇道：“孙兄可算是有心人。当然，我们是有点渊源的，在谈这个之前，可否请孙兄告知，今日那美妇的事是如何解决的？”孙七长叹一声，讷讷道：“看来三位才是有心人。今日发生的事，可能三位早就知道了吧，又何必问在下？”江振禄道：“我们所知不多，不妨印证一下。”为难地踱了几步又坐了下来，孙七道：“宇文大侠，孙某这点底子虽然有限，作人却也有个原则，我早已看不惯那种作威作福，为所欲为的作风了！宇文大侠，请原谅！不论你们是何渊源，在下还是有一句说一句。”激赏的抱抱拳，高凌宇肃然起敬，道：“若非在琼华楼在下就看出孙兄是个血性汉子，也就不会找到这儿来。”苦笑着，孙七道：“那太不敢当，不过，正因为是在马府当差作个护院，由于不大会奉迎，甚至同流合污，也就不大吃香。像那个龔片柳怡斋，只不过是一位千总的舅子，但他善于逢迎，专门给马公子出点子作坏事，所以他在马府十分吃香……”高凌宇道：“孙兄，那美妇如何了？”孙七喟然道：“美妇是苏州一个富商的二房，这次到金陵来游玩，没想到被马公子看上了，于是……”目光如严冬的冰水，瞬间结了冰，高凌宇道：“于是派人去弄死了那个富商，却造成落水淹死的局面，然后把那美妇据为己有？”点点头，孙七道：“大致如此，不过在下并非马公子的贴身亲信，我是听别人私下这么谈论的。他们私下也谈论过马公子似乎颇为忌惮宇文大侠的事，都感到奇怪。”冷冷一笑，江振禄道：“有什么奇怪的？”摊摊手，孙七苦笑道：“马公子在金陵南门外跺跺脚，北门外的地壳也会震动，像今天那场面，三位非但不离开，还宰了马公子的人，居然让你们团固着离去，这不是异数吗？高凌宇道：“这么说，那美妇已经进入虎口，一切都完了？”比划着，表答他不以为然的意思，孙七道：“我只能这么说，这妇人可能失节，如果她不太贞烈，尚能保有一命，被送还苏州；设若她是个正经的女人，她……她目前是否活着就很难说了！”李乾憋了这半天没说话，像个爆仗炸了开来，扯着破锣嗓子道：“姓马的是什么东西？捏着个驴鸟到处乱甩，这还有王法吗？”激赏地耸耸肩，孙七道：“这位兄弟，由这几句话可知你善良、纯正，有如一张白纸，这辰光，这当口，还有什么王法？这主子坐上龙椅之后，一切都乱了套哩……”孙七有满腹牢骚，却只能说这么多。

乾了一杯茶，高凌宇道：“这么说，马公子是仗势凌人，无恶不作了？”搓着手，孙七所要表答的太多，不知从何说起，只有点着头，无论如何，再谈多了，那就是“交浅言深”了。

高凌宇自然也知道他的处境，自己不表露身份，光是问人家，人家岂不考虑“一言贾祸”的危险？道：“孙兄，承你推心置腹，在下不能总是言不由衷，在下姓高名凌宇，应该是马公子的同胞手足……”陡然一震，孙七讷讷道：“高大侠不就是武林中盛传的‘白骨断肠刀’吗？”高凌宇道：“正是在下……”。

讷讷半天，孙七又道：“高大侠不说……在下还没有注意，如今看来，高大侠的脸型和眉宇之间……果然极似马公子，尤其是眼神。只是高大侠目蕴神光，严而正；马公子的目光森寒而略带阴寒。”高凌宇道：“孙兄现在应

该知道为何在下的同胞手足会在金陵改姓姓马，横行无忌了吧？”茫然苦笑地摊摊手，孙七道：“恕在下愚昧，还弄不大清楚。”喟然地，高凌宇起而踱着道：“孙兄，不瞒你说，在七年之前，在下和你一样，还是阉党的爪牙中的核心人物。由于家父欲脱离其控制而被狙杀，因而舍弟被留在阉党手中作了人质，却弄不清为何如今又变成马公子了。”愣了半天，孙七才像是自睡梦中醒来，道：“马士英本不是阉党，阮大铖才是。但他们勾结，狼狈为奸，也只有他们密切勾结，才能利用武将刘泽清、高杰、刘良佐及黄得功等人。因为他们有兵权，福王上台听马、阮的话，又封黄得功为靖南侯，高杰为兴平伯，刘泽清为东平伯，刘良佐为广昌伯，但这四人并未把马、阮二人放在眼里，这半壁江山……”屋内静了很久，悲戚气氛浮现于每个人的眉宇之间，北京已陷，这些孤臣孽子却在分地盘，争权夺利。

孙七续道：“关于令弟为何由人质而变为马士英的义子，在下也弄不清，但却知道，马公子武功高强，在皇家御用的供奉人物中，没有几人是他的敌手。”冷漠地，高凌宇道：“这已经就是最好的答案了，马士英需要一个绝顶高手作他的侍卫，而舍弟恰巧又是个数典忘祖的软骨头，这种人必然深信：大丈夫不能一日无权，更不能一日无钱。当了马士英的义子，认贼作父，他所希望有的都有了……”屋内又陷入了一片死寂。

话又重提，高凌宇道：“在下已挑明了身份，这也是因为孙兄虽上了贼船，却是良知未泯，随时都会站在正义这边，在下才会说出秘密，所以请孙兄说说舍弟的劣迹恶行面色一整，孙七道：“承高大侠瞧得起，今生今世，愿终生为高大侠执鞭随橙，只要高大侠不嫌在下累赘无能……。至于马公子，杀人越货，敛聚无数，而最令人发指的是，被他看上的美好女人几乎无一幸免，而且，为了灭口，玩过之后很少留她们活口的……”他所牵肠挂肚的弟弟，竟是个人面枭獍，无边的绝望竟使他心身俱颤。但他稍后又想起一件事，道：“孙兄，你可曾见过一个名叫韦天爵的年轻人？三十左右，中等身材，双目深陷，说话低沉，使用巨剑……”略一凝思，孙七道：“的确有这么一个人，在下见过两次，其中一次和马公子同乘一马车；另一次他们在秦淮河上招妓侑酒……”一切都弄清了，现在的问题是如何救这个可能已不可救药的手足。如果他中毒已深，良知全混，不但要考虑大义灭亲，还要防他反噬。

孙七肃然道：“高大侠，有句话在下本不当说，因为俗语说：疏不间亲……”高凌宇正色道：“孙兄，你我一见如故，如再见外就是不想交高某这个朋友了！有任何话都请直说。”激动地搓搓手，孙七道：“高大侠，你如果要劝他脱离这圈子，回头猛省，自然也是手足之情，尽人事而听天命，但你必须小心！”连连点头，表示想法相同，高凌宇道：“在下也有此戒心，明天我就要和他见面……”

第十六章

腊月傍晚的玄武湖上有一种凄凉萧杀之美，游湖的人太少，画舫大多拢岸。只有一艘荡漾在湖中央的寒波冷晖之中。

这是一艘较大的画舫。所谓画舫，不仅是髹以五彩油漆，雕着各式花纹的花舫。而是上有篷布，四周悬以彩色角灯，内有桌椅几榻，围以朱碧回

栏。供游客临波远眺，游目骋怀，在舫中可以挟妓侑酒，弦乐歌唱，吟诗作对，它是江南风物之一，秦淮河上的最出名，这儿不过是跟秦淮学样罢了。

画肪上只有三个人，一是神采飞扬，顾盼自雄的马公子，一是神色肃穆的高凌宇，另外就是一个三十左右，略有几分姿色的健妇船娘了。

二人对坐在中舱八仙桌边，桌上已有六个名菜，和两壶名酒，马公子举杯道：“高大侠，难得有此遇合，小弟敬你一杯……”一柄长刀放在一边几上，他也用刀。

高凌宇端坐不动，也没有端杯子，只是冷静地凝视着这个才分别六七年，却已完全变质的弟弟。幼时的景象飞快地又映现脑际：在河边捉鱼虾，林中捉蝉及其蝉的幼虫，在沙滩上分两组和一些孩了们骑马打仗。每次都是由其他的孩子们编成马，他们兄弟为骑士。也就是前面站一人双手后伸，中央一人弯着腰把双手搭在前人的双肩上，后面一人双手握紧前面那人的双手，就变成一匹马了。骑者跨在中央弯腰者的背上，与另一组在马上扭打，谁先翻下沙滩就算败了。

而每次骑马打仗，总是哥哥战败，高凌宇只比高凌云大一岁，偶尔他打胜了，弟弟就没有完，非再来几次不可，直到其他作马的孩子们不愿干了才肯罢休。

这些往事他一点也不怪弟弟跋扈，那只是兄弟间的温馨往事回忆，但这些遥远而真假莫辨，看眼前的弟弟，他真怀疑这是不是输了老不认帐的那个？高凌云自己干了一杯，又自己满上，道：“在你开口之前，请先斟酌一下，有些话我不爱听，说了也是白说。”目光移开那张骄狂的脸，定注在湖面闪动的夕照微波上，道：“如果我问的这句话，也是你所不爱听的，这将是我所问的最后一句话了。”点点头“昭”了一声，道：“说说看。”仍然凝视着苍茫的湖面，道：“你是否还承认是被狙杀伤重而死的高牧群高大侠的儿子，高凌宇的弟弟？”不假思索地，高凌云道：“当然是。”收回目光再次冷视着对方，高凌宇道：“你知不知道，父亲死于何人的唆使之下？”仍是不假思索地，高凌云道：“魏忠贤的余党阮大铖。”高凌宇步步紧逼，道：“你可知道马士英和阮大铖的关系？你可知他们在魏忠贤老奸死后杀了多少曾为他们排除异己，为他们作伤天害理勾当的走狗爪牙？”淡然一笑，道：“优胜劣败，适者生存。人生不过数十寒暑，不该珍惜把握吗？像你这样终年奔波，你得到了什么？”轻蔑地一笑，高凌宇道：“我仍以为我是你的哥哥，你以为是高攀吗？”高凌云道：“这是什么话？此番得能手足团圆，我感到万分高兴，决定为你设法弄个一官半职……”猛然挥手打断了他的话，高凌宇冷漠地道：“道不同不相为谋，你是真的不知道，还是故作不知？”洒脱地笑笑，高凌云摊摊手道：“你是指什么事？”目注湖面上的轻雾，就像如烟往事又呈现眼前一样，高凌宇道：“你对自己的行为，当午夜梦回，头脑清醒，良知发现清明之时，你一点也不感觉恶心吗？”那份悠闲自若的神色陡然消失，高凌云道：“在这世界上有多少人沽名钓誉，披着清高的外衣，却躲在山林中逃避现实，指摘庙堂中人办事不力，一无是处，自己却又不屑插手。试问，你是哪一种？你为社稷、百姓又作了些什么？”他想笑，但他忍住了，仔细想想实在并不值得笑，高凌宇道：“你说的也不无道理，讲求名利的人，也会说傲啸山林是如何清闲怡性，以表示他的清高。其实这往往是一种手段，一般人大多言而不行，说而不做，真正对名利淡薄的人，应已超过了名利的观点以上，在言谈中也就不会表示嫌与不嫌这类话了！现在不

必谈些枝节问题，自你作了马公子后，被你毁掉的女人有多少？”冷漠地望着窗外已来的夜色，道：“你是听谁说的？”高凌宇道：“纸包不住火，世上哪有绝对的秘密？”忽然收敛了狂傲之气，道：“凌宇，无论如何，我们是手足，我不忍看你自生自灭，快不要作傻事了。父亲被狙杀，是因为他要叛离，就像世上某些宗教一样，往往都是信我者升天，不信者死。这是一种规范和约束，有什么不对？……”打断了他的话，高凌宇冷峻地道：“伤心渡的灭口行动你一定知道，你大概也认识铁梅心和韦天爵两个人？”高凌云道：“何必多此一问！”“哗”地一声，一杯酒全泼在高凌云的脸上，道：“早知你已失去了人性，我是不会来的。可笑的是，我居然以为仍会在手足及父子之情的冲击下，使你良知复苏……”目光中迸射着冷焰，“呛”地一声，长刀出鞘一半，但一会又把刀还鞘，高凌云道：“看在这份手足之情，限你明天此刻离开金陵，走得越远越好，不然的话，你会栽得很惨，把一切都赔上……”江振禄和孙七都劝高凌宇暂时离开金陵，避避风头，这是明哲保身之道，没有什么不对，但他一直在摇头。

他知道，高凌云的身手一定很高，要不，他得不到这么风光的地位。在官场中更是离不了“现实”二字的。很快地，将近高凌云所订下的限定时间了。

孙七还不能马上离开金陵，也就不敢明目张胆地帮助高凌宇，只能把消息暗暗送到。

且叫江、李二人暂时回避。

说是马公子会在限时一到之际，去拜访高凌宇。

江振禄苦劝无效，要留下和他共进退。

泰然地笑笑，高凌宇故示镇定，道：“江兄，你的盛情，小弟心领。你放心！我不会死在金陵，而有二位在一边，对方也必然有所顾虑，而大张旗鼓的……”喟然地，江振禄道：“高老弟，在这地面上你太孤了……”高凌宇道：“江兄，我这人有时很倔，但我绝不是死要面子的人。如我不敌，我会逃走，留得命在，下次再来。世上就没有办不成的事，江兄，二位多保重，请不要露面。”这家小客栈有个不算小的后院，春夏之季花木颇茂，此刻已大半落叶秃枝，呈现一片萧杀之象。而高凌宇的房间，就在这后院中。

大约是掌灯时分，这三间小屋中一灯如豆，高凌宇迎门据案自酌自饮。今夜之凶险绝不亚于伤心渡，但他却以为，今夜是他一生中最痛苦的时刻，不论是胜是败，是生是死。

高凌云说也认识铁梅心，在铁梅心心目中的高凌云，又是怎样的一个人呢？思潮起伏不已，时间已悄悄溜走。

一个人影有如乌云中穿出的怒隼，自左侧墙外射了进来。这身法虽不是“盘古旋”，却也毫不逊色，一个人已端立在门外，正是神采飞扬，对任何事都不在乎的高凌云。高凌宇不慌不忙地干了一杯酒，道：“是先喝一杯，还是先办正事？不论谁胜谁败，好歹我们也是兄弟一场……”冷冷一晒，高凌云道：“自我定下时限起，我一直就没想过自己会败。而你却竟有这种打算，这就是你我不同之处了！”高凌宇抓起身边的白骨断肠刀，缓缓走出，道：“你看这里如何？”不耐地挥挥手，道：“相信并不是因为你看中了这儿的风水，为了不惊动百姓，放手一搏，你不妨再选个地方。”兄弟，骨肉之情，看来已完全被抹煞了。同是吃五谷杂粮长大的，同是一母所生，仅在不同环境中长大，一别不过六年，一切都变了吗？是不是在未分手之前，在他

的本性上已潜伏了这种叛逆和冷酷的种子？高凌宇略一思索，道：“你看燕子矶如何？”根本不在乎在什么地方，表示他的笃定，高凌云道：

“现在你的任何要求，我都不会改变，好歹我们是弟兄一场。”冷厉地一哼，高凌宇道：“你不配谈这些，如果你反对那地方，你说个地方也成，我绝不更改。”挥挥手，表示不必，两条人影掠出墙外，江振禄追了一会就被甩下了。他甚至并未听到二人要去何处对决。而高凌宇事先不告诉他们师兄弟二人，主要是不愿因兄弟阅墙而连累别人。

江振禄师兄弟当然十分恼火！

跺跺脚，李乾道：“他奶奶的！咱们师兄弟算什么？都不过是聋子的耳朵……摆搭罢了！咱们是白操心哩！师兄，俺想了很久，人家是武林一等一的高手，和咱们这种蹩脚货色在一起丢人现眼，又何必死乞白赖地高攀？”狠狠地瞪他一眼，江振禄道：“你以为别人都和你一样？装了一脑子浆糊，说话不加琢磨？人家是因为凶险，而且又是手足问的事，不愿咱们去涉险，这是一份好意。”李乾道：“俺又不是不知道，可是朋友嘛，脑袋瓜子掉了，不过是碗大小的疤。就在这当口才见交情，他奶奶的，就这么一走，俺可是越吮巴越不是滋味哪！”燕子矶是因临江一块巨岩极像燕子而得名。深夜在这儿搏杀玩命，的确是个很不错的地方。现在兄弟二人相对，各握着一柄刀，寒芒森森，和脸上的冷漠相辉映，任何一个陌生人看到，都不会相信这是一对兄弟。

下嫩大江，夜雾氤氲，高凌云道：“你不考虑改变主意，使下半辈子过得惬意些吗？”高凌宇道：“即使你能从此改邪归正，我都要慎重考虑，以你所作的坏事之多、罪孽之深，是否值得原谅？”几乎同时，丢出了刀鞘，由分而合，身在空中闪电挥刀，连交十一刀。一个是由于有人挡了他为所欲为的路，非杀之不可；一个是维持门风，向被污及被害的冤魂有个交待。刀来刀去，没有一丝留情的概念。

刀是最原始的杀人凶器，所以剑虽是百兵之王，却不如刀的煞气浓重。任何人一想到杀人，首先想到的就是刀。

白骨断肠刀在武林中闯出了名气，“盘古旋”也在身法上几乎独步武林，可是两人狠斗了六十多招，高凌宇既未在兵刃上占上风，在身法上也没有占到便宜。

这正是高凌云摇身一变而为吃香喝辣的马公子的原因，也是他笃定稳吃的信念支柱。

白骨断肠刀微泛红芒，有如一大盆暗红的烈火；另一柄雪亮的刀，却像不断由四面八方泼来的水，绵密劲急，无孔不入。

有时候就像是天空中挂了两块肉，交织成的刀网在肉旁千砍万切，就差那么一丁点儿。夜雾自江面上升起，由岸上望去，混沌一片。

今夜总有一个人会掉下这百丈绝壁，随波而去。

世上有几位“还刀叟”？是谁把高凌云在六七年当中调理得如此高明？这又是个什么样的师父？只教他如何杀人，而不教他做人的道理。

六七年前，高凌云的身手未必有孙七高明。

一个转折本已够快，并未因已拼了一百五十余招而迟缓呆滞，但长刀如鬼影般地递到，在高凌宇的左腋下划了一刀。

刀划在兄弟身上，高凌云没有一丝怜悯之色。他希望在对方一惊的刹那，再补上一两刀。纯就搏命杀人来说，没有什么不对。所以这三刀如狂风

猛卷，“嗤”……高凌宇的腿上又出现一道血槽。

现在，他也许知道为什么自己会连续中刀了，在心理上，他没有赋予白骨断肠刀无情的使命，这刀又如何发挥至大的威力？他总以为，兄弟就是兄弟，他的刀下留情，对方焉有不知之理？可是，他的留情，正好被对方所利用。

他暗暗向亡父祷告：爹，不是孩儿无情，实在是他本性已泯，为了高家的令誉及正义，孩儿只好全力一搏了白骨断肠刀的暗红大盛，刀刀不离对方要害，能一刀劈下切开十枚叠在一起的制钱的白骨断肠刀，几乎每一刀都在对方头上、颈上及腰、腿处不到三五寸处流泻。

“唰唰”……背衣裂开两个破洞，血也渗出，却未能使他立刻失去反抗力；相反地，冰墙似的刀芒回卷过来。这就是为什么他能成为马公子的最佳答案了吧？低啸声中，七刀连环斩落空，又是十三刀连斩也告落空，高凌宇在地上连滚带翻，地上迸射着一溜溜的火星。他们的拼搏位置，距绝崖边沿不到五步了。

高凌宇终于不再存丝毫侥幸或骨肉心理，挥汗反击，由守而攻，二十一刀砍劈斩扫，不容喘息，甚至眨眨眼，分不出刀与刀的间距，光浪回环连结，虚实难分。在第二十一刀上，高凌云才窜起三尺来高，一刀疾扫而过，一片东西飞了出去。

那是高凌云的一片鞋底，只要刀锋再上移五分之一寸，他的脚板就会被切去一片。

但几乎看不出变招换式，刀尖上扬疾旋，就像卖艺者转碟子似的，在高凌云下盘候机而噬。

“呛呛”声中，白骨断肠刀被荡开，人一落地，正好是个贴身对决的局面，高凌宇的一掌戳出，目标是对方的腰部，对方一拳砸向他的面门。

这局面的造成太快，谁也无法改变，更无法闪避，高凌宇的左边肩颈之间挨了一下；高凌云的腰上被一式“贯手”戳中，同时两声闷哼，两个身子悠悠翻覆落下绝崖，消失于东去的大江之中浊流之中……

凌晨下了一场大雪，大地一片银白，在钟山附近一幢占地极大的宅第内院中的暖阁内，半卧着一个浑身是伤的年轻人。

年轻人披着轻裘，下半身上有锦被，床前一个巨大火盆中炭火正旺，发出“僻僻啪啪”的声音，越显得屋内的静温。

他正在凝思，是在想燕子矶上的搏杀吗？抑是想很多很烦人的事？或几个难以解开的死结呢？有人自外院走近内院，可以听到踏雪的“滋滋”声。这人在内院院门兽环上轻敲了两下，有人在内开了门道：“啥事？”门外的汉子缩着脖子，道：“孙师傅……听说你……你升迁啦！专门侍候公子，真真恭喜你哩！”声音压低，还用手作喇叭状在那汉子耳边道：“一个护院的正规营生是值夜、守守更，这可好，在这儿侍候公子，除了倒尿壶这码子事儿不干之外，啥事都要干！那个王八蛋才愿意干这差事哩！吴大舌头，你来干如何？我向公子推荐你……”急忙摇手，吴大舌头结巴着低声道：“公……公子不喜欢我……说说话不清楚……嘴里好像……老是含了一口面茶……”孙七道：“你他娘的到底有啥事？”咧咧嘴，这是他说话前的预备动作，道：“铁姑娘来了……在外面大厅中候着……说是要来看公子……”微愣了一下，孙七的样子有点像猴子，尤其是那只眼转动起来十分灵活，道：“铁姑娘来了多久？”吴大舌头道：“约莫半个时辰光景……还带了一……”

一件名贵的礼物来，说是公子最爱吃的礼物……”孙七道：“是什么名贵礼物呀？”咧咧嘴，眨眨眼，吴大舌头道：“我也不知道……装在一个柳条筐内，有盖子，看……看不见是啥玩艺。”孙七道：“吴大舌头，公子身子不大舒服，未必会客，我要进去通报一声，见不见还不一定哩！”吴大舌头道：“反正我……我把话带到了……见不见是公子的事……不过平常铁姑娘来拜访……咱们公子可……”

可求之不得啦！……反倒是铁姑娘扭扭怩怩地猛吊胃口哩！”孙七把门闭上道：“去你的吧！”他进入卧室，道：“公子，铁姑娘来看你，据吴大舌头说，还带了一样礼物。”马公子皱着眉在偏头想着什么，他的脸上有紫色淤伤，尤其是颈部以下部份，还有点浮肿。他喃喃地道：“铁姑娘铁梅心？”躬着身子，孙七道：“正是。”马公子又想了会，道：“我身上有伤，实在不便见客……”这话多少也有征求孙七意见的意思。

走前两步，孙七低声道：“公子，素日铁梅心来访，你都非常欢迎，唯恐她呆不久小坐就走，如果大雪天姑娘专程造访探病，而您拒绝接待的话，非但失礼而且可能下面的话似乎不必说出来，由他们所交换的眼神看来，彼此已能了解对方的心意。马公子道：“是的，一定要见。”孙七道：“公子要在何处接见铁姑娘？”马公子道：“就在这儿你看如何？”孙七道：“在这儿也好，吴大舌头说，铁姑娘还带来了一件最珍贵，公子最爱吃的礼物来……”似乎并未注意礼物的事，马公子道：“就请她进来吗！”

只是我的伤势未愈，恐怕不便长时间接待客人。”世故地笑笑，孙七道：“公子不必耽心，小的自会安排大约盏茶工夫，听到孙七引进了铁梅心，还边走边客气地道：“这么坏的天气，姑娘凭地多礼，还带了礼物来，让小的给你拿着吧！”铁梅心缩回手，她抱着一个用柳条编成的小筐，十分精致，还漆成深紫色。有时姑娘家作女红用得着它，只是没有盖子，而这个有盖子。

客人进了暖烘烘的卧室，和外面简直是两个世界。双方的目光都同时在对方的脸上搜索着，马公子道：“梅心，这种天气……真不敢当……快请坐……”铁梅心道：“听说你和人殴斗受了伤，不知是什么人物，居然能使你受伤？乍听这消息，我几乎不敢相信哩！”神采飞扬的，马公子道：“不是猛龙不过江，人家敢对我亮爪子，当然有那么两手，不过最后他还是掉落大江，随波而去了。”铁梅心笑笑，道：“到底是何方神圣？能使你受伤，大致也要在百招以上才能把他击落江中对不？”马公子道：“一个蒙面人，是在两百招左右把他砸落江中的，他负的伤比我多，下去就没有浮上来。嗨！

我不能不承认，功夫是自己的好，老婆是人家的好，这种想法的谬误了。”铁梅心撇撇嘴，道：“也有人说：孩子是自己的好，或文章是自己的好，至于老婆是别人的好也不尽然……”她站起来走了两步。马公子骤然色变，那是因为他的目光停留在铁梅心的腹部，那儿已隆起，即使是毫无经验的男人，也该知道那已有五六个月的身孕了。

马公子和站在门边的孙七交换了一个相当复杂的眼色，只是在马、孙二人来说，心意相通，这眼神也许并不太复杂。马公子冷冷地道：“铁姑娘，本来我也以为老婆是人家的好，但当一个男人发现一个女人怀了其他男人的孽种时，这说法又当别论了……”铁梅心抬头向马公子望去，两人的目光一接，谁也没有避开，似乎都要在这一瞬之间弄清对方想的是什么？很有涵养地一晒，铁梅心忍下了，道：“凌云，我的友人去过一趟百粤，为你带来了一件你最热中的美味……”平静地表示他对这礼物不感兴趣，马公子道：

“不远千里而来的厚礼，这怎么敢当？铁姑娘，你留着自己用吧！”铁梅心道：“都已经带来了！你总不能叫我再原封不动带回去吧？好在并不是十分贵重的东西。”马公子看看孙七，道：“既然这样，却之不恭，只好收下了。不知是什么礼物竟自百粤那么远的地方带来？”铁梅心走到床边，道：“一看不就明白了？况且这又是你最爱吃，也最爱玩的东西……”往马公子面前一送，就揭开了盖子。

这柳条筐做得很巧妙，盖子内部有一根竹条，直通盖子外面正中处。铁梅心在揭盖子的刹那间，把那竹条往下一插一拨，使筐内的东西感到痛楚，“唰”地一声就向他脸上噬来。

事出陡然，就是玩这东西的老手也会吓得魂飞魄散。马公子嗓中发出“嘎”音，上身向左后疾闪。

那是一条至毒的响尾蛇，昂首吐信，腮部凸出，向马公子脸上射到。在这刹那，铁梅心嘴角上噙着一抹残酷的笑意。一个爱玩蛇也爱吃蛇羹的人，会吓成这样子，她怎么会不笑？在这紧要危急的当口，一只老练的手突然伸了过来，准确地捏住了蛇的七寸，这人当然是孙七了。

孙七是个玩蛇能手，他虽是浙南人，却在百粤长大，对捉蛇极有研究。可是就连马公子过去也毫不知情。

他提着四五尺长的大毒蛇，笑笑道：“铁姑娘，你真是一位有心人，我们公子最爱吃蛇羹，你是知道。蛇肉是越毒越鲜美，作药材的话，也是愈毒效验愈大。这下子我们公子可以大快朵颐了……”铁梅心携蛇来此的动机，马、孙二人心照不宣，没想到竟被孙七这小子破坏了。她道：“凌云，你既是玩蛇及吃蛇名家，你可能看出这是什么蛇？它有几岁了？是公是母？”她接过孙七手中的毒蛇，发现已经死了。

一个比一个刁滑，孙七真正是一个善解人意的部下，无怪马公子会如此倚重他了！

此刻马公子似乎暗暗地吸了一口大气，神采飞扬地在笑，道：“孙七，你怎么把蛇捏死了？这条母响尾蛇可真厉害呀！不是眼明手快的老经验，往往会被它所逞的……”这是语带讥消，弦外之音，而且马公子还把玩着死蛇，“啧啧”连声地道：“这么大的蛇，大致有七至十岁吧？”他捏捏蛇腹，道：“这条母蛇都已经怀孕哩！孙七，你这一手是一尸数命啊：蛇有胎生及卵生，这是胎生的，孙七，你作了孽罗……”铁梅心暗暗咬牙，孙七道：“公子，我马上交待厨房，把蛇胆取出来，其他内脏不要，做一道蛇羹名菜，请铁姑娘在此品尝一下。”冷冷地扭身，丢了柳条筐，铁梅心道：“孙七，你真是一个忠心耿耿的忠仆，很会摇尾巴……”一点也没有火气，孙七躬身道：“身为仆佣，对主人忠诚是第一要务。姑娘若接到上级的命令去办某件事，是否也不计横尸遍野，非达到目的不可？”哼了一声，铁梅心道：“马凌云，在燕子矶和你力搏的人用什么兵刃？”马公子道：“刀。”铁梅心道：“一个旁观者也没有吗？”吁口气，想了一下道：“你是知道，双方为了绝对不受干扰，所以不容许任何人在场观战，因而没有人看到。”铁梅心道：“你是说他掉落江中，随波而去。在动武之前，看不出他像任何人？也听不出他的口音？”摊摊手，马公子道：“不错，此人既蒙面，那就是不愿让对方知道他的身份，就算带有方言也会尽量隐瞒改变的。”铁梅心道：“你是否以为他的身法方面有过人之处？”想了一下，马公子道：“身法是不错，但由于我在这方面也不差，所以也看不出他有什么特别高明之处。”铁梅心偷偷地打量

马公子，也许看不出有什么不对的地方。她的心情对方也许能体会一二，却无法完全领会。

孙七一直在旁边陪笑，这时接过公子手中的毒蛇。大火盆中的炭火正旺，室内很暖和，只是铁梅心的心却是冰冷的。

马公子道：“铁姑娘，有孕在身，最好少出门走动，尤其是马滑雪浓，一个不小心摔一跤，可怎么得了？孩子的爹说不定还会疑神疑鬼，兴师问罪哩！……”铁梅心道：“孩子的爹作何想法，人心隔肚皮，谁知道呢？而世上又有几个负责到底的父亲呢？”凝视着床上的马公子，而马公子却在低头剥着糖炒栗子。

马公子把栗子送往口嚼了一会，道：“铁姑娘，李下瓜田，不可不避重嫌，务请包涵。马某一向风流自赏，但不下流，姑娘有孕在身，恕本公子不便接待……。孙七，送客。”孙七哈着腰陪笑道：“铁姑娘，公子自这次燕子矶负伤回来，性情上多少有点变了。

要是在过去，姑娘不在乎，公子更不在乎，目前他不能那么任性，凡事差不多能退一步着想，这真是一件大喜的事……”马公子不耐地道：“孙七，你唠叨什么！”孙七苦笑着伸伸手一让，道：“铁姑娘，小的马上为你套车……”对小姐下逐客令，这可是极少见的事，铁梅心挺着个大肚子站起来，一脸怒色地偷窥着马公子。而马公子似乎除了希望她尽快离去之外，连句客套话也懒得说了。

一扭身，啐了一口奔了出去，孙七在后面道：“铁姑娘……雪地太滑……千万小心点啊！我这就为你套车……”铁梅心大声道：“不必了！我自己有车……”孙七返回内院闭上院门，进入卧室，见马公子面向墙内侧卧不动，他本想低呼，又不愿打扰他，正要退出，马公子动了一下，道：“孙七……”孙七停下来低声道：“公子没有睡？”马公子有气无力地道：“本公子哪能睡得着！”走进两步，哈着腰，尽量压低嗓音，道：“公子，铁姑娘有身孕，对她如此冷淡，你不以为太……”冷漠地，马公子道：“谁敢确定，那块肉是谁的。”微愕之后，孙七摇摇头道：“公子，我以为铁姑娘对你和对别人不同，这么猜忌她，实在于心不忍哪！”马公子道：“她对我不错，对高凌宇也不赖吧？”孙七自然知道这两人的身份是可以颠倒比喻的。他是第三者，实在也不敢担保叫真儿。男女间的事连清官都断不清。但他还是小心翼翼地地道：“公子，在未弄清之前，请不要弄得太僵……”马公子许久不出声，孙七又在火盆内加了些炭，“僻僻啪啪”声又响了起来。孙七道：“公子，这几天来是不是不见其他客人？”马公子道：“当然，但义父如果召见的话……”捏着下颚，眼珠子疾转一阵，道：“小的会为公子安排的……。”这时内院门外又有人拍了兽环两下。

马、孙二人互视一眼，孙七来到院中，道：“什么人？”门外的人道：“我是吴大舌头……孙兄……烦你向公子通……通报一声……”孙七很聪明，根本不等对方说出来人是谁就挡了驾，道：“娘的！又有什么事啊？公子受了伤，根本不能见客，你又不是不知道，我看你是吃了八顿饭撑的……”吴大舌头道：“孙……孙兄……我知道……可是这一位和公子的关系不同呀！”孙七道：“到底是谁呀？”吴大舌头在门缝中低声道：“是那样子不……不怎么样……手底下却……却和公子差不多的韦大侠……”微微一滞，孙七的灵活眼珠转了一阵，道：“吴大舌头……韦大侠是自己人，你就这么说，公子受了伤，还有点风寒，实在不便把他叫醒……我知道公子醒了非痛责我

不可……我孙七也只好认哩！”吴大舌头在门外道：“孙……孙兄，谈了半天……你的意思是公子他……他目前不便见客对不对？”孙七把门开了一缝，低声骂着，道：“娘格细皮 2 你到底是懂不懂我的意思？公子受了伤又有风寒，一夜没睡，现在刚刚睡了！你自管去回话，既然韦大侠是公子的知友，他一定会谅解，只是我孙七，一定会在公子醒了之后，挨一顿臭骂罢了！”吴大舌头扭头就走，却差点和那个帮衬人物蓖片柳怕斋撞个满怀。吴大舌头自知没有人家吃香喝辣地，虾着腰甜着脸道：“柳爷……”柳怕斋鼠目一瞪，道：“你他妈的慌慌张张，紧三火地干什么？抢孝帽子呀？愣头青一个……”吴大舌头道：“柳爷你多担待……”柳怕斋已到了门外，孙七实在也不便闭门，因为柳怕斋是公子的亲信，想点子出馊主意非他不可。柳怕斋道：

“孙兄，刚才我发现铁姑娘忿忿离去……”摊摊手，孙七低声道：“是啊！不欢而散。”神秘地笑笑，也放低声音，柳怕斋道：“我说孙兄，你大概也会发现，铁姑娘都已经好几个月哩……”孙七苦笑道：“这……档子事儿……咱们下人不便置喙。”柳怕斋把声音再放低，道：“怎么？公子不认这笔帐是不是？”孙七道：“咱们那位主儿，一向如此，况且铁姑娘又不是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大闺女，成年累月在外面晃荡，人又那么大方开通，谁又敢保证那孩子是……”连连点头，表示公子不承认是对的，柳怕斋道：“公子不能被一个女人拴住，他如果要孩子的话，到目前为止，多了没有，凑成十个不成问题的。”会心地笑笑，孙七道：“可是这样下去怎么得了？我就是想不通，有些闺女明知道公子是蜻蜓点水，连第二次的耐心都没有，却还是送上门来……”柳怕斋笑笑，却又变了话题，道：“老孙，公子要是醒了！我想见见他，有件事要和公子商量。”孙七道：“柳兄告诉在下转达也成。”柳怕斋道：“就是那个死了丈夫的妇人张徐氏，公子已经玩过了吧？可是她还不走。说是公子既然喜欢她，要她走也要让她见公子最后一面。”孙七道：“这件事我问问看，八成行不通。”闭上院门，孙七走回公子的卧室时，到了外间不由大吃一惊，原来内间有人在交谈，一个是马公子，另一个分明就是韦天爵。

孙七站了一会，眼珠疾转了一阵，这才入屋抱拳道：

“韦大侠您真是稀客，您是怎么进来的？”韦天爵笑笑，道：“以我和小马的交情又何必通报？吴大舌头是个不会看风水的大拉酥……”自嘲地笑笑，孙七道：“韦大侠，其实我和他也差不多，二人上梁山……一对大拉酥。”挥挥手，韦天爵道：“你怎么会和他一样？先不说别的吧，以前小马并不怎么器重你，但不旋踵你就变成他身边的红人了，吴大舌头那种料怎么成？”搓搓手，马、孙二人交换一个眼色，孙七道：“那不过是公子看得起在下，也可以说是在下的流年有好转的趋势。”

关于流年，在下过去不信，这几年来，又不能不信了。”韦天爵道：“小马，细数当今天下，三十以内的年轻高手，能和你我折腾一两百招的人，几乎没有。听说近来出现了‘白骨断肠刀’，不出七八个月，闯出了万儿，他嘛，也许和咱们相差不多……”床上的马公子在帐内道：“那人我也听说过，不过武林中人对某人某事的渲染，往往不可尽信。”韦天爵道：“小马，你以为‘白骨断肠刀’非咱们的敌手？”“昭”了一声，马公子没有再说什么。

双目深陷的韦天爵，目光在屋内及帐中校溜了一匝，道：“小马，你是说那人一直蒙面，未见其真面目？”马公子又“唔”了一声，看来风寒及伤

势不轻。

不解地摊摊手，吸了几口气，道：“这我就不明白，这次恶斗你找他，还是他找你？如是他找你，是为了啥？”有气无力的笑了一下，马公子道：“据对方表示，他只是……看我的一切作为不大顺眼而已……”想了一下，微微点头，韦天爵道：“用什么兵刃哪？有什么特殊惊人的招术吗？这对于判断他的身份很重要。”马公子慢吞吞地道：“同样地用刀……至于招术方面，的确有些奇招，而且会同时用五六种暗器……”会五六种暗器这句话把韦天爵难住了，他心中所想像的人是不使用暗器的。他起来跟着，有时会距床很近，道：

“这……我就猜不出来啦！”孙七道：“何必费这份脑筋，公子好了之后，再好好请韦大侠到秦淮河上饮酒去。”这不过是逐客，韦天爵哪有不知之理，道：“小马，关于这次上面指令在下前往伤心渡的任务，你不是一直很有兴趣，而我又一直没有时候告诉你吗？”马公子道：“是……是啊……”连连打了两个呵欠，这也该产生逐客的效果，可是韦天爵无意马上离去。

孙七眼珠疾转，道：“听说伤心渡一战，死了数十人，在下也想听听这件惊人的壮举，一新耳目……”

第十七章

马公子吃力地翻了个身，面瞧墙壁了。

任何人一生中都有他认为是“过五关”的事吧？韦天爵清清嗓子，道：“那次任务，我遇上一个最硬的对手，他就是崛起武林的年轻高手‘白骨断肠刀’。”孙七精神一震，道：“此人到底高到什么程度？”大步在屋内踱着，韦天爵道：“这么说吧，除了我……

不，不……应该这么说，在年轻一辈高手中，除了我和小马，无人能敌……”床上的马公子道：“有那么厉害？”踱步停止，韦天爵望着床上帐内的小马，道：“小马，有件事我一直觉得想不通，铁梅心在那次行动中也是个要角，结果我发现她不但荒腔走板，还变了调子。”加了些木炭，孙七道：“韦天爵，铁姑娘怎么哩？”连连摇头晃脑，表示迄今仍有些迷惘，道：“小马，我总以为铁梅心和那‘白骨断肠刀’有点暧昧关系。”孙七道：“韦大侠，这我就不懂了，铁姑娘和‘白骨断肠刀’以前就认识了吗！要不。

怎么会有暧昧关系？才不过一两天的时间哪！”韦天爵答非所问地道：“小马，我敢说，柳半楼和咱们的功力相若，他之溅血伤心渡，应该是死在铁梅心的态度和忠贞上……”孙七道：“韦大侠，这话可千万要再思而出……”暧昧地笑笑，韦天爵道：“小马，你的看法如何？还有一件事，我知道你过去也对她挺有点兴趣，你知道她怀孕了吗？”床上没有回答，反而传来了轻微的鼾声。一抹被轻慢的杀机在眉宇间闪烁了一下，孙七忙躬身道：“韦大侠，真抱歉！昨夜公子不停地咳嗽……等于没睡，所以这会儿有点倦了……你要多担待……”韦天爵摊摊手，道：“当然，当然，又不是外人。我本来还想告诉小马另一件事的，既然他睡了也就算哩！”孙七道：“韦大侠，请告诉在下，待公子醒来再转告他也成，如果在下不便与闻，那就又当别论了……”深陷的眸子晚了孙七一会，道：“告诉你也行，关于‘渔帮’的事，

小马知道，有个莲花姑娘和铁梅心一模一样……”他的目光顷注在马公子身上，他还在打鼾，只是身子轻轻地震动了一下。

说了这么一点，韦天爵就走了。主属二人相对默然，他们知道不久会发生什么事了。

伤愈之后的马公子，仍然神采飞扬，只是比过去收敛了些。而这段期间，韦天爵正好又有任务离开了金陵。马公子练功极勤，只是除了孙七，任何人不许在一边观看。病好了之后，故态复萌，麓片柳怕斋又有慢主意了。

道：“公子，秦淮河上又来了个万人迷，一代尤物，此女曾传出口风，非王孙公子休想入幕。公子，你虽不是王孙，公子可当之无愧，老实说，放眼当今金陵有资格玩她的非你莫属呀！”神采飞扬地笑笑，道：“那是自然，不过本公子玩得太多也有点腻了！”

恰斋，这女人比铁梅心如何？”好像要一下子把这尤物形容清楚，这麓片比手划脚地道：“公子，铁梅心是练武的女人，在气质上不一样，若论姿色和谈吐，在下以为比铁姑娘有过之而无不及。”孙七正色道：“柳先生，公子大病初愈，大夫叮嘱，最好三月内远离女色，我看暂时还是不要……”柳恰斋却望着马公子，似乎要看他作何决定。

马公子大力一挥手，道：“孙七，本公子的事，你以后最好少管，自近七八年来，凡是秦淮河上来了任何一个好看的雏儿，第一个开怀的一定是本公子，不可以是别人，你懂了没有，哦？”哈着腰孙七道：“懂了！公子，在下只是为了你的身体着想，在下实在不敢越权冒犯打公子的兴头……”马公子道：“那就好，怕斋，咱们走吧！孙七留下来，今天不必由你侍候了……”杜牧和孔尚任所形容的秦淮是内秦淮，是在城内的东水关至西水关，长约十里，河的两岸是金陵最繁华地区，朱雀桥和镇淮桥就在这儿，由南唐时著名的天津桥到镇淮桥，也就是旧时的御街。自宋以后，商贾云集。

但秦淮真正出名的原因，还是由于这儿出了几对奇行壮抱、绝艳惊才的女人和名士。

第一对是李香君和侯朝宗，李是侠骨柔情，侯是才震京华的名公子。

第二对是寇白门与明保国公朱国粥。第三对是下玉京和吴梅村。第四对是柳如是和钱牧斋。第五对是葛嫩娘与孙克咸。第六对是顾媚和龚芝麓。第七对是董小宛和冒辟疆，女的多情命薄，男的抱恨终生，世传连清朝那位顺治帝也夹在其中，甚至为她削发出家，看破红尘，这一段，当然是后事了。

画舫是秦淮河上的宠物，也是藏污纳垢之所。此刻在一艘最豪华的画舫上，马公子由柳怕斋陪着，正在等候这位刚刚走红秦淮的名女人华素素。

画舫上除了船娘，还有个伶牙俐齿的丫头供作差遣。这会儿小丫头已为马公子斟上第三杯酒，柳怡斋也在探头张望，红倍人还是没有影儿。

小丫头媚态可掬地道：“马公子，并不是华姑娘拉架子，伯是有些不开面的客人死皮：赖脸，硬拉活扯地不放人，也就会迟到了些。公子请多担待。”哼了一声，马公子闭上眼养神。

这位狗仗人势的柳怡斋却耐不住了，道：“娘格细皮！才吃了几天的饱饭，就摆起谱来哩！呸！也没有看看这是什么户头？对我们马公子来这一手，嘿嘿，吃不了可要叫你兜着走，端个什么劲呀，横竖还不是个卖的？”小丫头连连陪笑，露出编贝似的美齿，道：“公子是大人不见小人怪，宰相肚里能撑船，小婢相信这就快到了！”柳怡斋正要再骂人，不远处忽然传来了丝竹之声，还配衬着妙曼悦耳的歌声。一听就知道，不是俚俗的曲牌，而是出

自名词家手笔。

马公子和柳怡斋一齐望去，是另一艘豪华画舫，缓缓驶来，舱中女乐手三人之外，有一盛装女郎十分动人，另有个年轻人竟是韦天爵。

小丫头为之色变，柳怕斋却大叫着，道：“那不就是万人迷华素素吗？那位嫖客好像是韦大侠呀？娘的！这未免太不够意思了吧？都是自己哥们，怎么可以割靴腰子？”小丫头道：“公子，依小婢猜想，我们姑娘一定是身不由己的，公子如不嫌弃，就让小婢待候你一段绍兴戏‘张生跳墙’好不好？”鼠眼一瞪，柳怕斋大声道：“娘格细皮，你知不知道自己是吃几碗干饭？骨头有几两重？”小婢被骂得不敢开腔了，柳怕斋道：“公子，韦大侠真不够意思，好免不吃窝边草，谁的粉头都能抢，他就是不该抢我们公子的。真正是狼到天边吃肉，狗到天边吃屎，这档子事儿要是就这么拉倒了，公子的面子可就丢尽哩！”马公子道：“这件事也凭地凑巧，不过咱们招歌妓，别人也可以叫，也许他比咱们捷足先登，早叫了一步吧？”大不以为然地，柳怕斋道：“公子你想想看，就算是他早了一步，设若华素素分不开身，以公子的名望，她也对你不敢怠慢，应该立刻派人来报告不能分身的苦衷对不对？”的确，不声不响陪别的客人游河，在马公子来说，实在不是个滋味，他立刻拍了桌子，道：“这简直是踏着头拉屎，不知是谁借的胆子给你？好叫你姓马的不让你们栽个斤斗，我就跟你姓……”这工夫有一艘极小，也谈不上设备的画舫在这大画舫旁缓缓移动，相距不过两三丈。舱中两个汉子正在对饮，年纪大的道：“金陵的确是个有王气的地方，余怀的秦淮灯船曲不是有……‘梦里春红十丈长，隔帘偷袭海南香’的句子吗？”看这儿面船箫鼓，酒气脂香，水边丽人，曼睇轻频，莺啭燕叱，谑浪笑骂，真正是云里雾里，不知为天上为人间？即使是英雄豪杰到此，能不改变者几稀……”柳怕斋还在骂咧咧地泄忿，马公子听了小舫上那人的话却微微一震，这口音是十分熟悉的，一辈子也忘不了。

这工夫刚说话的对面那汉子道“王气嘛？本来是有那么一点，这几年却被那‘四脚万’（马）和‘大耳万’（阮）折腾得差不多了！要说剩下来的，大概也只有脚气了：

他奶奶个熊：师兄你算是说对了，过去的大英雄到了这儿也变成狗熊哩！”这工夫柳怕斋向小画舫上挥挥手道：“娘的！哪里来的野种在马公子船边联噪？还不快点滚开！”那小画舫上的中年人向船娘打个手势，就很快离远了。

马公子望着小画舫上二人，出了一会神。

小画舫上的年轻汉子道：“师兄，俺就不服这口气，这小于最拿手的就是片儿场，卖友求荣不当一回事，你说这个……”中年人干了一杯烈酒，咧咧嘴，道：“你就是这样，凡事尚未盖棺，不可论定。如果是他，迟早可以弄清，如果不是，可要小心点了！”吸进了两通清涕，以衣袖抹了一下，道：“师兄，俺的看法和你不一样，如果这个是他，咱们更要小心了！”点点头，中年人道：“听口音是他的成份很大，现在不妨试试看。

你要知道，他身边有个鼈片，碍手碍脚，甚不方便，这也许正是他暂时不敢相认的原因吧？”夹了一块大排骨送人口中，含糊地道：“师兄……要怎么试，你看着办！”中年人道：“叫船娘上岸，加倍付租金，就说我们爱自己玩画舫，先付租金，一个时辰后交还画舫。”伸伸脖子吞下一块水晶肘子，年轻人道：“师兄有什么点子？可不可以先对俺透露一点？”中年人并

没有说，却对船娘说了并预付了租金。船娘让他们表演了一下划船的技术，竟比她还高明，立即答应。

像这种便宜事她当然干了。租金高，还可以甩手不管，在岸上看蚂蚁上树呢！

韦天爵这辰光可真是乐不可支，偷眼向另一大画舫上望去，发现毫无动静，他内心更是有了底哩！这个马公子的脾气太好，日头从西边出来了。

也许是乐极生悲，就在画舫深入已枯的深长芦苇中时，突然震动了几下翻了过来。

这秦淮河底没有暗礁，怎么会震动？

这当然瞒不了韦天爵，他知道水底有人。可是在水下只看到船娘和一个执壶的小婢在喝水挣扎，他把她们救起。

待他再下水去找华素素时，却是遍找也不见了。

但在此同时，华素素却在另一艘豪华画舫附近浮出水面，大呼“救命”！原来这位名歌妓根本不会游泳。

船娘和小婢急忙用篙子伸出，让她抓牢救上船来。由于天冷，小婢急忙扶她下舱更衣，那是她换上了小婢的衣服，而小婢只好迁就着穿船娘的衣裳了。

半个时辰之后，这画舫上传出了琵琶声和妙曼的歌声。

而韦天爵正在遍寻无着，感到沮丧时，突闻熟悉的歌声，一看之下，肺都快气炸了。

可是他也知道，不是马公子本人弄翻了他的船，以他的水性，居然未见敌踪，也未找到华素素，而她居然在小马的画舫上。这弄鬼的人水性之高，就可想而知了。

噙着森厉阴鸷的冷笑，韦天爵喃喃地道：“咱们走着瞧，姓韦的不能叫你难看，那就白混了……”韦天爵含恨而去，不久马公子和柳怕斋也尽兴而归。但掌灯时分，柳怕斋却在一家专卖蟹黄包子铺中和韦天爵碰了头……。

马公子一返家就在暖阁中接见了孙七。神色凝重地报告了一件大事，道：“公子，派出的人到下游去找，一直没有消息。”长眉紧蹙，马公子道：“按理说，在下游五七十里之内可以找到浮尸，尤其他穿戴不俗，任何人一看就知道不是普通的百姓。”肃然点头，孙七道：“而且去寻找的人还放出空气，找到尸体一定要交出来，不然会有麻烦。

公子，我有个想法……”挥挥手。道：“请说。”孙七道：“公子，在当时两人皆被对方击中落下绝壁，掉落大江之中，虽然公子说对方被击中伤势较重，但他也会泳术，会不会没有死而在某处疗伤？”起而负手踱着，马公子良久才道：“这种可能性不大，但也不能完全排除。所以要小心提防穿帮泄底。他如果在养伤暗中窥视，也必在附近。”孙七道：“公子说的不错，说不定他就在我们的附近，候机而动呢”另外还有一件大事要向公子报告。”马公子在窗前漠然道：“是不是关于铁梅心的事？”折服地笑笑，孙七道：“正是，有人在踩她的线，我真想不通，她怎么敢回到金陵来？伤心渡的事，她也是被灭口的对象之一呀！”马公子道：“我也想不通。”孙七低声道：“公子，柳怕斋不仅仅是个帮衬的龛片，据我暗中观察打听的结果，他非但也会武功，而且身份神秘。”兀立不动，马公子道：“怎见得？”走近，在马公子耳边说了几句话，马公子面色略显凝重。他现在正是骑虎难下的时候，又像过河卒子有进无退。

冬夜，朔风呼号，像要下雪。在夫子庙后一片光秃秃的柳林中，有两人正在张望等人。年轻的缩着脖子道：“师兄，八成要黄：他奶奶的，要来早该来了！”中年人操着手，道：“别这么没有耐心，才二更多天，他说要来的，除非临时发生了什么事抽不出身。”年轻人鼻尖冻得红红的，两通清涕在鼻孔中伸缩不已，道：“师兄，穷日子过腻了，一旦吃油穿绸，恐怕连祖宗八代都忘了！”怒瞪年轻人一眼，斥道：“你给我住口，高大侠绝不是那种人。以后说话要斟酌好了再出口。”说着，说着，已来了一人，像一阵风很快扑入林内，低声道：“是江兄和李兄吗？”江振禄看了李乾一眼，意思是说，你太沉不住气了，这不是来了：他道：“正是在下和师弟，高大侠真是信人。”来人道：“在下来迟了些，不知二位有什么重要的事见告？在下出来一次不易，主要是四面八方的眼睛太多。”双方相距六七步，发现高凌宇略瘦了些，道：“高大侠，据在下所知，韦天爵正在迫铁姑娘，而铁姑娘到金陵来，可能是找高大侠的，你们有没有见到？”高凌宇道：“有……有是有……”江振禄道：“高大侠难道看不出铁姑娘已怀了身孕？她来此极可能就是为这事向高大侠说明的。”冷冷一笑，高凌宇道：“谁能证明那是在下的骨肉？”李乾道：“高大侠，你这话俺可就不服贴了！铁梅心瞧得起你才会婚前委身，他奶奶的！你吃了甜头想甩掉她，就胡言乱语，败人名节，你要是再说这种话，俺可要骂人咧！”江振禄挥手叫他少说话，李乾道：“怎么，你叫俺不说话？门儿也没有，俺最讨厌的就是那种握着个驴鸟乱甩，甩完了不负责任那种货……”耸肩苦笑着，高凌宇道：“李兄，你骂得好，如我确有不是之处，你尽管骂，可是据我所知，和她近乎的男人有好几个呀？”李乾大声道：“俺不知道她有多少相识，只问你和她有没有那回事儿？要是有的，在没有确实证据证明她和别人不清不白之前，凭什么派她的不是，怀疑她不贞？”摊摊手，高凌宇道：“这话也有几分道理，李乾兄，在下很佩服你的忠实和坦直，有件事我想请问，韦天爵是不是二位把他们弄到河里的？孙七有没有和二位连络过？”李乾道：“姓韦的下河变成落汤鸡，当然是我们二人弄的，他奶奶的！除了我们师兄弟，还有谁成？至于孙七……”江振禄扯了李乾一下，叫他不要多舌。

高凌宇道：“李兄，怎么不说了？”眯着眼再走近两步，江振禄道：“尊驾真的是高凌宇高大侠吗？”俏皮地笑笑道：“我不是高凌宇又会是谁呢？”江振禄是老江湖，也不以为高凌宇在此时此刻会以这种戏谑的神色和他说话，也就更加怀疑。他本就十分小心，因为他对他们师兄弟二人在陆地上的身手有自知之明，他道：“高大侠别介意，为了慎重，不得不如此。”高凌宇道：“江兄说得是，慎重是对的。”抱抱拳，江振禄喟然道：“再次遇见高大侠，江某极感快慰，人生遇合虽然前定，有时却也不可思议，高大侠，听说你见过铁姑娘，她的近况如何？她在何处？”一连三个问题，高凌宇被问得有点招架不住，道：“见是见过，不过她一向是真真假假，使人捉摸不定，她今在何处？我也不知道……”江振禄暗叫一声“好险”！道：“高大侠，江某不记前嫌，为她运功疗伤，而她却能恩将仇报，这样的人，的确要多加注意。”高凌宇顾左右而言他，讷讷道：“是……是啊……这种以怨报德的人，自然要提防一手，不可推心置腹了。”江振禄道：“高大侠你可能误解了吧，你可知我说的恩将仇报者是谁呀？”这一手只有老油子才能临时想出来，高凌宇好像是一根鱼骨噎在喉头似的，不上不下，现了原形，冷冷一笑，又十分笃定而神采飞扬地道：“江振禄‘渔鹰’之名，在武林中小有名气，但本

公子前此还没听说过，也算是一个无名小卒了。而你们居然敢在金陵咋咋唬唬地戏弄韦天爵，协助叛贼铁梅心，真正是死到临头犹不自知了……”伸手一指，李乾跳着脚大骂，道：“操你妈！我就知道你除了闹片儿汤，动嘴皮子，就全是假的了！奶奶的，你高凌云在陆上混了个白骨断肠刀之名……”江振禄把他推开，打断了他的话，道：“此人不是高大侠，这位是高大侠同父同母、同胞手足、同一血统，六七年前被当作人质留在贼窝内的弟弟高凌云。六七年的时间说长不长，说短不短，对有志气的人来说，不要说六七年，就是六七十年也不会变。可是有些意志不坚的人就不同了，变节可以吃京米白面、山珍海味，可以穿续罗绸缎、呢绒皮裘，出有车，呼奴唤仆。至于认贼作父留下千古骂名，那就是在所不计了……”大头晃动，八字眉连连轩动打量这个高凌云，李乾扯着破锣嗓子道：“嗷！你他奶奶的就是高凌云？我们常说，八成是高家祖坟上冒了黄烟，才出了一位高凌云高大侠。如今高家又出了你这么一块四六不成材的料子，高家祖坟上八成冒的是七彩浓烟吧！”一阵低沉的冷笑，这些话句句是实，但作恶的人，也怕人家说实话揭疮疤吧！高凌云道：“你们两个可算是死得其时，死得其所，你们死后，可以在碑记上大书特书：联手之下，死在宇内青年顶尖高手‘轮回刀’高凌云的手中，必然是虽死犹荣，提升了二位的身价……”“呛啾啾”李乾撒下了星月双环，道：“奶奶的！反正吹牛不犯死罪，你要是死了，我李乾必然每年在你的忌辰之日，到你墓上去大笑三声，吐浓痰三口，以志不忘！”笃定地负手对江振禄道：“你能认出我的本来面目，果然是个老油子……”李乾大声道：“那可不是吹牛，就是一只蚊子从他面前飞过，他呀，都知道是公的还是母的哪：像你这个油头粉面的家伙，公母难分，说不定在官场中是以小相公的姿态出现哪……”江振禄不欣赏他的一口脏话，即使对那些邪派人物也不例外。挥手制止，也撒出了双环，道：“高凌云，事至今日，江某知道任何劝善之言对你都是马耳东风，但又不能不说。令尊死于阉党之手且死状极惨，令堂不久又悲忿而亡，而你又被人硬生生地隔离，使骨肉无法团聚，像这些人间奇惨之事全集一身，血海深仇，岂有不报之理？而你居然统统忘掉……”大声制止，撒出了窄窄的长刀。江振禄也就不必说了，向李乾交待了几句，无非是紧要关头叫他走就必须走，不要管他。

师兄弟二人一志同心，患难与共，底子差，却是奋不顾身，高凌云的刀法凌厉诡奇，却也不愿和他们玩命。

他们二人的打法是，一个万分危急，另一个就只攻不守，反正要死也要找回点本钱。

朔风呼啸，乌云飞驰，双环寒芒闪烁，却被那窄长的刀焰搅成片片断断，像削落了漫天的银屑。

李乾刚才骂得最凶，他得到的回报也最多，棉衣被划裂了七八处，棉絮飞舞，鲜血透衣而出。江振禄好些。也受了三处伤。

这还是高凌云大伤初愈，体力尚未完全康复，要不，恐怕二人支持不了三十招就要被摆平了。

刀在吼啸中飞泻于他们的躯体之间，体会到生与死、团因和零碎之间的时间不过一瞬；高手和庸手之间相差竟是如此悬殊。“呛啾啾”声中，李乾的门户大开，第一刀在他的大腿上切开一尺多长，江振禄为了挡这第二刀，人硬往上闯。有赚就好，生死在其次。

哪知相差太多，只攻不守要赚也不容易，高凌云一个车轮似的旋转，

窄刀在狂啸中扫到，抡环一格，环立飞出，刀势太猛，仍然砍在他的脖子上。

就是铁脖子也经不起这一刀，但感颈上一凉，筋肉欲裂，巨大的震撼，眼前金星进射，天地狂旋。原来这一刀为了快速制敌，没有掉转过来，用的是刀背。

可是刀背砍中，虽被一环挡了一下，这一砍也是皮开肉绽而差点昏倒。李乾知道师兄是为了他，急忙扑上。而高凌云噙着残酷的阴笑，就要施出“轮环七式”中的第二式了。

江振禄的脖子皮肉翻裂，奇痛钻心，此刻却也顾不得，已捡起砸落的一环，准备作保命的一搏。

就在这时，呼啸的朔风中传来了女子的怒叱声，道：

“你们还有没有人性……，一个怀孕的女人……你们也不放过，……我和你们拼了……。”江、李二人闻言色变。

高凌云乍闻此言，一言不发，循声飞掠而去。

李乾上前察看江振禄的伤势，道：“师兄，你不是为了我就不会挨这一刀的，幸亏这小子的刀没有开刃……”冷冷一晒，江振禄道：“别说傻话哩！就是没开刃的刀也能砍下师兄的头，而是当时我用环搪子一下，卸了部份劲道，而他又是用刀背砍中的。”摸摸自己的脖子，李乾道：“师兄，我来给你上药包扎一下。天气太冷，创口可别变成冻疮。”江振禄道：“来不及了！刚才好像是铁姑娘的口音，大概是遇上强敌，似乎还不止一二人，咱们既然遇上了，就不能不管！”李乾颓然道：“师兄，不是俺说泄气的话，咱们在陆上，这两手真不管用，要不是有人呼叫，咱们师兄弟八成茫然地摇摇头，江振禄有些话不想说出来，他以为也许他们师兄弟的命大，以高凌云的刀法，要搏倒他们，似乎不必费这么多的手脚。他拉着李乾道：“走，去看看。”刚刚是自上风头传来铁梅心的声音，估计有半里之遥，二人逆风追去，一根人毛也没看到。连高凌云也不见了。

第十八章

柳怕斋在大厅门外道：“公子，韦大侠来了……”

马公子道：“请！”冷冷淡淡地，柳怕斋知道为什么，上次在秦淮河上为了华素素两人甚不愉快。

韦天爵好像忘了那档子臭事，人未到达客厅门外，已哈哈大笑道：“小马，你不但刀法精奇，就连割靴子的功夫也高人一等，怎么样？华素素的‘双刀’你已经领教过了吧？”

马公子神采飞扬地道：“虽说‘燕瘦’也是美人的一种典型，我的爱好你又不是不知道，我是偏爱环肥型，对排骨美人不大有兴趣的。”

韦天爵边笑边端量马公子，道：“这么说，我可以尝鲜罗 J 你不会是说着玩的吧？咱们可不是一半天的交情，别为一个娘儿们伤了和气。”

洒脱地笑笑，马公子道：“这是什么话？咱们的交情，难道连一个歌妓也不值，这也未免太小题大作了吧？”

柳怕斋端上菜，陪笑道：“韦大侠，我们公子说的也是实情，他对一身

骨头的女人没有胃口，不信想想看，过去和我们公子有过露水姻缘的闺女，哪一个不是丰满型的？”

抚掌大乐，韦天爵道：“小马，我先谢了，小马，听说你曾和一个蒙面高于拼数百招，把人击落江中，而你也受了伤，可否让我看看伤势？”

马公子道：“为什么？”

韦天爵道：“由下刀的角度、力道、巧劲以及深浅，可以判断那蒙面人的武功路子，进而猜出他的身份。”

虾着腰谄笑着，柳怡斋道：“公子，韦大侠说的也不无见地，你就让他看看吧！好在你们的交情不同。”

不太情愿地敞开轻裘，露出了胸部以上部份，在脸颈之间，有一颗大黑痣，上面还有一撮黑毛，另外在这黑痣左边，有一道约五寸长的刀疤。

在这刹那，韦天爵微愕了一下，却连点头道：“这人的刀法玄奇，一来一回，用劲奇巧，收发由心……”

“收发由心”四字，弦外有音，三人心中都很清楚，却谁也不点明。看完之后，韦天爵冷冷地瞅了柳怡斋一眼。

马公子道：“老韦，看出点门道没有？”

摊摊手，韦天爵道：“惭愧！此人刀法诡奇，我也看不出是哪一派的刀路，不过人都已经沉到江底喂了王八蛋哩，还谈他干啥！”

马公子道：“不错，此人如能不死，算他的命大。”

韦天爵话题一变，道：“小马，铁梅心和你也有点交情，这次她居然还敢潜来金陵，目的不详，你可曾见过？”

摇摇头，马公子道：“我也听到这传言，我几乎不信这是真的，因为她在伤心渡已经叛离了！逃避尚唯恐不及，哪会送上门来？”

不以为然地挥挥手，韦天爵道：“小马，也许她是来探望你的。你也别误会，我的意思是说，她过去认识你，也许想求你为她开脱罪嫌，免得永远逃亡。”

晒然地摇着头，表示这想法太荒谬，道：“我以前对她极有兴趣，可惜这娘们自视甚高，始终没有得手。她如果要到金陵来活动，找的对象也不会是我。”

当天晚上，柳、韦又在那家专卖蟹黄包子的小铺子后面见了面，居然还有唐门的唐继耀在座。

韦天爵乾了一杯酒，斜瞅了柳怡斋一眼，道：“你他妈的只会吹，办什么事都不利落。你曾发过誓，说是那个负伤的是白骨断肠刀高凌宇，怎么样，看到了他胸上颈下的黑痣，你还要咬定他是高凌宇吗？”

猥琐地谄笑着，柳怡斋迷惑地皱着眉叹气，道：“韦大侠，也许是我看走了眼，可是前些日子，我怎么看，他都不是马凌云，你想想看，我在马公子身边很久了，就算另一个很酷肖他，我也能从细微的动作上看出来的。”

唐继耀道：“韦大侠，柳兄说的也是实情，以他和马公子之接近，就近观察，应该不会走眼的。”

想了一阵子，韦天爵道：“这么说，那表示前几天他刚负伤回来时是一个人，现在又是另一个人了？也就是说，刚负伤时是白骨断肠刀高凌宇，现在又是马凌云罗？”

鼠目转了一阵，连连点头，柳怡斋道：“依在下观察正是如此，他们兄弟太相似，但在下还不会被蒙骗过去。”

微微摇头，韦天爵道：“果真如此，高凌云应该已被宰了才对，他们兄弟绝对势不两立，一个是坚持为父报仇，宁折不弯；一个是中途变节，父仇家恨一股脑儿抛诸脑后，就算高凌云能放过凌云，以高凌云的为人，也绝不会放过高凌云的……”

颇为赞成地微微点头，唐继耀道：“韦大侠的分释至为合理，如果柳兄查证无讹，如今在马家别墅中的马公子确是高凌云，他的哥哥高凌云必然已遭毒手了！”

柳怕斋并不十分肯定这种说法，白骨断肠刀在伤心渡都没有死，要杀死他并不容易。

但也不便反驳，他道：“韦大侠，如果能逮住铁梅心，就可以揭开这个谜了。”

以韦天爵的表情看来，他一定在想：这还用你说？他冷冷的道：“我可以告诉二位，高凌云如果还没有死，他绝对不能活着离开金陵。”

掐笑着，柳怕斋道：“这是当然，高凌云的克星就是韦大侠，甚至高凌云那两手也不比高凌云差，这小子插翅也飞不掉的。”

冷冷一笑，韦天爵道：“你弄拗了我的意思，我是说在马大人阮大人府中，有一位顶尖高手，天下无敌的人物，有他在，高凌云只有一条路可走……”

唐继耀道：“韦大侠是说……”

漠然地，韦天爵吞了个蟹黄包子，道：“停止呼吸！”

像这等人物，唐、柳二人自然十分好奇，希望知道是谁了，也都以询问的目光望着韦天爵。

摊摊手苦笑着，韦天爵道：“连我也不知道这位高人是谁，但我可以透露一点，那就是这位奇人的身份和家师在伯仲之间。”

唐、柳二人为之震动，本来韦天爵的身手就比高凌云略高半筹，试想和他师父身份相同的人物又该如何高超！

杂纸铺后面小屋中飘出了浓烈药味，李乾正把已煎好的药汁倒入碗中端进内间，江振禄坐在床上，脖子上的伤也好得多了，而李乾的腿也用油纸糊着药。

李乾道：“师兄，药是趁热吃好，快吃了吧！”

接过喝了一口，五官都挪了位，道：“我一生最怕吃药，要不是你逼着我吃，我死了也不吃的。唉！……”

倚在门框上，李乾抹了一下清涕，道：“还不是为了他们高家的事？师兄，你说高凌云这家伙是个什么玩艺儿？”

肃然摇头叹气，道：“李乾，要不是命大，那天晚上咱们师兄弟必然升天归位。如今想来，说不定是铁姑娘自知也不是高凌云的敌手，要救咱们，故意在风头大叫，引走高凌云的。”

双臂叉胸，不以为然地，李乾道：“那女人也不是什么讲道义的货色，她为什么要救咱们？师兄你心地太厚道，总是吃亏的。”

江振禄道：“李乾，前些日子在那豪华画舫上由柳怡斋陪伴饮酒，而红歌妓却被韦天爵捷足独占那一位，不就是高大侠吗？师兄相信他当时也认出咱们二人，只是有柳怡斋在一边，不便相认罢了！咱们弄翻了韦天爵的画舫，把华素素弄到高大侠的画舫上，惹怒了韦天爵，此后就没有再见到高大侠。我事后觉得那一手太孟浪，也许会为高大侠招来杀身之祸哪！”

哼了一声，李乾道：“也许人家高大侠根本不领这份情呢！咱们这叫做

剃头担子一头热，自作多情呀！”

喟然地，江振禄道：“师兄在武林闯荡了近三十年，不论如何深沉的人，只要师兄和他相处数日，就能看出他的为人和本性来。我以为高大侠绝对是个心口如一的人。”

撇撇嘴，李乾道：“师兄既然有这么多的经验，却差点死在那个宫莲花的手中。奶奶的，那又是为了啥？”

的确，人心难测，江湖经验有时也不可恃。

一个人影悄无声息地倒影屋中，淡淡的，几乎看不清，这是下弦月的清辉造成的，床上的江振禄首先看到，道：“什么人？”

李乾正要回身查看，一只手捏住了他的脖子，一根指头按在他的“天窗穴”上。这当然是个大行家，李乾可不管那一套，扯着嗓门道：“他奶奶个熊！这算什么好样的？有种的松开手，咱们拼个高下。”

“嘎”然一声怪笑，来人轻蔑地道：“就凭你这块料吗？娘格细皮！给我提鞋，我还嫌你的指头粗哩！”

江振禄立刻就知道是谁了，道：“是柳大侠吗？有话好说，先放了手，请进来喝杯热茶聊聊如何？”

运指如风，连点李乾三处穴道：“砰”的一声把他丢在内间地上，拍拍手走进来，一只鼠目在江振禄身上梭溜不已。

摊摊手，江振禄道：“柳大侠请放心，江某受了伤。喏！刚煎的一碗药还没有喝完哪！说起这个伤我的人来，也许柳大侠不相信。”

柳怡斋倚在门边，面孔一半向外，一半监视江振禄，道：“谁呀？要伤你们二人，可不须什么高手吧？”

江振禄道：“那是当然！不过这一位可就不是庸手罗！要不是临时有变，我们师兄弟是逃不出那一劫的。”

不耐地挥挥手，柳怡斋道：“到底是谁？”

江振禄喟然道：“马公子马凌云……”

微微一愣，鼠眼盯了江振禄一会，道：“真是他？是什么时候发生的？在什么地方？为什么他没有杀你们？”

江振禄道：“在夫子庙后面，大约是八九天以前深夜，他正要下煞手时，上风头传来了一个女子的怒叱声：你算什么男人……连个怀孕的女人，都不放过……我和你们拼了……”

微微一震，柳怡斋喃喃地道：“她果然来了！果然怀了孕。你们有没有看到那女人是谁，以及那几个拦截她的男人又是谁！”

摇摇头，江振禄道：“不知道，在当时，我们师兄弟二人都伤得不轻，也无暇去查证那件事，立刻离开了现场。”

柳怡斋得意的笑笑，道：“孙七那小子的一肚子鬼画符，自以为玩得挺不错，哼！”

在柳某面前来那一套，无异是班门弄斧，巫门鬼歌。马公子待他不薄，他竟敢私通外人收留你们，显然想图谋不轨。”

江振禄道：“那是因为孙七兄良知未泯，明辨是非，在这芸芸众生之中，总有少数几个义人烈士，把生死置之度外，为沉沦的人心下一剂猛药，匡正风气，振衰起靡……”

院中有沉重的脚步声，正要下毒手的柳怡斋回头望去，孙七的兄长，也就是扎纸匠那个聋哑的人站在门外，比手划脚，“啊啊”连声，似在表示

外面有人找柳怕斋。

指指鼻尖，柳怕斋道：“是找我的？”

聋哑连连点头，柳怕斋也不知来人是敌是友，如果先出去看看，这师兄弟二人可能会溜了，他决定先宰了人再说。

伸出操在衣袖中的手，五爪如钩，向床边逼近，道：“江振禄，像你们这些料子，本就不该到金陵来凑热闹的，人类最可悲的事，就是不知道自己的斤两……”

爪子亮出，江振禄就知道要糟，自己受伤未愈，绝非敌手，甚至就算是好了也非其敌，急切中往一边横挪两尺，已自枕下摸出双环。

但在此同时，一道劲风自柳怕斋脑后袭到，这小子玩阴森的是祖宗辈，知道是怎么回事了！暂时放弃江振禄，回过身来，发现聋哑的人的大匕首已到了他的前胸不到五寸之处！

也许是发狂，或者诚心要江振禄在死前就魂飞胆裂，电闪张臂一夹，大匕首竟被夹住未能一下了拔回来。非但聋哑的人低估了柳怕斋，连江振禄也没高估他。

用力一拔未抽回匕首，聋哑之人绝不恋战，松手扭身往外疾窜。几乎没看清柳怕斋是哪一只手捏住大匕首出手的，“哩”地一声，巴首由聋哑者的后颈戳入，然后把门板洞穿，把一具尸体牢牢地钉在门上。

几乎是眨眼间的事，一个终生残废，身世苍凉，却又明知自己不成而又义不容辞硬拼的可怜人，就这么悄没声地走了。

不忍和愧疚，使江振禄勇气倍增，像这样的人你敢一拼，他江振禄要是畏缩，岂不是白混了。

江振禄磨切着牙齿，冷竣地道：“姓柳的，你是个屠夫，也是个没有人性的杂碎！”

姓江的也许不成，但要和你硬干一下……”

斜睨着江振禄，轻蔑地笑笑，柳怕斋道：“这正是所谓：火烧纸马店……迟早要归天。这老小不自量力，自己找死，也算是求仁得仁，你该为他庆幸才是。他是个残废的人，活着也是受罪，不如早死早托生……”

双环一错，江振禄双手伸缩，不留分毫余力，一口气攻出三十七环。一个人要是诚心拼命，活不活就无所谓了，这股子狠劲是不可轻估的。

但是，柳怕斋是个深藏不露的人物，也可以说是马凌云身边的一支伏兵。三十七环刚刚攻完，两只怪手伸入一搅，江振禄尖叫一声，左手中的钢环已被夺去。

虽然死都不怕，但这一手却使江振禄大吃一惊。这种身手，几乎和高凌字以及韦天爵都差不了多少了。

“嘿嘿”狞笑一阵，柳怕斋嘎声道：“江振禄，你栽在柳某手中，可以限目了。你是跟我走，还是自裁于此？”

惨然一笑，江振禄道：“跟着你走，江某还不想创造那种纪录，姓柳的，你真是最会装熊的人。”

柳怕斋耸肩笑笑，道：“不是有那么一句话：熊死人不偿命吗？在这世界上要是净说巴巴实话，姓江的，八九不离十儿，你临死连条裤子也混不上！”

江振禄道：“依我猜想，你是韦天爵的人，或者是更高一层的走狗，在临视马凌云，是不是？”

得意地笑笑，把那只环丢还给他，道：“要死的人罗！告诉你也无妨，

你猜到了六七分，只差那么一点点，你是自裁还是……”

江振禄道：“大好的生命绝不用自己的手去毁掉他，拼吧！……”这次他抱着必死的信念，绝对不采守势，任何一分力量全贯注在攻击上。

绝对未超过十六七招，柳怕斋已撤出了点穴挪，而且只划了两个圈圈就划到了对方的破绽，就在这生死一发的当口，有人在门口冷漠地道：“柳怕斋……”

声音不大不小，却比外面的寒风还冷。柳怕斋有数，这一手颇类似“鱼龙潜唱”，立刻收招回身。

门口的人，正是他最不希望也最耿耿的人，他正是高凌宇。他负手站在门口，“啧啧”地道：“真难得！素日奴颜婢膝，被呼来唤去地，居然还是个高手，正应了古人那两句：其智可及，其愚不可及也。只可惜你第一次出风头竟遇上了在下……”进屋在李乾腋下瞄了一脚，李乾就爬起来了：

这小子一肚子火那能不发泄，乍见门上的尸体，指着柳怕斋的鼻尖道：“看你他奶奶的这份德性，刚才那份威风哪里去了！我要是你呀，干脆拔根乌毛吊死算了：别他娘的丢你八辈祖宗的脸哩！”

冷冷一笑，柳怕斋道：“姓柳的不能不承认，以一对三、还没有这份能耐，不过话又说回来，如果一定要三个齐上，姓柳的也不会含糊。”

“呸！”李乾向他吐了口唾沫，道：“真他奶奶的屎壳螂打呵欠，你怎么张开这个臭口的？就凭你这个鸟架子？还要以一敌三？你要是能接下高大侠十招，俺李乾就跟你姓！”

柳怕斋不信这份邪，漠然一笑，道：“咱们还是试试看吧！……”声未毕，人辍已到，“呛”地一声，白骨断肠刀出鞘，幻成衍绵不绝的微红匹练，刀、辍偶尔相接，溅出“叮叮”声，能使心尖痉挛抽搐。辍如急雨飞射，转折升腾，目光凝聚迸挤出冷椎似的仇芒。在这冷电的眼神中，晶莹芒焰的辍影，不断地撕裂着室内有限的空间。

人类视觉的极限，无法盯住红霞似的焰焰刀雾。为了孙七残废的兄长，他不能让这个阴诈家伙囫圇着上路。

刀浪中升起裂帛的啸声，这显示着速度的剧增，两人的青筋自颈上及太阳穴上凸起，“咔”——芒焰乍敛，柳怕斋肩头上一块碗口大的皮肉加上衣肩，“嘲喀嘲唔”地在胸前悠荡着，血水很快地向下蔓延。

大叫着抹着清涕，李乾道：“才九招！没出十招。”

江振禄感叹地纠正着：“才只有八招半……”

圆而小的鼠目中充满了悻怖之色，有些事非实地去做才知道深浅，这白骨断肠刀的确不一样了。

李乾要捞本，扬环扑上，江振禄大叫道：“你不成

的确，就算柳怕斋挂了彩，他还是差一大截呢！

只是柳怕斋还没有下煞手，高凌宇已跟了上来。在李乾的左肘上一撞，他不由自主地把左环往上往右一划，“噗”地一声，正好在那瞬间的空档中划在柳怕斋的肋骨上。

他知道至少有一根肋骨是断裂了，再不走可真要留下垫背了。沉喝声中手一扬，高凌宇把李乾往外间一拉，待江振禄扑过去，柳怕斋已自后窗走了。

李乾这次真是心服口服了；道：“高……高大哥，俺这辰光可是服了你，俺就想不通，当初你的功夫是怎么练的？他奶奶的！姓柳的倒弄俺们像吃大

卤面似的，而他在你的面前……”

高凌宇抱拳道：“江兄，由于柳怕斋找到了这儿，他已知道孙七兄和咱们的关系了！”

我得尽快赶在他的前面通知他，二位小心，回来再谈。”

高凌宇走后，师兄弟相对无言，很久李乾才道：“师兄，俺知道你心里很难过，技不如人，这有什么办法？不过话又说回来了，俺就不信柳怕斋在水里是咱们的敌手。”

别看李乾楞头楞脑地，对师兄还是十分关切，师兄难过，他如同身受，这么一说，江振禄也就好过多了。

孙七知道柳怕斋十分注意他，尤其是这两天，他很小心，但不论如何小心，总不能预先知道这家伙在想什么。

现在，他正在陪马公子小酌。他心中直打鼓，总觉得马公子对他的一切都了然于怀了。

马公子道：“孙兄，这几天风声紧，要特别小心。”

一怔，孙七油油道：“公子是指国事，还是……”

夹着菜，淡然道：“国事也好，私事也好，都是多事之秋，小心为上。另有一件事不知你知不知道？”

孙七道：“公子请说。”

马公子冷冷地道：“都说铁梅心到金陵来了！我问过几个人，却都没有见过她，你呢？……”

孙七道：“在下也没有见过，只是听说过这件事，甚至于还说她怀了孕，这已经是一个月前听到的了。”

马公子道：“你以为她怀孕的事可靠吗？”

看看马公子的平淡神色，孙七道：“在下未便揣测。”

马公子道：“你不妨揣测一下，反正闲着也无聊。”

想想公子这话是否另有动机，然后他道：“听说她和公子的交情也不错……。”

马公子立刻打断了他的话，道：“不要往这方面去想，本公子以往对她是有意思，可是她还没瞧在眼里。我这人就是这样，和我有一段的女人，我绝不讳言，更不怕负责，根本没有的，也绝不往脸上贴金，硬说有那么一段。”

孙七道：“是的，公子的坦诚，少有人能及。”

马公子看看窗外的天色，道：“不早了！你可以回去睡了！有时我喜欢独酌，可以思考一些事情。”

孙七离席告退，返回他的屋中，怪的是，他过去不受马公子重视，但自高大侠冒充高凌云在这儿居住了几天，视他为心腹和知己，不久高大侠离去，马公子又回来了，居然也重视他的存在了，这一点他真想不通。

他住在这大宅的左后方小跨院内，推开门，屋内漆黑，正要去摸火镰打火点灯，忽然一只手拍了他的肩肿一下，孙七差点跳了起来。

只闻有人低声道：“孙兄是我，别怕……。”

一颗心差点跳到嗓子眼处，孙七拍拍心胸低声道：“高大侠何时来的？没有人看到吧？可要当心哪！”

这才看出，人是倚在他的床上的，高凌宇道：“不妨，相信无人看到。孙兄，这儿不安全了！”

孙七道：“是不是高大侠听到了什么风声？”

高凌宇坐起来长叹一声，道：“孙兄，由于小弟和江、李二位友人的累赘，致使你令兄……”

陡然一惊，孙七道：“家兄怎么啦？”

高凌宇大略说了一遍，孙七含泪收拾细软，立刻和高凌宇离开了这儿，尽快返回杂纸铺，且连夜把尸体运出城安葬。

第十九章

不杀高凌云绝不离开金陵，这是高凌宇对自己许下的血誓，他当然也知道，要杀高凌云又谈何容易？

今天是大年初二，本该是全家团聚的日子，高凌宇却要去杀自己的骨肉手足，心情是够恶劣的。

他知道，昨天高凌云到相府去拜过年，今天也到阮府去过，照往年的例子，他也要在今夜宴请手下。起更时才会入席，在这掌灯时分，戒备最松懈。

在练武房中，只有高凌云一人在，在他练功时，任何人是不准进入的。只有一人例外，那就是马士英。

他练了一趟刀，觉得不大起劲，但他也知道，丢下功夫是十分危险的，立刻又打叠精神重练起来。

一个人影在屋上飞掠，去势如箭，似乎正在找高凌云。这时正好吴大舌头在问那总管麦世雄道：“麦……麦总管……有没有看见公子？”

麦世雄是马府派来的护院提升的，道：“你找公子啥事呀？”

吴大舌头道：“要问问公子，这……酒宴要摆在什么……什么地方……？总管你也许知……知道吧？”

麦世雄道：“公子在练武厅，你不会去问问？”

吴大舌头道：“是啊……我这就去问……”但走了几步却又停了下来，回头看看麦世雄已经走了，骂咧咧地道：“妈妈的！你给我穿……穿小鞋……叫你生个儿子没有屁股眼……”

高凌宇在这儿住过些日子，当然知道练武厅在何处，立刻向那方向掠去，到练武厅必须经过一个特殊院落，这儿是马士英偶尔来住一夜的“养性斋”，有精舍三间，院中花木奇石之布置也是全宅之冠。

平常谁也不敢来此，只有负责清洁的下人可以来。

高凌宇落在院中，精舍内漆黑一片，他相信不会有人在此，正要掠出此院，突然被一个人影吸引住了。

那是一个披散着长发的青衣人，负手站在一株巨大的冬青树之下，院中无灯，加之冬青树枝桠茂密，要不是高凌宇目力过人，根本就不会注意那儿站了个人。

远处有爆仗声，过年嘛，虽是国事防危，这民间的偏安升平之象仍然未改。此院很静，加之此人面向树干兀立不动，不由使人毛骨悚然。

高凌宇的胆子够大，也有点头皮簌动的凉意，沉声道：“什么人站在树下？”

那人不动，这使人立刻就会产生鬼的联想。

只不过高凌宇今夜来此，伯的倒不是鬼，而是高手。他走近几步，暗暗戒备着，道：“什么人？”

那人还是不动，但是相信那是个人，只不知是死人抑是活人。要是死人，又怎能兀立而不倒呢？他再走近两步，看得更清楚些了，这的确是个人，长发不浓密，还夹杂着一些灰白头发，一袭皂袍，看不出是穿的什么鞋子，中等身材，有点驼背。

现在双方相距不过六七步，阵阵寒意自脊梁上升起，但他相信世上无鬼，不知此人为何装神弄鬼。暗暗冷笑，身子一旋，已到了此人的左后侧。

他本想先看看此人的面貌再动手，哪知此人在他刚刚到达尚未站稳时，奇妙无声地一旋，已到了他的右后侧，高凌宇又岂仅是大吃一惊，差点蹦起来。

当今武林绝学，在身法方面哪有比“盘古旋”更奇更绝的？高凌宇转折晃动十余次，仍未脱出此人的威力范围。而他却仍未看清此人的脸。

这是什么武功？除了鬼魅，人类哪有这种速度，怎能如此飘忽虚幻？而在此闪电的速度之下，下垂而遮住面孔的长发，居然没有飘拂荡动？

他当然仍不相信是鬼，却知道今夜的行动和任务绝对不能完成，弄不好会被这鬼魅似的人物留下来。

但是，当他全力施为，正要抽身时。对方总是快一步，挡住了他的退路。心头骇然，却冷冷地道：“尊驾有这等身手，却不敢见人，装神弄鬼，故作神秘状，真叫人恶心！”不得已只好撤出白骨断肠刀。

人在强大压力之下，就会本能的使出最大的潜力，白骨断肠刀在巧妙的角度上作每寸都蕴含着无穷变化的斩击，完成十七刀的攻击。对方固然不会被他的狂攻折服，却已不可能像他撤刀之前那么洒脱轻松了。

在紫竹坪上的对决以半筹之逊而落败，曾有一度消沉，但不久就振作起来，继续苦练三四个月以来，大有进境，所以他目前的刀法不全是师门的刀法了。

但这鬼魅似的人物见他潜力雄浑，似也卯上了，速度再加快，身法更玄奇，空手入白刃，竟想夺下他的白骨断肠刀。

越打越惊心，武林中这等高手，竟为马士英这种奸人所用，真正是非颠倒，武德荡然了。

高凌宇也较上了劲，他不信白骨断肠刀会被一个徒手的人抓住，他甚至要尽其能给这个狂人点颜色看看。身子飞转，刀已在身子四周绕了三匝，腿中腿在刀芒中闪电踉出。

他以为这一脚虽是佯攻，下一刀却可能得手，下一刀如再落空，第二第三腿绝无不中之理，这是他近来新研的“刀中腿，腿里藏刀”。

他相信任何一个高手，都未必能洒脱接下这最后的刀中之腿，腿里藏刀。这人果然退了两步，当高凌宇作最后的“腿里藏刀”攻击时，对方似乎要以小换大，以左手来换他的右腿。

这小九九谁都会打，高凌宇收腿撤刀，不作这种赔本的交易，但危机就在这刹那。

似乎人家看准了这一点，一只怪手已到了他的胸前。

交手和两军阵前交锋不同，前者在瞬间就要决定攻守进退，后者尚有充裕的时间改变战略。高凌宇知道要逃过这只怪手恐怕不易。

就在这时，墙那边人影一闪，飞来五件黑忽忽的东西，径奔这鬼魅人物的后脑，速度并不太快。

这人似乎也知道袭来的物件速度不快，但仍然放弃了这只怪手的攻击，以飘逸的身法旋出四五步外。

哪知这是类似鸳鸯镖却又高于鸳鸯镖的手法，五片瓦由一个方向射来，中途分开，左三右二，呈弧形钳形包夹，“啪”地一声五片瓦撞在一起，瓦屑飞溅激射，怪人只好再退七八步。

高凌宇心头一动，就势倒射，退出此院，以最快的速度离开了这所大庄院。他一直心神不定，倒不是因为鬼魅似的人物武功高绝，而是刚才飞瓦袭击那怪人的人影颇似一个人，这个人绝对是绝对不会助他的。

高凌宇不以为自己看走了眼，那人偷袭，是在怪人的背面，他相信怪人没有看到那人影。这也可能是偷袭者不希望怪人看到他。

有什么理由相信，助他脱身的人正是他今夜要来宰掉的人呢？或者那人是想袭击高凌宇，这想法太幼稚了。以那人的手法，怎会有那么大的偏差？

他不想马上回去，他要找个清静的地方想一想，因而反向郊外奔去。但不久忽然听到奔跑声、娇叱声和兵刃交鸣撞击声。

那娇呼声有点熟悉，一时却又想不起是谁，急忙一掠上一个小土岗，岗后是一条由山助中伸展出的小径。一个妇人蹒跚向小岗上奔来，另一个女人在小径上和一汉子动手。

高凌宇目力过人，而且天上有星星，勉可视物，他觉得奔上来的女人很像铁梅心，甚至于还挺着个大肚子，这工夫似已力尽，躺在地上。

这景象立刻使他良心受到谴责，这孩子不是我的吗？到目前为止，我为这女人和孩子作了些什么？

那少女尖叫了一声，似已受伤，那汉子狠狠进攻，似想尽快搏倒她，好去收拾铁梅心。高凌宇义忿填膺，疾掠下来，发现正是铁梅心，似在低声呻吟，他蹲下托起她的下颚道：“梅心……你受伤啦？”

她的表情很复杂，是怨恨、悲哀抑是绝望？无法弄清楚，但可看出她她很痛苦，她拨开他的手，冷冷地道：“你……你不信这孩子是你的？”

心头一沉，他肃然道：“我没有说不信……”

狠狠地她道：“可是你明知我来找你……你也明知我快要临盆了……你却漠不关心，要不是怀疑我的贞操……那就是喜新厌旧……嫌孩子累赘……”

心头一酸，他道：“梅心，我没有这种想法，我始终没有遇上你，……而我到金陵来主要是找舍弟的，没想到他

痛苦地蠕动痉挛着，她指指下面喘着道：“快去救小翠……小丫头和我情同姊妹，……她为了我受了几次伤……快……快去，她不是柳怡斋的对手。”

高凌宇一掠而至，小翠已是血流满面、额上、肩上及腿上至少已负伤六七处之多，不过他可以看出，小翠的身手进步很多，要不，柳怡斋早就把她摆平了。高凌宇气极而笑，道：“又是你这个不要脸的东西。”

柳怡斋一听到这口音就发毛，急退三四步，但高凌宇一旋而至，伸手就去抓他的点穴辮。

知道厉害，柳怡斋又退了五步，高凌宇道：“你这个帮闲陪衬的杂碎，你除了欺负女人还会干啥？”

冷冷一晒，柳怡斋道：“姓柳的和你白骨断肠刀比起来，的确是不成气候，可是你这么威风，连个怀孕的老婆都保不住。她肚子里这个孽种能不能顺利生下来也大成问题。”

你说你有什么好神气的？”

高凌宇冷峻地道：“假如生不下来也不要紧，我们可以再来一个，而由你去投胎托生……。”

柳怡斋冷笑道：“姓高的，我看你和这女人的关系，也不过是砂锅捣蒜，一‘锤’子买卖，不会再有下次了：你逃不出金陵了。”

吸口气，高凌宇道：“我能不能逃出金陵，时间还早，你今夜能不能逃离这个小山岗，你有把握吗？”

鼠目疾转，柳怡斋道：“姓高的，你现在没有闲工夫作别的事，如果你是真的喜欢这女人，真的欢迎这孩子降临到世上来，目前最重要的是协助这丫头帮她把孩子生下来。”

果然，铁梅心在那边大声呻吟，小翠也没有经验，只是慌张无措地用手去摸她的大肚子，道：“小姐……你忍耐点……待会高大侠回来，就抱你去找收生婆……”

柳怡斋笃定地笑笑，回头就走，道：“高大侠，请吧！生孩子是女人一大难关，可不是闹着玩的，我走了！下次遇上，别忘了带几个红蛋来……”

高凌宇真不想放过这小子，可是现在的确没有时间收拾他，眼见他扬长而去，他奔到铁梅心身边，道：“梅心，是不是要生了？”

她哀叫着，道：“怎么，你……你难道还不信？”

男人碰上这种事十个有九个抓瞎，他搓着手道：“这……这怎么办？要不要马上去找收生婆？”

喘着气，而且浑身抽搐着，铁梅心道：“当然要找……还要尽快……哎哟……我要死罗……”

小翠在出汗，高凌宇也在流汗，他把她抱起来，道：“小翠带路，找收生婆去。”

小翠道：“高大侠，收生婆是预先认准了一两个，可是有件事我们不能不防着点……”

高凌宇道：“小翠，有话快说，万一半途中孩子出来了怎么办？”

四下张望一阵，小翠低声道：“这个柳怕斋，是个出了名的阴险家伙，他也许在附近窥伺，我们找到了收生婆，在那紧要关头，他万一带了人去捣乱……”

果然有此可能，要说柳怕斋就此走了，连他也不相信，可是铁梅心在哀号，他和小翠都在不该冒汗的季节中流汗，而天空却已飘落着雪花了。

怀中人在尽量忍着裂肤椎心之痛，使哀号声压低，但是第一胎生产，即使是男人也知道那不是一般的头痛、牙痛那种痛苦可比拟的。

这时小翠道：“生产最好不要进城，再说也太远了！在附近找个尼寇什么的，我好像看到附近有一座尼庵……”

铁梅心上气不接下气，道：“佛门净地……怎么可以去生产？快……快别出……出这馊主意哩！……哎哟……我不行哩！高凌宇……都是你害人……我不行啦！……”

高凌宇一打量，他也知道附近有个尼庵，在山坡的竹林中，十分幽静，低声道：“我们分头去办事，小翠抱着梅心到尼庵去，看到没有？西南方向

约三里处一片竹林中就是，我进城去请产婆。”

焦急地抹着汗，小翠道：“高大侠，万一小姐等不及生了呢？我是一点也不懂呀！”

高凌宇知道的比她还少，道：“你别的不要管，尽快的到尼庵去，我在进城中也会打听，如果城外有收生婆，我就不必进城，那就更快了，我会马上把她带去的。”

不由分说，高凌宇低声道：“跟我走……”他抱着铁梅心奔向进城方向，由此进城约五六里，去尼庵约三里，而且进城更危险，但为了引开可能在暗中监视的柳怕斋，他们奔向进城方向，越过山岗。

小山岗挡住了柳怕斋的视线，高凌宇把铁梅心交给小翠，拍拍梅心的肩胛，道：“梅心……忍耐点……当你听到孩子‘呱呱’哭叫声时，你就不会把痛苦当一回事了。”

铁梅心痛得满头大汗，却尽量忍着不哼，道：“凌宇……也许你回来的时候，我……我已经死了……”

高凌宇道：“不要胡思乱想……小翠，快走！记住，尽量走树林和山沟，别让柳怕斋看到。而梅心也要忍耐，别让他听到声音……”

小翠的腿都软了，她希望能分担小姐一部份痛苦，甚至于这肚子让她来痛，但却不是生孩子。

城外也有些人烟稠密的村镇，略一打听就找到了收生婆。世上有三种人是不怕夜半敲门的，一是收生婆，二是大夫，三是扎纸匠，有人死了，立刻要去买纸马，那是给死人骑到阴间去的。

收生婆是个五十左右的村妇，世故地问长问短，听说在尼姑庵中生产，立刻表示不愿意去。

高凌宇抹抹额上的汗珠，道：“大娘，你是知道，女人生产是件很麻烦的事，迟一步都不成，你要多少钱自管说。”

收生婆见他身上有刀，皱皱眉头，道：“哟！尼姑生孩子……咱们可没听说过……万一是中年尼姑，骨盘都硬了，来个难产或血崩什么的，那……”

高凌宇道：“大娘，你是收生婆，管她是什么人生孩子？‘有收无类’，给什么人收生都不会犯法的。喏！这是给你的酬劳……”二十两纹银托在掌上。

收生婆的一般收费是三至六七两，二十两纹银出手很大方，可是她看出高凌宇不是普通百姓，又在尼庵中生产，怕有麻烦，磨蹭着不肯收钱。

高凌宇以为这个老东西没有救人济世的心肠，一个收生婆，应该知道女人生孩子是一大劫难，居然在这当口穷磨菇拖延时间。用两根指头捏住她的脖子，道：“你是想回老家，还是去收生？”

两条小腿悬空蹬踢不已，道：“爷……快放手……老身这就跟你去……不……不要这样嘛……”

尼姑庵还算合作，老尼以为我佛慈悲，在此生产不会污了佛门净地，这是善举，所以还帮忙烧开水，拿些干净的布出来备用。

老尼和收生婆在内间忙活，小翠探头看了一下又缩回身子，面孔有点苍白，由那呼叫声可以知道正在紧要关头。在这当口，是大人死还是孩子生出来，实在没有多少把握。

扭着手指头，高凌宇对小翠道：“你身上受了伤，我来给你上药。”

小翠摇摇头，道：“这点伤不要紧，我好怕！”

故示轻松地笑笑，高凌宇道：“怕什么？女人都要生孩子的，要是不能生，那反而不大妙哩……”

低着头，声音沙哑地，道：“不是为了这个，昨天午夜我作了个怪梦，我和小姐坐在一乘血红色的轿中台出门去

高凌宇以为这太迷信，但这迷信他也听说过：娶媳妇吉(抬进)，嫁人不吉(抬出)。

他正要驳斥她，忽然发现了院中出现了两个人。看到这两个人，似乎汗珠立刻就自额头及鼻尖上渗出来。

他向小翠低声道：“如果可能，梅心生下孩子后请老尼藏匿她一下，来人交给我了。

快去准备，但暂时别告诉梅心，也就是在她尚未生下孩子之前不要告诉她有大敌到来

他急忙迎了出去，这尼底的院子不小，对方似也知道生孩子这档子事儿并不是三下五除二就可以弄好的。就算顺利生下来，孕妇也不能马上逃走，所以他们很笃定地不急于进屋。

韦天爵和柳怕斋站在院子一角，噙着诡笑，柳怕斋道：“高凌宇，恭喜你哩！这辰光吃你的红蛋是不是稍嫌早了些？”

这局面真正是石板上摔乌龟——硬碰硬，只要柳怕斋去缠梅心和小翠就成了，韦天爵一个人也够他折腾的。所以，要想使她们不受干扰，要尽快把柳怕斋搏倒。

高凌宇漠然道：“听你的口音大概是江北老乡吧？那么，你的出身不是剃头，必是捏脚的对不？听说你们老乡干这行的十有八九；所以有人传言，你是把马公子侍候舒坦了，捶背捏脚你全包哩！他才把你当作心腹的……”

柳怕斋知道高凌宇在激他，却也忍不下这口气，阴阴地一笑，道：“姓高的，爷们是怎么起来的，对你说也是对牛弹琴。有韦大侠在此，你能折腾多久？我看哪，韦大侠的巨剑够利，摘下你的瓢儿，给你未来的小杂种当皮球踢倒也是就地取材。”

淡然一笑，高凌宇道：“柳怕斋，上次八招半，叫你显了原形，今夜你高大爷再夸一次海口，只须四招半就叫你把大褂叠起来(跪在地上)，你信不信？”

脖子上突出青筋，柳怕斋道：“娘格细皮！你少吹大气，不信和韦大侠折腾几下试试看。斤两够吗？”

耸肩一笑，高凌宇道：“斤两够不够，待会动手便知，只是韦天爵在这场合上不会和你联手……”

柳怕斋冷蔑地一笑，道：“娘的，你以为激韦大侠不和我联手，人家就会听你的哩？呸！作你娘的春秋梦！”

高凌宇道：“你知道韦天爵为什么不和你联手吗？”

柳怕斋鼠目精光四射，道：“为什么？我看你又要吃胡秸拉席子！”

淡然一笑，高凌宇道：“一个剃头捏脚的货色，混身都是臭脚牙子味道，不管韦天爵作阉货余党的走狗是否明智，毕竟也是武林年轻一辈中的佼佼者，他岂能和你联手？身份要紧哪！”

一贬一褒，韦天爵听起来云飘飘地颇受用，柳怕斋过去听人背后说他阴险狡诈，却没听人说他是剃头捏脚的，一身的脚牙子味道。再阴沉也咽不下这口气，撒下点穴撇，道：“韦大侠，这小于太咋唬了……”

傲然一笑，未置可否。在柳怡斋心目中，这个目高过顶的韦天爵的确有点嫌他身上有那种味道的架式，内心就更加窝囊了。

柳怡斋一扑上来，高凌宇就等于为他算了命，批了八字儿。他说过要四招半搏倒他，至少也要在四招半以内使他挂彩，无法兴风作浪才行。

点穴蹶如天边流星般地一泻而至，就像一条被踩住了尾巴的毒蛇一样，瞬间噬出七八次绕小高一匝，砸出一蓬光雨。

高凌宇没有撒出白骨断肠刀，这固然是无情的轻蔑和藐视，柳怡斋却也不点破，看你四招半能奈何大爷？

估计三招都过去了，高凌宇运用“盘古旋”一味闪避，似乎忘了四招半的狂言。韦天爵在一边攘熊话，道：“高凌宇，你没忘了四招半这句话吧！……”

在韦天爵说话这辰光，已是三招半刚过，高凌宇在上风头上以手扇鼻，柳怡斋这才恍然他闪闪避避地是怕那脚牙子味道，瞬间一腔子怒火差点气炸了肺。

人在怒极、恨极或悲极时，都会因情绪的过于激动，使思维与动作失去正常的运作，就在这么瞬间工夫，高凌宇嘴角浮现一丝残酷的笑意，刀芒微红而暴涨，人瘪成一张人皮，自几乎不可能的空间泻过，沉喝一声“去”！在柳怡斋的惊魂尚未回窍，已是镞落人滚，“嗽”——惨嗥划破夜空，一条约尺半长的血槽自背上裂开。

深深地吸了几口气，总算把这个阴森的家伙摆在那儿，至少一个月不会兴风作浪了。

高凌宇这才面对韦天爵，道：“姓韦的，一个自负的人，最重要的是对自己的行为负责，你相信不论到了什么地步，你都没有三思的必要吗？”

冷冷一笑，韦天爵道：“你把我也当作了柳怡斋哩？”

高凌宇肃容道：“绝不，在下相信你还未失去灵智才要说几句话……在波浪滔天的大海中，坐在船里的人并不太害怕，反不如在船外的人觉得此船有翻复的危险；在大厅广众的宴席上，有人狂妄大言，在座中人并不觉得惊奇，反而是席外的旁观者为之咋舌。

这就是当局者迷的道理，所以智者当置身事中以对事，而心却要超然于事外，这是远祸近福的不二法门。现在的局面，你并非看不出来……”

冷冷一笑，韦天爵道：“你说完了没有？”

吁口气摊摊手，高凌宇道：“韦天爵，进步处应思退步，以免触藩之祸；著手时先图放手，才无骑虎之危……”

这时屋内突然传来了“呱呱”婴啼之声。高凌宇忽然体会到为人之父的滋味的使命感，脸上泛现出一片祥和之色。这应该是世上最最悦耳的声音了吧？

但是，韦天爵却无法体会为人之父的滋味，他的使命感就是马上逮住高凌宇和铁梅心或者当场处死，因为他的巨剑业已出鞘。

不必再说任何一句话，高凌宇知道，这是一场苦战，只是他很耽心为了对付刚生产的铁梅心，会不会还有他们的人分头下手？

柳怡斋蠕动着爬起来向屋子移动。他已不大可能产生什么破坏力，但偷袭还是很可能的。高凌宇大叫着，道：“小翠……小翠……小心了……柳怡斋还没有死……”

他相信小翠等人应该听到，除非她们不在那屋中了，但却没有反应。

这工夫韦天爵却冷笑着道：“高凌宇，你也未免太会卖弄小聪明了！你以为缠住了我们二人，她就可以把孩子生下来，然后再趁机逃走？哈哈：你也太天真了吧？这辰光八成都已经料理啦！”

这一惊连心尖和发梢都在痉挛，果真如此，他高凌宇活在这世界上不是多余了吗？他掉头狂奔进入原先那小屋中，床上有血，地上也有血，而且断断续续出屋而去。鹅毛大雪在无风的苍穹落下，由后门延续到屋外的血渍已被大雪掩盖了。

他大叫着：“梅心……梅心……小翠……小翠……”回音在远山上回应着，韦天爵双手拄剑，好整以暇地望着他。这种事他以为永远不会发生在他自己的身上，所以不会产生痛痒相关之感，反而觉得一向拿得起放得下的高凌宇，有点婆婆妈妈地。

高凌宇找遍了任何一间屋子，连尼姑和收生婆也不见了。难道韦天爵的人连尼姑也杀光了？不可能吧？

回头狞视着韦天爵，切齿道：“人呢？包括那些尼姑？”

摊摊手，韦天爵苦笑道：“老实说，本应该是一尸两命的局面，却被柳怡斋弄砸了！”

她们此刻去了何处，还有我们的人为何一个也不见了，我也弄不清。”

这一点高凌宇相信，他必须去找。一个刚生过孩子的产妇，保养不好，冻也冻死了，怎么能逃命。他上了屋顶四下打量，由于天已经黑了，雪虽能反射一点光，毕竟看不远。

韦天爵也上了屋面，巨剑“嗡”地一声扫来，他和高凌宇已有几次动手的经验，实在也没有什么把握，望着高凌宇森厉而扭曲的面孔，一点也不敢大意。

白骨断肠刀锐啸呜咽，使一丈之内的大雪都变成冰雹向四下飞射。人在微红的刀浪之中，无数的淡红弧影向外推展，一串串的劲罡凝聚的幻珠，有如千百串银色念珠的线索崩断而飞洒。

韦天爵的身法和“盘古旋”与“轩辕斩”相若，在伤心渡时，他还相信比高凌宇略胜半筹，尽管那时高凌宇是疲兵，且伤势刚愈，体力未复。但现在他知道，时势已有变移了。

要他们折服对方，或承认对方比自己高明，那是不可能的事，巨剑招式乍变，有如狂风骇浪过去，变成和风细雨，挥洒之下，粼粼细波像变慢了的调子，不绝如缕。

只是高凌宇知道，这就像写字到了某种火候而“还童”，变成歪歪斜斜的“还童体”略似，是进入堂奥的另一境界。

两刀在极小的空间中回环流泻，身子往往虚幻得看不清楚，一个弓成一个人饼，另一个像个人球。“嗤嗤嗤”！在这声音的同时，皮肉之痛刚有所感觉，两人刀起刀落，又在对方身上划了两道口子。尤其是韦天爵左小腿肚上那一道口子，足有七八寸长，像剖开的鱼肚子一样。

当然，高凌宇身上也中了三刀，还比韦天爵多了一刀，只是伤势较轻，位置较不重要。

韦天爵龇牙咧嘴地道：“姓高的，你似乎又有进境了……会不会是你师妹倒贴了你两招？”

按按左臂上及右胯骨上粘糊糊的血渍，高凌宇道：“韦天爵，回头猛省，仍不算晚。”

人生处世，有时不免随俗浮沉，只要有决心及时回头就成。反之，好比尘土中抖衣，泥水中溜足，必是越抖越多，愈溜愈脏。别人说你甘为乱臣所用，你必然不大高兴，如果你能平心静气地想想，事实正是如此，像你这么聪明的人，为什么看不穿这一点？”

冷冷一笑，韦天爵道：“你们父子大概天生有反骨，高牧群当年叛离而被狙杀，也是罪有应得，而你居然又走上同一条路……”

这工夫还在下着大雪，尼庵中静静地，所以前门外有人交谈，隐隐可以听清，甲道：“这尼庵中像是无人。”

乙道：“不像是没有人的样子，小右，我们进去看看，如果可能，就在这儿睡上一夜明天再走。”

甲道：“小左，你真是口没遮拦，这是尼姑庵，两个大男人到此借宿睡觉，弄不好传出去，要是帮主知道了……。”

两人边谈边往里走，进了院子也就看到了屋上的两个人，原来这二人正是“渔帮”的左有护法，他们的任务是逮捕在帮中卧底的韦天爵，世事往往就这么凑巧，竟会在此遇上了。

左护法道：“小右，真是冤家路窄呀！那不是韦天爵吗？”

右护法嚷嚷着，道：“不是他是地瓜？好小子！你可真是活该倒霉了！我看你还往哪里跑……。”

两人距那屋顶还有三四十步，屋顶上的韦天爵绝不会等人去抓他，溜得很快，二护法对这儿的地形不熟，没有追上。

“渔帮”二护法在目前和高凌宇已不算敌对了，三人在知客室内坐下来，二护法为他疗伤，左护法道：“高大侠怎么会在此和他恶斗？似乎他也受了伤吧？”

苦笑着吁口气，高凌宇道：“差不多，我们都挂了彩，二位要是不来，我们还会斗下去，鹿死谁手不可逆料，至于为何在此动手，嗨……在下只能长话短说，因为还要去救人……”简略说了铁梅心生产，柳、韦二人前来行凶的事。

左护法忿然道：“韦天爵这杂碎真不是个玩艺儿，没有一点人性。”

高凌宇道：“谢谢二位，在下必须马上去找铁姑娘和小翠，不是在下悲观，她们二人恐怕是凶多吉少了。”

有护法道：“这样吧！反正我们到金陵来主要也是找韦天爵的，而找铁姑娘也能和找韦天爵扯上点关系，我们俩人义不容辞，也帮你找找看，要是找到了如何和你联络？”

高凌宇以为，虽然和“渔帮”暂时已不敌对，二护法到金陵来目的何在还弄不清，他自己目前处境危险，不能不小心点，何况孙七和江、李三人也未必愿意见他们二人，他道：“这样吧！明天晚上掌灯之后，在下关杂纸铺中见面。”

第二十章

奔波了一夜，没有找到铁梅心和小翠，去找收生婆也没有回去，到此地步，高凌宇十分痛心，英雄豪杰可以不怕死也不怕难，但内疚是令人难以

招架的。

他找到了孙七、江振禄和李乾，原来他们住在南关外，不住客栈，赁屋而居。三人乍见高凌宇身上有伤，而且一夜未眠，精神委顿，友情的关切真是溢于言表，江振禄道：“老弟，你这是怎么搞的？”

气极败坏的挥着拳，高凌宇道：“我高凌宇大概是祖上无德，颓废无能，所以才连个女人也保不住……”

一惊，孙七道：“高大侠，莫非你真的遇上铁姑娘了？在什么地方遇上的？一定又遇上了棘手的人物吧”

叹口气说了昨夜的一切，李乾猛擂桌子，茶杯都蹦了起来，道：“他奶奶个熊！俺要是遇上柳怡斋和韦天爵那个王八蛋，不啃他的肉，俺就不姓李。不过俺猜想，还有小翠、老尼和收生婆照料着，而且他们都不见了，八成不会有什么危险的。”

说了半天只有后面这几句话还合情合理。孙七道：“李老弟说的不错，要是有什么不测，也不可能一个人也没看到，八成逃走之后藏在什么地方，暂时不敢露面。”

摇摇头，高凌宇道：“三位不知道，像韦天爵和柳怡斋之流人物，一个比一个阴毒，他们上面对我们追索甚急，为了争功，他们是不择手段的。”

拍拍高凌宇的肩肿，江振禄端上一杯热茶，顺便交待孙七，道：“高老弟奔波了一夜，可能也没有吃饭，尽快弄点吃的，然后让他好好睡一下。就是铁打的身子，不睡也不成，趁他安睡时，咱们三人再分头去找找着。”

高凌宇道：“江兄，三位也不要外出招摇，还是我自己去找吧！”

李乾扯着痰嗓子道：“怎么？俺们的身手太差，怕给你办砸了事儿？放心吧！高大侠，俺们的功夫虽然有点夹生，找找人还凑合。”

摇头苦笑，高凌宇道：“朋友关心我高凌宇，我怎么会有这种想法，只是对方还不仅仅有韦天爵和马公子那等高手，还不一个……。”

三人面色一凝，江振禄道：“老弟，难道他们还请来了绝顶高手不成？我就想不出什么人物会助约为虐？”

高凌宇摊摊手，表示无法形容，道：“总之，那是个少见的高手，人家空手想夺我的白骨断肠刀，虽未被夺去，久战之下也很难说，要不是一个神秘人物出手牵制他，我才得以脱身，后果就难说了。”

孙七神色凝重地道：“那会是谁？有这等身手？”

高凌宇道：“武林中绝世高手多的是，素日不露面，一旦利之所趋，或名之所吸，他们仍会抛头露面的。人就是人，也不必把身手高的人，看得太没有烟火气。”

李乾弄来了酒饭，大家边吃边谈，江振禄道：“‘渔帮’二护法到金陵来不知有什么企图？”

高凌宇道：“好像也是为了追捕韦天爵而来的。”

左护法在望湖楼饭庄楼下迎门桌上独酌，这工夫约一更光景，右护法冲了进来，道：“小左，快走！”

左护法呛了一口酒，道：“啥事呀？”

左护法道：“快走！找到铁梅心了！还背了个孩子。”

左护法为人没有右护法热情，道：“别人的事你争个什么劲呀？再说咱们来此也有自己的任务对不对？”

右护法古道热肠，眼一瞪，脸红脖子粗地道：“妈的！你这也算是一句

人话？‘渔帮’的堂堂护法会说出这种话来？”

左护法只好站起来，道：“小右，你这人就是这么一根肠子到底，姓高的玩女人，没成亲就生了孩子，他早该有个安排了！如今出了漏子，却要别人来为他收拾烂摊子。”

小右，不是我不通人情，咱们和姓高的实在是一百竿子搭不上关系……”

小右大声道：“你他妈的是吃灯草灰，净放轻快屁：你要是不想管，前几天在尼底中为什么不直说？好好，你不去也无所谓，有你不多，无你不少，我走了……”

右护法掉头就走出了大门，右护法觉得也太绝了些，只好跟出来，道：“小右，我和你一道走就是了。”

小二见他吃了想抹抹嘴一走了之，冲出来就要抓他的衣服，道：“我说这位贵客，你的酒菜还没结帐……，你可真是贵人多忘事呀！”

左护法岂能被这种小人物摸上衣襟，闪了开去，顺手掷出一块碎银子，道：“小庙的鬼，没见过大香火！喏！拿去……”银子落在桌上，似乎没有弹起来。小二奔回去一看，碎银子已陷入上好木料的桌面之中，挖了半天才挖出来，骂道：“弄你格妈妈不开花！下次遇上要你赔桌子……”

铁梅心背着婴儿，身上穿了一套乡下女人的夹衣衫，正在一家回回馆中吃牛肉面。

似乎很饿了，这副吃相不怎么好看。

左右护法在回回馆对面的一辆篷车后向回回馆中望去，小右道：“小左，不对呀！”

这个小女人不是什么铁梅心，干脆就是咱们女小帮主宫莲花呀！”

小左瞪大眼睛望去，道：“那……那怎么可能？莲花会背着一个孩子？你别满嘴喷粪成不成？”

小右又看了一会，道：“小左，我知道你他妈的心眼里在想什么，你早就喜欢莲花了是不是？可是莲花对你却没有胃口吧？”

小左道：“小右，你嚼什么舌头？我是什么年纪，莲花是什么岁数？这怎么可能？”

小右道：“怎么不可能？你才三十多千点，莲花不是二十三了吗？男人比女人大个七八岁根本不算什么，你以为我看不出来？最近一两年来，你经常接近莲花，出远门回去总不忘带几扎丝线，几块花布或盒香粉什么的。其实帮里的人哪个不是眼睁睁闭，心照不宣？你敢说不是王八瞅绿豆——对了眼哩？”

小左撞了他一肘道：“去你的吧！小右，说正格的，平心静气地打量一下，这份吃相和动作，活脱脱的是莲花呀！”

小有下意识地看了一会，道：“是有点像嘛？不过，我们没见过铁梅心，只知道铁梅心很像莲花。”

小左道：“小右，我敢发誓，她是莲花而不是什么铁梅心，我绝对不会看走眼的。”

小有道：“果真是她，你可就戴上绿帽子哩！莲花生了个孩子，这应该不容置疑，孩子父亲是你吗？”

小左脸色一沉，道：“也……也许是背的别人的孩子。”

笑了一阵，小有道：“你这小子真会诡辩，刚才你希望她就是莲花，我

相信这辰光你又不希望是她了！”

小左道：“先不管这些，弄清楚了再说。”

小有盯了一句道：“小左，我可不是诚心扫你的兴，咱们插手这件事，要超然事外，可别自作多情，搬砖打脚。莲花要是肚子里有你，早就……”

小左打了小右一拳，所谓“肚子里有你”那是骂人的话，这工夫铁梅心吃完付了帐，在门口张望了一下出了门就向南走。

两人相距二三十步盯上，跟了两条街，发现前面街口有个人影一晃而没，似乎铁梅心没有发现。

又走了一条街，看样子好像她要出城南下，当她来到一废园附近时。突然，这辽阔的废园转角处转出两个人。一个是牛眼虎鼻，另一个有络腮胡子，块头很大。

铁梅心乍见二人迎面走来，似知背着孩子应付不了，稍一张望，突然窜入了废园之中。那两人来不及由园门进入，未见抖臂已飘落园内。

左右二护法互视一眼，左护法正要现身插手，右护法道：“小左，先别出头，在暗中看看再说。反正我估计，咱们对付这两块料子还不成问题。”

这废园似是毁于一场大火，占地约一亩，由于附近的住户风传深夜或雨夜有异声，也就变成“鬼园”了，所以就连白天也很少有人进入。

这工夫两个汉子迎面拦住了铁梅心，那个络腮胡子的汉子是马宅的总管麦世雄，也是东北黑道上成名人物，另一个牛眼塌鼻的叫巫昌，凶名比麦世雄更著。

麦世雄偏着头打量铁梅心，道：“铁姑娘，生了孩子才半月不见，你的样子有点变了。啧啧！这么冷的天，不在家里坐月子，要到哪里去呀？”

铁梅心仰着头，冷冷地道：“你算什么东西？要你管我的事？”

麦世雄手夹在有腋下，左手摸着络腮胡子，道：“姓麦的的确不是个东西，不过运气却不差，出来找你和高凌宇的人不下三五十个，找到了有赏，别人没有找到，却被咱们找到了！真正是运气来了，城墙也挡不住呀！”

铁梅心道：“你们要干什么？”

巫昌粗声道：“废话！爷们找你是奉命行事，当然不是关门拉铺的，你是跟我们走，还是要秤量一下？”

铁梅心冷峻地道：“不是唬你们，放聪明点，最好别招惹我！”

麦、巫相视作轻薄的低笑，巫昌道：“说说看，爷们惹了你又怎样？铁冠英已自身难保，高凌宇不知道在哪里凉快哪！”

铁梅心切齿道：“就凭你们这两个不入流货色，一只渔钩就能把你们钓上来……”

左右护法陡然互视一眼，彼此点点头，听这口气，此女不正是“渔帮”的女小帮主宫莲花吗？所以右护法作了个表情，似乎在说：怎么样？我没看错吧？

只可惜这两个家伙的反应不快，并非说他们不知道有个“渔帮”，不知道“渔帮”中以渔竿、浮标、渔线及渔钩等来表示身份的，而是未注意这一点。也可以说是先入为主的观念作祟，认为这当然就是铁梅心了。

麦世雄笑笑说：“还真懂得不少，既会生孩子，又会钓鱼……”

宫莲花无意表明身份，刚才只不过是说溜了嘴，没办法，怕惊了孩子，本来不想动手，看来不亮家伙是不成了。

她撒出了一条怪鞭，非金非铁，像是犀角磨成拇指那么粗，每节两寸

来长，每两节之间有个铜环连接起来，他长约六尺。

巫、麦两人乍见此鞭微微一怔，巫昌道：“想不到铁冠英还有个会使怪鞭的女儿，老麦，你试试看。”

麦世雄自腰上拔出双斧，道：“铁姑娘，虽听说你的身手不错，曾担任过大任务，见过大场面，可是孩子生下来才几天，一般的产妇还正在坐月子，连床还不能下呢？所以我劝你，还是乖乖地跟我们回去吧……”

宫莲花“唰”地一鞭，麦世雄正要抡斧去格，哪知鞭梢一抖，前半截呈直角转弯，砸向麦世雄的手腕。这种一节一节的鞭，若无深厚的功力，是作不到这一手的。

麦世雄微吃一惊，急忙撒斧抽身，样子有点狼狈。

宫莲花向雪地上吐了口唾沫，道：“就这么两下子，也敢出来充壳子？丢人现眼！

还不滚到一边去！”

尽管麦、巫二人都知道她不好摆弄，可不能咽下这口气。巫昌撒下揸铁杆，道：“老麦，你一定是太轻敌了吧？来，咱们两个和她玩玩！”

宫莲花知道非折腾一下不可了，把背孩子的前带紧了一下，还没弄好，两个家伙已经上了！宫莲花忙不迭地后退，因为怕孩子在跳跃中掉下来，那就完了。

但双斧和巨大的揸铁杆已是横扫直砸而来。

宫莲花蹿起来向斜里疾退，她并非怕二人联手，实在是尚未把背巾扎紧捆牢，不敢贸然接上手。

那知双影一闪，凌空伸出了两柄刀，就那么一搅，麦、巫二人知道，不丢兵刃就要赔上一只手，“当啷”声中，兵刃落地，二人暴退七八步。

而且一交眼色，掉头狂窜。这是因为双方相差悬殊，再不走可能连命也没有了。当然连兵刃也不要了。

左护法抱拳道：“莲花姑娘受惊了……”

板着脸没有表情地，宫莲花道：“我叫铁梅心，谁是莲花？”

左护法笑笑：“得了吧？莲花姑娘，你可以打别人的马虎眼，咱们整天相处，哪会认不出来？”

宫莲花道：“少罗苏！两位刚才援手，本姑娘就此谢过，今后当候机图报，请不要挡了我的去路。”

右护法抱拳道：“莲花姑娘，我们绝对不会看错了人，你就是女小帮主宫莲花，虽然我们不知道你为什么你会背一个孩子逃亡，我们却知道铁梅心姑娘刚生了个孩子，而且你们十分相似。要不，刚才两个人也就不会把你当作铁梅心了。”

宫莲花知道不承认不成了，冷冷地道：“我就是宫莲花又如何？我个人的私事不要别人管，知道吗？”

右护法道：“当然，姑娘的私事我们不便于预，但是，此番到金陵来，帮主特别交待要照料姑娘，看刚才两人的来势，姑娘已经惹上很大的麻烦了！”

宫莲花道：“他们是找铁梅心的，必要时我可以证明不是铁梅心。这你们可以放心了吧？闪开！”

左护法道：“莲花姑娘，这孩子是铁梅心生，为何由姑娘背着？我二人有帮主之命在身，不得不问。”

宫莲花十分任性，大声道：“不要你管就是不要你们管！一切经过我回去自会向哥哥报告，现在请你们让开。”

左护法道：“莲花姑娘，请问这孩子的父亲是谁？”

宫莲花厉声道：“你有什么资格问这件事？”

左护法陪笑道：“姑娘别介意，实在是为了你好，这孩子既然不是你的，又何必背着招摇过市，若人闲话呢？”

“呼”地一鞭抽向左护法，却被他闪开了。她知道左护法为什么总是关心这问题，所以毫不保留地道：“谁说孩子不是我的？我爱敲锣打鼓到处招摇，干你屁事？”

左护法的脸上红一阵白一阵地，这些话越吮巴越不是滋味，但又不敢翻脸。右护法道：“莲花姑娘，你是知道，我们二人如果没有遇上你，那也罢了！既遇上了而让你走了，一旦发生意外，你说我们怎么交待？”

莲花道：“这不是很简单吗？就说没有遇上我就是了！”说着绕路就要离去，但右护法又拦住了她。

就在这时有人窜入园内，道：“老孙，你说咱们是不是命中注定要打一辈子光棍？这种天气一个人躺进被窝，真他奶奶地不是滋味哩！”

这时另一个人道：“小李，我倒有个锦囊妙计，能使你很快地成亲，由一个人变成两个人睡一个被窝。”

李乾道：“老孙，俺打第一眼看到你，就知道你这小子生了一双猴眼，叽里咕噜地心眼一定多。”

孙七道：“老弟，你要不要听嘛？我这偏方灵得很。令尊令堂马上就会明白了，而为你张罗个媳妇。”

李乾道：“孙猴子，你的锦囊妙计也许不赖，只可惜俺的嘴笨得像棉裤腰一样，没有办法说服俺老爹和老娘。”

孙七四下打量一阵，道：“这废园中说是闹鬼，刚才在外面隐隐听到有人说话的声音，这会儿又没有了！”

李乾道：“俺才不怕鬼哩！孙猴子，你倒是说说你锦囊妙计呀！”

孙七道：“找一把锋利的钢锯，回家锯床。”

楞楞地搔着头皮，李乾道：“你他奶奶的还有句正经的话没有？”

孙七道：“小李，咱们虽然认识不久，我孙七哄过你没有？你锯床的时候，令尊令堂一定会问你为什么要锯床对不对？你就说一个人睡太大太宽了……”

李乾“嗷嗷”数声，哈哈大笑，道：“孙猴子，真有你的，这办法要是灵的话，你为什么不回家锯床？”

孙七喟然道：“可惜的是……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养而亲不在……”

两人这工夫正好进入废园内院，突然发现三个人，两男一女站在院中，李乾见过左有护法，却因印象不深，未认出来，却看到铁梅心背了个孩子。

他们正是出来找铁梅心的，在此遇上大喜过望，李乾低声道：“孙猴子，你盯上他们，如果她离开这儿，你就沿途作暗记，我马上回去找高大哥……”

没等孙七回答，他就掉头狂奔而去。

他奔出不太远就扯着嗓门吼叫着：“驸马爷……我是小李……你的堂客和孩子在废园里……快去废园……”

李乾并不傻，在这儿几乎到处都有他的仇人和敌人，如果他全名全姓地说出来，可能高凌宇没听到，敌人先听到了。他是伯高凌宇不在家，万一

也出来了，这么一吆呼，也许他能听得到，尽管“驸马爷”这称呼有点怪，但他的口音就是他的招牌，高凌宇一听到就知道是他。再说，他背后和孙七谈论高凌宇，老是叫他驸马爷。

此刻孙七在废园中，由于不认识左右二护法，却又看出这二人对铁梅心的态度颇为虔恭，抱抱拳道：“这位不就是铁梅心姑娘吗？”

宫莲花反问道：“你又是谁？”

孙七道：“在下孙七，是高大侠的朋友，奉高大侠之命出来找寻姑娘，已有好几天了，终于在此相遇。”

宫莲花的心境十分矛盾，既想冒充铁梅心，以她的任性和自负，又不屑冒充别人。

而一旦高凌宇知道她不是铁梅心，她素知高凌宇的个性，一定不会接受她的。

心念一转，她冷冷地道：“我现在谁也不想见，也不必叫他找我，我要走了，谁也不能再跟踪我……”

她一起步，左右二护法亦步亦趋，孙七也不甘落后，他们都有责任盯住她。宫莲花对左右二护法厉声道：“你们再跟着我，我就自绝于此……”提起半截犀角鞭作势要砸她自己的天灵盖。

二护法不以为她会自绝，但也知道她的性子烈，说得出也就作得到。况且，他们实在想不通，莲花为什么背着别人的孩子。

不过他们在那次较技大会上听江、李二人说过，莲花曾自作主张去骚扰高凌宇练功，以致功逊半筹败给了宫不屈。由此可见，莲花至少是早就认识高凌宇。至于他们之间到底是什么关系，左护法十分关切这一点。

宫莲花再次起步时，向孙七使个眼色，可是孙七的反应虽快，却也未能马上领悟她的意思。所以莲花掠出五七步回头见他跟着，大声斥责，道：“怎么？我不许他们跟着，你能例外吗？”

孙七道：“梅心姑娘，刚生产过，身体太弱，天气又这么冷，你会支持不住呀！再说高大侠也正在找你……”

宫莲花厉声道：“什么高大侠矮大侠的，我不要见任何人，我只是不要任何人打扰我，听到了没有？”说完再向后掠去。

孙七在犹豫着，这工夫左护法道：“老兄，你恐怕是见了何仙姑叫大婶，没话找话说。你知道她是……”

宫莲花已掠出数十丈，突然又打住厉声道：“你少管我的事，也不要把我的身份告诉别人！”

左护法摊摊手，看情况，至少他想了她两三年是白想了，今后也只能继续想下去，进一步“换床计划(把单人床换成双人床)”是没有什么希望了。

这工夫莲花已没了影儿，孙七正要去追，左护法一肚子醋火发泄在孙七身上，迎头拦住，道：“你是说你叫孙七是不是？我怎么没听说过？”

孙七也不吃一套，道：“看你这份气派，应该是武林中的知名人物才对，我也不认识你呀！”

左护法要动手，右护法道：“这又何苦？咱们应该赶紧缀上她才对，在这儿和他磨菇什么劲呀！”

可是左护法要出口气再说，他以为莲花背了个孩子不会奔行太快，如箭射向孙七，扬手就要招人。

孙七也不是省油的灯，大骗马急闪，这一巴掌落空，第二巴掌又到，

孙七吃一惊，这是什么人动作这么快，攻势如此犀利？他要是知道二人是“渔帮”的左右护法，也就不会惊奇了。

第二巴掌又在滚翻中闪过，但那一脚却未能闪过，踩在孙七的腰上，五内如焚，眼前直冒金星，左护法已出了气，掉头就和右护法疾追而去。

咧咧嘴吃力地爬起来，腰上还是火灼灼地痛，他扭动着腰骂着：“娘格细皮！哪一天被我遇上……我也让你尝尝真正的金华火腿的滋味……”

尽管腰上还痛，为了朋友不能不去追，立刻用黑炭在墙上画了个暗记。正要往后追去，突见莲花又自半倒记的破屋瓦砾中走了出来。孙七大喜，也忘了痛道：“铁姑娘，原来你刚才的暗示是这样的，要我在原地等候。”

莲花冷冷地道：“你说高凌宇在什么地方？”

孙七道：“他住在南关外，在下这就引路……”

莲花眼珠疾转，道：“还有什么人和他住在一起呢？”

孙七道：“是的，还有在下以及东、李二位朋友。”

莲花道：“是不是江振禄和李乾那两个人？”

连连点头，孙七道：“正是他们两位，他们可算是高大侠的生死之交了！姑娘自管前去，也都不是外人。”

莲花想了一下道：“当然，他们都算是自己人，但是我和高凌宇的敌人，最注意南关外或东关外那一带，这样吧，我到西关外关帝庙去等他……”

这时忽然凌空飞落一人，真正是衣袂无声，纤尘不惊，白骨断肠刀所以能在一年左右就退还知名，绝不是偶然的。

莲花乍见高凌宇到来，有点激动而手足无措。而高凌宇也因她为他生下了孩子，生产时又历遭劫难，一见之下等于劫后余生，倍感亲切，也多少有点负疚心情，道：“梅心……那天在尼庵中生产，不久柳怡斋和韦天爵追到，一场血战之后再找你们就不见了……你们到底去了何处？”

莲花道：“一言难尽，这儿不是谈话之处，我们找个地方再谈。”

孙七道：“是啊！刚才还有两个人，似要跟踪铁姑娘，看样子似乎是姑娘的部属，竟被姑娘骗走了。”

高凌宇道：“梅心，是谁呀！”

莲花含糊地道：“还不是爹派来的部下……，凌宇，现在四面楚歌，抓你和抓我的人一样多，到你的住处也不方便，你还是跟我走吧！再说，那两个部下追不上人，也许会折回来的。”

高凌宇道：“南关外那房子是赁来的，还算安全。”

莲花道：“我以为不安全，我不要去。”

他觉得亏欠她的太多，道：“好吧！你以为哪里安全，我们就去哪里？”

莲花拉着他就走，道：“你跟我走就是了……”

高凌宇回头对孙七道：“孙兄，你回去说一声，我和她安顿下来，马上就通知各位，你就请回吧！”

孙七抱拳道：“高兄，看到你们团圆了，小弟非常高兴，你就不必担心我们了，我会知会江、李二位的。”

高凌宇和莲花走后不久，李乾一头大汗奔了进来，道：“他奶奶的，家里连一根人毛也没有，俺在路上一边走一边吆呼。孙猴子，高大侠没有来？”

孙猴子望着李乾，头上冒着蒸气，清涕都快流到唇上了，道：“人是过来了！”

李乾道：“人呢？他有没有见到铁姑娘？”

孙七道：“见到了，他们又走了。”

李乾道：“他们去了何处？”

摊摊手，孙七道：“我也不知道……”

李乾眼皮子一掬，道：“孙猴子，你再扰熊话，俺可就对你不客气了！他奶奶的，这是什么时候？”

孙七说了一切，李乾道：“他们可好咧，不必再锯床了！小别胜新婚，他奶奶的，被窝里不会再凉哇哇地打哆嗦咧！”

孙七道：“老弟，咱们走吧，你师兄一定乐于听到这个好消息的。老弟，你可知道，铁姑娘手下有两个厉害人物？”

李乾想了一下，道：“这事俺可没听说过，怎么，你见过？”

孙七也不想说出这件臭事，道：“听说有这么两个扎手人物，虽比不上高大侠，比咱们可高明多哩……”

这是西关外，而且这个村子里有不少人是北方移民来的，所以莲花赁了一个半新的三合院，还雇了个奶妈。由于这房东北上河北奔丧，要两三个月后才回来，这房主的族人就暂租给莲花，每月十两银子。

现在火炕烧得热烘烘地，奶妈是个重听的妇人，正在另一屋内给孩子喂奶，高凌宇和莲花却在左边明间饮酒。

握着她的手，无限怜惜地道：“梅心，那天我和韦天爵拼过之后到屋中找你们，只看到滴滴鲜血延伸到屋外，却被大雪掩盖了血渍，一个人也不见了，我当时有个不祥的预感……”

莲花轻轻地缩手，但他强有力的手握得很紧，她道：“你一定以为我已经死了，是不是？”

高凌宇道：“如果他们真的害了你，我会以血还血，加上高利收回这笔债的。”

莲花道：“如果我已经死了呢？”

揽住她的细腰，香了香颊，道：“你不是好端端地？”

莲花又盯上一句道：“我是说万一我死了！你也别死心眼不娶别的女人，你要为孩子着想啊！孩子太小，可不能没有母亲……”

高凌宇搂紧她道：“别说傻话了！你怎么会死？梅心……我好想你……今夜只有咱们两个……，小别胜新婚……可以得其所哉了……”他们和小夫妻没有多大分别，劫后重逢，不免有些激情的动作，莲花本就心头鹿撞，这动作使她大吃一惊，扬手就是一个耳光。

这一手把高凌宇打楞了，他和梅心已有两次了。在这情况之下，有必要这么“闭关自守”吗？所以望着她怔怔着。

她讷讷地道：“凌……凌宇……打痛了你吗？”

高凌宇道：“你大概是想制造一点情调吧？其实夫妻之间，这又算什么呢？孩子不是出世了吗？”

她啜了一口酒，道：“可是我们还不是夫妻。”

他仍然抱着她，道：“以我们的关系，和夫妻有什么分别，我们不是已经有两次销魂了吗？”

她幽幽地道：“再说……我……我还没有满月哪……”亏她还懂得这些。古时的姑娘只有在上花轿之前，才会由姑姑或嫂嫂这些过来人告诉她们这类的知识。

亲她一下，浑身都是至纯的小女服体上的芳香。乡下女人的衣装，掩

不住她那婀娜有致，凸浮玲珑的胴体，一股成熟、含苞欲放的风韵，吸引着高凌宇。

发乎情，止乎礼，两情相悦，虽说不在朝朝暮暮，但男女间的饮食男女，仍然是彼此吸引的主力。就在他们搂抱亲昵时，她忽然大力挣开，跳到一边去了。一张娇靥直红到脖子，道：“你……你……好皮厚……”

素日那么任性泼辣的姑娘，此刻也泼不起来了。

但是她很怕，这种怕在少女来说，超过了男女间彼此的吸引。这是大多数女人在没有接触过男人之前所共有的现象。

高凌宇干了一大杯酒，道：“梅心，都作了母亲哩，怎么还害臊呢？你不会是变了心不喜欢我了吧？”

莲花心头鹿撞，面前这男人是她牵肠挂肚的，但哥哥的帮规和家规，以及自己的真正身份，都变成了她那放纵意念的吓阻力量。

看到梅心这种怯生生的样子，更加怜爱，拉着她的手，要她靠近些，她坐在距他约一尺远的小炕桌侧面，似怕缠她。

忍不住大笑着，高凌宇道：“你真是个胆小的小妇人，我还没见过像你这样的女人哪！”

仰仰头哼了一声，道：“谁说我胆子小来？”

高凌宇大声道：“你胆子不小，坐到我怀中嘛！古人坐怀不乱，虽是形容心如止水，也未尝不可来形容女人哪！”

莲花道：“笑话！孩子都生了，我会不敢坐到你的怀中，你也太小看我了！来，乾一杯……”

高凌宇正色道：“梅心，告诉我，那一天你生下这孩子这后，是不是遇上了大敌？你们是如何脱身的？”

莲花故意着菜以便筹思，道：“那天……就在阵痛很厉害的时候……敌人来到……小翠拼命抵挡……可是小翠身手有限……而敌人又是两三个……结果小翠重伤不敌”

高凌宇大惊道：“小翠怎么样了？”

深深地叹了口气，道：“小翠重伤，老尼被杀，就在孩子‘呱呱’出世时，收生婆也被一剑刺死……”

“啪”地一声，酒杯都被握破了，高凌宇冷森地道：“梅心，在那绝望的情况之下，你怎能带着孩子逃走？”

莲花笑得很怪，只是高凌宇此刻不会注意这些，道：“自然是有人挺身而出援手罗！不过，这人要不是先出其不意弄倒了一个再伤了一个，他也应付不了三个。”

长长地吁了一口气，高凌宇道：“吉人天相，这真正是吉人天相。梅心，那位救命的恩人是谁呀？”

摇摇头，莲花惋惜的道：“真可惜，由于他当时蒙面看不出是谁，我问他的姓名，他也不回答……”

高凌宇道：“世上确有施恩不望报的好人，当然，也许那位恩人不愿暴露身份，而冒得罪韦天爵等人的危险。但是，至少你该知道那恩人是男是女吧？”

莲花道：“当……当然……是个女的……”

微微一愣，高凌宇道：“女的？这就能猜了！自我出道以来，认识的女人是屈指可数的，除了你之外，那就是小翠，如果要算上‘渔帮’中宫莲花

那个小疯婆的话，也不过三个……”

莲花猛然抬头，正好高凌宇在夹菜没有注意她的表情，她淡然道：“你叫宫莲花是小疯婆？”

高凌宇大力咬着红烧蹄筋，道：“你不知道，那个女人真不是个玩艺儿！要不是她和我捣蛋，我自信不会输给宫不屈。不过话又说回来了，设若不是那种结局，也不可能和宫不屈交成朋友。”

莲花真想把一碗汤扣在他的头上，都已经端起来了，高凌宇道：“梅心，你要干什么？”

莲花悻悻地放下汤碗，道：“没……没有什么……只是汤凉了！我想拿去热一下，忘了这儿的炉灶还不能用了！”

高凌宇道：“梅心，你要是想喝热汤，我就到馆子去叫一碗，或要他们送个火锅来。”

梅心，我欠你太多，只要我能做到的，你尽管对我说。”

莲花心里不舒服，低着头用筷子拨菜不出声。高凌宇越是对铁梅心好，她越是不开心。可是自己又没有勇气揭穿，她自然也知道，这事拖久了也不是个办法，不如像揭两扇的牌九一样，一揭两瞪眼。

高凌宇托起的她的下颚，尽情地欣赏着，道：“梅心，从此以后，我们和孩子再也不要离开了。唉！对哩！还有小翠，休说她受了重伤，她的人呢？”

摇摇头，莲花道：“当时我生产，痛得两眼发黑，没有注意……只是凭回忆猜想……小翠就算能活……也必然残废了……”

高凌宇道：“也许被那位蒙面女恩人救走了吧？”

莲花道：“这我就知道了……”

这工夫奶妈抱着孩子走进来，高凌宇接过，仔细打量，儿子是自己的好，真是不假。

莲花冷眼旁观，见他眉开眼笑的样子，内心又不是滋味。

高凌宇道：“小家伙很像你，梅心，就像一个模子出来的，他的鼻子和耳朵像我，多么可爱的孩子。”

奶妈在一边笑笑道：“夫人才生产六七天，看起来可真不像，夫人就像没有生过的大姑娘一样，腰身还是那么好看……”

莲花道：“奶妈，你回去吧！明天一大早再来。”

奶妈道：“想必是夫人也有奶，只是奶水不大够吧？要不，这么大的孩子，这时候吃饱了，到了凌晨寅时左右，一定会饿了哭叫的……”

高凌宇道：“奶妈说的也对，你是一点奶水都没有，还是有一点而不够吃？据说多吃点银耳莲子羹、喂鸭及清蒸鸡汤等，可以增加奶水的。”

在灯光下，莲花面色嫣红，低头吃菜，含糊地道：“要是够了还请奶妈干啥？既然这样，就请奶妈睡在这儿吧！”

由于他们出手大方，吃的又很讲究，乡下人很计较这蝇头小利，不回去就可以在这儿吃饭，带出一张嘴也可以节省点，她当然愿意。

于是奶妈马上到另一个明间去烧炕，弄热了铺好被褥，就把孩子抱了过去。听到奶妈那边的房门一关，而且下了门，高凌宇一下子箍紧了莲花，道：“梅心……春宵一刻值千金哪……”

莲花微微颤栗，道：“我不是说过……没满月以前不行吗？你是耳朵重听还是装糊涂？”

高凌宇道：“梅心，我不是一个重欲好色的男人，我是因为这次劫难如

此收场……说句迷信的话，是上天有眼，今日重逢理应破例庆祝一番。奶妈都说，你看来像没生过孩子的人一样，可见练武的女人和一般女人不同，不一定要按照常规……”

莲花抬头望去，她似乎看到他目光中的火苗跳跃着，一个少女当然伯燎原之火。况且，她迄未决定要不要说明自己的身份。

当然，她更不愿在造成事实之后再揭开身份，她是个具有思考力的姑娘，她以为那样会使男人贬低她的身价。她道：“你今夜一定要？”

高凌宇道：“梅心，此情此境，你忍心作这种焚琴煮鹤的煞风景事吗？当然，如果你有什么困难，我也不能只顾自己不管别人哪？”

她道：“凌宇，明天晚上好不好？”

略感失望地道：“为什么要明天？”

低着头声音软软腻腻地，像能拉出长长的线，道：“生过孩子的女人……你自己慢慢去想好哩……”

吃完，莲花把碗盘残肴收拾下去，才不过半盏茶工夫，发现高凌宇已经沉沉入睡，而且把热炕头让给她睡。

莲花呆呆地站在炕前望着这个武功高强，有点粗线条作风，但心地却十分光明的男人，不知为什么，忽然皱皱眉头耽心起来，想道：“万一他只认定铁梅心，而不接受我怎么办？”

她甚至后悔以前不该去干扰他练功，可是哥哥被击败，也不是她之所愿。再说如果高凌宇胜了，今天她会不会和他接近，就难以逆料了。

一个人心无妄念及杂念，才能倒头便睡，为了试验他是否假睡，她在他的耳边低声道：“你要……就给你好啦”

果然，低微的鼾声照旧未断，证明他是真睡了。她也上炕躺在热炕头上，总觉得这男人很体贴，一个女人和这样一个男人终生厮守，一定会幸福的吧？

可是，她凭什么要以别人的身份来博取这男人的欢心呢？她也并非伯揭穿了身份高凌宇不接受她，或不领这份情，她可以拿出一样东西来给他看，包他不敢或不忍峻拒。

但是，还是那句话，她不屑借别人的余荫。

很久很久，思潮起伏，不能入眠，天快亮了才入睡的。

第二十一章

正因为睡得太晚，加之昨夜背着孩子身心劳累，她睡得极沉，天早就大亮了，终被奶妈打扫清洁声吵醒。

睁眼前她有异样的感觉，也可以说是一个少女从未有过的感觉。她和高凌宇躺在一起，他的一臂搂着她的纤腰，另一手握住她的乳峰，而且一条腿还搭在她的臀部。

“哟”的一声，莲花好像引火自焚，陷入熊熊烈火之中了。长了这么大，她的乳峰未被任何人触碰过，当然更不会有男人一腿搭在她的屁股上。至于被搂住，也是自高凌宇才开始的。

她在一阵痉挛之后，又是一个大耳光，哪知高凌宇摸了面颊一下，口中像嚼着东西，动了一下睡着了。

她心跳如捣，但相信除了就这样之外，并未发生进一步后，红着脸打量他的睡态，不由自主地感到特别温暖，尤其是他的大手上发出的热力。

最后她还是大力捏他的鼻子，拧他手背上的肉，他终于醒了，懵懵然地道：“梅心你捏过我的鼻子？”

莲花移开目光，蜷着身子，道：“看看你自己，恶行恶状地，这像什么样子？”

打个呵欠，却搂得更紧，道：“你说未满月前不能缠绵销魂，我也答应你了！这不见得是每一个男人都能作到的，半夜醒来，发现你盖了条小被子有点冷，而炕也凉，所以我就躺过来抱紧你，让你暖和点……”

瞪他一眼，莲花道：“狡辩！那你这只手握住我的……又是为什么，也为了给我取暖？”

高凌宇道：“梅心，说实话，半夜醒来，我真的很想，可是我已经答应了你，满月前不那个的，也只好忍下了”

看了他一眼，她相信这样的男人已经很难得了，和他睡在一起，不必提心吊胆，只是抱抱而能再次入睡，他的品格是不容置疑的。

渐渐地，她脸上的寒霜在不知不觉中溶解了，道：“你真的没有作任何其他轻薄的动作？”

高凌宇道：“当然没有，我不尊重你，你不理我怎么办？再说来日方长，你总不会永远不给我的，说不定今天晚上，或者明天晚上……”

莲花道：“不成，你想得可好！”

在她的粉颈上嗅了一阵道：“就算我咬牙强忍，忍到满月以后，到那时候，你还有什么话可说吗？”

莲花眼睛瞪得大大地，道：“假如到那时候，我仍然不给你，你要怎么样？”

作了个饿虎扑食之状，高凌宇道：“你可以想像得到，到那时候可就不必‘相敬如宾’了。事实上，夫妻之间不可能相敬如宾，果真是那样，必然味同嚼蜡。”

她撇撇嘴不出声，高凌宇道：“梅心，你一定是由于生孩子的痛苦把你痛怕了！其实有很多女人生过孩子之后不敢再碰一下。可是日子久了，还是忍不住要……”

莲花道：“我才不会哩！希望你永远别碰我。”

高凌宇道：“你先别嘴硬，关于这种事，我倒想起一个笑话来：一个女人生孩子时，由于难产痛苦万分，大声嘶呼‘我再也不敢哩！我快要死了！’所以产后不许她的丈夫碰她，日久丈夫也懒得找她了。过了不到两个月，深夜她去叫丈夫的门，她的丈夫问道：什么人叫门？那妇人道：不怕死的来哩！……”

莲花笑了起来，但当高凌宇要抱她温存时，她却借故推开他，道：“什么时候了？快到晌午了吧？奶妈早就打扫完毕了……”下炕披衣出屋而去。

左右二护法住在客栈中，此刻正在早餐，左护法道：“小右，对于莲花的事，我也懒得发表议论，免得惹嫌，你说吧！我们该怎么办？”

右护法道：“昨天晚上我想了很久，她背的孩子分明不是她的，逼急了却又说是她的，却又不要我们管，小左，依我看，莲花对高凌宇很有点意思”

哩！”

左护法的眼囊抽搐了几下，尽可能显示自己对此事无所谓的态度，道：“这就不对了：高凌宇和铁梅心是一对，他不喜欢莲花，在紫竹坪大会上就可以看出来。”

右护法道：“当然，这只是事情的一面，任何事都有其两面或数面。试问，孩子既不是她生的，她如果不喜欢高凌宇，又怎么会背别的女人生的孩子？”

这的确是难以回答的问题，左护法很不愿承认这一点，道：“现在似乎应该谈谈生了孩子的铁梅心到哪里去了？对不对？”

点点头，右护法道：“除非……她……”

左护法道：“别他妈的说话吞吞吐吐的成不成？”

右护法道：“高凌宇对我们说过，在铁梅心生产的当口，韦天爵和姓柳的趁人之危，绊住了高凌宇，可能另有三人去捣乱，以致收生婆、老尼、产妇、婴儿等都不见了，是不是这样的？”

左护法道：“不错。”

右护法道：“会不会产妇在刚生下孩子后被害，或因故受伤在某处躲藏，而此事正好被莲花看到而加以援手？”

左护法道：“我也曾这么想过，如果说铁梅心是藏在某处，莲花背着孩子出来招摇个什么劲呀？难道说她对背孩子有瘾头不成？”

微微摇头，右护法道：“小左，不是我净是往坏处想，这件事八成不妙，铁梅心在不在乎了，也大成问题。而莲花背孩子出来招摇，可能是在找寻高凌宇的。”

左护法对这些话又不甚爱听，却也不能排斥它的可能性，道：“依你看，她找到高凌宇了没有？”

右护法道：“这我就不敢说了！小左，有一点咱们要弄清楚，莲花背着孩子，似乎不惮其烦，不厌其累，还不愿咱们插手协助，甚至初遇上的时候，她似想冒充铁梅心而不承认自己是宫莲花，综合以上情况推断，至少她对高凌宇已不再敌对，甚至寄于同情了……”

左护法晒然道：“你知不知道周瑜是怎么死的？”

右护法道：“当然是气死的罗！”

左护法道：“被什么人气死的呀？”

笑笑吸了半杯酒，道：“这还用问吗？《三国演义》上不是有‘三气周瑜芦花荡’的情节吗？当然是诸葛亮罗！”

冷冷一笑，左护法道：“我看不是，而是被你气死的。因为你比诸葛亮的阴阳八卦还要道地高明些。”

右护法道：“你这小子真会转弯抹角地损人。不过咱们是好友，情同手足，有句话我又不能不说。莲花这丫头的性子你又不是不知道，她要作的事，恐怕连帮主也未必能改变她，所以……”

抢着截断右护法的说，道：“叫我免搭错了线，别自作多情，对不对？”

右护法向他照照杯子，道：“干一杯……”但为了顾全对方的面子，没有下文，他对左护法很了解，涵养略差，比较护短。

左护法道：“放心吧！我已经是三十多的人哩！要是我成亲早，而我的儿子也早的话，都可能当爷爷了！就是胸襟没有你恢宽敞，也不会恼羞成怒吧？”

夹了一块醃鱼放在左护法碗中，右护法道：“小左，这才是一个从谏如流的男子汉，凭你我的地位和身手，老实说，找个像样的老婆，绝不成问题吧！”

自嘲地，左护法自语着：“从谏如流……从谏如流……说不定在别人心目中对我的劝谏可能有‘文死谏，武死战’的可怕后果呢！”

右护法道：“当然不是，你只不过对莲花特别喜欢罢了！一个男人喜欢一个女人，或者一个女人喜欢一个男人，这都没有什么不对，就连正当的‘饮食男女’，我佛如来还认为是活泼泼的生机呢！有什么不对，只不过凡事不可执着，更不可勉强罢了！”

他那颇含深意的劝谏，音在弦外，表示一个女人喜欢一个男人，即有莲花假如喜欢高凌宇，也没有什么不对之意，左护法当然也能听出来，只是多多少少仍有点不服而已。

在此同时，江振禄、孙七和李乾也刚吃过早饭，正在谈论高凌宇的事，江振禄道：“有件事我甚是想不通，铁姑娘刚生产不久，不可能背着孩子满街跑。而且据二位说，当时她和另外二位三十多岁的汉子在废园中谈话，那二人似乎像是她的部下……”

孙七道：“是的。大致如此。是不是这样，李老弟？”

李乾道：“俺的意思和你一样。”

江振禄道：“据我所知，铁冠英手下没有那么两个人，请再想想，那两人是什么样子？用什么兵刃？”

李乾道：“好像都背着古刀，铁梅心提着一条犀角鞭……”

陡然一愣，江振禄道：“你们说铁姑娘用鞭？”

二人同时点头，江振禄大摇其头道：“铁姑娘的祖父‘回春居士’铁雨耕的一百零八式‘回春刀法’名震退还，由于铁冠英颇邪，所以铁雨耕的武学传孙不传子。因而铁姑娘的身手比铁冠英高明多了，所以铁姑娘应该用刀或爪，绝对不是犀角鞭。”

李乾道：“师兄，鞭和爪差不多，都是软兵刃，何必计较这些鸡毛蒜皮的事？”

冷冷一笑，江振禄道：“什么是鸡毛蒜皮的事？武林中人固然有些人是十八般兵刃样样皆通，但是绝不可能样样精纯的。所以常用的兵刃必是一种，不可能今天用剑，明天用戟后天又用钩的。因为兵刃不称手，威力就会大为逊色了。”

孙七道：“江兄说的是至理，武林中人用兵刃，充其量是一正一副，比如说有人用剑、拐，也有人以杆为正兵刃，却又以爪、十三节鞭或流星为副的。副的只是助攻，作为出其不意的袭击之用……”

“啪”地一声，江振禄拍了大腿一下道：“孙兄，我想起来了！如果那两个三十来岁的汉子是‘渔帮’二位护法的话，那个背孩子的姑娘可能不是铁梅心姑娘，而是

李乾道：“他奶奶的：莫不成会是‘渔帮’那个浪女宫莲花？”

孙七微微一震，道：“在下没见过‘渔帮’的宫莲花，不知她和铁姑娘如何酷似，不过以那两人的身手来说，是‘渔帮’的左右护法的成份极大，铁冠英身边没有那等高于。”

搔搔头皮，李乾道：“奶奶的！这就有点不对啦！除非宫莲花也生了孩子，要不，以她那份泼妇脾气，她会背别人的孩子满街晃荡吗？”

孙七道：“我想起来了！记得那姑娘曾严嘱我和那两人不准跟踪她，那二人之一对我说：老兄，你恐怕是见了何仙姑叫大婶，没话找话说吧？你知道她是……说到这里突然被那姑娘打断道：你少管我的闲事，也不要把我的身份告诉别人！那二人似乎很听她的，她这才走了。由此推断江兄的推测，就很有可能了！”

三人立刻陷入一阵悲凄和哀伤之中，当然，也恨透了马公子、韦天爵之辈，而最可恨的自然还是阉党孽子。

这天晚上高凌宇悄然而至，向三位兜头一揖道：“若非三位协助，小弟不可能和梅心相遇，那后果就很难逆料了！”

李乾正要插嘴，江振禄道：“老弟，你们得能团圆，说老实话，我们三个人一高兴，每餐都要多吃两碗饭。老弟，你和梅心姑娘还好吗？”

高凌宇道：“还好，谢谢各位。”

江振禄道：“老弟，我是说你们小别重逢，犹胜燕尔，是否琴瑟调和，如鱼得水？”

打着哈哈，高凌宇道：“老哥哥，想不到你也会促狭，这档子事儿……”

面容一整，江振禄道：“老弟，愚兄甚少和你开玩笑，而这种事一点也不可笑，应该以严肃的态度对它。老弟，你不该老实回答这问题吗？”

高凌宇犹豫了一下，道：“老哥哥，不瞒你说，梅心生产之后，似乎心态方面略有改变了……”

淡然地，江振禄成竹在胸地道：“如果没有什么不方便，老弟，我们十分关心你们的夫妻生活……”

甩甩头，耸耸肩，高凌宇讷讷半天才道：“老哥哥，不瞒你说，也许是第一胎太痛苦或者生产时又遇上奸人趁人之危差点不测，所以她不许我碰她……”

孙七道：“生产才八九天，高大侠要有耐心才对。”

高凌宇苦笑道：“孙兄，本来她说满月之后才行，后来听她的语气，似乎满月之后她也不想和我……”

江振禄道：“老弟，你想知道原因吗？”

洒脱地笑笑，而且有点抱怨之色，道：“老哥哥，以咱们的交情，这还用问吗？有什么话不能直说呢？”

江振禄慢吞吞地，使得急性子的李乾在一边抓耳摸腮，猛搔头皮，道：“哎哟！师兄，你一个劲地穷罗索，说话不着边儿像打毛子工，瞎磨蹭：你倒是快说呀！”

高凌宇一看气氛不对，像有什么大事要宣布似地，道：“江兄，有什么大事发生了吗？”

江振禄道：“老弟，你不妨再回去仔细……”说道这，江振禄发现布帘外有个人，露出半边脸来。这是因为只有江振禄所坐的方位可以看到，他沉声道：“什么人？”

门外的人倒也实在，道：“请客的……”

江振禄大声道：“请什么客呀！朋友，别鬼鬼祟祟地，在这儿玩花草，保证你没有赚头，既然都已经对了盘儿，丑媳妇总是要见公婆的……”

高凌宇一听对方的口音就知道不妙，沉声道：“各位，快闭气：他是唐继耀……”人已自后窗穿出。

哪知唐继耀既是使毒名家，他都开了腔，自然不会在出声之后才施毒，

早在说话之前就作了手脚，所以高凌宇才追出两个屋面，刚落到地面就知道仍未逃出人家的计算，摇摇欲倒，头晕想吐，接着顺墙倒下。

在唐继耀来说，若非用毒，就是十个联手要想制住高凌宇也绝对办不到。所以在武林中，使毒的人不管怎么出名，身份总是高不起来。

唐继耀带回昏迷不醒的高凌宇，关在一个十分秘密的地方，这的确是大功一件，他首先来报告一个人。

他当然不须直接面对马士英或阮大钺这类人物，他只要面对一个人就感到无上光荣了。如果不是逮住了高凌宇，他今生也见不到他。

这位神秘人物就住在往年魏忠贤未死前提督厂卫的东厂附近的宅院中。这儿是三进的院落，他被带入第二进，正屋中的外间，带他进来的人。立即退到第一进去了。

本是二更多天，加之宅大院深，寂静无声，唐继耀心想，立了功的人要见一个人还要这么麻烦，官场中的事，真是繁文褥节，不够干脆呀！

等了约盏茶工夫，他起身在屋中踱着，这明间有一铺火炕，炕上一边有个长条几，楼雕得十分精致。火炕对面也有一个条几，上有巨大的古碎瓷花瓶，墙上有中堂及对联，上写着：“莫放春秋佳日去，最难风雨故人来”字样。笔力苍劲，铁划银钩。

一切家具都是上等木材制成的，火炕虽未生火，室内却是兽香不断，就在这时，暗间内有人道：“唐继耀，你的表现不错……”

声音苍老很低，但字字入耳，耳膜隐隐震痛。但唐继耀也是一派掌门人，此人大马金刀地以这口吻和他说话，就像他比对方矮了八辈子似的，不免有气，道：“唐某的雕虫小术，虽是家传，也甚称天下无二，举手之劳，谈不上什么表现，倒是这位前辈，有如神龙见首不见尾，既要召见，却又……”

内间的人道：“唐继耀，你是不是以为受了委屈，冷落了你这位掌门人？须知老夫除了对待马、阮二位大人，其余任何赫赫有名的武林人物，都一视同仁！”

唐继耀听了这话，内心更不舒服，干脆不出声了。

内间的苍老声音道：“老夫刚出道时，你大概还在穿开档裤子，不要太重视什么掌门人的头衔，那往往是害人的虚名，不信看看华山、点苍、昆仑及终南等派的掌门人，被一个‘渔帮’帮会禁锢而不能脱身，这四个门派论人手及实力可比你们唐门大得多了，面对一个小小的‘渔帮’也毫无办法……”

唐继耀道：“前辈的比喻，在晚辈看来不甚恰当，本门和他们四派情况不同，他们作不到的，本门则视为轻而易举的事。”

“嘿”一阵低笑之后，内间的人道：“唐继耀，你刚才说过，贵门的毒术天下无二，是不是？”

唐继耀道：“单就毒术之研究，晚辈并无过誉之嫌。”

苍老的声音道：“听你的口气，只要你略施小术，连老夫也难逃公道，有没有这个意思？”

微微一窒，唐继耀道：“唐某没有说过这句话。”

苍老的声音道：“内心却有这意思是不是？好，现在老夫就给你一次表现的机会，如果你能把老夫弄倒，从此你唐大掌门人见我，老夫必然迎到门外，如果你这天下无二的绝技，对老夫莫可奈何，以后就要乖乖地听老夫指挥，因为你并不是羊栏之驴，鸡群之鹤！”

想了一下，唐继耀道：“前辈之命，晚辈不敢有违

苍老声音道：“你就进来试试看吧！听说你身上经常有三四十种毒物，非同小可，你就尽量施为，不留余力，把所有的毒都施放出来，这样才能证明唐门的毒天下无二，还是老夫的百毒不侵世上少见！”

差点因不服气而哼了出来，唐继耀还没见过百毒不侵的人，只有少数人身上有解药或中和某几种毒物的药物，要说数十种毒物齐放，都能安然渡过，他绝对不信。

唐继耀也是个颇工于心计的家伙，对方敢夸此海口，虽未必能作到，也绝不是个单纯的人物，自己也不要把话说得太绝，弓拉得太满，他道：“晚辈本不敢对前辈放肆，只是不便违抗前辈的命令，如有冒犯之处，前辈请多包涵，不过，好在晚辈身上有很多解药。”

苍老的声音道：“那解药一定不会派上用场的，你就进来吧！”

唐继耀道：“有一事晚辈须声明在先，唐门世代专攻毒术，潜心研究，对武功一道，历代造诣都不深，底子有限，前辈若先下手，晚辈万万不是敌手。”

内间的老人不屑地晒然道：“如果老夫要以武功对付你，你接不下老夫半招的半招……”半招的半招这词儿，他还是第一次听说。什么叫半招的半招？通常一招武功往往只有两式，或三、四式，也有一式的。那么半招的半招，几乎就等于这老人一动手他就得躺下了。

这口气之大无与伦比，当然，他忘了自己说过“天下无二”的话。老人的话和“天下无二”又有什么差别呢？

唐继耀前点胆怯，却也多少有点不信邪。

他们唐门的毒物真的是独此一家，武林中使毒的人固不只他一家，能全身是毒，在举手投足之下皆可施毒的，却只有唐门的人。

所以这人除非是铁打铜浇的，他简直以为这是神话。略略有所准备，他撩开了内间的布帘，陡然间不由心一凉，有见了鬼的惊栗感受。

此人灰白长发浓密，皂袍在如豆的油灯下闪闪发光，双臂下垂兀立不动，由于长发遮住了面孔，仅隐隐可见那一双眸子自发隙中渗如奇芒，如古墓中的磷火。

唐继耀打了个寒噤，立刻双袖齐挥，接着是双足交踢、躬身甩头、发髻蓬开……。

总之，在这一会工夫，把全身所有各种不同的毒，全施放了出来。

但是，约半盏茶工夫之后，这鬼魅似的怪人发出低沉的冷笑，道：“唐继耀，以后出来，把贵门更奇更毒的都带出来，免得事倍功半，嘎……”

唐继耀大骇，除非这人是鬼，就不可能中下他四十余种毒而安然无恙的。而他自己，虽然服下了几种剧毒的解药，由于毒的种类太多，也轻微中毒，不得不再服其他几种解药。要不，躺下的可能是他自己。

忙不迭地吞下解药，一派掌门人终于心服口服，把大挂叠起来，跪在门口，不停地叩头道：“前辈真是绝代奇人，说不定已修成金刚不坏之身了。晚辈可算是井底之蛙，愚蠢至极……”“那解药一定不会派上用场”的话，果然不幸而言中了！

老人道：“起来吧！去交待看守人犯的人，小心守着，高凌宇的同路人不少，老夫要找马大人下棋去了……”没有任何声音，唐继耀抬头一看，人影已无。

他相信并非遇鬼，但不禁毛骨悚然，这简直形同鬼魅嘛！不知不觉出了一身冷汗，他不知道什么人见了此人，敢不乖乖地听命。

这儿的屋宇规模、格局和气派，大概除了王宫，也就没有更好的了，事实上这儿就是个相爷府中的一个僻静的跨院，只不过仅是这个跨院，也比一般中等人家的四合院也大两倍有余，前出廊后出厦，飞牙走啄，雕梁画栋。

在水榭中，门窗紧闭着，有三个人在此饮酒畅谈，其中二人本是声势显赫，他们谈的应该和世局有关才对，但是，今夕只谈风月，不谈国事。

这三人正是马士英、阮大铖和那个鬼魅似的人物，不过现在此人已把长发披在后肩上，露出了红如重枣的面孔，年纪约在六十以上。

阮大铖道：“老爷子，你的人已逮到了十分难缠的高凌宇，死的死，被擒的被擒，咱们的计划即将完成了。”

红脸老人微微摇头道：“还没有那么快，有个帮会，在目前虽和高凌宇谈不上交情，但预见的将来却有此可能。”

阮大铖道：“老爷子是说那个‘渔帮’？”

红脸老人吸了一口酒，道：“不错，该帮主曾在一次较技中小胜高凌宇，身手不凡。

但在老夫心目中，还没有成什么气候，只是老夫作事一向有始有终，不作则已，作就要牢靠有根。”

马、阮二人道：“这可能就是老爷子您能无敌于天下的主要原因了吧？老爷子要如何对付‘渔帮’？”

红脸老人道：“二位大人都是经世治国的大才，这还用问我吗？当然要用‘兵不血刃’的古法了！”

马士英道：“是不是造成‘渔帮’和同情高凌宇及五大门派这边的人火并，使他们同归于尽？”

一脸得色，一副智珠在握的神态，红脸老人道：“两位大人猜得不错，不过这其中奥妙之运用，完全存乎一心

阮大铖和马士英交换了个眼色，道：“老爷子，一般来说，大多数人都不忍亲手毁掉自己花了一番心血创作的东西。如金石家不忍砸碎自己的精雕，裁缝不忍剪破自己缝制的金缕衣，木匠不忍毁掉自己细心雕镂的活儿，以扎纸匠不忍烧掉自己的扎纸，如人物及牲畜等等，老爷子您对这种说法的看法如何？”

嚼着一块板鸭，慢条斯理地道：“二位大人的说法没有什么不对，但如果是为了国家及社稷这些理由，二位大人的看法又如何？”

马、阮二人连连附和着，且高举酒杯，道：“老爷子，所谓‘公心不昧，六贼无踪’，你真是一位大公无私，坚毅果决的英雄豪杰，老爷子准备如何处置这个笼中之鸟？”

“叭”地一声，放下牙等，红脸老人离席而起，踱到了水榭八角窗边推开小窗，立刻泄进一阵冷风，他吁口气道：“为了避嫌，老夫决定由两位大人派人前去挂他的点，再说老夫也不忍下手……”转过身来，双目泪光闪闪。

阮大铖叹道：“这正是古往今来的大英雄本色，我们这就派专使前去及时了断，免得夜长梦多。”

马士英走到水榭一角，拉动了一根三色彩绳，不久水榭门外有人道：“大人有何吩咐？”

马士英开了水榭的门，对外面一个很矮的汉子低声说了几句话。那汉

子立刻转身离去。水树门闭上，三人的酒兴更浓了。

高凌宇坐在地牢中想把剧毒逼出体外，只可惜这种毒很不好弄，真力不聚，且浑身痠疼。连试数次，他长叹一声只有闭目等死了。

就在这时，地牢门处有了动静，小铁门一开，有人送进一个大盘，上有两个菜一壶酒及一大碗饭和杯箸之属。

高凌宇无意吃东西，也没有胃口。再说，此刻约三更左右，晚饭已过，早餐未到，这儿哪有好心人，会为他送宵夜来呢？

送饭的人低声道：“小伙子，吃点吧！这对你是有益无害的……”说完就把那小铁门锁上了。他认识此人正是负责看守的头子，他手下还有四个大汉。

有什么好处，莫非这就是“吃差饭”？犯人在被处决之前，有一顿“差饭”，差即“红差”之意，一出红差也就是处决人犯。

任何人想到这种结局，心头都会有沉落感或无限的寒意，就是那些素日沉迷于某些宗教的人，一旦涉及死亡大限，必然六神无主，手足无措，只不过高凌宇倒不是怕死，而是有太多该由他去做的事已无法去完成了，尤其是留下孤儿寡妻，叫他们如何渡日？

他思潮起伏地想了一会，目光又落在那饭菜上，他忽然站起来，扶墙走近，把盘子端了过来。

两菜是红烧鲤鱼和坛子肉，闻闻酒，大概是花雕，实在没有食欲，但他拿起竹筷拨着那碗干饭，拨着，拨着，竟拨出一个油纸包来。

高凌宇心头一动，拿起油纸包打开，内有碧绿色的药丸五粒，约黄豆大小。另外在油纸内部写了两行字：“服下解药后，两盏茶工夫即可逃走。”下面未具名。

“会不会像在铁冠英府中的牢内那个‘霹雷指’胡松一样，为了泯灭字迹，吞下纸条不久就伸腿瞪眼了？”

他以为这没有必要，已落入马、阮手中，用不着转弯抹角大费周章，以“乱民”或“暴民”的罪名就可以随时处死他。但是，在这儿，谁会救他？

这正是当机立断的当口，因为不能逃走，也绝无生理，所以他不再犹豫，用酒把药服下。大约不到盏茶工夫，浑身焕热，汗出如浆，而且腥臭无比，立感浑身像卸去千斤重担一样。他感到惊异而狂喜，这儿会有人救他？

试运真气，立感畅行无阻，此刻的心情，真是最最无法形容的了。而就在这时，忽闻地牢门外那看守的头子口音道：“您吩咐的事……小的都作了……您……您为什么还要杀我……。”“砰”地一声，有人倒下。接着铁门上“当哪”一声，似乎大锁已开。

高凌宇一跃而起，他相信救他的人是内在的了，会是谁呢？就像上次遇上那鬼魅似的老人一样，有个人以鸳鸯瓦助他逃走的，十之八九也是己方的人。

他刚刚跃起，就听到“砰”地一声，好像是一件笨重的东西被丢在地牢门外，他窜到门口，见那牢头浑身无伤，已死在牢门外，巨大的钥匙挂在巨锁上悠荡不已。

他伸手取下巨锁抽开铁栓，就开了铁门窜出来，正要迅速离去，忽然感觉救他的人这么作，是故布疑阵，暗示是车头送饭时，牢内的人趁机杀死牢头的局面，所以才把尸体丢在牢门外。

高凌宇把那包药的油纸纳入袋内，把那盘饭菜端到铁门内门边，表示

是在接交饭菜时击毙牢头，取了他的钥匙开门逃走的。

一切弄好，刚窜出地面的第二道门，正好两个四十左右，都生了一双金鱼眼的汉子刚刚到达迎面拦住。

其中较高的一个惊怒地道：“你……你他妈的是怎么溜出来的？”

一肚子窝囊气，实在该找个出气筒，高凌宇道：“二位是什么头呀？以前没见过二位吧？”

金鱼眼像要弹出来似的，矮的道：“以前没见过，那是你的运气好，走在‘字’儿上，现在遇上了，证明你的流年犯冲犯克，要倒血循，爷们的名讳本来也不须告诉你，看在白骨断肠刀这点小名气份上，就叫你作个明白鬼，‘北邙两匹狼’邱氏兄弟，你该听说过吧？”

高凌宇道：“如果武林中有一部成名人物大字典的话，很有可能把二位的大名列入，只可惜在下没听说过，真是抱歉！”

邱老大是矮的那个，也就是奉马士英之命来宰人的那个，道：“听没听到都无所谓，老二，大人有令，死活一样，只要能让他见到尸体就成。”

怪怪邪邪地一笑，邱老二道：“老大你先在一边歇着，先让我来掂掂他的斤两再说，我总以为道上的人喜欢夸大，把这小了形容得天上少有，地上难寻……”

两人四柄短叉带着啸声罩落下来。别看样子不耐看，手底下还真不是吹的，比不上韦天爵，但要比柳怕斋管用得多了。

由于已有人围拢过来，高凌宇边应付边退向一排平房，看来是护院或差并之流的住宿处。

两匹狼以为他怯战想溜，攻势凌厉，他们的绰号并不代表他们性好渔色，而是凶残如狼，只要兄弟二人不放单，遇上“虎”也不含糊。

高凌宇不愿久战，怕来了高手难以脱身，这时又退了五七步，忽见一个较宽敞的屋内墙上挂了一柄刀，正是他的白骨断肠刀。

“刀啊……你被挂在这里，真太作贱你的身价了……我高凌宇倒了桅，爱刀也跟着蒙羞了……”他一掠入屋，飞跃中自墙上取刀在手。而两匹狼已跟入屋中，所以他在空中就接了二人一招。

“呛啾啾”声中，叉被荡开，找获爱刀，精神大振，两个大车轮，正反二十三刀抡出，眼见刀浪滚滚，邱氏二兄弟加上四柄钢叉像被银浪淹没。金鱼眼血红，嗓中发出低噪。这的确是两匹狼，而且是荒原雪地上的两匹饿狼。

两匹狼尝到了白骨断肠刀的滋味，老二头上被扫了一道口子，飞泻中血珠旋洒出去，都凝在高凌宇的刀上。

虽然他们二人叉叉都指向敌人的要害，可就是没有准儿，光浪中略泛淡红的罡雾，对他们视觉形成残酷的考验。真他娘的隔路，这是什么身法？净是旋腾翻转，而闪挪中又显示了不大可能的直角折转，密发光雨罩落的刀影，有如疾转中的伞股。

衣屑纷飞，闷哼迭起，当邱老大的左叉被挑飞，腋下被挑了个洞时，高凌宇已上了屋顶……

回到南关外住处，只有孙七在家，他大为激动，道：“高大侠，你在迫出之后，有无中毒现象？江、李二兄外出找你回来。”

吁口气，高凌宇道：“在下不断地出纸漏，让各位好友为我操心，真是过意不去，别提了！唐继耀这老小于是使毒名家，哪有幸免之理？”

孙七急急地道：“高兄也着了道儿？娘格细皮，我们中了毒，不知是谁

送来解药救了我们。”

微微一愣，高凌宇道，“那人没有露面？也未听到口音或者留下笔迹？”

孙七道：“没露面也未说话，倒是留下一张字条……”他急忙去找那包药的条子，也是一张油纸。

高凌宇“噫”了一声，道：“这真是一位有心人，此人不但武功高强，似乎站在咱们这边，唠！你看……”他掏出自己那张油纸条，上面的字句及字迹完全一样。孙七也愣了，而高凌宇也顺便说了一切。

很久，孙七才道：“咱们遇上贵人了！高大侠，马、阮二人手下武林人物之中，一定有位高手和你有渊源，或者高大侠的师门及上一代对他有恩什么的……”

茫然地摇着头，高凌宇道：“孙兄，我想过，但想不出是谁，这人在对方隐伏，身份怕也不低。”

想了一会，孙七道：“会不会是铁姑娘的什么人？比喻说铁冠英啦！或者铁姑娘亲友什么的……”

高凌宇不断地摇头，道：“铁冠英这人是不是还在人世，已不可知。好在可以慢慢设法弄清此人是谁，我把这字迹收起来，有机会再查对。孙七，我必须回去看看梅心和孩子，江、李二兄回来，请代我致意，并告诉他们，千万要小心，那边有个特殊顶尖人物……”

孙七道：“高大侠是该尽快回去看看的……”

高凌宇正要走，忽见孙七欲言又止，道：“孙兄，你有什么话要对小弟说吗？千万别见外呀！”

孙七不知该不该说，一句话可以成全一对爱侣，也可能破坏一段好姻缘，正是“宁拆十座庙，不破一人婚”的道理。所以他讷讷摊手道：“高大侠……没有什么。”

高凌宇道：“孙兄，以咱们的交情，可没有什么话不能说的吧？我总以为你们似有什么话要说又不便说似的。”

孙七拿不定主意，他以为，宫莲花冒充梅心姑娘，迄未说破，必是等待有利时机再说，以便培养情感，如果他现在揭穿了，岂不破坏了人家的计划？他道：“高大侠……真的没有什么。不过这儿由于唐继耀来过，绝对不能住了。高大侠请告诉我，你们西关外的地址，搬了家也好通知你们。”

高凌宇知道他有话不便说，问也没用，留下地址，不久回到西关外住处，在门外就听到孩子的啼声，嗓门很大很响亮。以前绝对体会不到，这声音如此悦耳。

开门的是莲花，一夜不见，都有一种激动，只是表面化而已，把她抱了起来，道：“梅心，一夜不见我好想你，你呢？”

她挣扎着道：“快放下来，叫奶妈看到，像什么样子！”

亲着她，摩擦着她的颊颈，搂着细腰，尽管都穿了较厚的衣服，仍可感到她的胴体的无骨感。他在她的耳边道：“梅心，想通了没有？今天晚上……”

她大力挣扎开，道：“奶妈来了……”

奶妈真的听到了开门声出来察看。高凌宇道：“梅心，孩子该取个名字了吧？你想好了没有？”

莲花道：“还是由作爹的取名字吧！你这一夜到何处去了？我真耽心，

又遇上了敌人吧？咱们离开这儿好不好？”

到了屋中，莲花又道：“你一定还没有吃饭，是不是？”

高凌宇道：“差点连命都没了，哪还有时间吃饭？”

莲花叫奶妈外出弄来吃喝的，二人边吃边谈，莲花道：“遇上什么棘手人物了？是韦天爵吗？”

摇摇头，他吞着叉烧包子道：“你以为韦天爵在这儿是顶尖人物？没有比他更高的了？那就错了。”

莲花道：“我没有那意思，可是也想不出更高的人物来。另外，马公子也够你调理的对不？”

面色一冷，道：“他再难调理，我也要杀他！”

莲花道：“到底还有什么了不起的人物？”

高凌宇道：“梅心，他们在他们当中耽过一段时间，有没有听说过一个长发披散、遮住面孔，身着皂袍，行动有如鬼魅的高手？”

第二十二章

她摇摇头，道：“你遇上了？”

高凌宇道：“不是昨夜遇上的，而昨夜是着了唐继耀的道儿，想不通的是，他们之中有个人物是友非敌，竟设法放了我，而上次遇上那鬼魅似的人物时，也有一个人暗中助我脱身……”他出示两张油纸条，且说了一切。

莲花当然也不知道是什么人暗暗帮着高凌宇，更不知道那个鬼魅似的顶尖高手是谁。

她道：“你只要回来了就好。为了孩子和我，马上离开金陵远远地好不好？”

握握她的手，高凌宇道：“梅心，如果一切事情都办好了，什么功名利禄我都不感兴趣，只想找个清幽而绝对不受干扰之处和你厮守，那才是神仙生活，可是我有很多的事没有了结。”

莲花抽回手，冷摸地道：“都是什么了不起的大事？”

吐口气，他道：“第一，不杀我那数典忘祖的弟弟，我不离开金陵。其次，不救出梅心被押在阉党余孽手中的老祖母，我也不会离开金陵。”

莲花道：“先避避风头，过一段时间再来，痛痛快快地大干一番，给他们来个措手不及如何？”

摇摇头，高凌宇道：“梅心，要不你先带着孩子到徐州或再往北走都行，快则一个月，最慢两三个月，我一定会去找你。或者你干脆住在浙东附近，反正再有两个月就到了我和宫不屈对决的时间了！那约会是绝不会取消的。”

莲花的头摇得像货郎鼓似地，道：“我一个人走没意思，你不走我也不走，要走就一起走……”

高凌宇精神一振，低声道：“梅心，你终于想通了吧？小夫妻嘛！哪有这么风干着的道理？那太好了！今天晚上就是我们梅开三度的小登科……”

大力一推他，莲花道：“去你的吧！又来啦！你除了这个就不能想点别的？真是癞蛤蟆跳在脚背上——不咬人格痒人！”

高凌宇含了一口的食物，停止咀嚼，一瞬不瞬地望着她，很久很久，

莲花被看得心头直跳，都有点手足无措了。他道：“梅心，你变得太多了！你以前不是这样的，大概你自己一点也不觉得，你要知道，夫妻不是这样的呀！”

她看了他一眼，急忙又低下头去，道：“凌宇……过两天好不好？”

他不解地摇摇头，道：“我真不懂，梅心……我不知道你在想什么？好吧！由你去吧！我不会再勉强你的。”

莲花似乎有点歉意，欲言又止。夹了块鸡肝放在他的碗中。像这样体贴的小动作以前还没有过，所以高凌宇更感到奇怪了。其实他要求那事儿，只是要证明情感是否有变化。

红脸老人看过出事的现场，以及被击毙的牢头尸体的位置，他已有数。立刻回去对马士英说了，道：“马大人，你的手下之中有内贼。”

马士英面色一变，道：“老爷子，自魏公公被赐死之后，我们对待部下仍然极严，他们知道背叛的罪行有多么残酷。”

红脸老人微微摇头，道：“一旦有了反志，不论你有什么严刑峻法，都不足以遏止的。”

马士英想了一下，道：“老爷子，您是知道，在您下面的高手，应数韦天爵和我的义子马凌云身手最高。另外的像柳怡斋、麦世雄等一类人物，足有二三十个之多，他们都是跟我们十年以上的老人，没有这个胆子……”

红脸老人道：“而且也没有这份功力。不过马大人放心，老夫不须三五天，就能把这内贼揪出来的……”

马士英道：“老爷子，这些事全由您放手去做，该怎么作就怎么作，作了之后再告诉我都成，只是不能再有这种事发生了。”

红脸老人的脸更红了，道：“马大人，也不可能再发生类似的事了。”

红脸老人不久来到另一个秘密巢穴，这儿的戒备也十分森严。但自外面看来，也只是一个普通小康之家的住户而已。

负责在此率众看守人质的是“雪山豹子”印丰。此刻他自黑暗中闪了出来，恭恭敬敬地施了一礼，道：“老前辈，晚辈给你老请安哪……”

红脸老人道：“不必客套，祁丰，你的职责就是把人质看牢，不要出纰漏就算尽职了。”

祁丰躬身道：“晚生省得，老前辈放心。”

红脸老人道：“我要见见老虔婆，把门打开。”

颠着屁股，祁丰打开了一个独立小屋的两道铁门，以前在雪山时，不知有多少人对他这样颠着屁股逢迎着。不过对眼前这人物例外，他不以为如此谦卑有失他的身份。

这屋于一明两暗，也许是因为屋内有马桶且不是马上倒掉之故，有点味道。红脸老人当然并非鼻子不管用，而是故作未“闻”。

左边暗间床上盘膝坐着一个白发如银的老耆，见红脸老人进来了，立刻把眼闭上。

红脸老人道：“铁大嫂，他们对你的饮食起居照顾得还好吧？”

老耆仍闭着眼，冷冷地道：“你也不必猫哭耗子，作了阶下囚，住的地方加上两道铁门，派出‘雪山豹子’这种人来此看守，却又关心我饮食起居的事，你不以为太可笑了吗？”

红脸老人道：“大嫂，你为什么就不能想开点？不过是一本‘回春刀’罢了！只要你说出收藏的地点，老夫马上

老抠很干脆，挥手打断了他的话，道：“你的身手已足够助纣为虐，为民造‘孽’的了，又何必贪而无厌，我说过，那东西早就丢了！你能放过我就把我放了！不能。你就别来讨人嫌！你害得我们好苦。”

红脸老人面色一冷道：“大嫂，你凭良心说，是铁雨耕和你害惨了我，还是我害了你们？当年不是铁雨耕把高牧群的方子改了三味药，治好了艳华老父的病，艳华怎么突然改变，嫁给高牧群了？你们固然是成人之美，可是你们明知我比高牧群早认识艳华的。”

自艳华下嫁之后，老夫即发誓独守终生。你说，是谁害了谁？”

老抠道：“不容否认，那时高牧群的武功虽不如你，人品、学识和操行却比你高明。”

为人处世，如到了事穷势蹙的地步，就该静下来想想，招致失败的原因是什么，一个人要是成功了，也别高兴太早，也该想想将来的收场如何……”

红脸老人道：“大嫂，你已到了风烛残年，不修来世，不修你自己，也该为晚辈修修，你有个孙子铁梅心是不是？”

老姬陡然睁开眼，冷峻地道：“我们都是凡人，难免做点错事，但绝不能错得太离谱吧？”

红脸老人道：“什么叫离谱？什么又不离谱？老夫一生的幸福全断送在铁雨耕的手中，夫债妻还，这有什么不对？”

老姬道：“我说过，不知道刀谱丢到哪里去了！”

红脸老人踱了一匝，道：“我想，在某种情况之下，你一定知道放在何处的。那就是把你的孙女弄来陪你，让你们享受天伦之乐……”

老抠气得发抖，道：“老贼你敢！”

红脸老人道：“附带我还要告诉你一件喜事，你的宝贝孙女，未婚怀孕，已生下一个男婴，将来你们祖孙及曾孙三代在此团聚，倒不会寂寞了！”

猛然一震，老姬道：“老贼，你说的可是真的？”

红脸老人笑笑道：“大嫂，好在三天以内我就把她和她的孩子带来和你同住，见了面你不就明白了？”

老姬愣了一会，讷讷道：“那个混帐小于是……是什么人？”

红脸老人愉悦地负手跟着，似在斟酌，要不要说出那小子的名字，事实上说与不说都差不多，这老姬已在他的掌握之中，他已品尝到快意恩仇的果实了。他道：“大嫂，这小子一定不会使你失望的；除了不负责任之外，哪一方面都不错。”

老姬冷冷地道：“你不用幸灾乐祸，如果是一件美满的姻缘，你老贼也不会告诉老身的，我干了一辈子驴经纪，还不知道驴子的脾气吗？”

红脸老人“啧啧”连声地道：“大嫂，铁雨耕一生以诗、医及‘回春刀法’三绝蜚声武林，倍受同道尊敬，想不到他的老妻的谈吐竟是如此的粗卑！”

老姬道：“这你就不懂啦！在这种环境中，见人说话！像你这种假斯文，在我面前酸什么呀？你肚子有多少墨水，还能瞒过老娘吗？”

摊摊手，红脸老人道：“大嫂，我是为你着想，这把子岁数了！在这臭烘烘的小屋子里，数着时辰熬日子，个中滋味不问可知，大嫂，你为什么老是死心眼？”

大声地挥手像赶鸡赶鸭似的撵他走，道：“你老贼的心眼里，才会整天出坏主意，为虎作张，你为什么就不想想自己的行为？凭你在武林中超然卓

绝的身份，有什么理由老来变节？老贼，回去好好想想，现在知道你在这儿的人，绝对不超过十个，打退堂鼓还不算太晚。”

红脸老人微微愣了一下，道：“大嫂，想知道你的孙女婿是谁吗？”

老嫗道：“有话快说，有屁快放！老娘不吃这一套。”

走到刚刚门外，红脸老人道：“那小子是高牧群的独子高凌宇……。”说完，带着一串怪笑出去了，不久传来了铁门落锁的声音。

铁老夫人木然地静坐了很久，喃喃地道：“果真是高牧群的后代，这老贼正好逮到了报仇的机会，这档子事儿是实非虚，八九不离十儿……”

此刻高凌宇刚自江、李、孙等新迁的住处走出不远，又在废园附近遇上了左护法。

左护法知道自己未必是他的敌手，内心憋着一股闷气非试试看不可。迎面一站，道：“高凌宇，我看你有点不大顺眼，你敢不敢到废园来？”

无奈地笑笑，高凌宇道：“看在宫帮主的份上，就算我看你不大痒眼，也得将就了！”

我还有事，没有闲工夫逗着你玩。”

左护法冷笑道：“我看你就会穷咋唬，事实上你是眼高手低，稀松得很。”

高凌宇笑笑，掉头就走，左护法又迎头拦住，道：“姓高的，你如果就这么走了，那就是尿泥做的，妈的！你有没有种？”

高凌宇道：“还是那句话，看在宫帮主面上，我不和你计较，不过在下一言奉劝，想在武林中闯万儿，出风头，像你这样死乞白赖地可不成！”

左护法道：“进来吧！我有话对你说。”

站着不动，高凌宇道：“就在这儿说吧！”

左护法已进入园内，道：“姓高的，如果你想知道铁梅心的一些秘密，可别放过这个现成的机会。”

高凌宇不吃这一套，反而扭头而去，左护法大声道：“你知道现在和你在一起的女人是谁吗？你不是见过宫莲花了吗？”

高凌宇突然止步，然后缓缓转身，左护法见他停下来，又不出声了。他知道高凌宇一定会进来的，果然他站了一会进入废园，道：“有话就说吧！”

左护法道：“我想掂掂你的斤两再说。”

斩钉截铁地，高凌宇道：“不是我狂妄，也不是我自负，你实在不是对手。这虽是实话，听起来却不悦耳，是不？”

左护法以粗鄙的语气道：“高凌宇，你知道我对你有什么看法？背搭着手尿尿——不甩鸟！”这当然是贩夫走卒，俗夫伦子的下流话，但为了一个“情”字，他都说出来。

轻蔑地笑笑，高凌宇道：“这种话出自一位护法之口，我不得不为宫帮主抱屈……”但左护法已拔刀攻了上来，此人的特长是出刀快，爱用险招，高凌宇当然不会太大意，拔刀接下，为了教训此人的口出不逊，连出三招辣招，几乎刀锋不离对方的咽喉。左护法不遗余力，妒火攻心，试着只攻不守扫出两刀。

绝对意外的是，在不守而攻的情况之下，大约未过三十招，白骨断肠刀淡红光焰乍现，“嗤”地一声挑开了他的左袖，刀已平放在他的左肩上。

无边的绝望和悲忿，震撼着这个心地偏狭的左护法，身子瑟索微颤，刀已垂下，道：“姓高的，为什么还不杀？”

高凌宇收了刀道：“在下根本没有杀人之心。现在可以说了吧？”

左护法看了他一会，在他的意念之中，仍然无法驱散那种嫉妒，所以他要弄清一件事，也就是说，要弄清了这件事，他才能决定要不要说出那件秘密。他漠然道：“你和这个铁梅心在此重逢，也就是她生了孩子之后，你们有没有好过？”

高凌宇道：“这是别人的隐私，你有什么资格过问吗？”

左护法道：“你要想知道一个大秘密，就非说不可。再说，这种男女居室之事，也没有什么不能说的。”

高凌宇道：“笑话！问题是我为什么要对你说这件事？”

左护法道：“原因很简单，因为你想知道一个大秘密。”

高凌宇考虑一下，道：“自这次重逢，我们还没有过”

左护法目注天空，道：“为什么？”

高凌宇道：“我有什么理由告诉你这些？”

左护法仍然凝望着黑暗的天空，道：“前一问题能回答，这一个没有必要保留，除非你不想知道那个秘密。”

高凌宇道：“你有没有秘密，也只有你自己知道而已。”

左护法道：“我就算不是正人君子，也不至于那么下作。”

吁了口气，高凌宇道：“因为她总是找理由推三阻四，所以迄今还没有……”

左护法的眉头轩了几下，颇有点眉飞色舞的神态，道：“现在我还要问你一个问题……”

高凌宇道：“我不准备回答你的任何问题了。”

左护法道：“你会的，因为这和那个秘密有关。试问，你知不知道她为什么不和你燕好？夫妻间都有了孩子，那种事绝对不只三五次了吧！要是说生孩子的痛苦使她裹足不前，那也是极少数中的例子，而且也是暂时性的，这一定有个原因吧？”

冷冷一笑，高凌宇道：“连我都不知道。”

收回目光凝注在高凌宇的脸上，道：“我知道，而且可以告诉你……”那似笑非笑的暧昧表情，高凌宇觉得很不自在。

高凌宇道：“你会知道原因？恐怕你要胡扯了吧？这可能就是你套间了半天的最终目的吧？”

左护法道：“她不是铁梅心，她是宫莲花……”说了这话一瞬不瞬地望着心身震动的高凌宇。

这话虽是突如其来，却有其可能性，立刻使他不以为是胡说八道的。可是，高凌宇在这次重逢之下，迭遭疏远和拒绝，而他一直未往这方面去想的原因，正是因为她背了个孩子。如果她不是铁梅心，孩子怎么会她在她的身边？

高凌宇讷讷道：“有什么证明她是宫莲花而不是铁梅心？如果是真的，铁梅心哪里去了？而铁梅心生孩子怎会在她的身边？”

冷冷一笑，左护法道：“其实这些问题都不难回答，她不和你接近，这就足以证明她不是铁梅心。至于铁梅心去了何处，我不敢胡说。假如要我来猜，即使她没有死也必然在生死边缘上挣扎，所以孩子才会在莲花身边。这可能是托她代为照料，也可能另有原因。”

这些话高凌宇几乎全信了，想想她的表现，的确极似宫莲花，如果是

铁梅心，即使她身体不适，不能行夫妻之道，也绝不会打他的耳光。

但他不便在左护法面前承认这件事，况且现在也言之过早，他道：“谢谢你的直言，事情是不是这样，还要回去印证一下才知道，就此别过……”抱抱拳，一鹤冲天，并非往上直冲，而是斜冲出四五丈高，在断垣上一垫足，再一射又是五六丈远，左护法想跟去看看效果如何，可惜他的轻功还差一截，不久就追丢了。

高凌宇顺便带回一些酒菜，其中有几种是铁梅心极爱吃的。现在二人对坐在炕上，天又要下雪，正有“绿蚁新酷酒，红泥小火炉，晚来天欲雪，能饮一杯无”的况味。只是这辰光，高凌宇的心情十分复杂。

他斟上两杯酒，端起杯子道：“梅心，干一杯！今夜我们要重温旧梦，在我的感受上不啻洞房花烛……”。

莲花白了他一眼，道：“休想！”

高凌宇道：“梅心，一定是生产生怕了吧？说说看生产是怎么个痛苦法？你还记得那收生婆是什么样子吧？”

莲花道：“你们男人只知道兴之所至，予取予求，哪知女人的难处？那痛苦不是语言可以形容的。至于收生婆嘛？我当时痛得头晕眼花，只觉得有人走来走去，也没看清。”

高凌宇道：“梅心，当时只有一个收生婆在侍候你吗？”

莲花道：“还有个小翠，哎呀！我都快死了，哪会去记住有些什么人？”

高凌宇道：“没有一个老尼姑吗？”

莲花讷讷的道：“老……老尼？我不大清楚……哼！要你去生孩子试试看，你还会那么清楚吗？”

高凌宇笑笑道：“不但奶妈说你不像生过孩子的女人，连我也以为你的腰身还和一个黄花闺女一样。”

微微一震，莲花看了他一眼，急忙收回目光去夹菜，高凌宇道：“梅心，这些菜肴之中你最爱吃几种？”

莲花道：“酱牛肉和炒肚丝……”

冷冷一笑，高凌宇道：“如果不是我健忘，以前的铁梅心最爱吃醃鱼和粉蒸肉，想不到生了个孩子，什么都变了，连丈夫都不要了……”

莲花不敢抬头，却知道他正在凝视着她，内心一紧张，连夹了两次醃鱼都掉在炕桌上，手也有点抖哩！

深深地吸口气，高凌宇平息一下激动的情绪，道：“请告诉我，宫姑娘，铁梅心和小翠在什么地方？她生的孩子怎么会在你的身边？”

宫莲花虽知已无法狡辩，却突然面向窗口，冷冷地道：“你是发的什么疯，硬把我当作了姓宫的，怎么？就因为一二十天不碰女人，就什么也不对劲了？”

高凌宇冷笑道：“别再演戏哩！这一套在那莽林古洞中，你都表演过了！宫莲花，告诉我梅心在什么地方？”

她大声道：“我不要和你夹缠了！你要是非把我当作宫莲花不可，那也是你的事！”

不过我要告诉你，我本来想在十天之内给你，……这么一来，我又不考虑了！”

他抓住她的肩胛，把她的身子扭了过来，道：“不用装模作样了！是你们‘渔帮’中的人告诉我的，他们绝不会把女小帮主看走了眼的。”

她大力撩开他的手，道：“你是个没有良心的男人，一旦没有那事，你就现了原形，人家都说太重视这种事的男人十之八九靠不住，也就是‘好色者多为君子，好淫者常为小人’的道理……”

她说着就气“呼呼”地下了炕，到了外间，接过奶妈怀中的孩子，到对面暗间中闭上了门。

高凌宇想想左护法的话，再印证一下这女人的行为，应该是那么回事，梅心总不会连爱吃的菜肴都不爱吃了，何况梅心就从未打过他一个耳光。

而在那莽林古洞处，宫莲花就有过那种泼辣的举措，只可惜他一直因为有个婴儿在身边而未想到宫莲花身上去。

如果这女人包藏祸心，非但梅心和小翠的生死大有可虑，连孩子在她的手中也不能放心，想到这儿立刻下炕，来到外间。

奶妈呆呆地站在外间，见高凌宇心事重重地走出来，苦笑着指指对面暗间内，意思好像是说：夫人在生气，把孩子抱进去了……

高凌宇作了个手势，比划了一阵，奶妈懂了他的意思，敲敲门道：“夫人……夫人……孩子要吃奶了……开开门我要喂奶了……夫人……夫人……开门哩……”

屋内没有声音，奶妈又叫了一阵仍是一样，高凌宇要弄碎了这两扇门那太容易了，但他怕惊吓了孩子，绕到窗外弄破纸向内望去，哪有人影！

高凌宇心头一凛，立即上了屋面，首先手打凉篷四下望去，夜已降临、灯火参差，明灭不定，看不了多远，自然没有看到宫莲花了。

如果这女人另有居心，这孩子就危险了。其实他耽心铁梅心和小翠远超过孩子。可是孩子毕竟是他的骨肉，也是梅心的骨血，在梅心生死不明的情况下，孩子的安全无比的重要。

他四下寻找，直到深夜。只好通知江、李、孙等三人协助。

李乾道：“他奶奶个熊！那天俺要说穿了这档子事儿，俺师兄和孙猴子挤眉弄眼地不让俺说，这下子可大发了！金陵这么大，到如里去找？真他奶奶地吃肥走瘦哩！”

孙猴子撞了他一下，低声道：“小李，娘格细皮！这是什么时候，你就不能少说两句吗？”

江振禄道：“废话少说，我们马上去找，子时正到此聚头，如无消息再分头去找。”

老弟，你说说看，能不能猜出个方向，也好缩小找寻的范围？”

摇头叹气，他道：“如果遇上‘渔帮’二护法，一定要问问他们，这秘密是左护法告诉我的。”

李乾道：“那两个杂碎阴阳怪气地，也未必会说。奶奶地，他们说出这秘密，八成也没安好心。”

孙七道：“小李这话也有几分道理，那两个护法似乎不希望宫莲花和高大侠在一起，所以他们说的秘密虽是实情，居心却极是不善。尤其是那个左护法，似乎此人对宫姑娘也有野心……”

高凌宇深深点头，道：“孙兄说对了！那左护法八成在暗恋宫莲花，要不，应该不会那么激烈冲动的。”

抹抹清涕，李乾道：“他奶奶地！也没尿泡尿照一照他那份德性，姥姥不亲，舅舅不爱地……”

第二十三章

“雪山豹子”祁丰又佝偻着身子恭迎红脸老人，道：“老爷子，晚辈给你请安那！”

红脸老人提了个人，这人还背后有个孩子——这老贼真的不同凡响，一些敌人十之八九都在他的掌握之中。这当然就是宫莲花了，在他的监视之下，轻而易举地手到擒来。

他道：“豹子，开门！”

祁丰颠着屁股，打量宫莲花一下，道：“老爷子，这不是铁梅心铁姑娘吗？”

老贼木然道：“亏你的眼睛开了光，居然还认得出来。”

谄媚地笑着去开门道：“老爷子，听说铁姑娘叛了，在抽这边的线头哪，有这么回事吗？”

老贼也许在思考应对铁老夫人的词句，没有出声，两道铁门都开了，老贼挥挥手，祁丰只把最外面那道铁门锁上就走开了。

铁老夫人这次是躺在床上的，听到声音也不转过身来。甚至她知道是老贼来了，这工夫老贼站在床前，拍开了宫莲花的穴道，道：“大嫂，睡了吗？”

铁夫人道：“老贼，要杀要剐，你说了就算，要不是为了这个，你会在这儿阴魂不散地讨人嫌？”

老贼喟然道：“大嫂，我答应你的事一定要作到的，你就转过身子看看好吗？不但孙女来了，连曾外孙子也来哩

乾瘪的身子微微一震，立刻扭过头来，屋内有盏油灯，灯火摇动，使那面孔不大清楚，但是，这张清丽的脸经常出现在她的梦境之中，也只有在梦境之中，她才有欢娱的时光。老伴已去，儿媳早亡，至于儿子铁冠英，她心里清楚绝无好下场，可能已经先她而去了。

所以老人现在所能怀念的只有铁梅心这个孙女了。这工夫她终于坐起来，伸出布满青筋的手，颤声道：“梅心……孩子……奶奶多么希望不是在梦境中看到你？来……过来让奶奶看看你……”

莲花并不想过去，因为她对这老妇人是陌生的，也就不产生情感，也仅仅有点同病相怜罢了！她现在最关心是她自己和这个孩子。

铁夫人强忍着泪水，因为她不愿在老贼面前流泪，道：“孩子，过来！奶奶知道你受了委屈……孩子……忍耐点……人在江湖……苦难也就随之而来了，过来让我看看

莲花很倔，她还是不想过去，尤其室内气味污浊，也就对老妇人没有好感。老贼冷眼旁观却不出声。

铁夫人下了床，走过来拉住莲花的手，道：“梅心……你祖父去得早……奶奶又落入贼手……而你的爹又不争气，上了贼船，害得你六亲无靠，到处流浪……告诉奶奶，那个姓高的小子对你还好吗？”

她虽倔强，这句话却有催泪作用，她几乎想哭。她是发了什么羊角疯来管这档子事？如今居然身陷囹圄，还背了个别人的孩子。

只是有一点她和铁夫人相同，都不是喜欢流泪的女人，也不轻易在人

前示弱，她低声道：“奶奶，他对我……还……还好……”

老夫人抚摸着她的手，唏嘘着道：“孩子……你的脾气和奶奶一样，‘精钢宁折岂为钩’……。尽管这脾气太吃亏，可还是不想改变。来，我看看这个大小子……”

老夫人不断地夸赞小家伙长得不错，天庭饱满，地阁方圆。可是一想到身在绝地，又不禁怒火高升，道：“老贼，你不修今世修来世，你积点德好不好？”

老贼胁肩笑笑道：“大嫂，我是伯你在此离群索居寂寞无聊，才把你的孙女弄来陪你，这年头好人可真难作呀！”

这工夫孩子哭了起来，也许是饿了，怎么哄都不停，而且嗓门越来越高。老夫人和莲花都急得出一身汗，老夫人道：“孩子一定是饿了！喂奶吧！老贼，你给我滚出去。”

老贼退到外间，但莲花并未喂奶，老夫人道：“孩子，年轻人刚有孩子一点经验也没有，小家伙饿了都不知道，快点喂呀！在奶奶身边可用不着难为情呀！”

莲花焦灼地道：“奶奶，我……我没有奶……”

老夫人一听色变，道：“怎么会没有奶呢？是不是饮食不正常？哎呀！小家伙不能饿肚子，这可怎么办？”

莲花现在和这孩子，实在还没有产生像母子那种情感，只是孩子在她手中一天，高凌宇就一定会到处找她。她总以为，身为女人，没有几个男人盯在后面就十分乏味，如此而已。

孩子大哭不已，老夫人大声道：“老贼，你给我滚进来！”

老贼探进头来，道：“大嫂有什么吩咐？”

老夫人骂道：“你的耳朵里长满了青草，没听到孩子哭肚子饿了？马上去找个奶妈来喂孩子。”

老贼摊摊手，道：“大嫂，到那里去找奶妈嘛？”

老夫人道：“你老贼的本领可大哩，连个奶妈也找不到吗？快去找来！快去，快去……”

老贼搓着手干笑着，道：“大嫂，你的吩咐我是一定尽力而为，可是我要求的事，您总该考虑考虑呀！”

老夫人冷笑道：“你老贼就会利用这个节骨眼。好，你先去找奶妈把孩子喂饱了再说。”

哈哈腰老贼甜着脸，道：“大嫂，你的事这还有什么话说？我这就去，只是希望大嫂言而有信……”

老夫人挥着手大叫着：“快滚……”

老贼走后，老夫人忍不住老泪纵横。一边哄着哭闹的孩子一边道：“梅心……我已经是这把子年纪了！但愿以我的风烛残年换取你和孩子的自由……”

莲花多少有点感动，她自幼失去父母之爱，很少听到这种充满了孺慕之情的话，她道：“奶奶，他们为什么囚禁您？”

喟然地，老夫人道：“傻孩子，到现在你还不知道奶奶被困的原因吗？表面上是为了你的叛离把我留下作人质，旨在诱你上钩，骨子里，他们要逮住你并不难，主要是想你爷爷的‘回春刀谱’。”

莲花被孩子吵得六神无主，幸亏老夫人会哄孩子，有时会停止啼哭，

莲花道：“刀谱在奶奶身上？这刀谱就那么宝贵吗？”

老夫人道：“看你这孩子，你爷爷当年传孙不传子，把‘回春刀法’传了你，所以你才会被阉党倚重。只不过你学的只有你爷爷全部的六成而已……”

莲花道：“刀谱一定不在奶奶身上，要不，他们早就搜去了！”

冷冷一笑，老夫人道：“当然，真正的刀谱在这里……”她指指她自己的头部，表示在脑子里。

莲花脑中映现着刚生产的梅心，在虚弱不堪之下，尚能挥刀逼得一贼团团转，这“回春刀法”果然厉害，道：“奶奶，爷爷的刀法比这老贼的武功如何？我只觉得此贼的武功不可思议。”

老夫人道：“论轻功身法，你爷不如他，若论招术精奥。‘回春刀法’高出多多……”

这工夫老贼带来一个奶妈，立刻给孩子喂奶。老贼道：“大嫂，您的事我都放在心上，我的事大嫂也该……”

老夫人道：“你只要马上放了我这孙女和小孩子，绝对保证不监视他们，我可以考虑告诉你……”

摇摇头，老贼道：“大嫂，可不是我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实在是大嫂您缺乏诚意，我不放心。”

老夫人厉声道：“老贼，怎么样你才相信？”

老贼道：“大嫂，我有个折衷办法，使双方都不至于吃亏，那就是，你说出刀谱藏匿地点，我带你的孙女和她的孩子去找刀谱，刀谱找到，立刻故人！”

轻蔑地一笑，老夫人道：“你简直是放屁！你这种人的话怎么能信？”

老贼道：“大嫂，你终会想通的，刀谱和三条大好性命相比相差太悬殊了。好在有的是时间，你慢慢地想，想通了再告诉我……”

这工夫孩子也吃饱了，老贼道：“这奶妈就住在附近，孩子饿了请随时通知祁丰，随叫随到……”

老贼带着奶妈走后，铁门落栓下锁。

这是个大雪纷飞的日子，俗语说：下雪不冷，化雪冷。只要无风，下大雪的天真的不太冷，此刻，刚敲了三更，一条灰影如俯掠的鹰隼，自中央正屋飞帘上掠下。伏在书房的窗槛上，约停了半盏茶工夫，未听到声息，人已没入书房之中了。

外面及屋面上的积雪反光，书房中并不太暗，这人打量了一阵走向书桌，不知在找什么东西。

此人找到几张纸片和书柬，甚至翻弄装废纸的筐子。有些废纸已纳入袋内，他正要离去时，客厅门大开，两条人影在雪亮的斧芒及巨杆的乌焰中卷了进来，其中一人道：“别让这奸细跑了！”

高凌宇一听就猜出是马公子府中的总管麦世雄，另一个用巨杆的八成是护院巫昌了。

他闪过七八斧及三五杆的扫砸，破窗而出。

才上屋面，只闻马公子在屋面上道：“好大的胆子，你还想走？”

高凌宇背后被袭不便硬闯，又翻落地面，拔刀逼出麦、巫二人径奔内院。还没站稳，毫芒电闪，两道寒光耳旁呼啸而过，“嗖嗖”两声，戳入门框之中。

另外，四柄短叉和两个人已扑了上来，这股子凶野残暴劲儿，真正是饿狼两头。他们就是“北邙两匹狼”邱氏兄弟。

他们除了各用两叉作兵刃，还各有八柄七八寸长的短叉作暗器，往往是暗器先到，人叉几乎同时扑上。很多武林中有头有脸的人物都栽在这种旋风似的扑噬作风之下。

白骨断肠刀经过几个月的淬炼，招术已有创新，因为半年对决之期不远，四大掌门人的老命掌握在他的手中。所以两匹狼玩命狂扑，连边儿也沾不到，就算加上麦、巫二人，一时也奈何他不得，而且凭“盘古旋”奇绝身法，又上了风火墙。

当他正要掠出墙外时，又是六柄叉在交叉的方位上向他射到。刀浪滔天，金铁交鸣震耳，短叉向四下进射弹回，麦、巫二人又向他的下盘攻到。

高凌宇砸飞了短叉，双狼也上了风火墙，左右夹击，叉到人到。真像是茹毛吮血的野兽，高凌宇挥刀接实借力弹起，真像个人九，向墙外泻去。

两狼和麦、巫四人的兵刃撞击在一起，由于未曾提防，且巫昌力大杵重，竟把二狼老二的一叉砸落，邱老二翻着金鱼眼，道：“娘的！你就会贼走了抡扁担，刚才你的威风哪里去了？”

巫昌道：“邱老二，我是无心的，自己人嘛，请多担待。”

这工夫马公子扑了出去，道：“你逃不掉的！给我站住！”高凌宇快，马凌云也不慢，不一会就不见影儿了。

高凌宇径奔废园，在园中突然停了下来。这是个为国除害，为高家除去一个叛徒的最佳时地，道：“高凌云，你一定知道我负有杀你的使命吧？”

高凌宇还是那副神采飞扬的样子，道：“你先不要那么笃定，半年之期一届，若仍败在宫不屈手下，你将陷入愧疚痛苦之中。”

高凌宇冷峻地道：“像你这种人还会关心那种事？”

高凌云道：“先不谈这些，你可知道铁梅心已入贼手？连你的儿子也未幸免全进去了？”

陡然一惊，道：“你少管我的事。”

冷冷一笑，道：“你就是要我管，我也未必管得了！她现在和铁老夫人押在一起，但你目前救不了她。”

高凌宇道：“为什么？是不是你在看守？”

微微摇头，高凌云道：“要是我在看守，你高凌宇还可以拼一下，只可惜那是个绝对顶尖高手。”

高凌宇心头一震，似已猜到是谁了，道：“是什么人？”

再次摇头，高凌云道：“你要死，那很容易，可是用不着去送死。你在他的手中未必能走上二十招，如我是你就不会去。”

轻蔑地一笑，高凌宇道：“这大概就是你我不同之点了吧？高凌云，我已发誓，必须大义灭亲，你准备自卫保命吧！”

挥挥手，高凌云道：“慢着！有件事你大概还被蒙在鼓里，你可知道落入那绝顶高手中的不是铁梅心，而是宫莲花？”

冷冷一笑，高凌宇道：“我早就知道了！”

高凌云疾挥左手，道：“接着……”“嗖”地一声射来一件白色物体，他不敢去接怕他有诈，那物件击中断垣，弹回来落在他的脚边雪上，原来一张纸条包了一块小石。

而此刻高凌云已倒射而起，落在五六丈外的残壁上。高凌宇绝不放过

他，立刻急起疾追，但是，高凌宇的轻功比他相差极微，结果没有追上。

他折回来捡起纸条展开一看，纸条上只有十二个字，却使高凌宇面色大变，浑身颤栗，而且嘶呼着道：“我不信！绝不可能！你这败类休想离间挑嫌……”

任何人看了这纸条上的字迹都会大吃一惊，而且绝不相信的。但是，高凌宇嘶呼之后却发了一会楞，在某些方面，似乎又不无可能。不是他，谁会有那么高的身手呢？

在此同时，孙七和李乾一起去找宫莲花，他们自然找不到，只是孙七在那边干过，知道宫莲花入敌手中的可能性很大。李乾道：“孙猴子，你看那女人会不会被对方抓去了？”

孙七道：“当然也有可能，但是有一点我弄不清，设若她说出自己的身份是宫莲花而不是铁梅心，对方会不会买‘渔帮’的帐放她一马？”

李乾道：“孙猴子，你这就不通了！她说她是宫莲花，人家信吗？谁都知道铁梅心大了肚子，可没听说宫莲花也怀了孕吧？”

连连点头，孙七道：“老弟弟，看起来你的心眼还蛮灵活的。的确，要说对方相信她是宫莲花，那真是不容易。再说对方也未必买这笔帐。”

李乾往一座小厅前的石狮上一坐，道：“孙猴子，找了大半夜，跑遍了大半个城，真他奶奶地累熊了！”

孙七也坐了下来，道：“小李，八成莲花已在阉党的爪牙手中了。”

这工夫小厅内走出一人，坐在门槛上，龇着牙道：“谁落在阉党爪牙手中呀？”

原来又是“渔帮”的左护法。他们二护法为了找寻宫莲花，也分开来找。李乾一看是他，道：“还不是你们‘渔帮’中那个浪女宫莲花？”

左护法脸一寒，道：“小于，把刚刚那句不礼貌的话收回去，本护法可以饶你一次，不然的话……”

抹抹清涕，李乾跳下石狮子道：“他奶奶的！你别穷酸臭美啦！你以为你是谁？呸！”

你那两下子和俺差不多，马尾拴豆腐——提不起来！”

左护法也跑了半夜，一肚子火正好找了个出气的对象，站了起来道：“小子，本护法的手痒，你倒是个挺耐用的拳靶子！”

孙七以为好汉不吃眼前亏，这种冲突实在不必要，他往中间一站，道：“左护法，以您在贵帮中的地位和身份，即使在整个武林中也是佼佼者，又何必和小李一般见识？我们我莲花姑娘找了大半夜，累得筋疲力尽，相信您八成也是出来找她的。大家都是为了找一个人，也算是自己人哩，实在不该相倾轧的。”

左护法道：“话是不错，只可惜本护法看这小子不顺眼，要是不揍他一顿，浑身总不是劲儿……”

孙七抱拳道：“左护法，我们自己人动手，这是亲痛仇快的事。小李得罪护法之处，孙某向你赔礼……”知左护法往上一贴伸手一拨，孙七未防这手，竟往一边栽出两三步。

左护法道：“你快别罗苏了，滚到一边去！”滑上三步，伸手就抓李乾，孙七怕李乾吃亏，急忙自后面牵制。那知李乾慢了一步，竟被抓住一臂，半身都麻了。孙七一拳捣来，左护法拉着李乾往上一送，作拳靶子。

孙七急忙收拳，再次以软剑招呼，可是李乾在对方手中，剑就不敢施

袭，碍手碍脚，反被对方戏耍。

李乾道：“他奶奶的！你要不杀俺就松手，不然的话，俺可要骂人咧！”

左护法手上一加劲，李乾就咧咧嘴，痛得冒汗，却不叫出声来，道：“操你妈！俺知道你喜欢莲花，像三九天的萝卜——动(冻)了心了哩！呸，你也没有照照镜子，一个脸像个鞋拔子，三分不像人，七分倒像鬼，我看哪，南门外骡马市上的半掩门白麻子蔡雀，和你配一配，倒是天造地设的一对……”

左护法自然不爱听这些，手上暗暗加劲，李乾的脸都发紫了，孙七的软剑不能为所欲为，干焦急也没有用，道：“左护法，以你的身份对小李来这一手，未免令人齿寒，你敢不敢松了和姓孙的放手一搏？”

左护法道：“你呀？武二郎踩高跷——你还差一大截子呢！小子，骂呀！怎么不出声了？”

李乾痛得一头大汗，道：“俺……俺当然要骂！俺……俺何时得罪你了？奶奶的！”

是不是俺……俺弄伤了你……你的七大姑八大姨哩！……”

左护法再次加劲，哪知小庙中一道幻影一泻而至，待左护法急忙松手迎敌时，“啪啪”两声，挨了两个大耳光。

来人以灰布蒙面，负手站在左护法身侧，左护法按抚着火灼灼的左颊，心尖之痛远胜过面颊，尤其是在孙、李面前，怒喝声中扑了上去。

行家一出手便知有没有，左护法以快出名，但在这蒙面人面前，他的动作慢了半拍。

边打边骂，道：“你是什么东西？不敢见人……本护法不过是一时大意……”“啪”的一声，后颈上又挨了一掌，栽出两步。

李乾拍手道：“打得好！他奶奶的！好像一巴掌能打两个响，俺相信这才是武林绝(响)咧……”

“呛”地一声，左护法撤出刀来，嗓中挤出怒极、狠极的怪声，寒芒熠熠，一口气就砍劈三十余刀。

蒙面人很年轻，虽然并不像左护法未拔刀前那么轻松飘逸，有时拳掌照样能攻入刀芒晶雨之中。

孙七低声道：“小李，这位蒙面人身手之高，似不在高大侠之下，这是什么人？他绝不是韦天爵。”

搔搔头皮，李乾在孙七耳边道：“孙猴子，这身材很像高大侠呀！”

仔细打量，孙七暗暗点头，果然有点像，这工夫左护法已攻出了二十多招，竟未占到半点便宜，不免有点心浮气躁，尤其有人在旁边品头论足，混身都不是劲儿。

就在这时另一人影疾射而至，这蒙面人放弃左护法，如离弦之箭，越过庙墙消失在夜色中。

来人大叫道：“不要走……”

来人竟是高凌宇，他知道仍然追不上了，没有再追，眼见左护法持刀急喘，抱抱拳道：“这不是左护法吗？好久不见了！是什么时候到金陵的？右护法没有来吗？”

左护法抱拳道：“原来是高大侠，在下和右护法来此已有一句了：高大侠刚刚可是追赶此人而来的？”

高凌宇道：“正是，刚刚他似乎在和护法动手？”

左护法道：“高大侠可知这蒙面人身份吗？”

高凌宇当然知道，但却不便对外人说，尤其不知刚才这儿是为何打起来的，道：“在下在废园遇上此人，打了起来，此人似乎并未落败就走了，在下一直追到这儿，刚才这儿发生了什么事？”

李乾道：“高大侠，刚才可热闹哩！他奶奶的！这位大护法欺负俺这个乡熊，把俺折腾得死去活来，没想到这蒙面人来了，赏了这位大护法两个‘锅贴’……”

孙七扯了李乾一下道：“高大侠，刚才是左护法和李老弟语言上有点冲突，护法制住了李乾，你是知道，李老弟是刀子嘴豆腐心，嘴皮子上硬是不肯吃亏，而左护法嘛！

也和他一般见识，小李不免吃了点亏……”

李乾扯着破锣嗓子道：“他奶奶的，什么护法呀！简直是现眼嘛：抽冷子抓住俺的一臂，手上用劲想废了俺一条胳膊，简直是老太婆买柿子——专捡软的捏。遇上高手，可就像一碗隔夜馊了的稀饭咧！”

左护法脸上一阵红一阵白，抱拳离去。孙七道：“小李，你还看不出来，此人心地窄狭，以后见了他可千万小心点！”

李乾道：“这种人俺就是不服气，他有天大的本领，俺还是瞧不起他。”

孙七道：“高大侠真的不知道蒙面人是谁？”

喟然地摊摊手，道：“孙兄，咱们回去再谈……”

回到住处，天也快亮了，正好江振禄也刚回来，高凌宇道：“各位为在下的事整夜未睡，真是过意不去。”

江振禄道：“老弟，别再说这些见外的话了！我们是白忙，啥事也没有办成，老弟你有没有什么……”

高凌宇道：“刚刚孙兄问得好，我当然认识那个蒙面人，他正是我畜生不如的弟弟高凌云。”

孙七主动把一切对江振禄说了。江振禄道：“老弟，是怎么遇上令弟的？”

高凌宇道：“在废园中，他说莲花和孩子已落入阍党爪牙手中，而看守的人可能是那个顶尖高手。”

众人相顾色变，江振禄道：“老弟，他的话可靠吗？”

微微点头，高凌宇道：“老哥哥，我大致相信。”

愣了一下，江振禄道：“老弟，莫非你有什么新的发现，证明高凌云这个人……”

默然一会，高凌宇道：“老哥哥，至少有一件事尚可证明这畜生良知未泯……”

他取出那两张包解药的油纸及三四张练字的纸片及信柬。三人对比之下，证明那油纸上写的字正是高凌云的笔迹。

也就是说，送解药给江、孙、李三人及高凌宇的神秘人物正是高凌云。就在这工夫，李乾忽然猛擂桌子一下，跳了起来。

孙七道：“小李，又发什么羊角疯啊？吓了我一跳。”

李乾激动地道：“俺一直有个想法，高大侠为人正直磊落，他奶奶的！就不可能有个狗皮倒灶的弟弟。所以俺一直暗暗祷告，别让高凌云替高家列祖列宗蒙羞泄气，俺刚才看了这两种字迹，俺实在忍不住，俺太高兴了……”

三人都望着这个憨厚诚实的小伙子，甚至都隐隐看出泪光在眼帘中闪

烁，如果高凌云尚可救药，真正是上天有眼了。

拍拍李乾的肩胛，高凌字眼眶润湿的道：“我高凌宇虽然家遭不幸，但上天对我不薄，却让我交了这么多的肝胆相照的朋友。李兄，你这几句话使我终生难忘！”

江振禄道：“本来嘛！以马公子目前的身份和权力，老弟，你有好几次都可能无法脱身，甚至无法生还，那时，我就多少有点怀疑了。老哥哥相信，那次鬼魅似的高手缠住你，而一个人影以鸳鸯镖手法射出几片瓦使你脱身，想想看，不是令弟还会有谁？”

高凌宇点点头，抑郁的心情好象突然畅亮起来，手足骨肉毕竟不同。但是一想起他过去的行为，又不禁心沉甸甸地，道：“老哥，高凌云也许还顾念这份手足之情。但是，他这些年来的劣行，罄竹难书，他心目中虽有我这哥哥，我也不能为了私情让那些受害的人含冤不白……”

孙七道：“高大侠，对于这一点我大略知道一些，比如说，高凌云以马公子的身份玩弄民女，敛聚颇丰，自我知道你们是手足之后，暗暗注意，那些被他敲诈的男人及玩弄的女人，十之八九都是魏老奸在位时的地方恶棍、劣绅，和奸商，这些人都和阉党有直接或间接的关系，我现在就可以举出三个例子，如玄武湖及秦淮河上画舫龙头，他不但向所有的画舫抽头，那些以皮肉赚来缠头的女人，也都要按时孝敬。此人叫霍敬之，他就是魏忠贤的亲戚，老奸被磔死之后，此人未被株连，而霍敬之的独生女霍娟娟，就被马公子弄了……”

李乾大叫道：“弄得好！弄得好！”

孙七道：“另外，地保方汝洲的女儿方瑛，也被摆弄了！至于近来在江边被马公子派人弄死的苏州富商，他是魏忠贤的表弟，此人的填房被马公子留下，送给了韦天爵。

这女人天生桃花命，根本不想回去了。并非马公子对她有兴趣……”

江振禄道：“这太好了！万没料到还转了这么一道弯，让咱们先忧而后喜。”

高凌宇道：“孙兄，这都是实情吗？可不该故意为他开脱呀！须知他作的这类事不少，不可能全是一些土豪劣绅或阉党的眷属吧？”

孙七道：“当然，在下也不全知道被害者的身份，只是抽样调查了两三件，居然都是娘格细皮……鸟毛上的虱子——根上的。”

江振禄道：“老弟相信宫莲花确实在阉党爪牙手中？你打算前去涉险对不？”

冷冷地带点感喟，高凌宇道：“老哥，孩子不仅是小弟的，也是梅心的，如今孩子在宫莲花手中，而梅心和小翠却无下落。老哥，你说我该怎么办？”

叹口气，江振禄道：“老弟，找宫莲花是当务之急，这当然应该，可是要去涉险，千万别放单，要知会老哥哥一声。”

高凌宇道：“那是当然！”

李乾道：“怎么？俺和孙七两个，都是四六不成材的货色，光要师兄陪你去，把俺们留有家里凉快？”

高凌宇道：“李乾兄，朋友对我推心置腹，我只有镂骨铭心，永志不忘。此去凶多吉少，可犯不着都陷进去，万一我们有个失闪，二位在外面也好想想办法……”

李乾对孙七自嘲地道：“孙猴子，你听到没有，高大侠是赵子龙，师兄

也是张飞之流人物，而咱们却变成诸葛亮之流，只会动脑筋想点子的策士咧！”

孙七道：“小李，娘格细皮，你就少说几句话，此刻大家的心情都不好，高大侠这么安排当然有其道理在。”

第二十四章

红脸老人每天必去见铁老夫人一面，老夫人提出的办法和老贼的方式不合，一直谈不拢。反正老贼好整以暇，在外面和在里面的心情不一样，他沉得住气。

尤其宫莲花在里面经常抱怨，似乎受了老夫人之累，一个作孙女的不可怜老祖母风烛残年受此苦难，反而怨尤。可是夫人并不怪她，只是内心不能不想，都是铁冠英把她惯坏了。

傍晚，红脸老人又来了，他在祁丰。甚至韦天爵等人面前腰干总是挺直的，视线往上看，但见了夫人，总是哈着腰，好像随时都准备鞠躬。

红脸老人道：“大嫂，你好？”

夫人瞅也没瞅他一眼，道：“听到你老贼的声音，就像听到‘嗡嗡’叫的苍蝇声音一样，真烦人！”

谦卑地笑笑，红脸老人道：“大嫂，孩子也该吃奶了吧！我是顺便送奶妈来的，你千万别烦心！”

奶妈走进来，开始为孩子喂奶，老贼道：“大嫂，在饮食方面，如有什么不满意之处，你自管对我说，可别委屈自己的肚子。”

夫人道：“我很满意，不必在儿这假惺惺。”

老贼道：“天冷，只有一条棉被怎么成？真是！大嫂你又不告诉我，来人哪！……”

外面有人应着，道：“老前辈有什么吩咐？”

老贼道：“快去取一条新棉被来，如果有婴儿用的小被子也顺便带一床来，你们这些人一天到晚混吃等死，像这种天气，叫你们两三个人盖一床被试试看！何况，铁姑娘和孩子又不马上要走……”

那护法听后出去，老夫人冷笑道：“老贼，你也不必在我面前耍骨头，你不妨挑明了说，梅心和孩子根本不打算放人是不是？”

红脸老人搓着手道：“大嫂，你这就是明知故问了！上面交待的事，我只能奉命行事，你大嫂一步不让，我就没法交待，你……你叫我怎么去张罗？”

夫人道：“我看你是满口喷粪，没有一句实话，甚么上面叫你这么作的？还不是你贪得无厌，想那刀谱？你是不是以为得了那刀谱就能无敌于天下？告诉你，那是作梦，世上只有无敌天下的词儿，可没有那种事儿，‘无敌天下’及‘登峰造极’只是诱人向上的香饵，这种香饵，也只有你这种吃锅望盆，永无厌止的人才会上钩。”

红脸老人道：“有件事您是不会懂的，老夫一生甚少服人，只有铁兄的为人、学问及武功才使我钦佩不已，所以……”

夫人冷笑道：“所以才拾人的牙慧，凭你老贼在武林中的超然身份，年

纪又这么大了，为什么还不知足？过去你的名声还不错，至少武林中人只知道你武功盖世，有如神龙见首不见尾，可不知道你的品格不怎么高尚。有所谓：声妓晚景从良，一世烟花无碍；贞妇白头失节，半生清苦皆非。老贼，你再思还不算晚哪！”

红脸老人在陪笑，或者在想夫人的话，奶妈已喂完了奶离去。他低声道：“大嫂，如果你老是想不开，从今天开始，就没有人再来开这两道铁门了……”

夫人一愣，切齿道：“老贼，你是说不但要饿死我，连孩子们也要跟着挨饿？你……你还算是个人吗？”

“哐啷”一声，铁门已经下栓落了锁。

老夫人很久没说话，莲花也不出声，她在考虑，要不要向老贼表明她的身份，听口气，老贼是昔年因情场失意，终生未娶而含恨报复，说出“渔帮”，也许会放她一马吧？

老夫人终于长长地吁了口气，道：“铁冠英这畜生害了你，孩子，这也是我们的错，养子不教父(母)之过

莲花心烦，她长了这么大没受过这种罪，就懒得出声。

老夫人长叹一声，道：“其实我那宝贝儿子和媳妇都差不多，昔年一天到晚争争吵吵，没完没了，直到媳妇怀了孕都要临盆了！还大吵一场，媳妇一怒之下要回娘家，冠英负气不去送她，她一个人走到半路支持不住，竟在山洞中生了，后来冠英被我骂一顿，随后追去，却发现已经生了个女婴，但却在洞外又发现了一个胎衣……”

莲花一愣，道：“奶奶，您是说……娘生下了梅心……不……娘只生下了我一个人？……”

老夫人道：“由于你娘生产时痛昏过去，也不知道当时的情况，你爹赶到时她也刚刚醒来，发现一女婴已用你娘的一件衣服包好，脐带已断，显然有人帮了忙。但是帮了忙之后为什么不留下来照料她而先走了呢？因而事后猜想，你娘也许不仅生了梅心一个孩子，但是男是女，却弄不清，根据洞内外共有两个胎衣判断，你娘生的是双胞胎应无疑问，这也就是那个帮忙的人为什么不待你娘醒来就离去的原因了吧！”

莲花心头大震，过去，她常听哥哥说，她不像父亲，也不像母亲，和哥哥也不像。

但是，母亲却十分疼爱她，现在想想，这件事的梗概也就了然了。

无形中，莲花改变了对老夫人的态度，这不正是她的老奶奶吗？只不过，这份情感的重逢比较稍吃力些而已。

老夫人在她的耳边道：“孩子，我有个想法，我必须先把‘回春刀谱’先传给你，如你能出去，再传给高凌宇那小子，这刀法男人练更具威力。”

莲花并未追问夫人有何想法，反正闲着无聊，孩子睡了，正好也有时间，夫人开始传她刀法了。

高凌宇等人明察暗访了好几天，才探出铁夫人及莲花被囚禁之处。高、江二人一更稍过就来了。

他以为这段时间是刚刚晚餐过后最松懈的时候。

他猜得不错，“雪山豹子”祁丰一个人在小客厅内独酌，部下们潜伏在一些阴暗角落中，却未进入情况。

但由于江振禄的轻功差，在屋面上弄出了声音，有个部下一吆呼，祁

丰抓起鸭嘴双枪就窜了出来。这工夫高凌宇已交待江振禄快去找囚押地点救人，他吸住所有的对手。

高凌宇飘落院中，对方倚仗人多，有点乱糟糟地。高凌宇一出手就伤了两个，祁丰目光冷疑打量一阵道：“你就是白骨断肠刀？”

“嘿嘿”冷笑一阵，高凌宇道：“你的语气中居然没有颤抖之音，我高凌宇总算没有白来。”

祁丰也是个粗犷狠辣角色，这话使他脖子上的青筋粗如蚯蚓，道：“姓高的，来了几个？一齐上吧！”

故作狂妄之态，道：“你祁丰嘛！我都没放在眼里，统统加起来，也不过十五六个，这种场面我见过几百次，独来独往惯了，姓高的不要帮手。”

祁丰道：“姓高的，那你得认了！虚名可唬唬三五流角色，可救不了你的命！姓高的接着吧……”双枪各长约四尺半，鸭嘴枪镞长五寸，宽约三寸余。枪缨猩红，抖腕中如血花回旋。

果然，“豹子”之名不是淌来的，迅疾、凶猛和速度加上那股子野劲，的确不大好缠。在祁丰看来，白骨断肠刀没啥噱头，只不过身法矫捷而已。

双枪锐啸，幻显着海碗大小的殷红花朵，在刀波晶雨中纷纷落英，红影漫天飞舞回旋。

“勾魂七枪”是祁丰甚少用的，今天他不能不承认，不用这绝活，恐怕不大好倒弄。

势道乍变，朵朵血花不离高凌宇的咽喉，道：“姓高的，你的辰光不多了！”

高凌宇吃力的转折，搪出连环五枪道：“祁丰，你嘴皮上的枪法高过你手中的鸭嘴双枪……”

一枪旁颈而过，高凌宇几乎已感到枪缨触到脖子，但这瞬间可以做很多的事。刀芒爆现，往后一收，祁丰夸骨上先凉后热，切了一道口。

这点小灾难算不了什么，“勾魂七枪”才施出四式，他不信这绝活会全部落空，第五、第六全在对方拖泥带水，几乎挨枪的情况下过去。这最后一式幻出十一朵枪花，奇的是枪花有时像碗，有时像盘子，有时小得像个小酒盅，这完全是枪的前进后退在高速中所造成的。

“嗤”——左枪挑破了高凌宇的衣襟，祁丰嘴角噙上自负的晒意时，暗红刀芒有如闪电到了眼前。眉头一凉，不久眼皮子上就被液体流溅，迷住了右眼。

原来祁丰的有眼眉连毛带皮被削了下来，从此以后，恐怕不再长眉毛了，刹那间十来个一齐扑上。

高凌宇大叫着：“上啊！这才过瘾……眼眉不见了……以后可以粘上假眉毛，不伤大雅，无碍观瞻……保证你仍能讨到媳妇……上啊……你是这儿的头子……怎么可能闲着？……”

他故意大声嚷嚷，是希望让铁老夫人及莲花听到而出声，以便江振禄好及时救人，这儿人多嘈杂，听不到别处的声音。

这工夫白骨断肠刀已伤了四五个，但这些小人物罪不及死，所以刀下留情。祁丰在此看守的人质，责任重大，敷药再战，也顾不得以多为胜了。

未伤的六七个汉子都是祁丰的心腹，都能为他卖命，在这情况之下，就可以支持一会，而高凌宇也不急于速战速决，过一会伤他们一个，希望江振禄能有充裕的时间找人。

可是江振禄迄未找到人，急得一头大汗。

这七八个人统统玩命，高凌宇要伤对方，自己也要付出点代价，当对方只有三人未受伤时，他也挂了两处彩。不过又在祁丰的左耳上划了一刀，耳朵被削下一半，满脸血污。

高凌宇知道江振禄尚未得手，要不，他会通知他走人的。就在这时候祁丰突然退出五七步，道：“灯火全都熄掉，所有的人全部回避！”

一阵吹熄灯火及弄熄火把声传来，不一会大宅中一片漆黑，今夜乌云低压，特别黑暗现场上只剩下了祁丰一个人，接着，自外院飘进一个长发披散，遮住了面孔，身着皂袍，目光自长发隙缝中射出，如荒郊鬼火的老人。

高凌宇先是心头震惊，继而心头绞痛，真的是他吗？高凌云说是他，为什么会是他？他冷冷地道：“如果我未猜错，您该是一位极熟悉的长者……”

“嘎——”这笑声似乎在遮掩自己的身份，或作为解嘲，羞恶之心人皆有之，此人不例外吧？

但听到此人笑过之后，高凌宇电目凝视着对方，一动不动，这样在黑暗中互相默然凝视，使得祁丰大为不耐道：“姓高的，你不敢先动手吗？先动手后动手还有什么分别吗？”

高凌宇浑如未闻，祁丰只隐隐看出他的身子在微微颤抖，祁丰怎会知道这种情感？换了任何人都会心身震撼的。

祁丰冷蔑地道：“姓高的！你以为不动手就可以逃过今夜这一劫吗？作梦！以老爷子的身份，不会先出手的，你光是发抖也没啥用的。”

高凌宇还是不动手，在祁丰看来，这不是装熊是什么？所以祁丰急得团团转，可是又不敢插手。

像这种人物在和人对峙时，如果有人出手，恐怕在举手投足之下就会被他击成重伤或者击毙。

祁丰瞪着高凌宇不动，这老爷子也不便以大欺小，只有用这熊办法了，道：“高凌宇，你他妈的还有点骨气没有？既然来了就要挺起来，刚才的威风如里去了？动手呀！”

再装孙子，我可要骂人咧！”

高凌宇冷峻地道：“基于某种原因，今夜我绝不主动动手，如果你不动，我可要走了……”

高凌宇又站了一会，掉头就走，但未见对方闪动，已挡在他的面前了。高凌宇此刻已不是相差悬殊的畏惧，而是肝胆欲裂的悲忿，这痛苦外人不得而知。

高凌宇道：“要作人上之人，想成伟大事业，必须除去世俗念，摆脱功利枷锁，才能进入名士之列。治学益智，无什么要诀与巧妙，只要不受外鹜所惑，就可以超凡入圣了！您所需要的几乎全都有了，我百思不得其解，您……您这是为了什么……”

红脸老人阴沉地道：“是上一代的事，你不必知道。”

痛苦的甩甩头，高凌宇道：“既是上一代的恩怨，您这又是何苦？就算此嫌必报，又何必和阉党沾上关系，破坏数十年既得之侠名？晚辈不懂，永远不明白。”

红脸老人道：“你永远也不会明白，更不须明白。”

高凌宇道：“在我不明白之前，就不会动手……”说完全力焰起，“寒

塘鹤度”向正屋上掠去。这一手当今武林老一辈的也没有几人能做到，但红脸老人已先他站在屋顶上。

而且遮在脸上的灰白长发，就像根本未动一样。高凌宇经验丰富，他知道双方的差距有多少，道：“怎么？一定要逼我动手？”

红脸老人道：“老夫受人所托，在此坐镇，没有主动去找你，已尽了情谊，如果你在老夫面前发誓，不再来救他们，你可以迈开大步出此宅大门。”

一种发自内心的正义感，使他根本不假思索地道：“这种事我根本不予考虑，只要是当作的，任何恶势力挡不住我的行动。”

红脸老人道：“那你就动手吧！凡是想来此救她们的人，职责所在，我绝不会放过的。”

高凌宇木然道：“除非你先动手，我绝不陷自己于不忠、不孝、不仁、不义的境地……”

祁丰冷笑道：“你这小子还真刁滑，居然用这种熊法子来挤兑老爷子，你以为你不先动手，老爷子就会放你走人？”

高凌宇根本不屑答理祁丰。

红脸老人道：“如老夫放了你的妻子和孩子，你可愿远离金陵，不再来此救这老虔婆？”

高凌宇冷漠地道：“老实说，我来金陵本是另有目的，发现铁老夫人被囚是后来的事，既然知道，若是见义不为，生不如死。此刻救铁梅心和孩子，反倒是次要的事了！”

气氛愈来愈僵，祁丰知趣，也就不再晓舌了。

红脸老人道：“你是非逼我出手不可了？”

高凌宇道：“时序严冬，草木零落，实则萌机隐于根底，肃杀之中，生生之意常为之主，由此可见天地之心。您的文事功力已臻此境界，怎么会不明此理……？”

红脸老人忍无可忍，飘身如絮，双掌权翻搅划，劈出诡奇凌厉的一掌。祁丰瞪着眼不敢稍眨一眨。因为只一眨即失去了千古难得一见的机会。

高凌宇在很久前已打定主义，第一次绝不还手，他把身法施展到极致，眨眼间有九个方位的挪移和扭转。

但是那诡奇的掌力居然能分成数股追踪他，或者就像磁铁一样被他的身子所吸引，而当他停止下来时，那数股掌力又合而为一涌到。

这是一股几乎不可抗拒的力道，不是人类一只手发出的悬空掌力，它不可思议，猛沉无涛。

高凌宇身触巨大暗劲再次闪避，已经没有暗劲的速度快了。身如秋风中的败叶退出站处六七步外，“咯”——一口鲜血喷了出来。

祁丰几乎喜极而欢呼，但他毕竟没有。

双方相距约十步凝视着，雪地上一块殷红。高凌宇望着这滩血，感到无限的迷惘，为什么一个人要以这种方式毁掉自己十余年心血创造的事物？

为什么？为什么……？

红脸老人道：“我已格外破例，让你有退路可走，你现在答应还来得及！”

高凌宇口角血渍殷然，却斩钉截铁地道：“我就是死在这儿也不会更改刚才所作的决定！”

红脸老人道：“老夫已经仁至义尽……”

冷冷一晒，高凌宇道：“今生今世，你已不配谈这仁、义二字了。”

红脸老人厉声道：“你才二十几岁，大好生命何不足惜？”

高凌宇道：“人活着就要活得心安理得，堂堂正正，石火电光中争短长，人生有几许光阴？蜗牛角上较雄论雌，世界究有多大？”

这些义正辞严且含哲理的话，非但祁丰这种人是马耳东风，即使红脸老人因势利导，也不逞多想这些人生大道理。冷峻地道：“老夫已给你退路，是你自己不知好歹……”

高凌宇已不想再费唇舌，冷漠的，全神贯注地凝视着对方。他们二人老的对少的似乎十分了解，像一碗清水可看到碗底，但少的对老的却是一片茫然。

这工夫红脸老人已缓缓提起了双手，显然这次将更是不留余力，不再容情，仁、义既已不再存在，也就不必用任何方式来粉饰这两个字了。

红脸老人此刻忽然想到一件使他不大想作，也不大情愿的事，对方是否要以不可战的情势，以死来造成他的最丑恶形象，使整个武林中人不屑他的行为？

杀上固是罪大恶极，没有理由而残下，也为同道所不齿。世上的“理”字只有一个，假理、歪理是骗不了人的。

就在红脸老人在犹豫是否不管这一套，举手之劳，一劳永逸时，江振禄忽然出现屋面上，道：“这位前辈是何方高人，恕在下浅陋，不敢置评，但必是一位绝世高手无疑，高老弟今夜刀战‘雪山豹子’祁丰和他的手下十余人，虽然在高老弟来说，也不是什么大场面，毕竟也消耗了些体力，在此情况下，前辈要施展不世奇学对付高老弟，江某自信前辈未曾三思，反之，绝不甘落此话柄而坠侠名，腾笑武林的……”

红脸老人冷峻地道：“好一张油滑的臭嘴，依你的意思是叫老夫放了他大摇大摆地离去？”

江振禄道：“在前辈心目中，高老弟有多大的身价，晚辈不敢妄猜，但在晚辈心目中，高老弟却是一位云天高谊，武功超凡，除了因某种原因，略逊于‘渔帮’帮主半筹之外，高老弟迄未吃过败仗，所以像高老弟与前辈的对决，不应如此草率，应另订时地，郑重其事……”

“嘿……”红脸老人道，“姓江的，你不必拿话来套老夫，到什么地方都无所谓，只是多让他逍遥些辰光罢了！”

江振禄道：“那是前辈的看法，在晚辈看来，胜败之数尚在未定之天，难以逆料……”

红脸老人恨极了江振禄，但是，碍于自己的超绝身价，怕祁丰讥笑，举世滔滔，有几人能跳出名鞭利锁的。

江振禄并无把握激得老贼守约放人，所以心头忐忑不安，他道：“老前辈如果愿公正对决，不管你们之间有何恩怨，就订为三天后午夜三更，在莫愁湖僻静的湖畔举行，届时双方都是单人赴会，不见不散如何？”

他最后两句是以蚁语传音说的，别人听不到。

红脸老人不能不答应，总之，一个人如果太自负，有很多地方明明知道对自己不利，却又不愿示弱，这就是人性弱点。他挥挥手道：“豹子，放人！”

祁丰大失所望，躬身道：“老爷子，这个姓江的不是玩艺儿，只凭他几句话您就听他摆布，这也未免太便宜他们了吧！您老爷子只要用两个指头就

能捏出姓江的老小子的蛋黄来……”

红脸老人袖一挥，不耐地道：“这儿没有你议论的份儿，放人！”

祁丰颠着屁股道：“是，老爷子！不过他伤了我们六七个人，就这么放他们走了，部下们心里恐怕不大舒服吧！”

红脸老人冷峻地道：“不舒服又怎样？你再聒噪，老夫就毙了你！”

祁丰缩着脖子，向高、江二人伸手一让，但眼珠子都气得发蓝哩！而江振禄吊着的一颗心这才略放，这正是死里逃生，自鬼门关溜出来的。

在外面，高凌宇道：“江兄，你把小弟自鬼门关缝中拉了出来，不久之前，我不抱生还的希望。”

江振禄叹口气，道：“怎么会有这种事？”

高凌宇道：“这正是使我痛心疾首，无法振作的原因。江兄，换了你，你又如何来应付这个局面？”

江振禄一张脸蹙在一起，可知任何人淌上这种事也要抓瞎，他颓然道：“天下居然有这种老来变节的浑虫，简直是白糟蹋了数十年的大米干饭嘛！”

高凌宇不出声，因为他的心情太恶劣了，江振禄道：“老弟，我发现你曾经自暴自弃，似想死在他的手下。”

冷然地，萧索地，高凌宇道：“老哥哥，他把我塑造成了气候，如今他要收回他的投资，也只好由他了……”

冷冷一笑，江振禄道：“笑话！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你怎可任他摧残？老贼有此转变，也说不定早有预谋，你老弟聪明绝顶，怎么可以作这种傻事？”

高凌宇道：“老哥，救人的事救不成是不是？”

江振禄忽然放开了蹙在一起的五官，有点激动地道：“老弟，差点忘了告诉你件大喜事，一个蒙面人给了我这个……”把一张字条递给高凌宇。

这纸条皱皱地，一看就知道又是包过石块的，上面是这样写的：“速激老贼改日对决，劝高凌宇离开并迁离现址，救人的事交本人来办，明晨可见人质。”

下面当然又未署名，而这字迹又和上次两张油纸条一样。高凌宇默然，如果兄弟能同心合力，就算血溅金陵，而能达到某些目的他也知足。

江振禄道：“老弟，你们真该约个时地谈谈了，老哥哥以为，这是我们最最大的一件喜事。”

高凌宇道：“但愿正如我们所希望的那样，只伯世事多变，人心难测，空欢喜一场。”

连连挥手，江振禄道：“不会的，老弟，老二的个性和你不大一样，他是个好大喜功，特立独行的人，虽然这行为稳重不足，且嫌偏激，只要居心光明就成了！”

高凌宇长长地叹了口气，道：“人质在他的监视之下，老哥，一旦被救出，还要特别小心。你是知道，小弟不想和他动手，当然，动手也不成。”

江振禄道：“老哥对你的为人大清楚了！只要义之所在，老弟你从不计是否能胜任，有否危险，即使你明知不成，或有生命之危，你老弟也未退缩过。”

返回住所，李乾和孙七正在小酌等人，一人一壶劣酒，一把花生米，不知在争执什么，口沫乱飞。乍见二人回来，李乾道：“怎么样？俺赢了吧？”

江振禄道：“二位打赌了吧？能回来才是异数，老孙猜的必是十分凶

险,对不?其实并没有错,只不过老贼自恃身份超然,被我拿话扣住了而已。”

孙七道：“江兄，你说的老贼是不是那个形同鬼魅的人物？他到底什么来路？”

江振禄使了个眼色，道：“孙兄，马上准备搬家。这儿又呆不住了，相信我们回来时必然有人跟踪，知道了此处的地址。”

李乾向口中丢进两颗花生米，道：“师兄，你这份迂，真叫人没有抗。孙猴子刚才问你那老贼是啥来路？你倒是说呀！”

孙猴子急忙扯了他一下，道：“小李，咱们来收拾一下，准备走人……”拉着他到外间去，在他耳边说了几句话。

这小子就是个爆仗脾气，道：“到底是啥事？你他奶奶的吞吞吐吐地，俺就抗不了这一手……”

第二十五章

孩子哭了几声又被哄睡了，铁夫人和莲花都醒了，夫人低声道：“梅心，你这‘回春刀法’会了没有？”

莲花呵欠连连地道：“奶奶，最后那几招变化多，而且不大合常轨，我老是记不住，感到很不顺手。”

老夫人在她耳边道：“不合常轨之处，也正是它的不同凡响之处，梅心，现在奶奶教你，你必须用心学，不能有半点马虎，要不，你爷爷毕生研究的心血精英就绝传了！”

莲花由于不太清楚这刀法的独特之处，就不大起劲，其实她只要想想老贼那等身份尚且千方百计地想获得这刀谱就明白了。道：“奶奶，我很笨……”

老夫人道：“你比奶奶灵通多了！当年你爷爷教我的时候，最后五六招学了半个多月才会呢！”

莲花道：“奶奶，不急嘛！反正在这里有的是闲工夫。天都傍亮了吧？这当口最冷，我怕奶奶你受不了的。”

由于她知道当初为生母接生的必是养母(宫奇之妻，即宫不屈的母亲)，她正是铁梅心的孪生姊妹，由于养父母去得早，并未告诉她这件事。

既然知道自己是铁家的骨肉，对老夫人就不同了。所谓血浓于水就是这意思。老夫人感喟地道：“奶奶还支持得住，况且时已不多，咱们快要出去了……”

莲花一怔，道：“奶奶不是安慰我、骗我吧？”

老夫人在她耳边道：“当然不是，大约傍亮时刻就有人来援手，所以要快点，时间宝贵。”

莲花道：“果真如此，出去学也是一样，又何必急在一时？”

老夫人道：“孩子，听奶奶的话没有错，快听着、看着……”老夫人下床在黑暗中比划，凌晨的酷寒，隐隐可见她那干瘪的身子在瑟索颤抖。

大约在卯时头光景，莲花已完全领悟。老夫人道：“梅心，见到凌宇马上传给他，以他的造诣，必能发扬光大你爷爷的绝学。”

莲花道：“奶奶放心，好在出去了奶奶亲自传他比我传他更精确些。奶

奶，事到如今，有件事我是必须告诉您了……”

就在这时，铁门上传来以指甲轻弹的“叮叮”声，老夫人似有默契，低声道：“来了！快把孩子背好。”

莲花本以为没有这么快呢，一时兴奋过度，原地转了一周，道：“奶奶，是什么人能救我们出去？”

老夫人道：“他也不是外人，只是以前他的形象太坏了，没有人会把他当作好人，也没有人把他当作亲人。快点准备！”

莲花把孩子捆在身上，已传来铁门开启之声，夫人轻轻一推她道：“快了，救你的人自会告诉你凌宇在什么地方。”

莲花忽然一愣，道：“奶奶，您……您似乎不想走

老夫人道：“我们要分两批走，这是没有办法的事，要不，我们就一个也走不了的。

孩子，快走吧！”

莲花是个头脑灵活的女人，忽然想到奶奶把刀法全传给她，叫她再传给凌宇的事，这不是暗示她不想出去了吗？她道：“奶奶为何不走？”

老夫人微微一震，低声道：“孩子，奶奶为什么不走？只是一起走不成，可能一个也走不了的呀！”

莲花含泪道：“奶奶，您不走我怎么能走？”

老夫人大急，道：“傻孩子，奶奶一定要走，只是不能一起走。孩子，时机难再，一旦迟了，要想再走就没有那么方便了。再说，你想想看，一旦走不了，大人嘛！可以听天由命，逆来顺受，孩子何辜？”

莲花道：“奶奶不走，我也不走。”老夫人语音一冷，道：“混帐的东西！奶奶说能走就是能走，只是尚有未了的事，不能一起走，好！你不走是不是？那我就先走……”说着就要向墙上撞去。莲花抱住了她，悲声道：“奶奶，你这是何苦？”

老夫人道：“你走是不走？”

莲花含泪道：“奶奶，您一定要走，可不要骗我呀！”

老夫人抚摸着她的头，喃喃地道：“孩子，快走吧！时间不多了，我一定会走的……”老夫人嗓音哽哑，这使莲花十分难过，刚进来时由于不知道自己的身世，非但对奶奶不关心，甚至还有点厌恶呢！

这工夫她又要告诉奶奶有关她的身世，忽然有个淡淡的影子写了进来，向老夫人兜头一揖，道：“老奶奶，晚辈先把嫂嫂送出去，不能多谈……”

老夫人挥挥手，道：“好自为之，快走！”

莲花心头大震，她当然知道高凌宇只有一个弟弟，那就是在阉党余孽手中作人质的高凌云，而此人已是声名狼藉，数典忘祖，救人的怎会是他？但听此人的称呼，叫她嫂嫂，那就不会错了。心头既羞又喜，但又惟惘不已，因为她并不是高凌宇的妻子，这“嫂嫂”之名，她如何承受？

此人低声道：“嫂嫂快走！如那老贼来了，一切计划都成泡影了……”

莲花依依不舍，热泪盈眶，老夫人走近，在她耳边说了两句话，莲花更是心头大震，难怪这老贼如此厉害了。

和老奶奶在这种地方相遇，大半天问未能克尽孝道，莲花内心愧疚，但此刻不走万一迟了，要连累很多人的，正要跪下向奶奶告别，发现老夫人已到内间去。

脱出牢笼，来到东侧墙外。以“雪山豹子”祁丰为首，一共是九个，

一字排开，似在等候他们。

原来高凌云买通一个内奸，盗取了祁丰的牢门钥匙，且趁大多数人都沉睡着的傍晚时刻打开铁栏救人的。看守的两个汉子被点了死穴。

只是死人倒下时仍然弄出了声音，被一个起身小解的护院看到。急忙报告了祁丰。

而待祁丰集合了所有的人手，高凌云和莲花已脱困还未离开此宅，他们才在外面拦住。

高凌云在莲花耳边低声道：“大嫂，呆会我牵制住所有的人你要先走，到莫愁湖南畔醉仙居酒铺去找梁掌柜的，他会收留你，而大哥也会尽快去找你的。”

莲花道：“你一个人应付得了吗？”

高凌云道：“大嫂放心，我有十成十的把握，快走！”

莲花低声道：“我走了！请保重……”

莲花一走，祁丰和三个身手较高的向莲花疾扑包抄，莲花早已有备，犀角鞭已叠握在手中，“唰”地扫地，如棍似枪，眨眼就到了祁丰面前。

祁丰被老贼选为在此看守人质的头头，一是由于他手底下不含糊，二是此人很忠，跟定一个人从不三心二意。

祁丰在扑击中闪过这一鞭是十分难得的，这就是真功夫，而莲花暗暗点头之余，运劲横扫另外三个，这三人却没有这么快的应变能力，因为他们也是向上扑来，又未想到对方变招如此之快。“呛呛”两声，其中二人的刀已被卷飞了。

而扑上来的高凌云绝不留情，刀芒划了个半圈，三个之二肚子被横切开，另一个的肋骨由左下而右上，被切断了八九根。

他的打算是一口不留，不使这儿的一切泄漏出去。

由于高凌云是以花布包住头脸，身上是劲装，用的却是一般的单刀，就连腿上，也扎有倒赶千层浪裹腿，这种打扮有点乡土味儿，颇似镖行的趟子手或低级护院，高手是不着兴这种打扮的。

而祁丰一拦宫莲花，闪电扫来一刀，祁丰的鸭嘴双枪本想一格一攻，哪知刀是凡铁，功力可不凡，这支枪被刀一砸，虎口裂痛差点脱手，不由一惊。

这工夫莲花已上了屋面，有两个跃到屋檐附近，被她的犀角鞭扫了下来。正好高凌云看到，头都未回，刀自身后一撩，传来两声惨噪。

一会工夫，九个已去其四，而且大多伤重无救。

祁丰本来还看不出此人是谁，一看这凌厉而狠辣的刀法及杀法，立刻森厉地一笑，道：“你以为全身包扎得密不通风，爷们就认不出你是谁了？”

祁丰右眉被削去，迄今未愈。

高凌云只发出一阵怪笑而不说话。

祁丰道：“你不是高凌宇，可能就是高凌云。”他以为如果是高凌宇，他不会遮面也不会不用他自己的称手兵刃。高凌云的刀法称为“轮回刀”，刀也叫轮回刀。自然不敢用他的刀，也不敢以真面目示人，看来是高凌云的成份较大。道：“你有没有想到，老爷子饶过哪一个倒戈相向的叛贼？”

仰天放纵地一笑，笑声未毕，疾如电闪，刀如怒瀑斜扫而下，又是两声惨噪，另外两个护院尚未抡起兵刃招架，一个的头已消失了三分之一，另一个腰部被切入一尺多深。

九个已去其六，祁丰素知马公于心狠手辣，此刻更确定此人正是马公子了。祁丰切齿道：“马凌云，我不妨告诉你，你逃不过老爷子的手心，妈的！原来你是个最会装坏扮傻的家伙……”高凌云道：“怎见得？”

祁丰道：“你作了马大人的义子，俯首贴耳，摇尾乞怜，而且伪装仗势玩弄妇女，敛聚无算，谁都以为你已迷恋权势，早已忘了父仇家恨……”

高凌云道：“你全说对了！可惜这种事后的小聪明无补于事，今夜所有的人，都要垫底充数……”

呼啸的刀浪滚向祁丰，双枪一接，立被森寒的刀罡逼退了两步，但他沉声道：“你们还不快去禀报老爷子……”

高凌云立刻扑向正要离开现场的两人，祁丰凌空扑到，本想落在二人与高凌云之间，但这一手已在高凌云的预料之中，在他尚未落下之前，高凌云焰起六七尺高，一个“乾天登”凌空一击瞬间抖出三刀。

这三刀如被点中就会有九个洞，祁丰惊出一身冷汗，全力打千斤坠，接着又是燕青十八滚。然而，高凌云的真正目标是最后两个喽罗。

这两个在七八步外止步观看，他们实在不舍得放弃这种百年难得一见的搏杀，待刀芒爆显眼前时，连呼叫都来不及，他们唯一的感受是太快、太诡谲，简直不可思议。

更不可思议的是，一刀点中了其中一个大汉的心窝，另一个是借下泻之势，以左掌按在那汉子头顶上扭了三匝，颈椎粉碎，皮肉糜烂，七窍鲜血喷溅。

凡是高凌云不以利落的手法杀死的护院，都是他早已注意到，鱼肉乡里，无恶不作的败类。

九个人中的八个前后不过两盏茶工夫，全被搏倒，尽管还有二三人还在挣扎，看来也不过是熬一点时间罢了！

祁丰有点怒极而口吃地道：“入你姐！你……你这么毒……这么绝！看老……老爷子会怎么零碎收拾你！”

高凌云道：“什么老爷子？他简直是个老混蛋！老杂碎！别再提这老来变节、卑鄙下三滥的老东西哩！”

祁丰吼叫着扑上，没有人敢以这葬话骂过老爷子，他简直不敢听。鸭嘴双枪贯注了全部的内力，“嗡嗡”响起，显示他愿为老杂碎垫背效死。

可是“轮回刀法”是刀法中的数绝之一，每每眼看攻入了刀芒空隙之中，却始终伤不了对方。而往往在这情况下会进入陷阱，那空隙原来是个陷阱。

鸭嘴枪跟他出生入死，浴血搏杀场面不下百次，经验的累积告诉他，他“雪山豹子”仍然差上一大截，现在是如何多拖点时间以待奥援！

他知道老爷子很重视老虔婆和铁梅心这两个人质，所以往往深夜前来查班，看看守夜的人有没有偷懒？

现在东方已显曙光，他估计再拖上一会可能有救。他想的和高凌云想的一样，一个是期待奥援，一个是速战速决以免面对奥援。

高凌云道：“祁丰，跟我一道走吧！我就是留你一条活口，老杂碎丢了重要人质也绝不会放过你的。”

祁丰道：“高凌云，我死了你也不会逍遥太久的。”

“轮回刀”作了直截了当的答复，刀身往他右手的鸭嘴枪上一贴，就再也无法挣脱，另一枪攻击高凌云的中盘时，被他用脚拨开。

双方都在尽全力达成自己的使命，祁丰较上了劲，玩命可以，可不能让对方太轻松。

这个被老贼看上的大贼，的确不是好摆弄的，绝招一出，要名不要命，“唰唰”两声，双枪在高凌云的左肩及右手腕上划了两道口子。但那凡铁施出的“轮回刀法”，却是后来居上，在祁丰的肚子上划了一个窟窿……

第二十六章

吴大舌头往内院走，柳怡斋在院内一拦道：“啥事？”

吴大舌头甜着脸道：“柳……柳爷，有贵客要见马公子！”

柳怡斋道：“什么贵客？公子正在午睡，恐怕不会见客的。娘的！公子每天必须午睡，你又不是不知道。”

哈着腰笑笑，吴大舌头道：“柳爷，这个……在下也知道，只是这位贵客不一样，就是那位老爷子嘛！”

柳怡斋微悻，面色一整道：“娘的！是老爷子为什么不早说？差劲！在这里候着，老爷子在哪里？”

吴大舌头道：“花厅中。”

柳怡斋入内通报，吴大舌头低声道：“娘的！我是差劲，哪有你这个吃红肉拉白尿的畜生管用哪！”

当马公子在花厅中见到了老爷子时，所有的人都奉命回避了，就连柳怡斋也不例外。

一方面是老爷子不愿见太多的下人，另一方面马公子也不愿使二人谈话被下人们听到。

马公子神采飞扬地道：“老爷子来得正好，朋友送来两只山鸡和一只漳子，我要陪老爷子喝几杯。”

淡淡地一笑，目光在马公子的左肩及右腕上瞄子一下，道：“来得早不如来得巧！”

老夫的口福真不错。如果有好酒配搭上，那就……”

马公子道：“这个不必操心，这儿有八九种宇内佳酿，如绍兴、花雕、太雕、女儿红、茅台、汾酒、绿豆烧、莲花白，以及风翔酒等等。老爷子一向偏爱烈酒，这儿还有二锅头和白干哪！”

老爷子红红的脸笑起来予人好感，有人说红脸代表忠，这一点是否值得商榷呢？老爷子道：“公子，酒虫淡出喉头，老夫只有往你说儿跑，一来可以品尝名酒，二来也有一事相求……”

马公子抚掌道：“和老爷子共饮，向来获益非浅，总感觉身价也不同了！说句戏谑的话，正是秃子跟着月亮走——沾了光哩！”

老爷子道：“公子客气，倒是老夫和你相聚，总会感染一些豪迈、乐观情绪，在心情上顿觉年轻了许多。”

马公子道：“老爷子刚刚说有事相求，这未免太见外了吧？您是义父身边的上宾，只要您有所需索，这边有的或者我能作的，一定尽力而为。”

老爷子“嘎嘎”笑道：“公子，到你这儿来，老夫就有落实的感受。是这样的，老夫一向在南方活动，也甚少在北方过冬，没想到金陵也这么冷，

我的部下认识一位专门缝制皮毛袍裘的名师傅，要我找一件名贵皮件，要为我做件狐裘。一时也无处可找，听说附近山区近来有只刁狐时有出没，色已灰白，俗语说：千年黑万年白，这东西的年纪虽然不太大，却已有点道行了！公子既然认识猎户，就拜托公子转请猎户，把那头狡狐猎到，做件皮裘如何？”

说完有意无意地对马公子露齿而笑。

这弦外之音自然瞒不了马公子，也蕴含无限的杀机。马公子神采飞扬地道：“有这么回事儿？依在下猜想，那必是一头狡猾无比的老狐狸了？”

针锋相对，礼尚往来，马公子立刻回敬过去，所谓“老狐狸”当然是影射这老贼了。

老爷子道：“是啊！狐狸到了这火候，自然是返老还童，分不出老少了！”

马公子道：“既然有这么一头老狐，而老爷子又极欲得之而甘心，在下就去关照那些猎户随时注意，捉到必有重赏。”

老爷子道：“当然，谁能捉到那狡狐，赏格是十分惊人的。磕！公子的右手腕怎么啦？受了伤吧？”

马公子道：“说来可笑，酒后发狂，想练链子渠，不小心割破了点皮……”

老爷子道：“这不对吧？我看公子的左臂动作不灵活，八成也受了伤，果真是练链子渠，可不要再练了，那玩艺不好练，弄不好就会伤到自己的。让我看看，老夫对医疗外伤有独到的方法。”

马公子道：“多谢老爷子关切，一点皮肉之伤，何劳老爷子动手？”

“不……不，还是让我看看吧！老夫在这方面确有独到之处，来，先把肩衣褪下来我看看……”

马公子内心冷冷一笑，心想：反正现场上没有一个活口，你看了又如何？立即褪下上衣露出肩伤。

老爷子揭开贴创口的膏药看了一下，道：“公子，你这就不够尊老敬贤罗……”

马公子道：“老爷子是说……”

老爷子再看看他右腕上的创口，道：“公子，老夫已过耳顺之年，身经千余战，当年未成气候之前，全身也负创七八十次。由负创的创口来判断是什么兵刃所伤？可以说八九不离十儿……”

马公子心头一跳，道：“古人说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正是说明经验比学问更重要……”

老爷子道：“这就对了！我说马公子，你可真会和老夫开玩笑，这两处创口，绝不是链子渠所伤，也不是刀伤。”

马公子心头一紧，笑道：“愿闻老爷子高见。”

老爷子道：“公子可别以为老夫是野人献曝，刻意卖弄。矛长丈八为渠，可见槊即长矛而矛尖长而呈螺旋状，锋锐无比，被刺中的创口深且内窄外宽。如被刀扫中，其创口梗窄而长……”

马公子道：“依老爷子的经验，这不是槊伤的是什么兵刃伤的？”

老爷子端看一会，道：“这伤口不太深，但创口裂得宽阔，可见这兵刃不太尖利而且颇厚。老夫敢说。这是伤在鸭嘴枪之下……”

四目一接，马公子的心弦像被大力拨了一下，但他大笑道：“老爷子，这次你可是看走眼哩！这的确是链子渠所伤的。”

老爷子打着哈哈，道：“公子，也许是老夫走了眼，算了！关于猎狐的事，你关照猎户一声，猎到必有重赏，而重赏之下也必有勇夫，想那狡狐是跑不掉的。”

马公子道：“老爷子交待的事，在下一定关照猎户加紧围捕，只怕那头老狐老奸巨滑，不会入网。老爷子，我这就交待厨房准备，咱们痛饮一番。”

老爷子道：“改日叨扰吧！老夫有点事要办……”

醉仙居是个糟坊，也就是酿酒的老铺子，但也有个零售自产老酒的馆子，兼营饮食小炒，由于这糟坊的老掌柜梁培京去年亡故，小掌柜的梁士华接掌大权，他和马公子私交极好。

所以宫莲花逃出之后就来到醉仙居中，而这天傍晚，高凌宇就来了。

在莲花的意识上有很大的转变，以前，她是以“渔帮”小帮主宫莲花自居，和铁家毫无瓜葛，至于上次去扰乱高凌宇练功，说穿了不过是女人喜欢男人的一种投怀送抱的方式而已。如果当时高凌宇正中下怀，发生了关系，后果就未必相同，她也许不会扰他练功了。

就像有些愣头愣脑的小伙子见了女人大吹口哨，甚至于掷石头等行为差不多，乍看是恶行恶状，骨子里却是爱慕的一种反射行为。

如今莲花知道了自己的身世，加之又有某种东西在自己身上，心里上就已经和高凌宇不可分离了。

尤其是高凌云口口声声叫“嫂嫂”，听来虽有点怪怪地，却也有点喜不自胜。总以为她自己没有功劳，却也大有苦劳了。

因而当夕阳在东厢花园上燃烧时，高凌宇由仙居小掌柜梁士华陪着来到后院东厢门外，招呼着道：“铁姑娘，高大侠来了：恕我不便奉陪了……”

梁士华伸手一让，高凌宇抱拳道：“梁先生，多谢……”推门而入，这儿只有内外两间，由这外间看来，分明是梁掌柜的，偶尔在此住宿之处。几净窗明，一尘不染。

在内间门口，可以看到宫莲花仍然背着孩子，面向窗处，明知他来了却不面对他，明明听到他的声音，心头一畅，却又来这一手。

这就是女人的作风。

高凌宇进入内间，首先看看孩子。还好，落入贼手数日，看来孩子白白胖胖的，还没有受影响。

真不知道第一句话该说什么，高凌宇道：“请坐吧！”

两人都坐了下来，落日余晖越来越淡了，高凌看看宫莲花，道：“宫姑娘，谢谢你这些日来照料我的孩子……”

“宫姑娘”和“照料我的孩子”就显得比她预料的见面情况生分多了，心里一不悦就没有出声。

高凌宇道：“宫姑娘，请告诉我，铁梅心和小翠哪里去了？我相信你一定知道。因为孩子生下，就被贼方围困，她把孩子交给你时，不会不告诉你她去了何处。”

宫莲花冷冷地道：“你最好不要问。”

面色一沉，高凌宇道：“宫姑娘，你这是什么意思？我不能问铁梅心的下落，谁能问，请你告诉我。”

她所期望的温馨或媚旋的场面，似乎完全不可能发生了。不知不觉就使出了她本来的性子，道：“你当然能问，只是我以为还是不问的好。”

高凌宇挂虑梅心和小翠已经这些天了，好不容易遇上了她，加之本来

对她就有个不良的印象，一急之下，不免嗓大声粗，道：“笑话！她是我的妻子，我为什么不问？她到底在什么地方？”

宫莲花也有她的悲伤的原因，只是不愿在他面前流泪，这话本不想现在说出来，实在逼急了不能不说，道：“她……她死了……小翠重伤……不见了……”

心身震撼，高凌宇霍然站起，道：“她……她死了？我不信！”

宫莲花低着头冷冷道：“死了就是死了！你为什么不信？不信就能够活过来吗？你对我吼叫什么？”

一种椎心之痛和彻底的绝望，使他的行为粗野起来，一把揪住了她的胸前背孩子的背带，道：“她死了？是怎么死的？快说！”

宫莲花狠狠地道：“你难过，我比你还难过，至少现在是如此的。你这样对待我，我就是不说，看你能把我怎么样？”高凌宇扬手欲掴，但毕竟不妥，擎着手道：“我关心她……我当然焦急……你说……你要我怎么对待你？如果她真的死了……你明明早就知道了……上次你为什么不说，却背了孩子跑掉？”

宫莲花大声道：“因为你当时像一个断了食的饿狼，我怕……我害怕……不得不暂时离开你……”

孩子被惊得大哭起来，高凌宇冷冷地道：“你别装贞节烈女哩！你要是那种三贞九烈的女人，在那莽林古洞中会来那一手？嘿嘿？你说到天亮我也不信！”

宫莲花颠着孩子，但孩子饿了，怎么颠怎么哄也不成，正好这工夫小掌柜的梁士华又在院中道：“高大侠，铁姑娘，有什么话慢慢说，劫后重逢二位火气不该这样大的。

如果有什么需要小弟的地方自管吩咐。”

高凌宇道：“梁先生，高某无状，为了一点私事而争吵，使梁先生不安，没有什么事麻烦你的……”

宫莲花道：“谁说没有？孩子饿了！梁掌柜的，能不能马上去请位奶妈来？最好找个洒洒俐俐、干干净净的！”梁士华道：“可以，在下这就去找。的确，孩子如果没有什么毛病，却哭个不停，那必是饿了……”

高凌宇一时焦灼，倒忘了孩子是饿了，对孩子的母亲这么关切，对孩子却如此粗心，倒觉得对这苦命的孩子有点过意不去，他想去哄哄孩子，宫莲花身子一转，道：“你别碰他。”

高凌宇又火了，道：“孩子是我的，我为什么不能碰？”

宫莲花道：“孩子是你的有啥用？如果这些日子在你身边，八成都饿瘪了！我说错了吗？”

摊摊手，这一点他不能不承认，至少，她对这孩子是相当不错的。只是他以为，如果一个女人连这点特长也没有，那就一无可取了。道：“宫姑娘，梅心到底在什么地方？”

宫莲花道：“埋在雪里。”

高凌宇本以为她说梅心死了，也许有负气成份，说不定没有死，而是藏在什么地方。

乍听此话又揪住了她的背带，道：“雪里埋尸？在什么地方？”

宫莲花道：“人早就死了好多天，先别急，等会孩子吃饱了奶，我自然会带你去看她的……”

谁说丈夫有泪不轻弹，莲花哭了，高凌宇也热泪盈甚至眶，尽管莲花的话不可信，可是在梅心生产时；韦、柳二人前去趁人之危时的确说过，另外有人去招呼梅心和小翠的。

以小翠的身手，应付已受伤的柳怡斋也许凑合，如果另外有人，如“北印双狼”，或者唐继耀等这种货色，老尼不会武功，收生婆当然也一样，梅心刚生产，后果可想而知……

想到这些，就觉得不信梅心已死是一种一厢情愿的想法。这工夫梁士华带来了一位四十左右，拾掇得干净利落的妇人，道：“高大侠，这位黄大婶人很干净，照料孩子又有耐心，孩子交给她大可放心。”

高凌宇道：“梁掌柜的，您真是一位乐于助人的人，素昧平生，这么打扰您，真是不好意思。”

梁士华连连挥手，道：“高大侠，在下承马公子瞧得起，早在两年前就很熟了！而马公子交待，见了高大侠就像见了他自己本人一样，在下怎敢慢待？高大侠，二位在此千万别见外，有什么需要，如果在下不在，随便吩咐这儿的二掌柜的蓝先生，千万别客气。”

高凌宇道：“梁兄既是如此好客，在下却之不恭，只待图报於来日了！”

梁士华道：“高大侠，您这又是见外了！这算什么？在下唯恐高攀不上哪！至于这位奶妈，二位如果认为可用，奶水足够，就留下来吧。黄婶喂过在下两个小侄子，作事带孩子都不须操心的。”

高凌宇道：“就照梁掌柜的意思，请黄大婶委屈几天吧！”

梁士华走后，高凌宇把莲花叫到外间，道：“梅心的遗体，到底在什么地方？”

莲花道：“急什么？迟早我会带你去的。”

高凌宇道：“你这女人一点慈悲心肠都没有。”

冷冷一笑，宫莲花道：“我不相信，有那种师父，你这徒弟会慈悲到哪里去？”

陡然一愣，高凌宇道：“这件事是谁告诉你的？”

莲花洒然道：“那个老杂碎几乎每天都到我们被囚押的地方去，奴颜婢膝的去找老奶奶要‘回春刀谱’，声言把刀谱交给他，他就放人……”

高凌宇看了她一会，道：“你也称呼铁老夫人为老奶奶，在你这个不重礼貌的女人来说，可真难得。”

莲花冷冷一笑，道：“你自以为正直无私，侠名远播，除了你之外，都不够看，那就太可笑了：乌鸦不也以为是世上最好看的鸟儿？”

莲花大可说出一切，但是人类的大敌往往不是别人而是自己，征服别人容易，征服自己太难了。她的个性就是这样，她不甘低头，她以为说出一切就是低头。

高凌宇道：“我必须马上看到梅心的遗体，一时一刻都不能等。你必须马上带我去看，你准备一下。”

似乎认真地斟酌了一下，她道：“好吧！我去准备一下，反正早晚都要带你去看的，你稍等一会……”

高凌宇心焦如焚，如果梅心真的已经死了……。他忽然又叫住了她，道：“她是怎么死的？”

她冷冷一笑，道：“这不是多余一问吗？现在我说的任何话你都要打个折扣，甚至完全不信，你又何必多问？是不是应该先看了遗体再说？”

没错，的确是由于心情焦躁，思绪紊乱才会如此的，他点点头，挥手要她快点去准备，而现在，似乎最最重要的事，就是为梅心报仇了。

等了约两盏茶工夫，内间仍无动静，女人嘛，办啥事都要穷磨蹭。等吧，说不定还要擦点粉什么的！

大约又过了两盏茶工夫，高凌宇本在胡思乱想，要想的太多，比如说，那位长辈助封为虐，必然站在敌对立場上，总有那么一天非动武不可。江大哥说的对，身体发肤受之父母，怎可不还手任其宰割？

这时突然一震，“她进去这么久，会不会又……”进入屋内一看，奶妈被制了穴道，躺在床上翻白眼，孩子和莲花却不见了。

在这刹那，他不但恨透了这个女人，甚至于不能不怀疑她在梅心的不幸中是否可能扮演了一个重要角色。他气得握拳顿足，解了奶妈的穴道，穿窗而出。

两天都过去了，找不到宫莲花这个女人，真正是食不甘味，睡不安枕。金陵这么大到哪里找？再说，万一她离开金陵了呢？

高凌宇躺在床上闭目养神，李乾探头看了一下，孙七道：“别惊扰他，他太累了！”

让他好好休息一下。”

李乾退回来低声道：“孙猴子，这码子事儿俺就不懂，宫莲花这个女人，成天找高大侠麻烦，必是由于高大侠在紫竹坪上揭了她的底使她当众出丑，才记恨在心。所以把孩子背走，只怕她居心不善吧？”

孙七摇头苦笑道：“小李，只有这男女间的事，你是连边儿也摸不到，其实你说的也许正好相反……”

李乾茫然道：“奶奶的！你又要卖弄咧！怎么会正好相反？生孩子的铁姑娘不见了，孩子却在她的背上，背着到处晃荡，她会安着好心吗？”

孙七低声道：“古圣人说过：唯小人与女人为难养也。大概就是这个道理吧？事实上莲花也许很喜欢高大侠才会这样的。”

李乾道：“孙猴子，你别熊人好不好？”

江振禄刚自外面买了些食物回来，道：“二位又在争执什么？高老弟需要休息，二位别吵他成不成？”

孙七说了二人争执的事，道：“其实我猜想高大侠虽在闭目养神，他一定没有睡着。

他不是吃得饱睡得着那种人。”

江振禄道：“孙老弟说得对，高老弟不像你，一天三饱一倒，一个人吃饱了全家都不饿……”

李乾道：“师兄，俺在你的心目中就是这么一个人？”

苦笑着放下食物，江振禄道：“孙老弟说的也差不离的，你这个人有了钱就烧包，犯过某些错误之后还会再犯，吃一百粒豆子不嫌豆腥气，至于对男女之间的事，那就更是一窍不通了！”

李乾当然不服，道：“师兄，照你这么说，俺这人是没啥鸟用罗？”

江振禄搓搓冻得僵冷的手，轻轻了掀开棉门帘向内望去，道：“高老弟呢？你们不是说他在休息吗？”

孙、李二人几乎同时回答，道：“是呀：怎么？不在了？”二人进屋一看，人不见，白骨断肠刀也不见了。

李乾抹抹清涕，道：“高大侠可真会折腾人，要走也不打个招呼。孙猴

子，俺真是服了你，你说他一定没睡着，果然不假，俺才是个吃得饱睡得着的人咧！”

孙七道：“江兄，要不分头出去找找看？”

江振禄神色怏然地摇摇头，道：“咱们现在要少给他添麻烦，就让他自己去找吧！”

你们还不能体会。一对小夫妻被突然拆散或生离死别的滋味。”

高凌宇必须不停地找，他越来越怀疑宫莲花这个女人了。只是却又想不通，她如果害死了情敌铁梅心。又怎么会喜欢那个孩子？

“大妇爱小妾，贤名世少有；晚娘疼前于，慈心天下闻。”像这类事大概是少之又少吧？

到何处去找呢？这两天他曾希望侥幸地在大街上能遇上她，或者她落了店，因为她背了个孩子，总要停下来喂孩子及喂她自己吧？甚至还到醉仙居去找过，但仍是找不到。

于是他又想到了那尼姑底，自铁梅心失踪后，他来此已是第三次了。由于白天又下过雪，如无人来，这尼庵门口不会有足印的。

现在他发现一行足印通往庵底，内行人一看就知道是平常人。他潜入庵内在正殿对面的映壁上伏着，可看到正殿神龛旁有个人影在晃动。

这是个中年尼姑，不知在拿什么东西用包袱包着，然后提起来匆匆走出正殿，看来包袱很沉重。

高凌宇隐隐看出，那天铁梅心来此生产，庵主老尼协助，曾吩咐这位中年尼姑去烧开水备用。他一掠而下，站在这尼姑面前，尼姑受惊，竟退了两步倒在雪中。

包袱落在地上，发出金属的撞击声，但又立刻把包袱抱在怀中，高凌宇看出，这尼姑神色暧昧，行动鬼祟，一定在作不光明的事，道：“请站起来说话。”

尼姑站起来打个问讯，道：“施主有什么事？”

高凌宇道：“师傅，难道不认识在下了吗？”

尼姑看了他一下又低下头去，道：“贫尼没有见过施主

高凌宇道：“师傅忘了那天有位姑娘来此生产，庵主叫你去烧水的事了吗？”

尼姑似很吃惊，讷讷道：“贫尼并没有被派去烧开水……贫尼那天外出采办伙食，不在庵中……”

高凌宇一把揪住了她的胸衣，但又觉得男女有别，只是此尼明明说谎太可恶，把她损在地上道：“好一个释伽的叛徒，竟敢瞪着眼说谎！”

尼姑道：“大侠饶命……贫尼实在是害怕……受到牵连……所以不敢承认……大侠有话就问吧！”

高凌宇道：“有人在此生产，你协助烧开水，本是好事，为什么又怕受到牵连？”

尼姑战战兢兢地道：“因为……因为那位姑娘生下孩子之后……被两个坏人追赶……不支倒地……大量流血而亡。”

高凌宇眼前进射着星星，不是金星，而是血红的星星，即使男人未生过孩子，也可以想像，刚生下孩子，人在半虚脱状态之下而被追赶的惨烈状况。

仰着头，漠视着晦暗的天空，道：“两个人是谁？”

尼姑道：“贫尼当时也没听清，好像一个姓唐……另一个受了伤……样子很特别……眼小……两腮无肉……”

高凌宇惨然一笑，喃喃地道：“果然有柳怡斋这个败类，另一个必是唐继耀了……好！这笔帐总算弄清了债户。”

尼姑道：“大侠可以放我走了吧？贫尼没做什么坏事，只是把贫尼这些年来的积蓄带走……”

高凌宇相信包袱中有数百两银子，而且也不可能全是她积蓄的，他冷冷地道：“庵主呢？”

尼姑悲声道：“和收生婆都被那个小眼睛的人杀死了……可怜底主一生善行无数……竟有这般下场……”

高凌宇道：“把当时两贼追赶那姑娘的情况说得详细点，记住！有一字不实，休怪我手段毒辣。”

尼姑颤栗着，道：“是的，大侠……贫尼一定把我看到的都说出来……当那姑娘生下孩子时，先出现了一个人，……那就是姓唐的……他一出现就不停地笑……”

高凌宇重复着：“笑？不停地笑？”

尼姑道：“是啊！他说姓高的风头出得太大了，要那姑娘来补偿。这工夫有个叫小翠的丫头和姓唐的打起来，不久小翠就弄得满脸血污……不一会又来了个受伤的两腮无肉的汉子，用一种怪兵刃戳在小翠的腰上、背上及大腿上

高凌宇道：“说下去！”

尼姑道：“是……是……小翠拼死抵挡，遍体鳞伤也不退缩……后来姓唐的向她用指头弹了两下，怪的是……小翠就摇摇倒下了……”

高凌宇点点头，小翠是中毒才倒下的，如不中毒，她会用尽最后一分力气，流尽最后一滴血才会倒下。他冷冷地道：“再说下去。”

尼姑续道：“庵主和收生婆都被杀死，贫尼那时在前窗外吓坏了……竟忘了逃走……那个姓唐的叫刚生产的那位姑娘逃走……”

微微一怔，有点惶惑地，高凌宇道：“姓唐的会放生？不可能吧？”

尼姑道：“大侠……其实不是放生……只是当时贫尼也以为姓唐的良心发现，终是不忍，才决定放了那位姑娘，可是另一个要阻止他，他却向另一个眨眨眼。”

高凌宇的表情肌肉抽搐着，道：“那姑娘怎么样？她有没有逃走？”

尼姑道：“姑娘最初不走，后来两人都劝她逃走，姑娘改变了主意，颤巍巍地站起来从后面逃走……她抱着孩子跑不快，但她为了孩子……必须尽一切努力奔行……有几次摔倒在雪地上……”

面孔扭曲，五官的位置已不规则了。高凌宇转过身子，背向尼姑。尼姑道：“贫尼当时也忘了危险……就跟到后门处去看……姑娘抱着孩子在前面奔行……后面两个坏人跟着……才奔出不到一里路……贫尼就看到姑娘倒下没有再爬起来。原来他们要姑娘逃，只是要她死得更痛苦些

高凌宇道：“以后呢？”

尼姑道：“贫尼当时手脚都冻僵了，也想到庵中的师姊妹都逃光了，自己还在这儿太危险了，立刻去拿自己的重要东西。当我拾掇好了之后，忍不住好奇……还想看看那位可怜的女施主如何了，当时一看，不禁大惑不解……”

高凌宇突然转过身来，眼球上血丝隐隐，道：“为什么大惑不解？是不是情况有什么变化了？”

尼姑道：“是的……本来是两个坏男人追赶那位生产后奔命的女施主——记得她在奔出后门外时，贫尼清楚看到……她的雪上足印是红的……贫尼相信……她倒下的时候已失血太多……”

高凌宇厉声道：“决说！为什么大惑不解？”

尼姑讷讷的道：“贫尼发……发现那……那两个坏男人不见了……却像是一个女人背着孩子……一边东张西望……一边在拨雪埋什么东西……”

高凌宇道：“你以为她在埋什么？”

尼如道：“贫尼也不知道，猜想必是埋……埋尸体……”。只是为什么两个坏人不见了……却是个女的背着孩子在埋尸呢？贫尼弄不清。”

高凌宇道：“会不会是小翠姑娘？”

尼姑道：“贫尼以为不是，因为看衣着是不同的，因为贫尼再回到那生产的屋子去看昏倒的小翠姑娘却已经不见了，地上有不少的凝冻的血渍。”

高凌宇想了一下道：“没有说谎吗？”

尼姑连连打扞道：“大侠……贫尼不敢……贫尼说的句句都是实话……那姑娘拨雪埋好了之后，很快就离开了。”

高凌宇道：“那埋东西的地方，你一定还能记住吧？”

尼姑道：“大侠……我恐怕记不住了！”

高凌宇冷峻地道：“去找找看吧，带路！”

尼姑不敢不去，找了把铁锹就出了尼庵后门，向小山坡上走去，脚下踏着冰凉的雪，心上也像是堆满了雪。听尼姑的陈述，梅心伯是凶多吉少了。

最最使他不解也不能不怀疑人性的善恶问题是唐、柳二人竟要一个刚生产的女人拼命奔行，而至于大量流血而倒毙，这又岂是“狼心狗肺”四字所能形容的？

尼姑在附近打量了半天，最后才认定是这地方，而且看那雪堆，似乎是经人用脚拨雪堆积起来的。

尼姑挖了几锹，锹尖碰到了硬梆梆的物体。高凌宇冷峻地道：“你已经伤了她！站到一边去……”

尼姑把铁锹递给他，但他未接，却用双手扒雪，才三五下就露出了衣服，那正是梅心生产那天所穿的酱紫色丝棉上衣。他的手在砭骨的积雪中抖动着、疾扒着。

终于，先扒开了面部的雪，那是一张被他吻过、贴过、抚摸过的脸，虽然已无血色，却并不是很难看的。有人说冻死的人脸上有笑容，烧死的人最难看。但梅心应该不是冻死，而是失血过多而死的。

他把脸贴在那冷硬如石头的面孔上，串串英雄之泪流溅在那僵硬的娇靥上。多么不真实的现实？曾几何时，他们还计议过为孩子取名以及产后如何安置她，以便他能放手去做几件大事。

言犹在耳，已是人天永隔。他托起硬挺的遗体转过身来，那尼姑已经走了。她是去偷庵中的细软，因为老尼已经死了。

梅心的遗体停放在醉仙居后院小屋正间正门处的床板上，已请奶妈为她换了寿衣。

直肠子的李乾，曾两次昏倒。江、孙二人也是双眼红肿。

而高凌宇却已不再哭泣，坐在梅心遗体旁，木然地、安静地望着她的

脸，握着她的手，已有三四个时辰了。

世上没有一种秤、量的器具能测出他到底有多少痛恨和悲伤。如果不是为了冒充高凌云而到马宅去，致使二人见了面也不敢承认，光谈些没有边际的废话，他们应有一段温馨的团聚。对于失去一切的人，那虽是短短的数日，如今也视为太珍贵也太奢侈的了。

江振禄燃了一炷香，定到高凌宇身旁低声道：“老弟，你听我说，梅心姑娘已经去了，而她之去，主要是唐继耀和柳怕斋二人的罪孽，至于宫姑娘，我想她不至于有什么丑行。姑娘地下有知，绝不希望老弟悲伤过度而损及心身，为她报仇才是当务之急。如果身子愁坏了，谁能取代你作那些事？说来惭愧，我们三人，不过是摇旗呐喊，为你助威而已：老弟，从这刻起，你什么也不要去想，当初老哥哥丧妻时也差不多和你一样，但家师告诉我：试着想想未生我之前是什么样子？我死后又如何？这当然都无法测知，人能想到这里，则一切妄念愁绪就会像冷灰一般地被吹散消失了。到此境界，才能立于事物之外，游于庄子所说的：天地万象所未发生的世界……老弟，这也许是高调，但你的悟性比我们高，你一定要控制自己，忧能伤人哪！”

高凌宇这才缓缓地站起来，道：“老哥哥，我也在告诫自己，不要因哀伤，弄丢了自己的复仇本钱。只不过……我一直不能不这么想，就算杀了那些败类一千刀一万刀又如何？梅心她还是……”

反常的是，李乾这会儿没有多言多语，满口脏话，也一直在想，研究个什么办法钓上这两条鱼，以便放在砧板上把他们剖开……。

第二十七章

在第一个奶妈家中，宫莲花刚放下孩子让奶妈喂奶，就来了一个人，她本来以为是高凌宇呢，吓了一跳。

宫莲花道：“你不像凌宇……”

高凌云道：“宫姑娘好眼力，我是高凌云。”

宫莲花道：“你似乎盯上了我。”

凄然一笑，道：“本来我把你当作了嫂嫂铁梅心，不久我发现你不是。但是，你也不无可能变成她的替身，你可知道家兄现在……”

莲花漠然道：“已经发现了铁姑娘的遗体，痛不欲生，是不是？”

高凌云深深地吁口气，甚至还有抖音，道：“这是可以想像的，而且孩子又在你的身上，他会怎么想？”

莲花道：“你现在是怎么想的？”

高凌云摊摊手，那份神采飞扬已经不见了，道：“现在我不谈这个，只想和你商量一件事……”

莲花道：“你救过我，我欠你一件很大的人情，你的要求，不大可能使我拒绝，除非是我办不到的。”

高凌云道：“应该是不会的，这要看你对我的信任程度如何？”

莲花道：“那就说出来听听吧！”

高凌云走到门边，犹豫了一会才道：“请你把‘回春刀法’的精髓传

我……”

莲花好像吃了一惊，半天才道：“这恐怕不大好吧！”

高凌云仍然面向院中，但他知道刚才那句话对莲花有多大的震撼，道：“可以告诉我不大好的理由吗？”

莲花道：“你似乎知道那是奶奶传我的，要我传给你哥哥的。虽然现在证明你已不是原先一般人印象中那种见利忘义，六亲不认的人了。但是……”

叹了一口气，高凌云喟然道：“这几乎早在我未来之前的意料之中，这件事如换了我，我也会慎重考虑的。”

莲花不能不想：他救了我不会是为了这“回春刀谱”呢？老贼为了这刀谱，那等身份的人，也会向老奶奶低头。如果高凌云居心叵测，这刀法怎能传他？她道：“高凌云，你救我，我会以别的方式回报，这刀法是老奶奶的重托，非高凌云不传。”

高凌云又深深地吁了口气，道：“以前我不信宿命，人在迭经劫难之后，就会改变这种看法了。”

莲花道：“你信了宿命又如何？”

高凌云道：“‘回春刀法’是老贼向往已久，必得之而甘心的，天下高绝武功极多，他不想别的，只想‘回春刀法’，毫无疑问，这刀法必是他衷心佩服的，也必是他的克星……”

莲花一愣，道：“克星又如何？谁能在短期内练成来对付老贼？就算‘回春刀法’再精深，初学乍练来对付老贼也不会有多大的威力。”

点点头，他喟然道：“这也是实情，可是非有人先摸摸他的底子到底有多深有多厚不可。”

莲花又是一震，道：“怎么？你要为你哥哥先去摸摸他的底细，作为哥哥与他对决的参考？你这想法太危险了。”

高凌云道：“生死都已置之度外，危险又算什么？”

莲花道：“我说的危险不是指这个，我是指一旦高凌云知道我传了你刀法许你去以卵击石，他会更恨我，甚至今生今世都不会再理我了！”

高凌云道：“我会向他解释，这与你无关，就说我只不过想学了之后与他联手对付老贼的。”

莲花想了一下，仍然摇头道：“不成。”

高凌云在屋中跟了一会，道：“莲花，你不答应并没有错，可是我必须告诉你，他们的对决即届，家兄绝非他的敌手，想想看，你是如此的喜欢他，到后来岂不是空等一场？”

莲花心头一凉，不错，徒弟再利害，哪会是师父的敌手，何况这种心地丑恶的师父，留下未传的高招绝对不只二三招，那不是可以预见的悲惨结局？如果高凌云死了，她活着也没有什么意思了……。

高凌云见她仍无允意，掉头出屋而去，莲花呆了下，忽然叫住了他，高凌云折回来，道：“莲花，你答应了？我知道你是梅心的孪生姊妹，这是偷听老奶奶对你说的往事而猜到，你和梅心有此关系，为啥不对哥哥说？”

莲花倔强地扭转身子，道：“我宫莲花不以那种方式讨他的欢心。我作不到，我还是不能答应你……”

高凌云忽然跪在地上，道：“莲花，请你成全我吧：我也许不会死，但可以试试老贼的功力和我们兄弟能相差多少，这是十分重要的。所谓知彼，百战百胜，这老贼心地狭窄，只因当年家母先认识他后又嫁了家父，他即衔

恨在心，终身不娶，誓报此仇，而拉家兄进入阉党却又以我作人质，原来都是他暗中促成的，不过是要家兄被灭口，我如不同流合污也不会有好的下场，他就等于报了仇。但我看穿了这老贼的阴谋，才故作数典忘祖、六亲不认、吃喝嫖赌、浪荡逍遥，而且敛聚财货，十足表现了没有心肝的作风，才逃过了毒手。而目前，由于我宰了看守人质的‘雪山豹子’祁丰及另外十一人，老贼似已猜出是我干的，反正我在这边也呆耽不住了！不如正面和他干一下，我估计学了‘回春刀法’的精粹，或能探出虚实，逃得一命，而对家兄的出手十分有利……”

莲花已经信了高凌云的诚意，可是她知道高凌云的脾气，万一高凌云不敌而亡，高凌云必然把一切责任归咎于她。这责任会使她内疚终生，和高凌云的事也将永远幻灭。

莲花不断地摇头，但高凌云仍跪在地上，道：“莲花，我可以写封信留在你的身边，你将来可以交给他，不论发生了何事，他都会原谅你的。”

莲花虽然仍在摇头，但高凌云却要来了文房四宝写了一封信，内容主要是说他跪求莲花先传刀法，是为了要和他联手共御大敌，千万不可责怪莲花……。

莲花看了信，仍然摇头。高凌云挥拳嘶吼着：“你不答应，失去的不只我一个人，还有我哥哥。如果传了我，哥哥有备不会死，也许我可以幸免，你好好想想吧……”高凌云快步出屋就上了屋面，莲花一想也对，传刀法也许只会死一个或一个不死，不传则弟兄二人必然皆非其敌，为什么要如此死板，一成不变呢？

她急忙奔到院中大声道：“高凌云，我答应了……”

高凌云是“轮回刀”的门下，“轮回刀”的身份和“还刀叟”差不多，所以高凌云学“回春刀法”的精粹并不入吃力。尤其一个人如果全神贯注，其效果就大为不同了。

高凌云对莲花道：“莲花，这件事还要你协助。”

莲花道：“要和我联手？”

高凌云道：“不是，是请你背着孩子陪我去赴约，你站在远处，能看到打斗的现场就成了，以便使那老贼相信我就是家兄高凌云，当然你也可以看清老贼的招式。”

莲花道：“约会在什么地方？什么时候？”

高凌云道：“在莫愁湖偏僻的一面，时间是二更天……”他比江振禄说的时间早了一更，当然是怕高凌云前去。

兄弟手足之情非同小可，况且高凌云依附马士英，故意变邪，无恶不作，虽说玩的都是和阉党有关系的土豪劣绅之女，但那些少女本身大多为无辜的，这在他的心情上造成极深的罪恶感。所以决定代兄赴约，以相差悬殊的功力为兄探路，实已有赎罪心情，视死如归的决心。

只是莲花并未想到这一点。

为铁梅心料理后事不能铺张，按高凌云的意思，不想及早营葬，但江振禄则以“入土为安”的理由，力劝他马上办理。这当然是希望梅心入土之后，看不到遗体，对他情绪的影响会逐渐减少。

高凌云十分消极，就连这次三日之约，九死一生的对决都看得淡了。江振禄当然知道，这是自暴自弃，对人生厌倦的迹象，自然十分危险。

一个人一旦失去斗志或生趣，几乎就等于失去了一切，孙七也看出了

这一点，道：“高大侠，我们虽不能完全体会你的痛苦，大致也能感受到。但不幸已经发生，你还有太多的责任未了，恐怕最大的是对孩子的养育和教导。如果这一点都作不到，你就是在地下找到铁梅心姑娘，她也不会原谅你的。”

李乾像个哑巴，这几天来他一直不出声，这在他真是一件不可能的事。现在他终于开了腔，道：“孙猴子，你他奶奶的和我差不多，没有几句正经有用的话，只有这几句话还差不离儿，谁也不看，应该看在孩子份上……”

高凌宇好像没听见，梅心入了土，好像他的灵魂也入了土。江振禄道：“老弟；上床睡一觉吧！三更正，要去赴约，你非打叠精神不可，你肩负的使命太大了！”

高凌宇道：“江老哥，你放心！今夜的约会，我不会松懈，我会全力赴的。各位千万不要太为我操心。”

江振禄数天来，第一次听到他较为平实的话，心头略放，道：“老弟，为人处世，理应如此，人生不如意事常八九。堂堂男子汉，绝不能被一桩伤心事击溃的。”

此刻才不过是亥时头，天是黑了。约晚膳光景，李乾和孙七外出弄吃的东西，边走边商量，李乾道：“孙猴子，你说过你有个办法可以找这两个之中的一个出口气的。”

孙猴子道：“小李，我想过，是有个办法，可是这当口大家的情绪都不好，万一出了批漏，对不起江大哥和高大侠。”

李乾道：“你他奶奶的就是这样前怕狼后怕虎的，不出这口恶气，俺受不了！你倒是有没有主意？”

孙七在他耳边说了几句话，道：“小李，水里的功夫你是不是地道？这可不是玩的。”

不能为高大侠分忧，还要为他找麻烦，这种格痒人的事儿咱可不干。”

一拍胸膛，李乾冷笑道：“在武林中，水性比俺们师兄弟更地道的，奶奶的，俺没见过，俺要是吹牛，就是大闺女养的。”

孙七道：“那就好，我的水性不行，却也不是秤锤，有你这位水中高手搭配，可以弄弄唐继耀。”

李乾道：“弄他？那老小子是个毒人……”

孙七道：“他浑身是毒那是不假，并非会施毒的人就无人敢近，娘格细皮！你似乎被他的毒吓熊了？”

李乾搔搔头皮道：“奶奶的，你倒是学会了俺的家乡话！说呀，你计划是怎么个倒弄法？”

孙七低声说了一阵，李乾道：“孙猴子，你见过他的徒弟？对他们唐门的一切真的弄清楚了？”

孙七道：“当然，要不，他一旦起了疑心而有所提防，嘿嘿！非但出不了气，八成还要难看哩！”

李乾道：“就这么办，回去咱们要装着点，一个一个地往外溜，别让他们两位看出来……”

二人带回食物交给江振禄去准备，高凌宇在外间静坐，二人各自换了套衣服，也化装一番溜了出去。

一个护院入内报告，唐继耀正在和两个护院头目晚餐小酌。护院道：“唐大侠，门外有位洛小侠叫在下带口信给您，说是他兼程自四川赶来，有急事

禀报掌门人……”

唐继耀微微一震，道：“人呢？叫他进来！”

护院道：“洛小侠说，有些事在此面禀不大方便，他在玄武湖的画舫上等候掌门人，是急事，希望掌门人能尽快前去。”

唐继耀想了一下，道：“那个洛小侠是什么样子？哪里的口音？人还记得吗？”

护院想了一下，道：“好像是四川口音，身材中等，似乎背了一柄刀，有点八字眉，年纪约在三十以下。”

唐继耀没有再说什么，对共饮的二头目道：“唐某失陪，去去就来，但两位不必等在下，如果老爷子找我，就照实说了吧……”

唐继耀以为，唐家必然发生了大事，要不绝不会派他的大徒弟来，因而他很快地来到玄武湖。

冬天，尤其是夜晚，哪会有游湖的，唯一的一艘舫在湖心靠近繁华区较远的一边荡动着，画舫上有灯光不甚明亮。

唐继耀叫了一个小划子往那大画舫划去。

双方相距很近了，唐继耀还是看不清舱中的人，只隐约看到有个人在独酌。他哼了一声，心想：明知为师马上会赶来，他该在船头上迎接才对……。

大约划子距大画舫只有三五丈时，唐继耀没好气地道：“格老子，你的架子还真不小哩！为师的来了，你居然还坐得住……”

画舫上的人道：“娘格细皮，什么人在外面联噪？”

唐继耀一怔，道：“洛志贤在船上吗？”

画舫上的人道：“拆那格娘！啥人在这儿嗷叫？什么姓骡姓马的？扫你大爷的酒兴……”

唐继耀四下看看，没有第二艘画舫在湖心，心知上了当，冷冷一笑，道：“什么人敢愚弄本掌门人？”

画舫上的人道：“拆那！依是什么东西？卸下你全身的毒物，就连夫子庙卖拔毒膏和大力丸的那两套也比你高明。”

唐继耀狞笑道：“你大概是活够了吧？你明知唐某全身皆毒，而且又在上风头上，你居然没有警觉，江湖上的第八流货色也不会这么蠢吧！”

画舫中人道：“如果你那宝贝徒弟也在这画舫上呢？”

微微一震，唐继耀道：“洛志贤真在船上？”

画舫中的人道：“骗你是个王八蛋！”这分明是骂人话而不是发誓，唐继耀突然心中雪亮，道：“是孙七孙大侠吗？”

画舫中人道：“正是你表叔，姓唐的，你一生中害了不少的人，今夜你恐怕要回老家罗！”只闻他“咯咯咯”在舱中连踩三脚，小划子一边水中突然伸出两只手抓住船边一缠。唐继耀正要施毒，未曾提防，重心不稳翻落湖中。踩这三脚，即是暗号，叫水中的李乾动手。

夜晚的湖底极暗，水性好的人，也不过看出五尺远，不谙水性的根本等于瞎子一样，唐继耀下沉一丈左右，就被人砸了一环。

但是，就连孙七也不知道，唐继耀的手底下不怎么样，却并不是个旱鸭子，至少他并不比孙七差。

李乾也是一样，出了水，他那两套真蹩脚，在水中却有如生龙活虎，砸了唐继耀一环。正要去揪他的发髻，忽见他伸手入怀去掏东西。

江振禄对他说过，善施毒的人在水底也能施毒，李乾一看不妙，急忙

上升，却不甘就此退走，由上而下一环砸下。

本是瞄准他的头顶砸下的，唐继耀已感到水流自顶上荡动，有股子暗劲射到，头一偏避过要害，砸在右肩上。

这一砸之力极大，估计肩骨都裂了。但他也握着一个水瓶，在水中一洒，李乾不敢接近，赶紧出水，却发现孙七不见了。

一问舫上的船娘，才知道孙七也下了水。李乾大惊，孙七未必知道唐继耀已在水中施毒。虽然在水中施毒扩散极快，但威力也因而减少。只是孙七的水中功夫有限，八成要糟。

李乾顾不得自己危险又下了水，绝对闭住呼吸，却遍寻孙七无着，只好再浮了水面，问那船娘，她仍然说没有别人浮上来。

此刻已是二更天了，高凌宇静坐了两个多时辰，觉得体力和精神都恢复了不少，今夜这场血搏，他不再自暴自弃，要全力以赴，但是他不能否认，双方的实力相差太大。

江振禄也知道他的心情，道：“老弟，你知道我为什么要为你和他的对决安排在莫愁湖畔僻静的一边举行吗？”

摇摇头，高凌宇道：“小弟不知道。”

江振禄道：“老弟，我们作事固不能畏首畏尾、也不能不作退一步的打算，因为这是旷古以来没有发生过的事，也是实力悬殊的决斗，尤其是在心理上，这种差距的观念要比体力及技巧上差得更大。因为你总会以为他是你的师父，但是，暂时撇开他留下未传你的招术不谈，传过你的招式，以你的聪明和大小数百战的经验，也未必输他，况且你这数月来研究数大门派的武功，也不能说没有独到之处。因此，老哥哥要提醒你，你大可一战……”

高凌宇十分感激，他知道这是鼓励，而到此大战前夕光景，老哥哥所能作的也只有鼓励了。

江振禄道：“其实更重要的是你的想法和观念，万万不能有犯上的念头，这是必须弄清楚的。是他主动找你，绝非你找他，不是老哥哥改期，那夜他就可能趁人之危在你拼斗过祁丰及其部下之后向你下手了。他是已失去了长辈的立场，他为虎作伥，晚年变节，成为人人得而诛之的魔头，老弟你不仅是为铁老夫人而战，也不仅是为了铁姑娘和你而战，而为百姓及社稷除害而战。”

高凌宇道：“老哥哥，我知道。”

江振禄道：“老弟，只怕你心地太善良，到时候不忍下手而为老魔所乘，所以老哥不惮其烦，不能不再三地提醒你。”

高凌宇道：“老哥哥，你们不能同去，这也是你事先讲好的。而你仍未说出把这约会安排在湖畔偏僻的一边的原因呢！”

叹口气，江振禄自嘲地道：“老弟，老哥哥天赋所限，学艺不精，所以紧要关头干焦急却帮不上你的忙，但如在湖畔动手，危急关头，只要你往水中一钻，老哥哥就能使你安全脱险。”

高凌宇喟然道：“老哥哥，你想得真周到，既然已经约定了，小弟也不能改变，咱们也该走了吧？”

江振禄看看天色，道：“二更多天，到了那儿正好三更

两人往内间走，高凌宇走在前面，一脚迈入内间第一眼就发现挂在迎门墙上的白骨断肠刀不见了。

这对一位行将决斗的人，震撼是太大了。

接着，也就看到了桌上的一张纸条，上面写着：借刀一用，湖畔奉还。下面没有具名，但高凌宇一看字迹，立即心中雪亮。

江振禄道：“老弟，这条子是谁留下的？孙老弟和李乾这半天不见影子，莫非他们在弄什么鬼？”

高凌宇把条子交给江振禄，道：“老哥哥，我先走了。”

在此同时，莫愁湖畔偏僻的一边，雪深盈尺，渺无人迹，正因为无人来过，雪上没有一个足印。光秃的柳树枝丫上复了一层雪，云隙中偶尔泻下些许上弦月光，更显得这儿的凄凉。

这工夫，远远地驰来两条人影，一男一女，女的还背了个孩子，男的手中提着刀，这柄刀对“还刀叟”来说，那是太熟悉了。

他的绰号就是因此刀而起的，此刀窄厚而有点像剑，虽非削铁如泥、吹毛断发，却也是百炼精钢淬炼而成。

难得的是，在淬炼时火候及药料的高度配合，出炉后，刀芒中隐隐泛出淡红色，而又能在泛现的红芒中映现白骨状纹路，所以又叫白骨断肠刀。

当年“还刀叟”倪征鸿少年得志，声名鹊起，由于那时不太邪，人品虽不出众，却是武林中传奇人物，也就认识了“一朵云”汪艳华。而倪征鸿也把自己的兵刃送了汪艳华，因二人都是用刀的。

送刀的动机，一是作为定情之物，二是有“太公在此，诸神退位”的警惕作用，使武林中人见刀如见人，无人接近汪艳华，更无人敢欺侮她。

少年得志，慢慢地就不免恃才傲物，目空一切了。也就在这时，另一年轻侠士出现，也十分轰动，那就是人品出众，侠名四播的高牧群。不久，高为汪解了一次围，一见钟情而结合，她把那柄刀退还了倪征鸿。

倪征鸿一怒之下，自嘲地名为“还刀吏”，正准备找高牧群决战，却被阉党所阻，那时倪与阉党就有了往来。阉党告诉他私仇以后再说，先诱高牧群入伙，如不听命，即以杀害其爱妻汪艳华为威胁。这就是双方的恩怨及高牧群受阉党控制的初因。

以后，他把汪艳华还给他的刀送给了高凌宇，在送刀时，他就想好了复仇计划，先要高凌宇成名，再为阉党所用（倪告诉他父母为阉党所害，可暂时隐伏候机报仇。事实上是要他在利用完之后被灭口，使高家断根灭种，和他自己一样，都是属骡子的，只有一代；因高凌云也在阉党手中作人质。）

此刻老贼一看就认为是高凌宇来了，只是他已韦、柳二人口中得悉，铁梅心已死，孩子在宫莲花手中。

既然孩子也背来了，而他手中又有白骨断肠刀，看来必然是自知生还机会渺茫，把老婆和孩子都带来了。或者是莲花坚决和他共存亡，要死也死在一起。

只是莲花在数十步外就停下了，高凌云来到现场。为了使老贼认不出他是高凌云，以免老贼今夜不和他动手，所以他盗取了高凌宇的白骨断肠刀。

老贼倪征鸿打量他一下，道：“在老夫动手之前，应该告诉你为什么咱们会敌对？你为什么会有这种下场。”

手一挥，高凌云道：“不必。”

倪征鸿狞笑一阵，道：“老夫知道你不愿和我动手，也不敢和我动手，也罢！你就自绝了吧！”

又是一挥手，高凌云道：“不可能！”为了怕对方听出口音，他尽可能少说话，以免前功尽弃。

“嘎……”倪征鸿又自嘲地笑了一阵，道：“好好！老夫倒忘了你的脾气，看来这是无法避免的了！你们两个都来了，可以联手试试看，这也是老夫唯一能给你的一点优惠。聊表寸心。”

高凌云冷峻地道：“不必！”

倪征鸿又冷笑了一阵，道：“既然如此，你出手吧！”他望着这柄白骨断肠刀，往事一幕幕地映上心头，这工夫高凌云已攻出了最精粹的“轮回七绝招”的第一招。

他知道，即使一上手就是绝招，也未必有用，但是他不能一上手就把机先让给对方。

第一招三式在对方三闪两飘中落空，第二招啸声慑耳，暗红刀芒七现七隐，忽正忽反，看不到轨迹，不见来去起落，刀刃眼见在老贼的脖子上绕上三四匝，就是不能再接近一寸。

第二招也没沾到老贼的衣襟，倪征鸿冷峻地道：“你是高凌云，用的是‘轮回刀法’，不知死活的东西……”

高凌云道：“知道就好，不管是什么刀法，只要能宰你就成……”说话间十七刀组合成一个巨大的刀轮把老贼圈在刀轮中央。

不知是怎么飘闪的，老贼反而出了刀轮滑到他的左后侧，莲花大叫：“右后侧快闪……”

反应再快也没有对方出手快，“唰”地一声，衣领被抓破，直裂到背部。有三个爪痕，碎肉裂肤，已见到脊椎骨。

这本来就是败多胜少的一战，他根本也没打谱活着离开这儿，劲力再次骤加，“轮回刀”七绝已施到第五招。空手对付名门刀法的精粹之学，可也不是那么轻松，本来老贼刚动手时雪上足痕极浅，不过一寸余不到两寸，现在每踏一脚就是三五寸深了。

刀刀不离老贼的要害，而老贼的爪影也没离开过他的咽喉和心窝，他希望莲花能一瞬不瞬地看着，把这死亡经验告诉高凌云。

但这最后两招却又不是纯粹的“轮回刀法”，原来是与“回春刀法”合并而研成的，而老贼才接了一式就心头一惊。

临阵博杀是无暇思考的，这念头才自老贼脑中闪过……这不是“轮回刀法”，怪怪的第二式及第三式有如白牙森列的巨鲨向他噬到，“唞”两声，老贼的胸衣及袖口已被划破两处。

莲花嗓中发出连她自己都难以形容的怪声，她只感觉这两刀的得手代表一线曙光、一点希望，本来这希望总以为是奢望的。

不可能的变成了可能，显示老贼并非高不可攀，也粉碎了他是永远不败的象征。接下去是最后一招，也是“回春刀”和“轮回刀”的合璧，尽管老贼已有戒心，飘闪得更快，怎奈这两种刀法全是武林绝学，合而为一，精深博大，诡谲莫测。

“唞唞唞”又是三刀中的，肩衣、下摆及裤子上各被划破了一个洞，尤其是肩上，还伤了点皮肉。莲花喜极而尖叫着：“再来，再加点劲！”

她那里知道这已是最后一招，也是最后一式？对付这等高手，只要用完了再从任何一招一式重行开始，马上就会被看出来。此刻高凌云却是非重来不可，只是并不自“七绝”一开始，而是由第三招开始，接下去又是第六招的“回春、轮回”合璧的一招。

老贼狼狈地闪过这一招，本来就很红的脸此刻更红了，数十年来，没

有人能使他如此狼狈。也没有人能摸他的衣角一下，而今夜，衣服上不但有几个洞，还受了点伤，他以为这是奇耻大辱。

红中透紫的脸，闪烁着森厉冷芒的眸子，加上凌空罩落，双爪如钩的手，活脱的是一个暴怒的雷神。

而高凌云已知不可避免，只希望宫莲花巨细不遗地都看明白了。老贼的刀法留了五招精粹，未传与高凌宇，这一点莲花并不知道。

高凌云之所以知道老贼留了五招，是因为他们兄弟在燕子矶附近搏杀过，双方都是绝招尽出，今夜老贼用的五招高凌云认为陌生的，那就是保留的了。

重复到第二次，老贼已像是一头巨猫在拨弄一只力尽技穷的老鼠，嗓中挤出一声怪笑的同时，钢钩似的爪子在高凌云的背上抓下一块肉。

当第二块肉自腿上抓下时，趋避已不灵活，因为每一抓下来的肉都有儿拳那么大。

而且每抓一块，就丢在宫莲花附近，她发出变调的尖噪。加上孩子受惊的哭号，这景象形同鬼域。

接着是第三块、第四块、第五块……一连十一块，都落在莲花身边。白骨断肠刀还握在手中，也挥舞着劈出，只是早已失去了准头。

血染棉衣、五官离位，高凌云却仍然吼着道：“倪征鸿……我只比你早走一步……今夜之战，你已经种下了败亡的种子……”东一刀西一刀的乱劈，步伐已乱，神智也不太清了。老贼知道，就是把世上所有的名医请来，也治不活这个人了。

倪征鸿不再抓了，他不希望高凌云早死，回头望去，宫莲花似已猜透了他的心思，已背着孩子掉头疾奔而去。老贼立刻就明白了他们的动机、一个玩命一个旁观，兄弟同心，弟弟以死换取他的底细，宫莲花是个传达消息的人。

可是老贼估计已追不上宫莲花了，他看也不再高凌云一眼，厉啸划破寒夜苍穹，数掠不见。

高凌云已倒在地上，身上被抓去了十几块肉，血流如涌，不久就会因失血过多而亡。

如何能使血慢流或者暂时不流，以待哥哥到来说几句话？这是十分重要的，光靠莲花转达还不够。

他在雪地上滚动，抓雪球按在失去向的洞穴处，冷冻可以暂时缓慢失血。但是，他感到身子在一具磨石上转动，或在浪颠上起伏，这种行将虚脱或断绝生命之弦的感受是那么强烈。他相信只要他闭上眼想着“我要走了”，他就会立刻死亡。

但他必须尽量熬时间等他的哥哥。现在，他隐隐看到一个影子站在他的身边，他的视觉已不太管用，大致看了像高凌宇：“哥哥……原谅我……我侮辱了你……你的刀……哥……老贼共有五招没有传你……一招像华山的‘笑指桑麻’……一招像点苍的‘铁牛锄地’……一招似乎是昆仑派的‘钟鼓齐鸣’……一招像是终南派的……‘鬼斧神工’……还……还有一招……我看不出来……哥……我在阉党的卵翼之下作恶多端……虽是掩护身份……也害过不少无辜的人……哥……我死不足惜……只是不能不想到童年……在沙滩上骑马打仗的事……我总是赢你……偶尔输一次就没有完没了……哥……现在想想……其实你是让我……你太伟大……我本也想做一件伟大的

事回报你……只可惜……我把这事做得很糟……不过……刚才在博杀时……莲花在一边观战……老贼的虚实……她应该很清楚了……哥……梅心嫂当然好……不过莲花对……对你也尽了心意……哥……我……我要走了……哥……你一定要学‘回春刀法’……铁夫人传了莲花，……要她传给你……我是求她……她才答应的……但仅最后两绝招……和本门的‘轮回刀’合并……就在老魔衣上划破了几个洞……哥……你如果精研……一定比我管用……”

高凌宇想抱起他，但怎么抱都会碰到他身上的创伤，高凌云道：“哥……别动我……咱们弟兄就在这儿话别吧！……我是无救了……”

高凌宇道：“不，小弟，有个人能救你，那就是铁老夫人，她和‘回春居士’是夫妻，必有妙方，小弟，忍着点，大好的生命，我们不可奢言放弃……”

他还是小心翼翼地托着高凌云身上没有伤的地方离开了现场，奔出不远，江振禄呼呼急喘着奔上来，道：“老弟……你要把老二抱去何处？”

江振禄早已潜伏湖中，准备紧急时助高凌宇逃走，哪知道事情的发展会出乎意料。

现在身上还穿着水衣水裤哪！

高凌宇道：“老哥来得正好，劳你的驾，照料小弟一会，我要设法把铁老夫人救出来，她也许能救小弟。”

江振禄一看高凌云的伤，心头一沉，道：“就这么办，人交给我，你速去速回，但若那老贼在的话……”

高凌宇道：“之哥放心！我会设法的，不管成不成，我都会尽快回来。老哥，创口要用雪球塞住，可暂时避免流血。”

江振禄道：“就这么办，一切交给我了。”他接过高凌云返回住处，高凌宇又要去涉险了。

看守人质的“雪山豹子”祁丰死后，这儿换了人手，总负责的是韦天爵，另外有马副总管麦世雄和巫昌等八九人。

当高凌宇到达地头，已近四更，正是戒备森严时刻，本来他要直奔牢笼去救人，经过大厅时，忽见内部素烛高烧，似乎有人亡故停放在大厅内。

高凌宇一晃，只看到床板上直挺挺躺着的人的皓首和苍白的面貌，心头就急遽的沉落，仔细一看，一颗心像已片片碎裂。

死者不正是铁老夫人吗？

尸床前有一香案，上供点果菜蔬，香花蜡烛，那暂时用白纸糊的神位上写着：铁母刘太夫人燕贞之神位。

彻底的绝望，无限的悲痛，为夫人也她的手足，可以这么说，‘回春居士’不在，夫人也去了，这世界上就不可能再有人能治高凌云的伤势了。

人身肌肤被切得再深，划得再长的血槽，都能治，就伯剂去一块肉，范围越大越不好治。

看守遗体的是两个护院，正在大厅一角的桌边小酌，其中一个道：“老黄，这个老太婆还真不含糊，说死就死，绝不妥协，结果老爷子等于白忙了一场。”

姓黄的道：“小声点！老爷子为了这件事曾把看守牢房的弟兄臭揍了一顿。对于这件事，我就觉得不公平。一个人活够了非死不可，谁也拦不住呀！尤其是自嚼舌根而死……老刘，你说是不是？”

姓刘的道：“我就想不通，凭老爷子的绝世武功，还要什么‘回春刀谱’，

这可真是人心不足蛇吞象啊：“

姓黄的四下看看，道：“别自找麻烦了！还是谈点别的吧！怎么样，你那个相好的宝桂，还在秦淮河上吗？”

姓刘的吸了一口酒，道：“别提那个小浪货哩！人家说：钨儿爱钞，姊妹爱俏。也许有点道理，姓刘的天生一副寒薄相，手头又不宽裕，这就难怪近来去找她总是受冷落了！”

姓黄的道：“我早就说过，到乡下去找个庄稼女人，凑合凑合算啦！城里的娘们太花稍，她们见的世面太多，认钱认人。乡下货能吃苦，不会抱怨，看起来不大顺眼，其实也无所谓，反正女人嘛，还不都是一样？”

高凌宇绝望地退出来，顿感徬徨起来。夫人一死，也就决定了弟弟的命运，可是他必须立刻赶回来。

高凌云一看高凌宇的神色，就猜到结果了，道：“哥……是不是夫人已经去了……？你不用哄我……我知道倪征鸿的为人……他明知……能治的人只有铁夫人……所以他会弄死夫人使我们绝望的……再说……夫人毕竟不是‘回春居士’……她能不能治呢？”

高凌宇道：“金创药我们也有，总可以试试看的……”

高凌云脸上没有一点血色，他能支持到现在，算是奇迹，那是因为他期待哥哥去找铁夫人，铁夫人是希望的象征，她的象征效果远较治疗效果为高。

现在这希望的象征已消散破灭，就像一位病入膏肓的老人一样，为了等待在外作事的儿子回来见最后一面，他可能支持三五天乃至于一二十天。待见到儿子之后，会立刻油尽灯干，咽下最后一口气。高凌云正是如此，他忽然神智十分清醒地道：“哥，我曾在‘还刀叟’衣衫上连戳了四五个洞，且伤了他的肩头，这在武林中是一件大事。哥……我相信你马上研究‘回春刀法’……半个月后和他力拼……你比小弟的成就更高……哥……你自幼就比我管用……你慎审……稳重……胆大……心细……但是……你一直让我……哥……谁有我这样一个伟大的哥哥？哈……”才笑了三四声，嘎然而止，气绝身亡。

高、江二人泪眼相望，为手足挡一大敌，以卵击石，至死不悔，豪气干云，真正是空前绝后。

第二十八章

李乾找不到孙七，知道十成有八成被对方生擒了。可是他想不通，唐继耀一人赴约他又受了伤，他怎么会擒住孙七的？

只有一种可能，那就是孙七在水底中毒，失去了抵抗力而被擒的。回去报告师兄，必然被臭骂一顿，甚至挨揍。其实最使他受不了的是师兄说他没有用，是个大拉酥。

他必须尽快的把孙七救回来，不论是在道义上或是为了应付师兄。都不能装熊。因为是他拉孙七去作这事的。

他要想个点子，哪怕是个熊点子也成。

唐继耀的确是用毒使孙七失去了抗拒力才把他弄回来的。现在，孙七被放在大厅中的地上，双手拇指及双足的大脚趾，都用牛筋勒住拴在柱子上。

唐继耀和柳怡斋在饮酒，有位大夫在为唐继耀疗伤。他的右肩骨伤得不轻，柳怡斋道：“唐兄，你能擒住这个叛徒，足证掌门人身手不凡，也是大功一件。上面有命令，非逮住这小子不可、而且死活不拘。”

唐继耀道：“唐某一时大意，误信他的鬼点子，以为劣徒真的来了金陵，必有紧要的事，没想到他和李乾联手诬我，别看那小子在陆上很有限，水里的功夫可是数一数二的哪！”

柳怡斋道：“那是当然。‘渔鹰’江振禄和‘飞鱼’李乾，论水性，在武林中还未见出其右者。”

柳怡斋又道：“掌门人要如何处置这个叛徒？”

唐继耀森厉地一笑，道：“先整他个半死，再交给老爷子，你看如何？”

柳怡斋道：“好极了！孙大侠醒了没有？”

孙七早就醒了，道：“你孙大爷早就醒了！有什么本事你们尽管使出来，姓孙的是无事躲事，有事不怕事。就是摘了铁瓢，也不过是碗大小的疤！”

柳怡斋道：“有种！你现在尽管嘴硬，待会看看你还会不会攘熊话？”

孙七道：“拆那格娘格细皮！你也不用咋唬，对于你这个缺德带冒烟的杂碎，已经有好多人把夹子支起来准备打你哩！”

“嘿……”柳怡斋龇着牙对唐继耀道，“掌门人，你有没有新点子为这叛徒抽抽懒筋？”

唐继耀道：“为了这么一个三流角色，又何必绞脑汁？干脆就用你的点穴敲他的肋骨，那滋味很特别，绝对和苦甜酸咸的味道不一样。”

柳怡斋走过来，撕开孙七的衣服，“啧啧”地道：“想不到孙大侠还有一身细皮白肉哩！要是遇上喜欢走‘旱路’的朋友，孙大侠可要尝尝五味之外的第六味啦！”

孙七闭上眼不出声，他没有抱怨李乾，只怪自己太大意，这是应该想到的，一个会施毒的人在水中也照样能施毒。

只是让江振禄及高凌宇在家中耽心，他实在于心不忍。点穴搨在肋骨上轻敲着，发出“梆梆”的声音。

人身骨路最脆弱的是肋骨及小腿上的迎面骨，轻撞一下就奇痛钻心，现在柳怡斋不但敲打，而且横刮着。

孙七不出声，却是浑身痉挛，鼻尖已渗出汗珠。

柳怡斋一手持杯而饮，一手敲刮肋骨，道：“孙大侠，我这人吃软不吃硬，你哼上几声，柳爷动了慈悲之心，说不定就此停止放你一马。”

孙七切齿道：“拆那格娘格细皮烂泡！你会有慈悲心，天下那还有坏胚子？”

柳怡斋道：“掌门的，这小子似乎要表现他的硬骨头，还有没有什么更绝对新鲜的口味？”

唐继耀道：“唐某有一种药给他服下，能叫他浑身奇痒难熬，你是知道，痒比痛还要难过的。”

柳怡斋道：“反正闲着也闲着，试试看吧！”

孙七厉声道：“唐继耀，你大概尝过‘白骨断肠刀’的滋味吧？”

唐继耀道：“尝是尝过，不过姓高的也尝过我的毒味吧？”伸手入怀取出一个小牛角瓶来，这时门外有个厮道：“唐大侠，柳爷，老爷子来了……”

老爷子在他们心目中非同小可，急忙迎出客厅走出内院，这工夫一个人自花墙上跳下，窜入大厅。

这人当然是李乾了，他没有什么好点子，想来想去，只能想出这么个熊办法来。他去力拉那四根牛筋，没有拉断。

他用日月双环的月环内的月牙刃去割，可惜这月牙刃年久未磨也不利了，尤其这牛筋很坚韧。孙七道：“用火烧，快点！”

李乾原地转了一周，取过桌上的蜡烛烧着。很久才烧断一根，两个人都冒着汗。只闻那苍老的声音在外院道：“继耀，有件事你要多偏劳些。”

唐继耀道：“前辈有事自管吩咐。”

苍老的声音道：“那边有韦天爵本来也够了，可是看守老虔婆那人质非常重要，有你辅佐，那就牢靠多了！”

这时忽闻柳怡斋道：“前辈，那老虔婆不是已经……”他的下文似被硬生生的挡了回去。

这工夫还剩下最后一根，那是有脚趾上的，而三个人的步履声已进了内院。李乾简直不敢相信，造谣说老爷子来了的人是他，而这老贼居然真的来了。天下的巧事真是太多了。

最后一根在火烧割切力扯之下终于弄开，孙七一跃而起，抓起一边地上的软剑。正要往外奔，李乾这次变聪明了，一拉孙七，径奔后窗。二人刚刚跳出后窗外，已听到那苍老的笑声到了客厅门外。

两个人此刻都知道，凭他们二人这点底子，根本就不应该兴此念头，而今夜如果能逃出此宅，除了回去多烧香之外，只能说流年运气好得邪气而已。

两人全力猛窜，必须在入厅之人还没有摸清方向追捕他们之前脱出此宅，所以有时都差点撞到此宅中的护院身上。当然他们被追急了藏在花丛中时，还被一个护院尿了一脸的尿，由于附近人多也不敢出声。

原来倪征鸿领先入厅，柳、唐二人随后，乍见人已不见，双双叫了起来。倪征鸿问是什么事，二人大略说了一遍。由于倪征鸿不悦，责怪二人抓到了这等人犯不先报告他而斥责他们，这么一耽搁，绝对逃不了的人还是被他们跑了。

他们二人回去时，也正是高凌云咽气不久，看到这惨象，二人大恸。江振禄也顾不得孙七的面子道：“二位到那哪去了？”

孙七讷讷道：“江兄……小弟混蛋……是我出主意要设法去弄唐、柳二人为铁姑娘报仇……没想到……弄是弄了姓唐的一下……在下却被姓唐的逮住……要不是李老弟混进去救我，娘格皮，我早就完蛋了！”

李乾道：“师兄，这不能怪孙猴子，是俺要他出个主意，本来孙猴子不同意，架不住俺的死缠……”李乾把经过说了。

江振禄道：“二位万一遭了不幸，叫我们两人怎么处理？我和高老弟已经够忙活的了！”

孙七道：“江兄，高大侠，孙某白活三十多岁，简直不知好歹，浑球一个，我该死……”说着自己左右开弓就是七八个大耳光。

高凌宇上前抓住他的手，道：“孙兄，虽说二位去做那件事事先未向我们招呼一下，但仍是基于一腔义忿，把自己的安危及生死置之度外，这也是难能可贵的，江大哥不过是心情凄苦也关心二位才责备你们的。”

孙七道：“高大侠，你越是这么说，我越得惭愧，无地自容。我们两个

才真正是二人上梁山，一对大拉酥。”

高凌宇道：“千万别太自责，就以舍弟来说吧，虽然人已去了，我仍不同意他冒我之名、盗我之刀，且要莲花背着孩子随去约斗之地，造成倪征鸿把他当作在下的错觉而以卵击石……”

孙、李二人骇然道：“怎么？高凌云大侠盗去了高大侠的‘白骨断肠刀’，提早赴约，结果……”

高凌宇泫然道：“其实二位的义举和他一样，两方的角色虽有不同，在技艺的负荷上却无二致。”

李乾道：“高大侠，高二哥敢去倒弄老贼，俺们怎能和他比？结果高二哥和老贼折腾了多久？”

江振禄厉声道：“李乾，到凌云老弟牌位前去跪着，我不叫你起来你就永远跪着别起来……”

李乾嘟囔着，道：“跪就跪！反正能逃出来总比在唐继耀和柳怕斋那些杂碎手中好些，他们用牛筋拴住孙猴子的双手拇指及脚趾，用点穴镢敲刮着他的肋骨，孙猴子没有哼一声！他奶奶个熊！俺一时无计，想了个熊办法就把他救出来了。”

李乾跪下，孙七也要跪下，江振禄一拦，孙七还是跪下了，道：“江兄，孙某此跪，是钦佩高二侠的这份勇气及深厚的手足之情，就让小弟向高二侠致最后的敬意吧！”说着磕了几个头，流淌着泪水。

高凌宇把他拉起来，道：“凌云弟由于学了铁老夫人的‘回春刀法’，把他自己的‘轮回刀’七绝的最后二绝招与‘回春刀法’的精粹合研，居然划破倪征鸿的衣衫五六处之多还伤了他的肩头，但被他抓了十几处，每处抓去了约儿拳大小一块肉……”

孙七激动地道：“原来高二哥是个隐善扬恶的人，在那边卧底，候机而动。看来几次为高大侠援手的人必是高二侠了？”

高凌宇点点头，道：“舍弟知道敌人的声势太大，为了不使对方任何人看出他有候机报复之心，乃将计就计，认贼作父，且仗势凌弱，胡作非为。尽管他敛聚的对象全是过去与阉党有关的劣神土豪，但玩了他们的少女，却是无辜的，所以不免深深内疚。而事实上，以倪征鸿的老谋深算，小弟若不表演逼真，绝对逃不过他的法眼。只可惜铁夫人去了，要不，也只有她老人家秉承了‘回春居士’的高超医术，也许能救舍弟之伤……”

孙、李二人一怔，李乾还跪在案前大声道：“孙猴子，俺要问你，你听到那老贼说的话没有呀？”

孙七道：“他自外院往里走，似乎谈到铁老夫人的事，还要唐继耀也过去协助韦天爵看守哪……”

李乾道：“还有……还有……奶奶的，你的记性不好忘性可不错，那老贼是这么说的：那边有韦天爵本来也够了，可是看守老虔婆那人质非常重要，如果有你辅佐。那就牢靠多了。孙猴子，有没有这几句话？”

孙七道：“小李，你的记性比我好，高大侠，由此看来，铁夫人必然还活着，人要是死了，难道老贼还怕尸体飞走了不成？”

高、江二人陡然一震，互相凝视了一会，江振禄道：“老弟，你当时不是亲眼看到铁老夫人躺在大厅中的床板上，香案上还有‘铁母刘太夫人燕贞之神位’的灵位吗？”

高凌宇切齿道：“好一个狡猾、阴毒的倪征鸿，他猜到我也会想到铁夫

人能治凌云的创伤，必去设法把铁夫人救出来，他竟抢先用什么麻醉药物使夫人闭气昏迷过去，使我彻底失望，待二弟不治之后，铁夫人必然又活了……”

江振禄道：“八成如此，老弟，我在江湖上混了这么多年，还没见过这么刻毒的人，老弟，目前在你来说，千万不要冲动，也不要马上找那老贼，当务之急是速找莲花姑娘……”

高凌宇道：“老哥哥，我一直想不通，那女人背着我的孩子避不见面，不知道她到底在想什么？”

李乾道：“高大侠，你这么聪明的人，在这方面却是这么夹生。这还用问吗，莲花对你有意思，又怕你当面给他难堪……”

江振禄大声道：“闭住你的臭嘴，少发宏论！”

孙七道：“高大侠，小李说的也没有什么不对，莲花喜欢你，却又不能露骨地表示，至于她背着你的孩子，第一是她若不照应而交给你也是抓瞎，其次，我以为也许梅心姑娘临终时她有所嘱托什么的……”

江振禄点点头，道：“老弟，我的看法也是如此。宫莲花对你应无恶意，她不好意思找你，咱们要尽快找她。”

高凌宇不出声，他实在不愿去找她。

李乾道：“师兄，俺可以起来了把？”

江振禄道：“我送你那块精雕的牌子，上有‘言多必失’四个字，把那牌子拿出来给我看看。”

李乾搔搔头皮道：“师……师兄……那块牌子早就不小心丢咧！不过俺会记住‘言多必失’那四个字的。”

江振禄道：“要不是你的头和你的脖子连在一起，头丢了你也不知道的。”高凌宇把他扶了起来。

江振禄道：“老弟，凌云弟的后事办妥之后，我们要尽快去找莲花，没有任何事比这事更重要的了。”

高凌云和铁梅心葬在一块墓地中，只是相距数丈，将来这空间是留给高凌宇的。一切弄好，还立了一块石碑。李乾和孙七二人猛烧冥纸，在他们来说，这是唯一表示最后哀思的方式。

江振禄红着眼睛道：“老弟，回去吧！”

高凌宇道：“老哥哥，三位先回去，让小弟在这儿待一会，最迟在天黑时我就回去。”

老哥哥放心。”

江振禄道：“梅心姑娘和凌云老弟都是当仁不让，义无反顾，洒脱利落的年轻人，老弟你更不用说了，希望你老弟安下心来面对现实。”

高凌宇道：“老哥哥，我绝不会想不开，还有很多的大事要我去解决，我要是消沉颓废，就对不起地下这两位了”

江振禄道：“很好！那我们先回去……”

三人走后，也不过是申时末，在坟前一站就是两个多时辰，不知不觉天已黑了，而且起了风还落着雪。

这工夫，隐隐地听到了人踏雪而来的声音，回头望去，竟是背着孩子的宫莲花，低着头默默地进入墓地。而且在两个墓前恭恭敬敬地磕了三个头。

高凌宇道：“你背着我的孩子到处跑什么？”

宫莲花道：“你的孩子？哼：铁梅心临终时已经送给我了。”

高凌宇陡然一震，道：“那怎么可能？孩子是我和梅心的，不经我的许可，梅心不可能这么擅自直接把孩子送给别人的。”

宫莲花道：“你以为照料个孩子是件美差？俗语说：能挑百斤米，不照料一个孩子。”

为了梅心也为了孩子，我才接过来的。”

高凌宇道：“只可借以前一直未看出你是这么懂事，处处为别人着想的人。”

宫莲花道：“你知不知道无关宏旨，先不谈这个，你知道高凌云和倪老贼接了几招？告诉你，一共是十七招。在老贼衣上戳了五个洞，肩上还受了微伤。”

高凌宇在想着那种惨烈无比的搏杀而默不出声。

富莲花道：“你可知道为什么高凌云能伤了老贼吗？”

高凌宇浑如未闻，宫莲花道：“‘回春刀法’的精华共有九招，高凌云把其中二招与他本门的‘轮回刀法’合并，才不过两三天的时间，居然产生如此大的威力，如果给他较多的时间，情况可能完全不同。”

高凌宇脱口而出，道：“这话不假，凌云弟在这方面是个天才，天生练武的胚子，加上视死如归的决心，他的表现出乎我的意料。”

宫莲花补了一句：“也出乎老贼的意料。”

高凌宇心中一动，老贼故意伪装铁老夫人死了，事实也许还活着，可能不仅是怕他去找她治高凌云的伤，而是看出高凌云的最后两招非“轮回刀法”，就是猜也能猜出，那是“回春刀法”的合并精英。

况且当时宫莲花就在一边观战，必是老夫人传了宫莲花，宫莲花又传给高凌云的。

正因为看到了“回春刀法”在一个年轻人身上只费了数日时间竟有如此大的威力，老贼更坚定信心，非弄到“回春刀法”不可了。

当然，倪征鸿也可能以为是老夫人直接传了高凌云几招而加以精研的。此刻高凌宇漠视幽黯的天空，道：“有件事我必须问清楚，在你来说，也应该有所交待。”

宫莲花道：“你自管问，能不能回答，我拿不准。”

高凌宇：“这是什么意思？”

宫莲花淡然道：“我知道的高兴回答才回答，不知道的根本就无法回答，就是这个意思，你懂了吗？”

高凌宇道：“梅心生产后，唐继耀和柳怕斋到达，把小翠杀成重伤，她的人呢？当时有没有死？”

宫莲花道：“我到达的时候根本没见到小翠。”这一点和那中年尼姑说的差不多，可见宫莲花到达时已经太迟了。

高凌宇道：“唐继耀和柳怕斋那两个狗贼，要梅心抱着孩子奔行，他们说可以放生，直到梅心流血过多倒下，雪上的足印全是红色的才……”嗓音哽塞而打住了。

宫莲花不出声，高凌宇道：“你没有看到这景象？”

宫莲花仍然未出声，他疾转过身子，发现她在抹泪，但似怕他看到，立刻侧过身仰头道：“我来得比那时晚些，没……没看到。”

“这女人真会装……”高凌宇不能不这么想，道：“那么是你埋了梅心的，这一点没有错吧？”

宫莲花道：“不错。”

高凌宇沙哑着嗓音道：“你当时所看到的情况是怎么样的？这件事大概没有保密的必要吧？”

宫莲花冷冷地道：“当然没有。我赶到时，正好梅心姊力尽倒下，还说了半句话：狗贼好……。大概是‘狗贼好狠’方即气绝。在当时，柳怕斋受了伤，唐继耀浑身是毒，我不敢明挑，只有施袭一途。”

高凌宇心想，对付那种人，的确是唯一的有效办法了。

宫莲花续道：“我掩近时，他们二人一个坐在地上裹伤，一个走近查看梅心姊有没有死，同时似想弄死孩子，但是柳怕斋阻止了他。”

高凌宇道：“柳怕斋发了善心？”

宫莲花冷冷一笑，道：“你对人性的看法也未免太浮浅了吧？柳怕斋是那种货色，有那种善根吗？”

高凌宇不出声，的确，柳怕斋是个“肪里坏”。

宫莲花道：“柳怕斋说：‘我的大掌门人，这个小杂种固然是死不足惜，可是他的用处可大了！怎么可以捏死呢！’唐继耀果然收手，就在这时，我一鞭得手，抽在姓唐的肩颈之间，把这老贼抽出两三步外在地上打滚。由于我是在上风头上，这两个败类都受了伤，身份也忘了，掉头就窜。”

高凌宇道：“由此看来，你到达现场，梅心已死，而且并未留下只字片语，为何说梅心把孩子送了你？为何一直避不见面？又为何不把孩子交给我？你可知道你的行为会使别人怎么看你？”

头一仰，鼻孔冲出两道热气，道：“别人爱怎么想就怎么想！我宫莲花只要问心无愧，才不在乎这一套哩！”

高凌宇厉声道：“你说过，梅心临终把孩子送了你，言犹在耳，却又说你到达现场她已咽了气，前后矛盾，难圆其说，还敢死倔！”

宫莲花反唇相讥，大声道：“我的话还没说完，你就断章取义，你以为自己是什么？圣人？”

高凌宇摊摊手，道：“你说！”

宫莲花哼了一声，道：“两个阴贼逃走之后，梅心姊忽然又苏醒过来了。原来是身子太虚，加之又见二贼追来，一时焦灼，绝望而晕了过去……”

高凌宇道：“她对你说了什么话？她一定会有所交待对不对？”

宫莲花冷冷地道：“我的话你不信，所以说了也是白说，既然如此也就不如不说，免得又引起你的狐疑。”

高凌宇大声道：“为什么说了会是白说？姓高的就那么不通人情？就那么多疑？真是笑话。”

宫莲花道：“好！我要是不告诉你，你反会怀疑我隐瞒了事实对不对？梅心姊说，孩子要我抚养，你信吗？”

高凌宇想了一下，道：“不大相信。”

宫莲花一挥手，道：“好，梅心姊的话就到此为止，现在把受另外一人所托的事作个交待，你要仔细听着，我只说两遍，示范两遍。”

高凌宇道：“梅心的遗言还没有说完。”

宫莲花嘶呼着挥手，道：“别胡搅蛮缠，我说的你不信，我就绝不再说。现在你听着，铁老夫人在牢中告诉我，她的希望寄托在你的身上，她说‘回春刀法’是‘回春居士’所创，男人较能发挥它的威力，夫人偷偷传了我，叫我把‘回春精华九绝’传你……”

说着，边以树枝比划示范，一边解说。一连两遍，说得颇为详细，虽仅九招，费了约两个时辰。

教完，她也不问他有没有全会，他也没有发问，解下孩子交给他回头就走向梅心的新坟，悲声道：“姊，一切都看到了，很抱歉！由于我的脾气和他的不信任，小妹不能照你的话去做，这不能怪小妹，姊姊地下有知，当能原谅小妹的……”

说完头也不回，疾驰而去。而高凌宇本想招呼，抬抬手，终于没有出声。把孩子捆在背上，他立刻开始演练刚刚学到的刀法。不立刻练恐怕忘了一招半式。

他并非贪图别门武学的人，只是铁老夫人指名要他接受“回春居士”的刀法以免绝传，他的责任重大，实无拒绝的余地。

而宫莲花既称只说两遍，演练两次，如不聚精会神看清楚，再问她必被耻笑或者碰壁，所以他很用心。

直到午夜，总算弄通了。才又在梅心及高凌云坟前默站了一会，踏上归途。宫莲花的话虽未说完，也可猜出，梅心苏醒之后必会托孤，可能还求她作些别的事，然后不治，而被她暂时埋在雪中。

严冬过去，清明又到了。而在这一个多月当中，高凌宇苦研刀法，暂时自然不想和倪征鸿硬碰，老贼似也没有找他。

原来倪征鸿这些日子中作了钦差大臣的护卫，到前方去巡察军队尚未回来。半壁江山已失，几乎划江而治的大明，已经是风雨飘摇，每况愈下了。

清明时节，并未下雨，在梅心及凌云的墓地上，有个很年轻而着缟素的女人正在盈盈下拜，先拜的是凌云的墓，接着也拜了梅心的。

此刻的江南，正是草长莺飞的季节，山野中到处都充满了生机。秦淮河红极一时的名歌妓华素素，却在这儿烧冥纸。

高凌云去玩华素素，是抱着逢场作戏，故作浪荡逍遥状的。荷花大少，在他当时的心情也以为只不过是风尘中的一个好看的女人，时来运转，飞上枝头作了凤凰，一夕之间声名大噪而已。

但是他们经过深入地一谈，非但发现这女人不光是皮相好看，文事底子也不单纯。

最初怕是阉党的奸细，不敢动真情，数次往还，知道华素素不姓华而姓阮，她的父兄全死在阉党手中，改名在此候机结交以便报仇雪恨。

当二人订交，进而高凌云作了入幕之宾时，才发现华素素居然还是个“清信”，这对高凌云当然是一次震撼。

他可以玩很多与阉党有关的土豪劣绅之女，那些人慑于他的权势，敢怒而不敢言。

但是，他不能以玩票心情和态度对付华素素，他们都是伤心人别有怀抱。于是他们有进一步的交往。

这是清明节，高、江、孙、李四人刚来扫过墓不久的事，时已正午，华素素正要回去，这工夫来了一个人。

正午的日头把来人的影映照在华素素的身旁草地上，她猛然回头，一个穿了一身华服，鼠目削腮的汉子甜着脸在向她笑着。

华素素认识此人，因为此人和韦天爵同去画舫喝过酒。这人的样子予人的第一个印象就不好，所以不易忘怀。华素素道：“这位是不是走错了墓地？”

柳怕斋龇牙一笑，道：“华姑娘，如果你没走错，我也没有走错，这不就是高凌云，不：马公子的墓地吗？”

华素素道：“正是……”

柳怕斋长长吁了口气，道：“华姑娘，这个花花公子已经都死了，而且人所共知，此人对任何女人都是蜻蜓点水，不动情感，玩过就甩，过几天恐怕连名子都忘了！你这又是何苦？”

华素素道：“这位大爷贵姓？”

柳怕斋道：“在下姓柳，是马府的一位清客……”

华素素道：“柳爷对马公子的看法，别人不便置喙，只不过各人有各人的交际之道，不可同日而语……”

耸肩笑笑，柳怕斋道：“这么说，华姑娘对这只蜜蜂是情有独钟，永志不忘了？啧啧！可真难得呀！”

华素素不出声，柳怕斋道：“华姑娘已是淮河上的红信人了：为什么不珍惜羽毛，谨慎交游……”

华素素道：“柳爷这话是什么意思？”

柳怕斋抄着团花贡缎夹袍开衩处，身子抖擻着颇为轻松笃定地道：“姑娘难道还不知道马公于是个奸细？他本姓高，作了马大人的义子，意图不轨而被马大人摩下一位武林奇人击毙了？”

摇摇头，平静地道：“我只知道他死在与人决斗之下，武林中人，下场往往如此，何足为奇？”

“嘿嘿”冷笑一阵，柳怕斋当然听出她的弦外之音，将来他的下场不会例外，道：“马大人的手下正在搜捕马公子的余党，姑娘此刻是否该避这瓜李之嫌？”

华素素道：“柳爷的提示，小女子当牢记在心，但为一位恩客扫墓烧烧冥纸，应该不是什么大逆不道的事吧？”

柳怕斋道：“在下是一番好意，姑娘知道就好……”

华素素站起来走向墓前，柳怕斋道：“拜毕之后，姑娘要去何处？”

华素素道：“小女子的事何劳动问？”

柳怕斋跟了上来，道：“华姑娘，韦天爵韦爷你一定认识吧？他是马大人身边的红人，前途无限，他对姑娘的国色天香十分欣赏……”

华素素道：“请代我致意韦爷，承他瞧得起，小女子十分感激，但‘国色天香’是不敢当的。”

柳怕斋道：“韦爷对姑娘想往已久，早备金屋以待，绝不会愧待姑娘。再说，在秦淮河上卖唱，终非久计，姑娘是明白人，这就跟在下回去吧！”

华素素早知此人来意不善，却不知道他要马上架人，此刻一个弱女子是无法抗拒的。

但也不甘任人宰割，道：“柳爷，马公子的兄长高大侠一会会来的，我看为了避免冲突，您还是快走吧！”

柳怕斋胁肩笑了起来，道：“华姑娘，你放心！柳某的身手如没有点特别的，也不会长久在马府作清客的。高凌字那两手还没放在柳某眼里。”

华素素听这杂碎软硬不吃，不免着慌，事实上柳怕斋亲眼见到高、江、孙、李四人来扫过墓，走了不久华素素才来的。

华素素道：“韦大侠如果真的对小女子垂青，也该让小女子回去打点一番，不可能马上要小女子前去的。”

柳怡斋道：“事情就是这么单纯，不必大费周章，至于秦淮河上的龙头老人霍敬一，要是知道你在韦大侠身边，他连个屁也不敢放！”

华素素道：“是的，霍敬一虽是地头蛇，和韦大侠相比，犹如萤火烛光，与之皓月之比。不过……”

柳怡斋道：“姑娘有困难自管说出来。”

华素素道：“有些俗务如债务等必须回去料理一下，三天后，请韦大侠到秦淮河上去一趟，当不会让他失望的。”

柳怡斋道：“姑娘，在下不妨直言，奉韦大侠之命，特来促驾，如姑娘不去，在下可要用强了……”

万一被此入制住，说不定在这荒郊野外，渺无人烟之处会失身都有可能。只好趁机作了点手脚，答应跟他去见韦大侠。

华素素被带到一个民宅中，原来不是韦天爵要金屋藏之，而可能是留给他自己用的。

华素素大吃一惊，道：“柳爷，你想愚弄我？”

柳怡斋挥手，道：“华姑娘，虽然不是韦大侠，这位人物可比韦大侠更吃香些哩！”

华姑娘，你要看开点。”

华素素道：“是什么人物？”

柳怡斋道：“华姑娘一会便知……”连击三掌，不一会便有三个小婢鱼贯而入，各托着一个缕金髹彩的盘子，上有杯箸之属及酒菜等。

一口气上了十余个大菜，还有宇内名酒数种。柳怡斋这才恭声道：“恭请侯爷虎驾……”

不一会自内宅传来数人的步履声，原来是两员副将随着一个四五十岁的便装汉子通过后门进入明间，这是幢只有两进的民房。在别处两进(即两个四合房并在一起)的百姓住宅是很体面了，但在金陵，这算不了什么，而且南方的建筑，也和北方不同。

华素素心想，看柳怡斋的恭谨之态，且口称侯爷，谅必此人是朝廷命官，为何在此召歌妓取乐？

两个副将前院一个，后院一个站定，柳怡斋要跪接，这位看外表十足粗人的中年人伸手一托道：“怡斋，自己人不来这一套。”

柳怡斋被这句“自己人”乐得像长了翅膀。因为此人即当时的四大名将中的黄得功。

又被封为靖南侯。哈着腰道：“侯爷请。”

黄得功欣赏地笑笑进屋，在前方泥里水里打仗的人，即使是大将，也很少能有个好看的女人，所以才有“当兵之年，老母猪赛貂禅”的谑词儿。

此刻，黄得功的眼珠子差点弹了出来，须知秦淮河上的红歌妓，是在一些所谓名士审美公认标准下成名的。她的外型、气质和才艺都是一时之选。这种大老粗如何不色授魂与？

柳怡斋连连向华素素使眼色，且佝偻着腰，道：“华姑娘，这就是靖南侯黄将军……”并没有向黄得功介绍华素素。

反正在他们心目中，华素素不过是一个箭靶子，侯爷回朝面呈，三两天就要回前方，也无意金屋藏娇，砂锅捣蒜——一锤子买卖。

华素素福了一福，道：“小女子带孝在身，实在不便侍候将军。”

黄得功道：“华姑娘你说什么？”

华素素道：“小女子在秦淮河上小有艳名，那是各位贵客捧出来的，尤其是马公子，因一见钟情，乃私订终身，誓言今生非他不嫁，不意公子暴卒……”

黄得功道：“关于这件事，本侯也听怕斋说过，本侯不在乎这个，再说人死了，你也犯不着为一个花花公子守寡，何况他又是个叛贼……”

华素素道：“小女子誓言今生不事他时，并不知道他有叛意，如今知道了，自然不必为他守下去，但小女和他相交一场，今日是清明节，小女子只能为将军情酒助兴，不及其他，希望将军成全小女子这点私衷……”

柳怕斋在一边挤眉弄眼，华素素只当没看见，柳怕斋道：“华姑娘，将军看上你可是你的造化，拒绝将军，不识抬举，你可要酌量点！”

华素素道：“小女子自知命薄，哪敢峻拒，只是今日是清明，且马公子才死了不足五七(三十五天)，如今日即陪将军，小女子宁愿自绝……”

黄得功连连挥手，道：“姑娘莫要想不开，本爵喜欢你，绝不会辱没你。你说今日是清明，不能陪本爵，那一定是明天就可以了？”

华素素道：“将军垂怜小女子，小女子没齿难忘，三日后小女子听将军差遣，绝不食言。”

柳怕斋为之色变，这事弄不成，他无法邀功，反而引得一头饿狼淌了半天的涎水，而只能看却不能动，况身为将军总要顾及身份，不使用强。所以柳怕斋沉声道：“华素素，你少拿桥，侯爷回朝不能久待，立刻就要返防，你

黄得功挥手，板着指头喃喃地道：“本爵前天返朝，预定明日起返防，不过迟走一两日也无防，好！本爵念你是个念旧重情的女人，也不勉强你。可是三日后你要是再变卦，本爵可就没有这么好说话罗！”

华素素道：“三日后小女子将任将军摆布……”

一阵粗犷的大笑，把她揽入怀中，开始饮酒。柳怕斋躬身退了出去。

第二十九章

孩子本由江振禄照料，奶妈每日来喂奶几次，他们以为有个孩子在身边，也许高凌宇的心情会开朗些，可是万万没有料到，看小孩居然这么累人。他一天要拉屎几次，喂奶、换尿布，除了这些之外还会没理由的哭闹。

但今天这么一哭就不对劲了，江振禄是过来人，一摸孩子的额头，吃了一惊道：“凌宇，孩子发烧，要马上找位大夫看看。”

高凌宇道：“老哥哥，我去请。”高凌宇走后，孩子一直哭闹不停，只好再请奶妈来喂奶，孩子立刻就停止哭闹。而且吃饱就睡了。这真让大男人气短。

高凌宇将近一个时辰才请来了大夫，但进入内间一看，同时大吃一惊，孩子又不见了。江振禄此刻像三九天冻麻了腿的鸡，道，“老弟……你走后孩子不停地哭。而你又不回来，我备好把奶妈找来喂奶，孩子吃奶就不哭而且还睡了。奶妈走后，我在外间怕惊醒孩子，所以不敢进去，想不到……”

高凌宇冷冷一笑，道：“十之八九，又被宫莲花抱走了！如果不是她，

麻烦可大啦，必是倪征鸿的人干的。”

江振禄哭丧着脸，道：“老弟，老哥哥无能，连个孩子都看不好，我真没有资格再骂李乾是个大拉酥了。”

高凌宇道：“老哥哥，就是我在家，也会在外间，也照样会把孩子丢掉，不论是莲花或倪征鸿的人，都能自内间把孩子抱走而不使我们察觉的。”

江振禄道：“老弟，我马上出去找找看。他们二位回来，也叫他们外出试试看……”高凌宇拉也拉不住，不让他出去他一定会更难过的。

高凌宇倒是不急，并非他对孩子不关心，而是他猜想，九成九是宫莲花抱走了。即使不是她，现在去找也晚了一步，他要好好想一想。

大约一个多时辰之后，他进入内间，赫然有张纸条放在桌上，上写：“三月之期仅旬日之差，如不反对约期提早，请于今夜初更在雨花台见。”

下面勾勒几笔画了个“孤舟蓑笠翁，独钓寒江雪”的画面，看了文字及画面，他相信必是宫不屈了。为何提早？而且不在紫竹坪举行？他想不通。而且回忆上次分手时情况，这纸条上的语气也稍嫌冷漠失礼了些。

不过高凌宇以为，这样也好，此刻要他离开金陵到普陀山紫竹坪，实在无暇抽身，对方移樽就教，正合他的心音

决战在即，又关系四大掌门人的生死，上次技逊半筹，可以占个理字而改期，这一次如再不敌，还有什么话说？

肩头沉重，立刻取刀练起合研的刀法来。“回春刀法九绝”，他已将其中五绝与自己的刀法加上四大门派的武功合并，自认极有威力。至于宫不屈上次是否深藏不露，也很值得怀疑。

他由傍晚练到掌灯时，孙七先回来了，他说了孩子不见的事，孙七和李乾略似，都是胡同赶羊，直来直往的大好人，一时气忿道：“娘格细皮！喜欢孩子自己就生一个，整天抱别人的孩子，这算哪一门子？”

高凌宇道：“孙兄，这只是猜测，没有证实之前不可断定是她，现在我要出去一趟，如果三更不回来，可到雨花台去找我。”

孙七一楞，道：“高大侠，您到雨花台干啥？”

高凌宇道：“去会见一个朋友。”

孙七道：“是敌人还是友人？”

高凌宇道：“就是‘渔帮’帮主宫不屈……”高凌宇已出门而去，孙七弄不清高凌宇去干啥，想跟去又怕高凌宇不高兴，再说他也希望把这事对江、李二人说一下，必须等他们回来一个再走。

雨花台是我国铜雀、黄金、歌风及雨花四大名台之一，它是南朝梁武帝在该台讲经，感天雨花而得名的。

高凌宇到达雨花台时，宫不屈和左护法已先到达。右护法却不见了。

高凌宇抱拳道：“宫帮主久违了！能在此相见，可谓幸会……”

淡然一笑，稍微抱拳作势，道：“久违了……”

高凌宇对于此人的傲慢也不在意，此人年纪只比他大两三岁，少年得志，趾高气扬，本也是易犯的通病。世上那有十全十美的人，道：“宫帮主提前邀约，高某也以为一时权宜，实为两便的事……”

宫不屈冷冷一笑，道：“在下提早邀约高大侠，实则是另有其事，合并在此解决而已，并非权宜，也非两便。”

高凌宇一愕道：“宫帮主找在下另有其事……”

宫不屈负手踱到一边，面向东方，望着刚涌出地平线的一轮皓月，冷

漠地道：“左护法，把你所见到听到的再说一遍。”

左护法躬身道：“是！”目注天空，似在回忆往事，道：“不久之前，卑职和右护法到金陵办事，在废园中遇上了少帮主莲花，她背了个孩子……”

高凌宇心头一动，几乎已猜到被约来此的原因了。

宫不屈道：“继续说下去！”

左护法道：“在下与右护法叫她少帮主，且问她为何在金陵，背的是何人的孩子，莲花姑娘最初不承认是莲花，她说她是铁梅心。后来终于承认自己的身份，却说孩子是她，不要别人管。我俩问她，孩子的父亲是谁，她毫不在乎，也未加考虑地说是高凌宇的……”

高凌宇暗吃一惊，这是不必要的纠纷和误会。

宫不屈语音冷涩低沉地道：“左护法遇上这等事，自然不便处理，就赶回来报告了本座，本座兼程来到金陵，经三人日夜找寻，终于找到了莲花……”

高凌宇道：“宫大侠是什么时候找到宫姑娘的？她如今在何处？在下也正在急着找她……”

左护法冷冷一笑，望着帮主不出声。

宫不屈道：“你找她有何事？”语气非常不客气。

高凌宇一时情急，也未注意这个道：“她抱走了在下的孩子，我正在派人四出找她，她在哪里？”

宫不屈转过身来，目蕴厉芒，道：“本座正要问你，那孩子可是她生的？如是她生的怎说她抱走了你的孩子？”

高凌宇道：“孩子是我的这有什么疑问？至于说孩子是她生的，这是一派胡言，孩子是铁梅心生。她却抱着不放……”

宫不屈厉声道：“这才是一派胡言，没有一个女人会抱着别人的孩子不放，尤其是一个未婚的闺女。高凌宇，上次在紫竹林坪，本座以为你是一条汉子，舍己为人，不计个人成败生死，乃生敬仰之心，才另订数月之期再作了断，事实上宫某并未全力施为，想不到你是个小人……”

高凌宇也忍无可忍，冷笑道：“高某作事不敢说光明正大，却也不失‘拙诚’二字，宫帮主的话请三思而后出口。”

宫不屈冷冷一笑，道：“一个人作了坏事不要紧，怕的是想尽方法来隐瞒这件坏事，这罪就大了。正如行善本是好事一样，但就怕有人不知而宣扬，这是沽名钓誉，根本不是善行了。所以贪官污吏之害远较盗贼之害为大，其理在此……”

高凌宇沉声道：“宫帮主听了流言，未加思考，就断章取义，曲解武断，未免幼稚可笑，而更可笑的是，一个女人根本未生孩子却硬说那孩子是她生的，那才是荒天下之大唐，滑天下之大稽，哈……”

宫不屈厉声道：“在下对自己的胞妹尚能了解，事实若非如此，她绝不会大包大揽，背着孩子抛头露面的……”

高凌宇一时气极反而说不出话来，左护法道：“事情到了这般田地，他居然还不承认，这可真是世风日下人心不古了……”

宫不屈手一挥，打断了左护法的话，道：“高凌宇，本座不妨挑明了说。上次是手下留情，未尽全力，此番动手，像那种事永不会再发生了！你要心里有数。”

平静地踱了两步，道：“宫帮主，上次手下留情，在下不能不表示感激

之意，尤其肩负四大掌门人的大好生命。至于此番不再留情，高某也绝不会抱怨，只不过动手过招，若非双方相差悬殊，成败之算，实难逆料！”

“呸！”左护法轻蔑的道：“说这话你也不脸红气促，可真是无耻之尤了！你唬别人尚可，在帮主面前乃是手下败将，岂可言勇……”

高凌宇不屑和他一般见识，甚至也知道这误会全是左护法挑拨起来的，道：“现在高某再重复一次。那孩子是在下与铁梅心生，由于铁梅心生产后被奸人追赶，不治而亡，紧要关头，宫姑娘赶走了奸人，把梅心的遗体暂埋雪中，背走了孩子，这是因为，梅心临终曾向她托孤，至于是否还有其他嘱托，由于宫姑娘执意不吐……”

左护法大声道：“帮主，卑职以为目前似已没有必要听他的一面之词了！姓高的，准备自卫吧……”

两人都撤出了刀。宫不屈手一挥，左护法后退七八步外。而高凌宇却道：“宫帮主，为了慎重，在下仍要再问一次，此番的对决，生死成败自然各负其责，如果在下万一承让略胜半筹的话，四位掌门人……”

宫不屈大声道：“果真如此，本座立刻下令，叫左护法兼程返帮释放四大掌门人，绝不食言。”

高凌宇抱拳道：“高某先谢了！不过高某有个小小的要求，万一高某侥幸，而帮主差人回帮故人的话，务请派遣右护法……”

宫不屈一怔道：“这是为什么？”

高凌宇肃然道：“事关四大掌门人的生命，非同小可，而在下对右护法的品德与为人也较有信心些！”

宫不屈又是一愕，左护法不敢再出声，却恶意地向雪地吐了口唾沫，以示报复。

夜风振衣，猎猎作响。这在宫不屈主仆来说，是十分笃定的，上次未尽全力尚且小胜，才不过事隔三四月，会有什么奇迹出现？

古刀宽长，寒芒如镜，“白骨断肠刀”窄厚泛出浅红焰雾，似乎象征着此刀嗜血若狂。刀身频频相接，每接一次就是一次死亡的危机。宫不屈之所以以少年大成，主要是父亲昔年在武林中不成器，且受过奇耻大辱；激发了他的向上之心。如今又在辱妹家丑之下，亢奋了他的斗志和杀机。此番对决的目的不仅是取胜，而是改变宫家的形象。

高凌宇只想小胜，挽救四位掌门人的性命。

绝对没有超过十招，宫不屈故技重施，就在三个极少有人用的角度上挥出九刀半。

这半刀不进不退，似进似退；不左不右，不上不下，当然也可左右，也能上下。当初高凌宇就栽在这一招上。

这么诡谲、险峻的招式，而瞬间即可决定四人的生死，谁能不兢兢业业全力以赴？高凌宇的刀势正值变招之时，无暇思考，没有自由选择地施出了与“回春刀法”合研的四招中的第一招。

他所以不用以前在莽林古洞中所研的招式，是因为已经用过，对方也见识过，必会研究克制之道。此战不能败；败和死一样地可悲。

这一招出乎对方的意料，也出乎他自己的意料，宫不屈以为那招又可取胜，刀尖在他的肩颈之间点了一下，衣破见血，而他的刀也在宫不屈的心窝附近划了个圈，一块比茶碗稍大的布片被刀罡狂飚卷上空中。

左护法刚刚噙上嘴角的笑意突然凝冻而僵冷了。

一个是想一刀而见血封喉，另一个是直指灵台，收到吓阻之效。死亡危机瞬间过去，各施出了下一招。宫不屈的这一招，信心十足，因为过去没有用过。

而高凌宇的这一招，对方更是十分陌生。自己却有信心，原因是第一招接下了宫不屈上次击败他的一招，这第二招应该威力更大了些。

念头还未转过，古刀已如千仞万仞的峭壁绝岩形成的一堵墙，猛压过来，而“白骨断肠刀”却如冬眠中刚醒来自枯草窜起的毒蛇，这第一口咬上是最毒最猛的，眨眼刀尖颤动了千万次，在对方刀幕上发出骤雨或狂沙洒击的集密扑打声。

狂飚过去，二人各退两步，高凌宇的右袖由袖口到腋下全被切开，而左护法欢呼了半声，突然又张口僵住。因为宫不屈的夹衫，已自腰上截断，只差三四寸就全部一分为二变成短衫了。在劲烈的寒风中“噗噗”鼓动作响。

“莫非上次他未出全力，留了几手……？”宫不屈不能不这么想，而高凌宇却未免在兴奋，激动之余痛定思痛，余悸犹存。

宫不屈吼啸着，两人再次疾扑，他只留下两招，这是最具威力，代表他的信心和尊严的一招，竟有五式之多。地上残雪狂旋激射，这简直不是肉与肉，骨与骨的接触，而是生铁和生铁，精钢和精钢的撞击。

磨切声不看而知是森森的白牙，“格巴”声乃是几乎不堪负荷的无涛力道自全身的骨节上爆出。宫不屈先天的自卑形成的孤癖和狠劲，此刻已充分表露出来，有如疯神对恶煞，拳掌如狂风骤雨，腿浪像绝崖落盘，“嗤嗤喇喇”声撕裂着气幕刀撕裂着人心。

两人的衣衫，已片片楼楼在狂风中翻飞飘荡着。

一声尖啸，白芒电泻而过，自高凌宇的大腿上横扫而过，裤裂血出，深几及骨。在此同时，淡红寒焰如幻似真，眼前一花，窄刀已抵在宫不屈的心窝处。衣已破，刀尖刺在皮向上居然未流一滴血。

“回春刀法”之绝之妙之仁，就在于它玄妙无方，但却招招式式蕴藏生机。可谓仁人仁术，天下至学。

血在高凌宇的大腿上流溅，也在宫不屈的心瓣上流溅。左护法面色一变，闷声不响扑了上来，但宫不屈冷峻地道：“滚下去！难道咱们‘渔帮’丢的人还不够吗？”

左护急忙煞住，道：“帮主，姓高的也没占到便宜！”

“呸！”宫不屈吐了口唾沫，这工夫高凌宇已收回刀，宫不屈道：“在这三招之中，第一招本座点中了人家的肩颈之间，仅皮破见血，而目的却是咽喉，已偏了很多，人家却将本座心窝处的衣衫划破一个圆圈。老实说，人居心至善，手下已经留情。第二、三招那就更不必说了。人家的心地如像咱们这样狭窄，本座此刻恐怕……”

高凌宇抱拳道：“宫帮主客气，在下也仅略胜半筹，为了救人，事不得已，宫兄请多担待……”

这工夫正好右护法急驰而来，乍见这景况，急喘中为之色变。不知谁胜谁败，两人的衣衫像卖零碎网子似的，而高凌宇更是血染下衣。

宫帮主道：“右护法，本座命你马上回帮，当众释放四大门派掌门人，且亲自送出三十里外，不得有误。”

右护法道：“卑职遵命，不过卑职是否可以与闻刚才所发生的事？”

宫不屈道：“本座要求高大侠提前对决，本座不敌，理应照约放人。事

情经过就是这样的。”

右护法道：“卑职这就兼程赶回，帮主保重。”同时向高凌宇抱抱拳，回身疾驰而去。

宫不屈回过身来，目注远方，道：“左护法……”

左护法躬身道：“卑职在！”

宫不屈冷峻地道：“你身为护法，对本帮律法可还记得？”

左护法知道不妙，弓着的身子一直没有直起来，道：“卑职忝为护法，对帮中律令理应熟记不忘……”

宫不屈道：“那好，为泄私忿，欺蒙帮主该当何罪？”

左护法身子弓得更低了，道：“卑职如有过错，请帮主示知，以便卑职及时领罪，如无过失，也好申辩。”

宫不屈冷冷一笑，道：“你明知莲花对高大侠早有好感，只因高大侠对铁姑娘情有独钟，不假词色。此番铁姑娘不幸……临终托孤，莲花为了获得高大侠之垂青，据有孩子不放，她本可说出铁姑娘临终托孤的事，由于本性倔强，执拗而不吐。你却以为本座刚来金陵不知始末，离间挑嫌，意图借刀杀人，实则你早就中意莲花，唯莲花对你不感兴趣……”

高凌宇道：“宫帮主请看在下薄面，事已过去，不必追究。”

左护法仍然躬身道：“卑职知罪，唯帮主明知此事始末，却仍然和高大侠提早力博，这一点……”

宫不屈道：“如你能猜出本座的动机，可念你心思灵巧，且跟本座多年，从轻发落。”

左护法不由一喜，道：“多谢帮主法外施恩。卑职愚昧，哪知帮主胸中丘壑，但卑职素知帮主心地宽仁，对朋友更是尚仁重义，刚才故示盛怒而翻脸，看似无情，实则有情

宫帮主仰首天空道：“说下去。”

左护法道：“据说高大侠遭遇了旷古甚少见的困扰，要面对一个既不能战而战又包败不胜的局面。然事实所迫，又不能坐以待毙，非明知不可为而为之不可。帮主关心高大侠的未来一战的胜败契机，乃趁机将计就计，激高大侠全力施为，而不计个人荣辱，以便试探，估计高大侠和那魔头到底有多大差距，然后再设法援手。不知卑职有未猜错？”

宫不屈道：“想不到你素日心地较为狭窄，心思却极细密，本座确有此意，但也尽了全力，仍非高大侠敌手，看来高大侠近数月来必然另有遇合，武艺精进不少，和那老魔之战，固然仍极凶险，却并非绝对无望，差距应不太大

高凌宇显得十分激动，兜头一揖，道：“宫大侠援手助人，别出心裁，高某感佩不已……”

这一战非但未加深双方的戾气反而加深了友谊。原来宫不屈此来金陵，早已暗中注意，获知铁梅心之不幸，铁夫人之被囚及高凌云之代兄以卵击石，视死如归，真正作到了兄友弟恭，感人肺腑。是以激于义忿，暗作决定要助高凌宇一臂之力。

由于对铁梅心的惨烈遭遇难以遣怀，对高凌云的故作邪恶隐蔽身份，明哲保身，待机而动，也十分折服。所以事后执意连夜到二人墓上去凭吊一番。

遣回左护法，二人来到墓地中。大地春回，墓上已生了青草，二人拜

后，绕墓低徊，哀伤不已。

突然，宫不屈探手自墓上的冥纸上捏起一件东西，道：“高大侠，你看这是什么？”高凌宇接过一看，竟是一枚金簪，上面却缠了一根柳条。

高凌宇在手中一颠，就知道金簪是纯金的。两人望着金簪和缠绕了七八道的一根细柳条，再看看墓泥上画了三横，高凌宇道：“宫大侠，这金簪绝不是某人不小小心遗落的，您的看法如何？”

宫不屈道：“在下也有同感。但到此地来的女人，可能除了舍妹别无她人，如果是她留下此簪，且缠以柳条，真不知道她要暗示什么？”

高凌宇微微摇头表示不解，道：“在下也想不通，且看看这金簪有无什么记号？”金替反面平滑，却刻有一个“华”字。

宫不屈道：“高大侠，‘华’字代表一个姓还是一个人的名字？不像是银楼的字号，您或者能猜出来吧？”

高凌宇略一凝思，道：“秦淮河上有位名歌妓名叫华素素，听说舍弟生前和她时有往还，但以舍弟那时的狂赌滥嫖作风，不可能交个风尘中的知己，人在人情在，人都死了，她不会前来凭吊而且留下金簪以示哀思吧？”

宫不屈道：“这也很难说，风尘中也不乏奇女子，如果令弟与此女一见钟情，而吐露心声，华素素敬慕令弟是一条汉子而私下深交，也不无可能，但留替于此，却非必要。

会不会前来凭吊而遇上了危难……”

高凌宇微微动容，道：“宫大侠，你这句话提醒了我，咱们不妨大胆地假设一下，这柳条缠簪是暗示代表华素素，柳条代表一个人缠住了她。至于土上画了三横，可能是暗示三日内不以获救即有失节或生命的危险。”

宫不屈道：“高大侠，你猜得可能有道理，只是缠住华姑娘的人你能猜出是谁吗？再说，这墓地四周，到处都有各种草梗或其他蔓生植物，她为什么一定要用柳条缠住呢？”

高凌宇道：“过去舍弟手下有个叫柳怡斋的蓖片人物，身手平平，却阴险狡诈，专出馊主意……”

宫不屈道：“这就更可能了。用柳条缠住金替，可能暗示她已受姓柳的所制，咱们不妨找找看，印证一下咱们的猜测是否正确？”

高凌宇道：“宫大侠来此，是否另有公干，或重要私务，会不会误了你的正事？那小弟可就罪过了！”

宫不屈道：“高大侠，在下这些年来一直在帮中处理帮务，向往外面的海阔天空却抽不出时间，难得这次在此邂逅，正好在一起盘桓几日，走吧！如果这确是个特立独行的奇女子。是值一救的……”

大家全部出动，终于被孙七和李乾找到了华素素被藏匿的地方。而且知道那儿只有柳怡斋和三人护院。李乾道：“孙猴子，这下子你可逮着机会了！俺救华姑娘，你杀此贼为你的哑兄及铁姑娘报仇。”

孙七道：“小李，依我看，为了牢靠，还是通知高大侠和你师兄比较好些，如果再办砸了，咱们怎么交待？”

李乾道：“他奶奶的！俺就不信凭咱们两个，拾掇不了一个柳怡斋和两三个护院，咱们干了一档的窝囊事，非露一鼻子不可，像这码子事儿要办不利落，干脆拔根鸟毛吊死算咧！”

孙七毕竟不像李乾那么楞，道：“娘格细皮！别忘了飞得高跌得重的道理，救人的事马虎不得，既然有联络讯号何不先发出去，然后马上动手？反

正他们赶到，咱们的风头已经出尽了！”

李乾道：“就这么办？你先发信号俺下去拎那个姓柳的杂碎。各干各的，俺一听到这杂碎的名字手心就痒痒咧！”

孙七去放“双声”（发出两响，类似冲天炮，但在空中响了之后，还有火花冉冉降落，历久不灭，这也是爆竹之中较受大人及小孩子欢迎的一种。）

孙七连续放了三个，这工夫李乾已和两个护院干上了。以一敌二，尚可应付，但柳怡斋很诈，他绝不信只有李乾一个来了，所以李乾一露面，他马上派出一个护法去请韦天爵来。

孙七放完了“双声”，就去救华素素，自然就和柳怕斋拼上了，孙七的软剑有如一条毒蛇，蜿蜒摆动候机而噬。但柳怡斋也不全是个空子，他的点穴额也颇有造诣，玩久了孙七未必能讨了好去。柳怡斋道：“姓孙的，柳爷擒住你就是大功一件，是不是救兵快到了？”

孙七道：“姓柳的，你这冷血作的孽太多了。娘格细皮！姓孙的是逮蛇高手，今天晚上跑不了你的。”

孙七手上加劲，接了三五十招，柳怕斋故意卖个破绽，孙七以为这小于只有这两下子，软剑全力送出，忽被点穴蹶粘上，突感不妙，但对方是个狐狸，哪容他撒招，点穴蹶一搅，孙七腰上一麻，差点栽倒。

柳怕斋其快如风，点穴蹶戳在他的“京门穴”上，道：“孙七，你的哑兄生前须你照料，死后也不能放单，柳爷干脆一个人情送到底，让你们兄弟来个大团圆。”

孙七道：“姓孙的死不足惜，但我相信你这狗贼的下场比我惨上千百倍……”“啪”地一声，柳怕斋以脚代掌在他的面前上蹴了一脚，道：“这辰光还有你动嘴皮子的资格吗？”

孙七厉声道：“拆那格娘格细皮！你有本事马上给我个痛快？别净是玩阴的。”

柳怕斋道：“把你拎回去可以领赏，活的和死的价码不一样。姓孙的，死亡对你来说，也太奢侈哩……”幻影如乌云蔽日，瞬间到了柳怡斋身边。柳怕斋几乎猜得出是谁到了，收回点穴蹶顺势扫出。

大概要诚心来个下马威，一把抓住了点穴蹶，雄厚的内力顺着点穴蹶传出，无涛的震动和高热使柳怕斋真如抖掉一条毒蛇似的松手疾退。

但不论哪一方面都相差不悬殊，仅一旋，已站在柳怕斋对面，以无比冷厉的嗓音道：“姓柳的，是什么邪魔附体，而使你失去了人性，时时表现你的兽性，对一个刚生产过的女人用那种惨绝人寰的手段，哦，只要你能说出理由，我就考虑减刑。”

柳怡斋知道，老爷子不在金陵，能对付高凌宇的只有韦天爵一个人，要不，唐继耀来了也成。在这两个未来之前，好汉不吃眼前亏，溜为上策，道：“高凌宇，柳某并非怕你，但要铁梅心逃走的可不是在下……”

“呸！”高凌宇道：“我最恨也最瞧不起的就是你这种狼心兔胆的人！让你这东西活在世上，必然使太多善良的人受害而怀疑是否真有所谓天道在！”

柳怡斋鼠目滴溜地疾转，生命危在旦夕，他不能不想办法磨蹭时间，道：“高凌宇，小翠并没有死……”

对于小翠，几乎和梅心同样地关切，高凌宇道：“既然没有死，她的人呢？”

柳怡斋道：“这该自那天铁姑娘生产时说起……”

高凌宇厉声道：“别胡扯！休想拖延时间，快说！”

柳怕斋道：“小翠似乎是被人救走了。由于当时她被唐继耀的药物迷倒，当我们叫铁梅心逃走，正要去追她时，发现小翠已不见了……”果然被他等到了时机，首光射入风火墙的是韦天爵，后面竟有二十余人之多。柳怕斋趁高凌宇稍一分神，疾退一丈二三。

但高凌宇绝不放过这个使他抱愧终生，毒绝人寰的狗贼，几乎柳怕斋刚刚停下，孙七即已扑了上去。柳怕斋深藏不露，很会装熊，他以为把自己的身手隐藏一部份是有利无害的。过去曾受过伤而未炫露。

现在孙七要为哑兄报仇，左手软剑提着不用，一定要用自己的手亲自摩其心肺五脏，碎了其筋骨百骸，才能消解心头之恨，立掌平戳猛贯背心。但他绝没想到，柳怕斋早已有备，一扭一转，已到了孙七身侧，一把揪住了孙七的左臂一扭，“格崩”一声，臂骨立折。

孙七面色惨白，虚汗直冒，却不吭一声。知道这是个阴透了的家伙，却未能及早提防，这能怪谁？

这工夫李乾和那两个护院还在折腾，还一边大叫道：“韦天爵，李爷等的是你，今夜你带的人手不少，真正够资格侍候俺的人也只有你一个咧！”

韦天爵吐了口唾沫，这工夫跟来的二十八条大汉之中窜出一人，一泻而至，背上的跨虎拦都未撤下，赤着双手招呼了李乾十余环，揪住了李乾的衣领。

一阵轰笑传来，李乾道：“操你个老妹子！你是什么人乘人之危？俺没提防，你却净来阴的，奶奶的！不信放了手咱们另来，看看李爷甩不甩你？”数十人又是阵轰笑。

那边的柳怕斋乍见李乾也被逮住，像拎小鸡似的被提了起来，而韦天爵又带来了黄得功麾下的悍将“九天王二十八宿”立刻就硬了起来，道：“姓高的，你只出了不到半个时辰的风头……”

高凌宇是打定了主意，今天非废了这人面枭獍不可，“盘古旋”施展到极致，柳怕斋正要以孙七的身子作屏障，可惜还不够快，人家已到了他的左后侧，一手捏住他的右手腕部，他只好松了孙七，而高凌宇另一手只用了中、食及拇三指一捏一抽，“嚓”地一声，硬自柳怕斋的左腋下抽出了一根肋骨，连血带肉，完完整整。

这一手固然狠极惨极，但比起要刚生产的人奔逃而在后面猛追，眼见雪地上留下一个个血足印要慈悲得多。

这一手震住了现场上三十多人，目光都集中在高凌宇手中那根肋骨上，就连拎着李乾的二十八宿之一及柳怕斋自己也都注目而视。尤其是柳怕斋过了一会才体到左腋下有如万虫噬嚼，锥刺刀切似的，低头一看，发出一声尖嘶。

几乎在此同时，人影再幻，一只手已伸了过来，“噗噗”两声，在柳怕斋的双膝上各戳了一个两寸多深的窟窿。几乎又是停了好一阵子，柳怕斋才发现自己是真正的废了，一旦发现就再也站不稳了，倒在地上瑟瑟一团。

如果二十八宿或韦天爵要出手阻止，虽然未必能救得了柳怕斋，至少不至两腿皆废，此人太阴诈，连同僚都不喜欢他。以致二十八宿有人想出手，韦天爵示意禁止了。

而此刻，拎着李乾的二十八宿之一，人高马大，臂部几乎有李乾的大腿粗，他狂妄而粗犷地道：“各位，人家毁了咱们一个，而且表演了抽肋骨、

碎膝盖的绝活儿，咱们也不能装熊，让兄弟把他摔在麻石墙上喂苍蝇吧……”此刻高凌宇要驰援已不及，况且一边还有个韦天爵。

此人刚刚把李乾荡起来，一道幻影有如投林的倦鸟一闪而自屋脊后泻下，只见那拎人的汉子踉跄后退四五步，李乾已到了来人手中，且向李乾低声说了几句话。

李乾又逮着理啦，嚷嚷着，道：“他奶奶个熊！你要把俺摔到墙上喂苍蝇？哈！你们听到没有？就凭你这块料子，长了一身的熊肉，吹大气不贴边儿，扇得俺的鸟毛唿嗒唿嗒地响！真他奶奶的！屁股上画毛——好大的脸哪！”

来人是宫不屈和左护法，另外还有江振禄。江振禄连连向李乾使眼色，李乾只好去扶孙七。

孙七的左臂骨折不轻，一头大汗，但哑兄之仇未报，他知道高大侠留柳怡斋的活口是让他为兄报仇的，他以为杀了此贼太便宜他，走到他的身边，正好双足踏在他的双肘上。又发出一阵“格巴”之声。

二十八宿跃跃欲上，韦天爵道：“朋友们，待会有各位一展所学的机会，至于对方手段稍嫌狠辣，这也是有原因的……”

江振禄道：“对！江某要告诉各位，姓柳的是个冷血，他今日有此下场，犹有余辜……”随即说了和唐继耀残害铁梅心的一切恶行。

而此同时，宫不屈已在高凌宇耳边说了一阵子，高凌宇失色低声道：“有这回事？宫兄请速回，这儿小弟自信还能应付。”

宫不屈道：“事关本帮存亡绝续，小弟是非马上回去不可，临阵退去，高兄请多担待。”

高凌宇低声道：“这是什么话？小弟此刻不克脱身，后之，必将与宫兄同往贵帮逮住那个凶手的。”

宫不屈道：“高兄，我一个人回去即可，留下左护法在此听你差遣。多个人总是好的，韦天爵身手了得，而他带来的‘天九王二十八宿’，一色大麻子，是黄得功的护身符，以前也是魏老奸的铁卫。高兄不可轻敌。他们尤精于联手群战……”

高凌宇道：“小弟不会轻敌，宫兄请即刻动身吧！恕小弟不克远送了！”

宫不屈交待左护法几句话，主要是叫他随时注意唐继耀，此人没有出面，更要严密防范。

柳怡斋被拾下去时，简直不像个人样了。而宫不屈临去时也顺便把受伤的孙七带走。

同时在街上由孙七指认了华素素，趁混乱时逃了出来，由宫不屈一并带回住所，且为孙七接了臂骨上了药后才走的。

第三十章

现在高凌宇所面对地的局面是二十八宿加上韦天爵再加上三个护院，等于三十二对四，而且左护法不拟插手，他仍不忘高凌云当众抱他的耳光，也不忘宫莲花的情仇。事实上这是剃头担子一头热。

二十八宿之中有个脸上的紫麻子比铜钱还大的汉子，这工夫指着高凌

宇道：“你就是‘白骨断肠刀’吗？看你的德性，可不怎么带架，妈的！就凭这阵仗，还用动手吗？你先酌量酌量……”

高凌宇道：“你是何人？”

韦天爵道：“这位就是‘天九王二十八宿’的老大蒙展图蒙大侠。高凌宇，今夜虽然我方人手多，但韦某动手，就不会有第三者插手，如果韦某不敌，那局面就非我所能控制的了。”

高凌宇道：“高某既然来了，不要说三十来个，就是百十个也一定会接着。”

韦天爵道：“高凌宇，要是宫不屈不走，你们的胜算可就大得多了：怎么？宫大侠有事抽不出空来吗？”

李乾道：“你猴急什么？他去去就来。怎么？非宫大帮主待候你就不舒服眼吗？嘿嘿！”

可真是豆腐青菜，各人所爱呀……”韦天爵恨透了口没遮拦，一滑而至。而高凌宇自然提防了这一手，比他还快到了那么一瞬。韦天爵伸手去抓李乾的嘴，被高凌宇挡了回去。

江振禄把李乾拉到一边，低声道：“你要出风头是不是？有的是机会，只伯你的骨头不够硬，经不起折腾！这是什么时候？你还穷嚷嚷？要是高大侠和韦天爵动上手，二十八宿向咱们亮爪子，你一个人能应付几个？”

李乾道：“师兄，难道俺五七个也应付不了吗？”

“呸！”江振禄毫不客气地吐了一口唾沫道：“屎壳螂打哈欠，怎么张开你这臭口来！你以为这‘天九王二十八宿’是稀松货色吗？你要是这么想，今天晚上要是能走出这儿的大门，我叫你师兄！”

搔搔头皮，李乾不敢再顶嘴了，刚才那个二十八宿人物拎着他，他并非不知道，这人总是七斤的猪头八斤的嘴。

这工夫高、韦已经动手，韦天爵听说过宫莲花扰乱高凌宇练功的事，因而才略逊于宫不屈，这数月来如果继续苦研，必有进境。

所以韦天爵不敢认为高凌宇仍像在伤心渡一样输他半筹，况且那时高凌宇的伤势初愈体力未复。

二十八宿在一边观战，韦天爵更不能托大，巨剑“嗡嗡”声盈耳，接了一二十招，就显示了他的身法和招式的优越，反显得高凌宇碍手碍脚施展不开了。一个二十八宿的弟兄道：“怎么？‘白骨断肠刀’就是这个样子？真他娘的被窝里伸出脚来——不像把手哩！”

韦天爵也以为，高凌宇实在没有多大的进境，以这实力和宫不屈作第二次对决，哪会有致胜的希望？有这看法，轻敌之念就油然而生了。

七八十招过去，韦天爵突然变招，他有把握在几个绝招之下把高凌宇击败。果然，招一变，高凌宇有点手忙脚乱。才不过第三招，巨剑斜劈而下，又骤然横切。高凌宇看似无法自卫，马步不稳，招式散乱，巨剑“啻”地一声自他袖口穿过。只要手劲一扭剑刃向上一挑，至少也会卸下他一条胳膊。

但就在这时，“白骨断肠刀”倒握，刀背贴在肘部，就像刽子手杀人时的执刀手法一样，往下一格巨剑，一扭一转，已完全脱出危困，但巨剑把他的衣袖全部挑开。而此刻韦天爵沉喝一声：“你再试试这最后一招……”

这一招的确是韦天爵在伤心渡未用过的招式。而此刻高凌宇已施出新研的第三招。

在击败宫不屈时也是用了第三招。只是那次他曾伤了大腿，却把刀架

在宫不屈的肩上。

巨剑狂啸着自顶上泻过，一片脚影在巨剑狂扫而过，带走了高凌宇的头巾，还未再次回扫的一瞬，两脚几乎踩在同一部位——韦天爵的左下胸。

这是绝对的意外。因为高凌宇表现的一直是拖泥带水，既不洒脱也不麻利，但在紧要关头却完全变得十分管用了。

中脚的韦天爵疾退七八步，被二十八宿老大蒙展图揪住，道：“韦大侠伤势如何了？快到一边坐下来……”这工夫血已自韦天爵的口鼻中涌出。一个二十八宿的弟兄对另一个低声道：“这姓高的不怎么样嘛！韦大侠莫不成是自负托大，或者一时大意……”

“咯……”听了这话，心高气傲的韦天爵又喷出一口血箭。蒙展图瞪那弟兄一眼，把韦天爵扶到一边坐下，为他服了几粒药，手一挥，人影幢幢，二十八人把高、江、李三人团团围住。而左护法隐在暗处，似要专责提防唐继耀而不拟出手，至于另外三个护院，人家二十八宿不要他们出手凑热闹。

高凌宇本想和对方商量，让江、李师兄弟二人退出，但对方未必答应，却会使江、李二人脸上挂不住。他是一份好意，今夜的凶险不下于和那倪征鸿的决战。

二十八宿非但个个脸上有麻子，个个人高马大，而且青一色地使用跨虎拦兵刃。二十八对三，而且江、李二人用龙虎双环在兵刃上也吃了亏。

高凌宇在火爆场面的开始时，一次接下九柄跨虎拦，一溜溜的火星在他的头上溅出，仅此一试就知道，随便挑出一个来，都远在江、李二人之上。

这是多么悬殊的差距？而江、李二人就在一动手时，就被七柄跨虎震得马步不稳，像年久而腐朽的支柱不堪负荷而即将倾倒似的，所以高凌宇必须兼顾他们。

“呛啾啾”之声不绝，三人像被罩在重叠巨浪之下，不能有半瞬的迟缓，这半瞬的时间，至少会有十件以上的兵刃自不同角度卷到。

除了兵刃相接的“呛呛”声，那就是二十八宿的低吼声和江、李二人嗓中的“哈哈”声了。他们三人像在一艘困于狂风骇浪的船上，高凌宇是个舵手，二人必须紧紧地贴近他，抓牢这船。骤雨般的滔天银浪，有如巨瀑倾倒、雪山崩压而下，似乎全身百骸所负的压力早已超过了它的极限。

左护法在暗处观战，惊心动魄，却庆幸自己没有插手，多一个人实在无济于事，正因为如此，对高凌宇的妒恨也就消灭了不少。

蒙展图向高凌宇攻击出一束光浪，这一束足有十次以上的伸缩攻守，且冷声道：“哥子们，活的最好……咱们是客串……要干得像个样子……将来有赏……”

“嗤嗤”声已悄然传来，江、李二人的衣衫已有多处被钩破，李乾虽然连死这念头都无暇去想，却仍然不委屈嘴皮子，道：“他奶奶的！二十八……对三……何不把你们的八……辈祖宗……七大姑八大姨……还有滴滴拉拉孙儿也都找来垫底？俺‘飞鱼’李爷……这场面可见得多咧！”

“唰唰”背上及腿上中了两跨虎拦，衣破见血。为了掩护他们，高凌宇的肩头上也挂了彩。

其中一个飞越上空，凌空下击，跨虎拦像搅拌蛋汁似的，差点把李乾的一只左手钩下来，却被“白骨断肠刀”在他的屁股上划了一道横沟。几乎同时高凌宇先后接下二十一柄来自不同方位的跨虎拦。

受伤的那个道：“老大……要活的……不大好摆弄……死的成不成……”

真没想到……这小子像地瓜油一样……被他粘上就有麻烦……”

江振禄有点破，原来右腿上两道口子太深了些，他知道，几乎每一次眨眼之间，都有死一两次的机会。

蒙展图道：“哥子们……活蹦乱跳的办不到……血糊淋乱的也凑合……加点劲……挂了点彩可别泄气……这点伤和牙痛及脚气差不多……”因为蒙展图后背上也粘糊地有道血槽，咧着嘴的德性并未显示和牙痛及脚气差不多。

但是，这小子经历了大小数百战，身上的疤痕没有五百道也差不多，只要不是重要部位，身上添几道新口子，根本不在乎。

两个已退了回去，一个肚子上有个缺口，不知道是什么东西露出一截，有半个拇指那么大，另一个自右眼到左下巴，被一刀切了道口子，眼珠子挂在眶外打滴溜。

李乾又低哼了一声，脸上有三四条蜿蜒落下的蚯蚓状血痕，他的头皮上被划两下。

隐隐可见白森森的头盖骨。

在三人的直觉上，他们不是在和人动手，那简直是和一群饿疯了的狼豺虎豹在肉搏。

这二十八宿的老大蒙展图身手更高些，其余的甚为平均，个个都和已死的“雪山豹子”祁丰相似。

江、李二人已变成了血人，但尚能力搏，足证负伤虽多未中要害。这工夫“嗷……”声数起，跨虎拦落地，且飞落了五件零碎，“叭嗒叭嗒”地落在地上，原来是二十八宿之一的右手五指被刀削断，兵刃落下手指飞了，失声嚎叫。

其实在快刀之下，刚负伤的刹那并不感到痛楚，而是目睹身上的零件离开躯体分了家那才会惊心动魄。

此刻二十八宿的六个已失去了战斗力，大约另十六七个咬牙苦撑。高凌宇开始有足够的空间上下腾挪，发挥独特身法之长，刀身、刀柄和那只握刀的右手，血已凝为浓浆，刀在高速之下挥泻，风干得极快。他的肩上、大腿上及腋下都有火灼灼、粘粘糊糊的感受。他必须尽力保持一种局面，那就是三个都不能倒下，将就着把局面撑到底。

李乾受的伤最多，但至少嘴还没有受伤，又扯着破锣嗓子，像拉着胡琴似地，道：“左护法……你在哪里挺尸？你他奶奶的还算人吗？宫莲花要是……眼睛开了光……她会看上你？呸！别他奶奶的不知愁咧！”

说话间一跨虎拦钩在他的左膀上，真是千钧一发，只要一收，就会象快镰之下割下一束稻草一样的容易，但江振禄来不及驰援，而李乾也知道，这只膀子就断送在这张嘴。然而，就在这要命的当口，一道红芒由下而上一挑，竟把已钩上李乾膀子的跨虎拦挑开了。

当然，李乾这只膀上已有三面皮破肉绽。而且红的刀上划之势一偏，首当其冲的是蒙展图，一只左臂，加上另外两人的胸部和颈部，又在血红的刀上洒下新的血渍。而刀势仍然未完且身子已经候起，刀势平扫，两个后脑勺子飞了起来。

而在此同时，江振禄一个跟跪，坐在地上，三柄跨虎拦搂头罩下，李乾双环往上迎去，似乎要以这一百来斤来挡这三家伙。

高凌宇的第一招新研刀法已完，正是施出第二式时，格架出九柄跨虎

拦的钩砸，血刀如大漠的红轮旭日滚滚过去。砸向江振禄头上的三家伙刚把李乾的双环震落了一环，三只手臂已在刀轮下齐肘斩落。

江振禄一生中还没有见过这么大这么惨烈的厮杀场面，眼见两只断臂切断处骨肉平整，尚未大量流血，一只打在他的右肩上落地，另一只就落在他的腿上。

江振禄不怕死，要是少了这个零件，活着还有啥意思？急忙偏头打量自己的双臂，李乾刚捡起被砸落的一环，屁股上被钩了个血洞，差点栽在师兄身上，道：“师兄……不是你的零碎……咱们还是囫囵的……奶奶的！那是三只兔爪……我说左护法……你再不出来……俺可要操你的二大爷哩……”

二十八宿还能折腾的只有十二三个了，和这边三人一样，满身满脸的血渍，也分不出是自己的血还是别人的，其中二人对付江、李二人，十一个和高凌宇对上，似乎不战到最后一人、最后一口气绝不能罢休。

这正是黄得功不选择其他高手(魏老奸时代留下的东厂、西厂、五彪、十孩儿等杀手名堂太多，人数上千)，单独选择了“天九王二十八宿”是有原因的，忠贞是主要原因，也是最重要的条件。

两个对付江振禄和李乾，由于他们负伤太多，已经绰绰有余，跨虎拦和剑的长度相似，星月双环太短。二人的伤还在继续增加中。

高凌宇抹抹眼部的汗水，“白骨断肠刀”一来一回，戳穿了一个对手的琵琶骨，另一个刚跃起约五六尺高，自膝部以下斜斜切下，身子在继续上窜，两只小腿却没有跟上，反而掉落下来。

伏在暗处的左护法，多少有点愧作，他相信自己要是也加入战团，高凌宇必然优先阿护他而不至受较重的伤，帮主回来，那就好交待了，就在这时，打斗的上空突然有个面盆大小的球状物冉冉下落，看似锦丝织成的薄绢做成的球，由于没有线索吊扯，显然内中有空气。左护法负责监视唐继耀，此刻由于大注意现场上的惨烈搏杀，而且正在自疚，以致分散了精神，乍见那怪球冉冉下落，大约有屋脊的高度，他心头一紧，游目四顾，忽见一个人影在侧面屋脊后扬手射出五七根袖箭这类的暗器，目标不是下面搏杀的人，而是那个气球。

左护法瞬间就隐隐猜出对方的阴谋以及此人的身份了。立即大呼：“高大侠，顶上有毒气球……”

其实在他的话刚出口时，那七八枚小箭已射中了气球，立即发出“嘶嘶”声，可见五六道谈紫色的气体自那气球身上四下喷射出来，因而那气球也加速下降。高凌宇反应最快，要闪避也必须把对方的主力击溃才行，因为对方似乎不必耽心中毒倒下，他们能获得解药。他沉喝着：“二位快点气离开……”淡红刀浪呼啸，由实而虚，上下扫劈，两颗不完整的五阳魁首在紫雾中飞起，另一个自顶到胸被切开半个躯体，这是新研绝招之三，威力无涛，人在斩杀中，且射到李乾身边，揪住衣领把他拉出五丈以外，倒地趋避毒雾。江振禄也自行窜出五六丈外。

左护法这次没有私心自用，也正因为不久前的行为有违帮主之命，这次出手就不顾自身安危，在呼叫过之前，以最快速度扑向唐继耀。而且人未到狼牙钉暗器已经出手。

不过唐继耀固然身中五七钉，但他号称毒人，在中钉的同时，也向左护法施出“拈花微笑”。

这是唐门的施毒手法之一。以中指弹出，即使被风吹走大部份，仅少许吸入，中毒也极深，至少会立刻失去抗拒能力。

事实上现场的人包括高凌宇在内全部都失去了抗拒能力，即使他反应快，趋避早也吸收少许毒雾。试运真气，已呆滞不畅，此刻勉强动手，还不如干脆佯作昏迷趁机运功逼毒好些。他当然知道左护法未能尽职才有这后果的。

李乾见高凌宇也倒下不动，而那毒雾球已落地，虽然球已瘪，毒雾已在消散中，却感到真力不聚，混身失力，再也忍耐不住，骂道：“左护法……唐继耀，俺操你们两个杂碎的没牙者奶奶……俺操你们家里所有的老梆子……小荷包……俺操你们……”也许是内力不继或者一时之间想不出什么好骂的，李乾语音停止了。

其实是唐继耀已带伤窜掠到他的身边，向他展示着阴侧的低笑道：“骂呀！是不是连骂的力气都没有了？格老子！待会我先砸烂了你的一张臭嘴，看你还敢不骂人了？”事实上李乾已逐渐昏了过去。

左护法晕倒在屋脊上，二十八宿在最后毒球下降且泄出毒雾时又死了四个，重伤三个只剩下最后四个也是混身浴血，血汗不分。而且除了唐继耀，已全部昏倒在现场上。

现场上血肉狼藉，残肢败躯，不忍卒睹，但在唐继耀眼中，这画面却是赏心悦目的，只是感觉胜利者高处不胜寒，太孤独也太寂寞了。

他轻啜着：“古来的大英雄……，由于曲高和寡……盖世无双……和圣贤一样……都太寂寞了……”他走向李乾，在他的腮帮上踩了一脚，然后再走向高凌宇，打量这个他最忌惮的年轻人，现在他静静地躺在他的脚边。虽说人死如虎，虎死如斗羊，毕竟是失去了一切的活力。在他活跃时，即使看他一眼，唐继耀都会心弦崩紧的。

现在他不停的展示着胜利者的笑容，他告诉自己，虽然这是个头号敌人，但这些人当中，也只有他才能使他唐某人的身价陡升，唐门的名气将高高凌驾于四大门派之上。

就以今夜来说，连韦天爵和“天九王二十八宿”都栽了斤斗。这风头不是出大了？

一种成就感统御了他，好像直到现在才发现自己的不平凡似的，不由仰天长长地吐了口气。然后，“呛”地一声使出了淬毒的弯刀。手起刀落就可以绝此后患，但一刀杀死觉得不如带个活的回去好些。

就在他没有打定主意是杀了再带走尸体抑是带个活的回去时，突然感到一个淡淡的影子落在他身后不远处。唐继耀以为，除了老爷子，谁有这等身法？却忽略了他刚才的心情太兴奋以致分了神，转过身来，不禁失声尖叫。

因为只有一步半之地，站着一个人发如飞蓬，一脸污泥，脸上皮肉翻裂所留的疤痕已无法辨认这是什么，甚至于是男人还是女人，也许由于结处也中了一刀，疤痕仍在，发声时“呜呜”不清，此人脖子上、耳后，甚至头上都有刀剑伤痕，至于手臂露出衣外部份，也都是伤痕累累。尤其是右目只有个黑洞，仅能用左目侧头看人，此际深夜，遍地尸体，不由人不往鬼魅方面去想。

唐继耀颤声沉喝“什么人”的同时，撤身挥手同时进行，但是，这怪人似乎对他十分清楚，根本不给他再施毒及撤身的机会。只见他双手由内向外一分，“嚓”地一声，两只手齐腕切断，“叭哒叭哒”落地。

唐继耀突感双臂轻了许多，擎臂一看。双手已经不见，原来此人双手伤势也太重，握紧已不灵活，所以掌心套了个半月型风磨钢利刃。在唐继耀的嘶啤声中，此人的双手在他的脸上交叉一抹，最初是两道血线由右额至左下巴，左额至右下巴，立刻就血流满面，而且双目也被切中，像是剥了皮的挂元被一切两开挂在双颊上。

到此，怪人已不想再多划他一刀，正要伸手去拉高凌宇，忽然又双手捂脸发出“呜呜”怪声，那分明就是悲号之声。其实高凌宇一直未失去知觉。他对唐继耀太清楚，所以警觉性高，应变的速度也快。中毒极浅，正在自己逼毒。因此对刚才发生的一切都眯着眼看清了。

最初他猛古丁地看到这个怪人，也不知是谁，但他毕竟以前见过多次，对她的身材和脸型都极熟悉，他当然知道她为什么要掩面悲嚎？因为她以前面目姣好秀逸，如今变成人不像人，鬼不像鬼的怪物，怎会不悲恨欲绝？

她显然要拉起高凌宇背离现场，但高凌宇目前自信可以自己行动，而且还有江、李二人及左护法也可能在现场附近，不能自己一个人走。立刻坐了起来道：“你可是小翠姑娘……”

怪人似乎未想到他未昏迷过去，怪叫一声疾退三四步，接着扭身捂脸狂奔，而且发了摧人肝胆的“呜呜”声，高凌宇一跃而起，打了个踉跄，本要去追，却知道自己无法快速奔跑，而小翠的奔行速度已比过去快了太多。看了这景象，高凌宇五内如焚，她们主仆两人的命运太悲惨了。而小翠落到这田地，实在不如死了好些。相信小翠要不是为了她和小姐的深仇大恨，她绝不会苟活到现在的。

唐继耀在墙角上蹲着颤抖，嘶呼着：“高凌宇……杀了我……补我一刀吧……高凌宇……高凌……”那绝望和痛苦的变调声，几乎和小翠的声音差不多。

高凌宇上屋把左护法弄了下来，这工夫江振禄也摇晃着坐起来，他的身手差，但经验和阅历老到，所以也没有昏过去。只是勉强可以走路而已，由高凌宇挟着左、李二人离开了现场。

第三十一章

那丝球中的毒气只能暂时使人失去知觉及体力，但自疗即可痊愈。第三天他们都复原了。但对于小翠出现的事，大家都十分关切，正分头去找。就在这当口，宫不屈回来了。一看他的阴沉脸色就知道不妙。高凌宇道：“宫兄，贵帮的情况如何了？”

很久，很久，宫不屈才以颤抖的嗓音道：“彻底垮台，六门到底……。除了两名‘鱼丝’，一名‘渔钩’外出办事幸免之外，另外逃过一劫的就是送四大掌门人到二十里外的右护法，其余的一口没留……”

高凌宇狠声道：“去了多少人？”

宫不屈痛苦地道：“据一个重伤尚未死的人说，好像只有一个人，高兄，你想想看这个人还会是谁？有谁能，个人把本帮由渔竿到渔钩，二三十号人手全部杀死？”

高凌宇不出声，这个人当然可能是倪征鸿了，为了替阉党消灭一个可能成为后患的势力，可能知道帮主不在帮中，来了一次迅雷不及掩耳的行动。当然，也不一定就是他，传说倪征鸿已随一位钦差大臣公出，不可能离开那钦差大臣前去杀人。所以他微微摇头道：“宫兄，对贵帮的不幸，小弟万分同情，但是，传闻倪征鸿已保护一位钦差大臣公出未归，在公出时间内，他能否离开那钦差大臣去杀人呢？况且，有无人看清那人是什么样子？”

宫不屈道：“重伤未死那个是唯一最后死的，被来人自背后砸了一掌，没有看到来人，本座问过他之后，他就断了气。”

高凌宇百思不解，道：“宫兄，贵帮是否结过梁子，而且对方是棘手人物？”

宫不屈道：“一个帮会总免不了结仇的，但想不出这么一个身手高绝的人，弟猜忌倪征鸿。是因为弟来金陵之后，和高兄是友非敌，携手合作……”

这说法不无可能，本来高凌宇打算，如果能救出铁老夫人，找到宫莲花要回孩子，而这段时间内倪征鸿不再找他，他决定离开金陵。无论如何他不能忘记他们是师徒的关系，即使当初他塑造他时就包藏了祸心，他以为师徒的名份仍然无法抹煞。可是“渔帮”发生了这件事，他就无法不管。于是他们一起外出找小翠，当然也希望找到宫莲花。

宫不屈道：“高兄，照你所说的情况，一位面目清秀的姑娘被毁了容，到了那种严重程度，她绝不会住在客栈中，也不可能去租屋，因为非和屋主面议租金及契约不可，极可能隐在无人管理的破庙或守山的草案中。”

高凌宇道：“小弟也这么想，咱们就先找破庙。”

金陵的庙宇不少，破庙却不多，两人自二更时找起，快到四更了，一无所获。这工夫来到莫愁湖畔，远远望去，有一艘破旧的小型画舫弃置在岸边，有一小部份在水中，前半部在芦苇中。

高凌宇道：“宫兄，你看那艘破画舫，必然弃置已久，而此地又不是停靠的码头，十分荒僻，咱们过去看看……”相距那画舫约百十步时，突然自那破舫中一先一后窜出条两条人影，借芦苇疾掠。由于这两人奔向同一方向，二人也一齐追来。跑的其中一个没有追的人快，已被宫、高二人看到，由于高凌宇远远就看出这个跑在后面的颇似宫莲花，他就故意慢下来让宫不屈超前。

这时宫不屈也看出是宫莲花了，沉声道：“莲花给我站住！”但宫莲花像是没有听到，拼命奔跑。

宫不屈厉声道：“再不停下来我要以帮规严厉处置你了……”而宫莲花似乎不理这个碴，宫不屈连续几个飞掠，每掠即有六七丈左右，凌空扑下，一掌砸中她的肩背之间，宫莲花冲出三四步仆倒地上。

由于此处是在芦苇中，地上潮湿，宫不屈抓着她的衣服拎着走出芦苇，而高凌宇追另一个却未追上。当他回来时，只见宫不屈正自丢下宫莲花，却自她的身上掉出一个油纸包。宫不屈愣了一下，打开油纸包，有一张纸，上面写着了草的鲜红色字迹。宫不屈看完之后正在发愣，高凌宇道：“宫兄，你在看什么？”

宫不屈默默地把那张写了红字的纸的递给了他，高凌宇十分不解，对宫不屈的态度感到奇怪，但接过一看，心头就是一沉，这是一张血书。

上面的字几乎不可辨认，人在临去时蘸血写成这样也很不容易了：“凌宇，我把孩子交给莲花，再把莲花交给你，我知道莲花能善待孩子，正如我

确信你能待莲花像待我一样地好，因为我知道莲花有多么喜欢你。唐、柳二贼太阴毒，你要和莲花联手为我报仇，小翠如未死，要善待她，以你的心性，其他的仇大可不必计较，应速离金陵。另外秦淮艳妓华素素是个好女人，她是令弟的知音，应妥加照料

写到这儿，语气似尚未尽，却已力竭，只好匆匆写了“梅心绝笔”四字，最后二字最后一竖还未写完大概已经咽气了。

看完，高凌宇已是心颤手抖而泪下，道：“宫兄……我以前没有想到……”转身一看宫不屈已不知去向，知道宫不屈是有意回避，似也相信妹妹早对高凌宇有意思了，此时不走更待何时？

此刻宫莲花已经醒来，本以为身边站着的人是自己的哥哥呢，但仔细一看，竟是高凌宇，手中拿了一张血书，手在抖，满面泪痕，而哥哥却不见了。宫莲花一腔怒火突然发作出来，一跃而起，掉头就走。

高凌宇讷讷地道：“莲……莲花……”

宫莲花的心火上被这声“莲花”泼了一瓢冷水，心情略为舒坦些，但仍然负气欲奔。

高凌宇迎面拦住道：“莲花……你在梅心临危时接受重托，对孩子又十分关切爱护，且有血书遗嘱在身，为什么不告诉我？”

宫莲花此刻有泉涌似的泪水，却睁大眼睛不使它溢出来。冷冷地道：“对待我这样的女人，你高大侠不是太仁慈了？梅心临终托孤，我是适逢其会，不能不管，可没有这份资格附风攀龙！”

高凌宇深深一叹，道：“我负梅心太多，今生无时或忘，而梅心对你推心置腹，足证她对你极具信心，况且你们二人外型极相似，我一直以为你们或有血统上的关联，也说不定……。”

宫莲花冷漠地道：“不必扯得太远，即使我们二人有血统上关系，和你也扯不上关连，接下孩子是基于道义，其他一概谈不上。”

高凌宇喟然道：“高某私下检讨，也实在不配。梅心这么好的妻子我都未能善加呵护，哪敢再作非分之想？只是梅心临终时也许还说过别的话，莲花姑娘可否告知？”

宫莲花道：“没有什么了，她那时其实也是油尽灯干，要不是为了托孤和交待另一件事……她恐怕早就……”

高凌宇道：“不知所谓另一件事是指什么？”

宫莲花不出声，停了一会，却变了话题道：“听说你已为梅心姊报了仇，杀了柳怕斋和唐继耀……”

高凌宇道：“并没有杀死，高某出道以来，虽杀了不少的仇家，但不是十恶不赦之徒，要杀也会给他个痛快，唯独这两个阴贼太毒，我要叫他们求生不得，求死不能，柳怕斋双肘双膝粉碎，唐继耀双手全断、又眼有目无珠，此人造孽太深，理应让他尝尝没有手也没有眼睛的残废滋味。在当时，韦天爵带去了黄得功麾下的‘天九王二十八宿’个个身手了得，苦战了半夜，我和江、李二位都受了伤，二十八宿最后只剩下四个还不大囫囵，韦天爵受了重创，但唐继耀这杂碎一到就以气球施毒，要不是小翠……”

宫莲花失声道：“小翠还活着？她没有死？”

高凌宇忽然转过身去，语音哑涩地道：“有所谓‘三寸气在干般用，一旦无常万事休’，这似乎强烈表示了生命之可贵，好死不如赖活的意思，可是在某些人及某种情况之下，死亡实在是件极仁慈的事，而受现实所迫让他

们不得苟活，那才是残酷的事。”

宫莲花又背过身去，道：“这话是什么意思？莫非小翠受伤过重破了相毁了容？即使如此，上天有好生之德，也不该诅咒一个不幸的人早死吧？”

“嗨……”他深深地吁口气，几乎找不到适当的字眼来形容他的感觉，道：“你要见到她现在的样子，你必然不会说出刚才的话了。她现在简直不像个人，发如飞蓬，全身无一处没有疤痕，头上脸上、脖子上以及露出衣外的手臂上处处都有。而右眼是个黑洞，只有左眼可以规物，由于喉结上中了一刀，说话根本不易听清，只能发出‘呜呜’声。”

宫莲花忽然掩起面孔，一个女人听到这种森厉可怖的话，会不由自主地如同身受，每个细胞都会悸动。

高凌宇音暗续道：“那时候我们全都中毒倒地，我见机较早，虽未昏迷过去，却无法提聚真力，只好佯作昏倒趁机逼毒，小翠似乎另有遇合，至少她的轻功比过去高出数倍，落在唐继耀身后他才发觉的。”

宫莲花漠然道：“小翠呢？”

高凌宇愧疚地道：“由于她废了唐继耀之后我看出是她，她立刻逃走，但我那时体力未复根本追不上她，这几天出来找她也未找到。”

宫莲花道：“刚才我听到你和家兄来了，不想见面才躲到破画舫中，但我听到你们交谈要到画舫上看看，立刻又窜出画舫，没想到有个人影比我快了一步射出，我隐隐看出这人发如飞蓬，却未看清他的脸，说不定她正是……”

高凌宇道：“莲花，我们到那破画舫上去看看……”高凌宇领先上了画舫，由于舫的后躺部份仍在水中，舱底有水，但前面有个小舱，探头望去，发现这舱内不漏水。有吃过的馒头屑和啃了一口的“烧卖”，足证这儿有人呆过。他道：“莲花，你看，这儿有人住过……”

但回头一看，宫莲花又不见了。四下张望已不见踪迹，知道她仍然负气。的确，他冷落过她也歧视过她，然而，若追根究底，她当初去扰他练功，就差点断送了数人的大好生命，这难道不是她的过错？但此刻高凌宇对她已另有一种看法了，至少她是相当贞烈的。

好在他现在已相信宫莲花不会胡来了，孩子在她手中应该是安全的。暂不理她，小翠的行踪才更重要。他下了舱，只能蹲着，四下订量，只见舱壁上边用指甲划了些字。

有一行是这样写着的：“大仇已报，生不如死，小姐等我

高凌宇心头一震，这不是小翠的语气是什么，柳、唐二人已成废人，小翠要追随梅心去了。高凌宇叫声“不妙”，突然射出小舱疾掠而去。

他几乎可以肯定小翠去了何处，所以以最快速度来到梅心的墓地处。这儿的景象把高凌宇震住了。小翠已吊在墓地边缘松树上，一看吊的人悠悠荡荡不动了，显然早已气绝。

另外有三个人卓立在一边，似乎连招呼都不想打，只待高凌宇办完了私事再说他们的事不迟。三人大约都在五旬左右，一高两矮，高的精瘦，矮的略胖。三人的兵刃似乎都是一样，背上各插着鸭嘴双枪。

高凌宇疾掠过去一试，小翠早已气绝，但还是把她放了下来，再试过，已是回天乏术。看看这令人不忍卒睹的面孔，此刻任何人也会这么想：“小翠为什么会有这种下场？”谁见了能不痛声一哭？

高凌宇站起来转过身子道：“三位何人？”

高瘦的道：“武林中用鸭嘴双枪的人独此一家，别无分号，姓高的，你是装孙子还是真的没有见过世面？”

高凌宇道：“尊驾想必是‘踏罡步斗’祁朝宗祁大侠吧？”

高瘦老人道：“老夫正是祁朝宗，这是老二祁朝兴和老三祁朝庆。姓高的，你的风头越出越大，快要长翅膀飞上天哩！如果想要拍你的马屁，恐怕也要站在南天门上吧？”

淡然一笑，他此刻实在没有心情和涵养在这儿听俏皮话，道：“‘雪山豹子’祁丰是三位什么人？”

最矮的那个有山羊胡子，粗声道：“你他妈的还要装坏扮傻？姓祁的只有我们兄弟三人在武林中还能享受；份香火。另外还有个姓祁的能上大桌面吗？”

高凌宇长长地吐出了郁积胸口的闷气，道：“请问，三位来时，此人上吊了抑是尚未……”

祁朝庆道：“刚上吊，小腿还在蹬踢那……”

心头像被抓了一把，高凌宇扫视三人一眼，背向三人道：“三位见死不救，是不是因为知道死者和高某的关系？”

祁朝庆大声道：“当然知道，此女就是铁梅心的使女小翠，我们在湖边发现她向这儿奔来，就猜出你会来此。总算没有白等。姓高的，你琢磨琢磨，你是豁出去折腾两下子还是跪下来说几句顺耳的话，乖乖地让我们卸你一条腿或者两条胳膊？”

高凌宇听说三人来时人还没有死，就已动了杀机，虽说小翠的牺牲已有代价，死得其时也死得其所，却以为这三个人比泣丰还邪。他冷森森地道：“老小子，在金陵这地方耍骨头，你们还不够看，在姓高的心目中，不过是一些鸡毛、蒜皮、蟹子盖。你们这些人渣子老来变节，没有咒念！跑到金陵来当腿子作走狗哩……”

祁朝庆早已取下鸭嘴双枪，暴吼声中就要扑上，老大祁朝宗沉声道：“老三，慢着！”

这个瓢儿，咱们已经订了货，还怕他尿遁了不成？”

祁朝庆用鸭嘴枪指着高凌宇大声道：“大哥，你说说看，自出道以来，什么人敢这么大马金刀地在咱们兄弟面前攘熊话？老实说，这个青皮无赖，嘎杂子琉璃球混了个‘白骨断肠刀’之名，我怎么看都有点隔路！”

祁朝宗阴阴一笑，道：“老三，人不可貌相，这小子长相不带煞，盛名却未必是浪得而来的。俗语说：宁可不识字，不可不识人……”

祁朝兴道：“大哥的意思呢？”

老二祁朝兴这工夫开了口，结结巴巴地道：“你……你怎么……老……老是不开……开窍？这种人不可零碎得罪……懂了没……没有？”

祁朝兴对于这种开窍似乎并不热衷。这工夫三人已呈三角型把高凌宇困在核心，祁朝宗道：“高凌宇，我们不大在乎什么虚名，搏杀的最后目的就是取胜，不能取胜的战斗，我们兄弟没有兴趣。为了我那儿子祁丰，我们来到将近三十五年未到过的金陵，本以为一个人就拾掇得了你，可是到了金陵一打听，我们改变了主意，我们要把你的人头带回去，而不是带个虚名回去，懂了没有？”

高凌宇撤刀在手，道：“早就懂了！因为在下出道虽晚，见过的人物可真不少，而真正表里如一，实至名归之流却是太少太少了……”

祁朝庆大喝一声道：“怎么？你以为我们‘踏罡步斗’之名是淌来混来的？我操你老妹子……”

高凌宇本来看在祁丰已死份上，不愿太火爆，可是这三个家伙居然见死不救，看看一边僵挺的尸体，这腔子怒火就难以遏止，而且不想久拖，因而祁老三的脏话未完，人至刀到，淡红刀芒如电射至。祁老二的鸭嘴双枪火候够纯，猛格狂架，闪避挪移总算接下了高凌宇这一招，不过这老小子也不免心中打鼓：要是单个上，老妹子，八成要凉蛋哩！

祁老大和祁老三有如狂飚般地卷上，鸭嘴枪红缨有如海碗，忽大忽小，“唰唰”声有如六条奇大的响尾蛇此起彼落，彼进此退，自朵朵红花中忽放忽守，候机嚼噬。

果然，任何一个都比“雪山豹子”祁丰高明，三人六枪密切配合，高凌宇几乎变成了织布机上的经线，六道巨大的鸭嘴枪，像织布机上的梭子来回穿射，间不容发。“嗤”地一声，祁老大一个大翻身戳出了九枪，挑破了高凌宇的裤角。祁朝庆道：“姓高的，这仅是一点点甜头……可口的还在后头……”

一式腿中腿，踢在气老三的腰眼上，栽出两步，身子半扭，扬手就是出手枪，“瞅”地一声，自高凌宇耳边飞过，在此同时，老大、老二四支枪在他的正侧面颤动抽拧了二十余次之多。

三人的攻击揉合了空间和时间，使其不可分。一个人如何没有时间和空间，那是一种什么状态？“白骨断肠刀”的挥劈幅度极小，因为招式不能太老，随时必须准备收回，血红的花朵，每朵中必颤抖着一条毒蛇，而这毒蛇只要咬中你就不只一口。他以为这三个人勇猛及严丝合缝的配合，其威力已超过了二十八宿的总和了。

当然，祁氏兄弟也证明了一件事：宁可不识字，不可不识人。尽管他们心惊于对手的真活儿，却仍以为搏倒他只过多折腾一会而已，这工夫祁老三的出手枪早已收回。

原来双枪把手处都有一根铜丝和蚊筋合捻成的弹簧，枪可出手也可弹回，栽在这一手上的高手极多。

由于必须提防三人的出手枪，就极分神，“唰唰”两声，又中了祁老大及祁老二各一枪，而祁老二那一枪刺中了他的左臂，衣破血出。再次得手，三人的攻击更猛更狂，几乎不给对方时间呼吸或思考，他们的笃定，消停也不是没有原因的。加之轻功也有独到之处，飞跃腾升，翻跌扑滚，高凌宇的潜意识中是和三头巨豹狂狮在缠斗，久战恐难讨好。

“嗤嗤嗤”三人每人都戳中了他，但他的“腿里藏刀”已把祁老三的胯骨连皮带肉还带了一片骨屑切下，自刀身上甩了出去。祁朝庆大叫着：“大哥……二哥……姓高的想买我的里脊肉……我只卖了一块皮给他……”

祁老二道：“老三……开口精……精神散……别说话”

高凌宇本想以在莽林古洞中研出的招式取胜，他发现对付这三个硬手不大灵，正如上次对付二十八宿一样，最后还是使出了“回春刀法”九式精粹和本门刀法再加上四大门派的精英而成的三招半刀法的第三招才击溃了二十八宿的。

他之所以不愿用这几招，总以为这是他的最后保命的凭倚，只有对付那超绝的人物才用得上，而现在，不用是无法取胜的。

出手枪此来彼往，有如死神在磨牙切齿，随时准备搜魂罗魄；似乎祁

氏兄弟也不想缠斗，绝活已全部倾出。

海碗大的枪花束由聚而散向高凌宇炸开，而每朵红花之内至少有七八枪攻向他的要害，而在七八枪之中，至少还有二三枪是出手货。即使把“盘古旋”全力施为，瞬间翻移了二十三个不同方位，腿上、背上及肩上，仍然衣服开花皮破肉绽，粘糊糊、湿漉漉地好几片。

而在他施出第一招奇学时，也仅仅把祁老三的发髻扫开，及在祁老二左颊上划了一刀，并未吓阻对方疯狂的攻势。到此地步，他们仍然相信可以把高凌宇的人头带回去。

第二招未施出前，高凌宇的腰臀之间又被祁老大戳了一枪，姜是老的辣，此人的身手比老二和老三高出一筹有余。但第二招施出，正是针对这祁老大的，红色刀浪幻成光雾，在三人之中蜿蜒穿掠，时浓时淡，啸声低迷，有如荒郊古墓中传来的唢呐声。“嗖”地一声，头皮、头骨及一大片长发，随着刀焰飞出，祁老大在这刹那还不信是他自己的。

也正因为未伤及大小脑，他的双枪运作，似未受到影响，但老二却已发现，大哥的头部右边被切去比杯口还大的一片，有些像豆腐脑似的糊状物溢了出来。

而此刻也正是高凌宇的第三式施出之时，除了淡红的幻雾及刀罡的声音，人已消失不见。只闻“呛啾啾”数声，六支枪已有四支飞上天空，那是祁老大的一支。祁老三的两支及祁老二的一支。刀雾浓度稍敛，“嗽”地一声，祁老三捂着肚子滚出一丈之外，祁老大的右手在腕部以上，仅有少许皮肉相连，人在摇晃虚浮地后退，那只手也在臂上悠悠荡荡，而他已是双目发直地瞪着自己的断手，不知如何去处置它。

祁老二受伤最轻，仅在上下唇上被直直切开，掉了四颗门牙，将来充其量不过是变成兔唇而已。他的眼神中全是悻怖色彩，死亡实在不足吓阻这种人，而是残酷的现实，一时之间难以相信更难以适应。“踏罡步斗”兄弟三人绝招尽出而落得如此下场，这事实叫他如何接受？

祁老二在三兄弟之中较为正派，自然也较重自尊，一时惭愧悲绝，掉转枪镞就要自绝，

大喝一声，高凌宇一晃而至揪住了枪镞，沉声道：“祁老二，你这是干什么？你死了他们二人怎么办？这是堂堂男子汉的作为吗？身在武林，谁敢说永无一脚踏空的时候？而事实就是事实，不承认成吗？祁丰为虎作张，乃是咎由自取，如因他之被杀而不问缘由怨怨相报，何时得了？须知人在暴怒之时，有时烈火燃烧，理智会全被焚毁。你想想看，如果在下非三位放手，此刻又会是什么样子？朋友，在下有数言奉劝：多喜养福，去杀远祸；中和为福，偏激为灾。此刻此刻，救人比自绝更为重要。在下言尽于此，请再三思，后会有期……”

说完，抱起小翠的遗体离开了现场。血自祁老二的裂唇及口中淌下；夜风在树梢上低啸着。他看看老大，再看看老三，突然捡起几支鸭嘴枪，挟起二人，不久也消失在夜雾之中。除了地上的血，好像这儿根本未发生过任何事情一样。

第三十二章

小翠葬在铁梅心的墓旁。而更使这些大男人为之钦佩绝倒的是，华素素由于又失身于黄得功，也缢死在高凌云的墓旁树上，那是安葬小翠时发现的。而且在她的身上发现了一枚纯金打造的同心结，上面刻有她和高凌云永结同心的字迹和名字。

华素素的情有独钟更可贵，因而把她葬在高凌云的墓旁。本来要尽快离开的高凌宇，由于“渔帮”的横祸，小翠和华素素的惨烈不幸结局，他决定暂时不走了。至于教小翠轻功的人，正是高凌云的师父“轮回山人”曲大寿。他早知弟子在阉党手中卧底，常来看他，这次来迟一步，却救了小翠。

这是小翠和华素素安葬后的第七天，高凌宇除了勤研武功外，甚少说话。这天掌灯时分，高、江二人在小酌，李乾和孙七在外间吃饭，江振禄道：“老弟，宫姑娘到底是怎么回事？”

高凌宇摊摊手，照照酒杯道：“老哥，我也弄不清楚，只是我相信，她不会让孩子受罪的。”

江振禄道：“老弟，我看得出来，宫大侠对你十分折服，但对于你对莲花姑娘的态度则不甚苟同。”

高凌宇叹口气道：“老哥，在目前，我或者有不到之处，但相信宫兄必能原谅我。

我实在无暇分心顾及这些。”

江振禄道：“老弟，我只想问你一件事。照梅心姑娘临终留下血书的事看来，莲花姑娘显然对老弟颇有意思，而梅心姑娘的交待，也绝不是强人所难，硬要你作一些无法做到的事，而是自信她没有看错，莲花除了脾气坏点之外，一切条件都能配得上老弟。

老弟，你对这件事有何意见？”

高凌宇吸了一口酒就去夹菜，似乎要斟酌之后才作回答，或者根本不想回答。江振禄喟然道：“我知道，由于你和梅心姑娘的情感，加之对她不幸所产生的内疚，以及‘除却巫山不是云’的心理，你可能……”

这工夫院中传来了宫不屈的声音，道：“高兄在不在家？”说着已进入正屋外间。

高凌宇道：“宫兄，小弟在家。”

门帘一撩，只见宫不屈拎着宫莲花走了进来，而她还背着孩子，显然已被点了穴道，往一边一放，道：“高兄，恕小弟无状，今夜我把她带来，只想问明一件事，如果高兄要她，我这作哥哥的当然高兴，反之，我绝不勉强，立刻先把她送走，然后再回来找那毁帮之人。”

我简直是开门见山，不但高凌宇被问住了，就连江振禄以及外间的孙、李二人也竖起了耳朵，不知道高凌宇如何回答。

屋内空气沉闷，停了一会，高凌宇才道：“宫兄，先坐下来喝一杯，这件事先不要急在一时……”

宫不屈道：“不，小弟以为，别的事可以先丢到一边，这件事必须先落实了再说。

要不，莲花背了个孩子，一天到晚到处晃荡，这算什么？”

江振禄道：“宫大侠，您先坐下，这件事我相信高老弟一定会有个交待的，刚才我们还谈过这件事。”

宫不屈仍然没有坐下，似乎对于这件事始终悬着而不解决已痛下决心，必须马上澄清。他就是这样一个人，就像在紫竹坪上当场宣布那次不算，延期对决的事一样，部下十九反对，但他力排众议，绝不更改。

而高凌宇也以交这个朋友为荣。因此，他下了最大的决心留下来协助他查访毁帮的仇人。事实上，他可以大致肯定，那必是倪征鸿干的。

高凌宇道：“宫兄，您先把莲花的穴道解开，久了对身体的伤害很大。”

宫不屈道：“高兄只要说一两个字即可，‘要’或者‘不要’。如果不要，我把孩子解下来立刻把她送走。但高兄相信，这无损于咱们的友谊。”

高凌宇等于被逼到牛角尖上，没有转身退步的余地，非摊牌不可了。他肃然道：“宫兄，你解了莲花穴道，问问她，她打不打算接受梅心临终的嘱托？当然，这包括两方面。一是照料孩子，一是终身大事的问题……”

宫不屈冷冷一笑，道：“高兄，你这明明是无意要她，试问一个闺女……好好，不论如何，小弟还是照高兄的意思去做就是了……”

这工夫江振禄也看出高凌宇多少有这意思，外间的孙、李二人互视一眼，李乾在孙七耳边低声道：“这姓宫的也未免可恶，有猪头还怕送不上庙门不成？他奶奶的！俺就不着兴来这一套……”

孙七低声道：“我看你是狗屁不通，所以你师兄常骂你‘旗锣伞扇，半朝蛮驾’地。”

你看不出来宫莲花相当大方，她要是真的喜欢高大侠，当面也能说出口，而高大侠是因为这女人的花草太多，捉摸不定，怕将来再玩花草，才要在宫不屈面前来一次三对六面把这事弄清楚，站稳脚步。按理说，莲花极似梅心姑娘，又在梅心姑娘临终时转达遗言，又十分细心地照料高大侠的孩子，高大侠实在没有理由讨厌她。”

李乾道：“你他奶奶的什么都知道，连老天爷刮风下雨你都知道。我认识高大侠及莲花较早，你才几天？”

孙七道：“你呀：将来就是娶了媳妇，上床认识你的老婆，下床也不认识你那双鞋子。你还差得远哩……”

这工夫宫不屈已解开了莲花的穴道把孩子解下交给江振禄，还为她推拿了一会，道：“莲花，高、江二位都在这儿，也都不是外人，为兄要高兄说句落实的话，高兄说，要我问问你，是否打算接受梅心姑娘的所有嘱托？为兄知道你的个性，有话自管说出来，因为这是你的终身大事。”

宫莲花打量屋中一匝，道：“大哥，这事有必要问我吗？我背着孩子背了这么久，为什么不问问高凌宇，他有什么打算？”

宫不屈一愣，内心却大为喝采，还真没想到妹妹平常胡搅蛮缠，不大讲理，在这紧要关头，居然能说出几句有用的话来。不错，莲花能背着孩子晃来晃去，要不是已默默接受了梅心的遗托，难道她在自找麻烦不成？

须知一个女人可能喜欢别人的孩子，但喜欢情敌的孩子就不单纯了。这工夫高、江二人同时一怔，高凌宇道：“莲花姑娘悉心照料孩了，我是十分感激，一切待事了之后再从长计议……”

这显然有点推拖，事实上此刻是真的没心情研究这码子事儿。而宫莲花最不喜欢听这些，尤其是她刚才等于已暗示了她的心迹，冷哼一声道：“不稀罕……”穿出后窗，发出一串冷笑。

江振禄大叫道：“莲花姑娘……莲花姑娘……不要误会

宫不屈道：“江兄，不必了！她能照料自己的。现在我要告诉二位，那

魔头已经回来了。而且已经证实了毁帮仇人正是倪征鸿。”

高凌宇真不希望是他，他一直在找理由离开金陵。但是，铁夫人不能不救，如今官不屈证明了这件事，站在正义或道义立场上，他都不能走了，他道：“宫兄，你是怎么打听出来的？”

官不屈道：“小弟夜探阮府，发现阮和倪正上在对酌，也等于阮为倪接风，席间阮谈到韦天爵重伤，二十八宿几乎全军覆没，还有‘踏罡步斗’三兄弟已死了一个，另外两个人一残一伤的事。阮问倪‘白骨断肠刀’既是倪调理出来的，为什么如此霸道，到底是怎么个人物。”

屋内只有孩子的啼声，江振禄道：“孙兄，偏劳你把奶妈请来，孩子饿了。”

官不屈续道：“倪征鸿的表情很怪，似乎以自己能教出这个徒弟为荣，他表示在近日内决定清理门户，而倪竟说了这么一句话，他要不是卑职调理出来的，又怎能独创二十八宿和‘踏罡步斗’三兄弟？但他再厉害，毕竟是老夫调理出来的呀……”

李乾又忍不住了，道：“别他奶奶地不知丑哩！吹牛犯死罪吗……”

江振禄严斥道：“李乾，你给我住嘴！”

饭后官不屈外出找宫莲花，声言要踩踩路子，看看能否把铁老夫人救出来。刚走不久，有个八九岁的小孩子在门外对李乾道：“有人掘墓……有人掘墓……”说完就走了。

李乾待要仔细问问，那小孩子已不见了。

他对高凌宇说了这事，江振禄道：“阉党爪牙啥事都做得出来，他们连番惨败，不得不毁墓泄忿，当然，也可能只是要把你老弟诱去……”

高凌宇道：“不管是真是假，我必须马上到墓地去一趟。江大哥，偏劳你在家照料孩子……”

江振禄道：“孩子有孙、李二位照料就成了，我跟你一道去。愚兄手底下差劲；有时候也能为你出点主意。”

高凌宇道：“好吧！请江老哥交待二位一下。”

江振禄对孙七道：“孙兄，你和李乾留守，如宫大侠回来了，告诉我们去了墓地，你们二位要好好照料孩子。”

孙七和李乾当然不愿留下，高、江二人走后，李乾道：“如果咱们有奶水，不是变成奶妈咧？还有没有一点出息呀？他奶奶地……”

孙七道：“小李，你别妄自菲薄，想当年赵子龙背着刘备的孩子在曹营中杀得七进七出，名垂青史，谁敢说照料孩子没有出息呀？”

李乾道：“想不到你是猪八戒吃雪花膏——还有点内秀啦：可是俺总觉得高大侠和俺师兄拿咱们这两个头包不当干粮咧……”

此刻初更将尽，二更未到，墓地树影婆婆之下，并无人掘墓，却有一个人站在树下荫影中，他就是“还刀叟”倪征鸿。江振禄大惊，道：“老爷子，晚辈虽是人微言轻，时至今日，仍是骨鲠在喉，不吐不快。老前辈享誉武林近一甲子，可谓名利双收，此刻似应傲啸林泉，颐养天年，为什么要再入红尘，协助一些只为私利不顾社程和百姓的野心人物逐其私欲？高老弟一直不打算和前辈动手，倒不是由于实力悬殊，而是基于一份敬意，甚至于他本打算离开金陵的……”

倪征鸿大袖一挥，道：“说完了没有？不错，你的确是人微言轻，在老夫面前卖弄还差得太远。给我到一边凉快去！”

高凌宇示意江振禄退下，然后跪下，道：“弟子高凌宇拜见师父……”

哪知倪征鸿负手转身踱广开去，此人并非长发披散，更非生了一张大红脸，那都是为了不愿露出本来面目才易容化妆的。他是一个同字脸，相貌平平的老人。但有一点证明他的身手不凡，那眼神十分犀利有神。

倪征鸿卓立不动而漠然地道：“你不必再行此大礼！老夫已经下了海，欲罢不能，事实上也不想罢手。不过，如果老夫要罢手，谁也拦不住我。现在我可以告诉你，为什么我塑造了你又要亲手毁了你……”

高凌宇仍然跪在地上，道：“关于昔年的事，弟子已经知道了！不必旧事重提，弟子以为，恩师不论是涵养、学问以及武事方面的修为都到了极高的境界，应能勘破名利

倪征鸿道：“错！老夫只为了快意恩仇，绝非为了名利。”

高凌宇道：“乞求恩师能容徒儿说几句话：为人处世，名利之念如未根除，纵使看轻王侯富贵，藜藿自甘，也不过是皮相而已，终不免坠入世俗情态；而俗气未能完全融化的人，即使他的德业能广被天下，也不过是世间的点缀，乃无益的事业。弟子愿以诚心援用古人名言：心不可不虚，虚则义理来居；心不可不实，实则物欲不入……”

倪征鸿冷峻地道：“准备自卫吧！”已缓缓转过身来。

高凌宇知道事已至此，多说无益，恭恭敬敬地叩了三个头站了起来。但这时江振禄道：“倪老前辈，基于‘一日为师，终身为父’的说法，你何忍下手毁掉自己的晚辈？唉！正如天降贤人，乃为化育愚蒙，然而，贤人反而夸耀他的博学多才，歧视众生才识不足。上天因世间穷人太多，才生出富人期能济众之贫困，但富人大多不仁。而武林中身份超然，技艺绝伦的人，不思珍惜羽毛，造福武林，反而助纣为虐，沽名钓誉……”

一声沉喝，声音未毕，江振禄已被大袖扫出一丈之外。高凌宇一掠而至把他接住。

江振禄口角血渍殷然，道：“老弟，古人说：大匠能予人规矩，不能使人巧。马耳东风，徒自浪费唇舌，老弟，干吧！如果你不敌，老哥哥陪你溅血于此；要是你胜了，老哥哥分享你的荣誉。但你要记住，在你来说，已是仁至义尽，不必再有一丝谦卑礼让之念！”

高凌宇放下他，取出三粒药纳入他的口中叫他自己调息，然后拿起“白骨断肠刀”，摩着刀鞘，神色黯然。而倪征鸿虽然也带来了一柄古刀，但却无意出鞘。

高凌宇道：“请恩师亮刀！”

倪征鸿道：“不必再如此称呼！反之，你将鼓不起破釜沉舟的决心。老夫以为，不亮刀也许仍能达到目的，你出手吧！”

高凌宇开了个门户，道：“请长者先出手。”

倪征鸿不再客套，“盘古旋”由他处展出来又自不同，仅一旋数晃，已在高凌宇身外转了一周半。江振禄骇然，高凌宇心服。倪征鸿似乎一点也不顾念师徒之情，速旋九次，青筋累累，蜿蜒突起的双手幻出影浪，绵密得有如水银泻地，无孔不入，又像一般不散的烟在“白骨断肠刀”的罡风中穿刺滑行。

没有什么恰当的字眼来形容这无涛的掌劲和速度，“白骨断肠刀”像搅入乱麻和浓胶之中，挥劈吃力，任何一个素日认为满意的动作都比对方慢了那一刹，“砰”地一声，高凌宇被一掌砸出三步。

他还没有站稳，人又扑上以第一时间幻出一片掌山，“啪”地一声，又被砸出二四步。江振禄虽看不出什么门道，却知道他们之间的差距不会这么大，高凌宇吃亏在太仁也太重情感。此刻手中的“白骨断肠刀”已失去了威力，那是因为在紧要关头，他没有赋予此刀最大的韧力。江振禄大声嘶呼着：“老弟……这是生死关头……不要留情……也不要念旧……因为你留情、念旧他并不领情……他只需要你的命……老弟……你不想活……我也不想活了……”

“砰”地一声，高凌宇又被砸出六七步外，坐在地上，他并不以为自己曾经留情而不忍下手，但是，他感到力不从心。他以为这是教他武功的人，自然比他高明。这观念就是一个重要关键。

江振禄悲呼道：“高凌宇……你忘了梅心的惨死，小翠的悲凉下场，华素素的凄伦结局和令弟的壮烈牺牲了吗？你死了孩子怎么办？你知不知道你这种礼让是妇人之仁？”

可惜高凌宇已受了内伤，但他毅然地站了起来，当倪征鸿凶煞似地再次扑上时，他施出了新研三招半的第一招。这是倪征鸿所未想到的，本来又几乎砸中，急切收招暴退，那份悠闲潇洒之态早已不见。但高凌宇噙着满嘴的血渍第二招再告施出，陡然而来的震惊，已不再迷信他的身份了，暴闪挪移中，“呛”然声中撒出了古刀。但是第三式一气呵成连绵施出，这正是为什么倪征鸿不顾身份，低声下气地，千方百计非弄到“回春刀谱”的原因了，而“回春刀法”的精英再加上四大门派的武学精粹合研而成的三招半，本为四招，后来又被他浓缩为三招半。倪征鸿并不知道这怪招中有“回春刀法”，而老夫人暂不离开，也正是想吸住老贼，以便高凌宇有时间去苦研。所以这第二招施出，倪征鸿苦练了近一甲子的刀法，竟不知如何破解。唯一占便宜的高凌宇已受了内伤，内劲不足。“呛”地一声，“白骨断肠刀”稍稍荡开，却已在老贼腰上切了一刀。而老贼用的也是未传给高凌宇的一招刀法。

无暇去检视刀伤，怪怪的一刀，一来一回在高凌宇的左大腿上切了两道口子。“呛啾啾”一溜火花，高凌宇施出第三招时，他已泪光闪闪，他的痛苦无人能体会，相反地，倪征鸿脸色惨白，只有目光是红色的，几乎同时，高凌宇一掌砸在老贼左胸上，而高凌宇的右背部也中了一掌。一人往前栽，一人往后退，他们都知道，只要在任何一方面再挨一下，必然不能活着离开这儿。两人同时倒下，几乎也是同时跃起，血自他们的口鼻中淌下，高凌宇不知道从未用过的这半招有多大的威力，只知道不用这半招将是他先倒下。

刀雾迷蒙，视觉模糊，此刻的倪征鸿才突然想到，这不就是“回春刀法”的精英吗？当今武林除了这刀法，还有什么更绝更奇的刀法能使他如此狼狈？此刻，倪征鸿留下的武功只剩下这最后一招，高凌宇的只有半招。谁也不知道瞬间之后会有什么结果。一声“呛”然大震，火星炸进暴射，两柄刀同时脱手，在双方巨烈震动的身子交泻而过时，高凌宇又挨了两掌，倪征鸿被砸了一拳。没有惨呼，也未闻闷哼，两个身子摔出时相信已经昏迷或死亡了。江振禄惊得呆了一下，待他奔去时，三条人影比他先到，只见宫莲花一试高凌宇的心脉，立即悲号一声抱尸昏倒在高凌宇的身边。

同来的还有宫不屈和铁老夫人，原来老贼不在，宫不屈趁机救出了老夫人。回去时孙、李二人告诉他们高、江二人到墓地去了，所以宫不屈和老夫人几乎猜到墓地中在进行肉搏。宫不屈蹲下一试高凌宇的心脉，也不由眼眶一红，收回颤抖的手，道：“铁老夫人，高兄他……他已经去了吧！”

铁老夫人看过之后，面色凝重地连连摇头，道：“照一般人的看法，应该说他已经死了，可是他和一般人的死不一样。快把令妹弄醒，快点……”江振禄一听老弟死了，也原地塌了下去。

宫不屈愣了一下，不知名夫人这一手是干啥，但他还是尽快叫醒了莲花。老夫人道：“莲花，你是梅心的嫡亲姊妹，而孪生姊妹，几乎就等于一个人，我现在让你冒充梅心，在他耳边不停的呼叫，你愿意吗？”

宫莲花连连点头，道：“奶奶，我愿意，甚至于愿意代他死……只要他能活着……”于是她伏在高凌宇耳边悲声呼唤着：“凌宇……凌宇……我是梅心……我是梅心呀……凌宇……凌宇……”

老夫人道：“宫大侠，请以八成的真力冲击高凌宇的静止心脉，直到有了反应为止……”夫人续道：“人的生命与潜意识有密不可分的关连，在这紧要当口，如果伤者不想活了，就算是华、扁重生也救不了他。此子心地光明厚道，尽管老贼加于他身上的血仇太多太深，他仍然不忍下手。他本不该有此状态的，主要是内心消极，希望和老贼一道走。而刚才那半招，可在自保之下击毙老贼，似乎并未全力以赴。但是，在老贼方面，要不是老身看走了眼，他的最后一招，似也保留了几成威力。这是为什么呢？是不是在紧要关头想通了，不忍毁掉他自己一手塑造琢磨的一块璞玉呢？”所有的人都为之一怔，因此话发人深省。

大约两盏茶工夫，宫不屈冒着虚汗的脸上有了喜色，因为他输入高凌宇体内的真气有了回应。老夫人看宫不屈的神色就知道有希望了。而宫莲花还在悲呼道：“凌宇……奶奶早就说了我的身世，和梅心妹是孪生姊妹……而我一直不告诉你……也不把梅心姊的血书交给你，只是为了自尊……凌宇……你难道看不出来……没有你……我活着还有什么意思……凌宇哥……我是梅心……”

哪知高凌宇已经醒来，瞪着无神的眸子，陶着一抹惨笑望着莲花，而且轻轻地握住了她的手。在这一刹，莲花太激动，也忘了羞涩，抱住他的头把脸贴在他的面颊上，让泛滥的泪水汇成巨流。

苦难似已被梅心、凌云及小翠等人包揽而去；痛苦、煎熬和绝望所蕴育而成的伟大，像前人种树，后人遮荫一样空留敬仰、感恩和无限的低徊。这工夫孙七背着孩子和李乾奔入墓地中，一看老贼翻了白眼而高凌宇已坐了起来向他们点头示意，李乾抹着激动的泪水和清涕粗声道：“看到没有？老贼凉了蛋咧！操！关东山的轿夫子，能吃不能抬。

他奶奶个熊！俺早就说过，这个老棺材板，不过是穷咋唬罢了！还说要清理门户哪，这个老杂碎的脸皮做鞋底穿三年，剩下的筋骨皮可以熬胶……”

别人不敢笑也笑不出来，只有铁老夫人觉得这个楞头青蛮有意思，一派天真，不由莞尔……”

——全书完——

